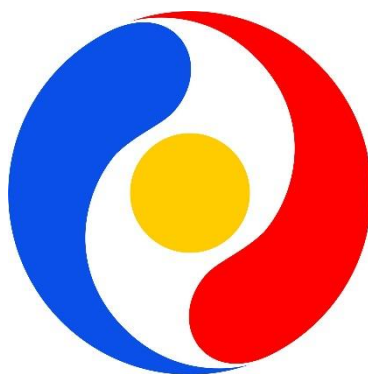


证券简称： 中设咨询

证券代码： 833873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 2 号 2 幢 3-1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二〇二一年十月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开发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发行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机构、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发行数量为 33,380,000 股普通股票（含本数，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数量不超过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规模的 15%（即不超过 5,007,000 股），全额行使后发行数量为 38,387,000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方式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每股发行价格	4.5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发行后总股本	148,380,00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1 年 10 月 13 日

注：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发行后总股本为 148,380,002 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总股本为 153,387,002 股。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公开发行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所作出的重要承诺，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二、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及发行后未来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成功，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前公司的老股东和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加的股东依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现金股利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方式。

（二）股利分配的间隔期间

原则上公司每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但存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或当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数等特殊情形除外。如必要时，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发放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及比例

1、发放现金股利的条件

（1）公司在弥补亏损(如有)、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如需)后，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 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

(3) 未出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的不适宜分配利润的其他特殊情况。

2、发放现金股利的最低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期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 3 年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1)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2) 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3)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4、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提

出现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三、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

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宏观经济形势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及其他相关工程咨询服务，其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城镇化建设、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密切相关，该等因素的波动将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市场需求构成一定影响。

未来，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出现不利变化，各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速随之放缓或下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受资质范围、资质等级以及对客户的服务意识和能力等因素的影响较大。目前，行业内少量具备综合甲级资质、业务种类齐全、业绩记录较好的大型企业在竞争中优势明显。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形成“立足西南，辐射全国”的业务格局，获得较好的口碑，形成良好的品牌效应。随着公司向全国市场拓展，公司如不能采取有效的战略措施保持公司竞争力，未来公司可能会面临较大的竞争风险，对公司业务拓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6,246.93 万元、15,831.86 万元、18,637.22 万元和 18,581.52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1.35%、62.15%、69.90%和 75.1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计提金额分别为 3,499.21 万元、1,953.23 万元、2,017.17 万元和 17.53 万元，占当年营业利润的比例为 238.85%、53.45%、69.41%和 1.71%。截至报告期末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9,560.70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27.14%，其中 4,970.15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4,590.54 万元已按预期信用损失率 85.85%计提坏账准备。

2021 年 1-6 月，受地方财政支出放缓因素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整体回款率（本期销

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本期营业收入金额）为 18.68%，较上年同期 23.68%有所降低。

公司客户主要系各级政府、政府平台公司以及其他企事业单位，具有较好的信用基础。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较高主要原因系部分客户财政资金到位缓慢、工程结算流程耗时较长。公司已就上述应收账款采用了稳健的坏账计提政策，坏账准备计提充分，但是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的主要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收回，将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

（四）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存在人员流动性高、中高端人才稀缺的情况。近年来，随着工程咨询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对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需求逐渐增大；减少公司内部人才流失和引进各业务所需的各类人才，对于企业正常经营和发展至关重要。公司已经建立一套完整的激励体系，提供具有吸引力的员工薪酬和福利。报告期内公司高端人才和管理团队稳定，若未来不能留住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将给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另外，人才引进也是公司发展的重要引擎，如果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不能及时到位，企业发展速度和收益水平都将受到负面影响。

（五）资质门槛调整引起的市场竞争增大的风险

我国大部分工程咨询业务实行市场准入制度，从事工程咨询业务的单位在符合其资质等级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行业主要资质证书的颁发由政府管理部门负责审核，申报企业在规模、经营业绩、人员构成等方面必须达到资质所要求的标准才能予以颁发。

2020年11月，住建部发布《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资质类别、等级、标准进行了精简、归并及简化；同时该改革方案提出“放宽准入限制，激发企业活力”，住建部将会同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制定统一的企业资质标准，大幅精简审批条件，放宽对企业资金、主要人员、工程业绩和技术装备等的考核要求。

改革方案进一步放宽资质门槛，更多中小企业涌入工程咨询服务领域，行业主体将进一步增加，市场竞争更为激烈。未来，公司如未能通过提升服务质量等赢得市场竞争，将面临资质门槛调整引起的市场竞争增大的风险。

(六) 跨地域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业收入来源于重庆市、四川省等西南地区，为进一步拓展业务，已在其它地区设立十余家分公司。公司正逐步由区域性公司转变为在全国市场具有影响力的公司，跨区域业务的发展需要时间和项目积累提升品牌影响力，同时跨区域业务发展对公司人员管理与项目质量控制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存在一定的跨区域经营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1
第二节	概览	14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2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7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77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94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211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74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370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381
第十一节	声明与承诺	38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392

第一节 释义

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中设咨询、发行人	指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设有限	指	重庆市中设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后更名为重庆中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系中设咨询之前身
中检检测	指	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八戒中设	指	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曾用名为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昀锦科技	指	重庆昀锦科技有限公司
同业资本	指	重庆同业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建元基金	指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上海建轶	指	上海建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上海余宣	指	上海余宣商务信息咨询中心
科兴乾健	指	重庆科兴乾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泓綦科技	指	重庆泓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万事通系统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综合信息系统平台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银河证券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浩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住建部、建设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交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重庆市住建委	指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原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市政管委会	指	重庆市市政管理委员会，现已经更名为重庆市城市管理局
市政科协	指	重庆市市政管理科技协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工程师
股东大会	指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名词释义		
工程设计	指	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的活动
建筑设计	指	运用工程技术理论及技术经济方法，按照现行技术标准，对新建、扩建、改建房屋建筑物和附属构筑物设施等进行综合性设计及技术经济分析，并提供作为建设依据的设计文件和图纸的专业活动
市政设计	指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设计，所涉及内容包括城市道路、桥梁、给排水、天桥与地道等。所涉及到的专业包括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轨道交通工程、地下工程、等专业
景观设计	指	土地的艺术、计划、设计、管理、保存和修复，以及人为构造物的设计
城乡规划	指	包括城镇体系规划、城市规划、镇规划、乡规划和村庄规划。城市规划、镇规划分为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详细规划分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修建性详细规划
工程咨询	指	是指遵循独立、科学、公正的原则，运用工程技术、科学技术、经济管理和法律法规等多学科方面的知识和经验，为政府部门、项目业主及其他各类客户的工程建设项目决策和管理提供咨询活动的智力服务，包括前期立项阶段咨询、勘察阶段咨询、施工阶段咨询、投产或交付使用后的评价等工作
方案设计	指	根据设计任务书及国家建筑工程法规要求，对设计对象开展总平面、建筑、结构、设备等各专业设计，除总平面和建筑专业应绘制图纸外，其它专业以设计说明表达设计内容
初步设计	指	方案设计经建设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后，在满足相关专业规范的要求下将方案设计进一步深化，达到可以进行各专业施工图设计的条件
施工图设计	指	在批准的初步设计的基础上进一步增加、深化内容，设计和绘制出更加具体、详细的可据以施工的图纸和文件，经具备施工图技术审查的独立第三方审核通过后，交付客户供施工单位进行建筑工程施工
后期服务	指	建筑施工阶段，设计单位在施工现场提供技术咨询，并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通常以例会的方式和绘制技术变更单的形式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技术交底	指	由相关技术人员就工程内容、操作细节、关键部位工序、

		质量要求等具体施工方案和注意事项对施工部门及现场施工人员进行交代和指导的工作
代建	指	指政府通过招标的方式，选择专业化的项目管理单位，负责项目的投资管理和建设组织实施工作，项目建成后交付使用单位
绿色建筑	指	在建筑的全生命周期内，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节能、节地、节水、节材）、保护环境和减少污染，为人们提供健康、适用和高效的使用空间，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建筑
地下管廊	指	地下城市管道综合走廊，即在城市地下建造一个隧道空间，将电力、通信，燃气、供热、给排水等各种工程管线集于一体，设有专门的检修口、吊装口和监测系统，实施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建设和管理，是保障城市运行的重要基础设施和“生命线”
BIM	指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建筑信息模型，在建设工程及设施全生命期内，对其物理和功能特性进行数字化表达，并依此设计、施工、运营的过程和结果的总称
EPC、EPC 工程总承包	指	指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指	指受业主委托负责或牵头组织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团队，为项目从投资决策、工程建设、运营等项目全生命周期，持续提供局部或整体解决方案，以及项目各阶段咨询和全过程管理服务
联合体投标	指	指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CAD	指	计算机辅助设计，利用计算机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
大数据	指	传统数据处理应用软件不足以处理的大或复杂的数据集
云服务	指	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互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公开发行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公开发行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全称	中设工程咨询 (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5759295238A
证券简称	中设咨询	证券代码	833873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4年4月2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3日
注册资本	115,000,002元	法定代表人	黄华华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3-1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	黄华华、马微、刘浪
主办券商	银河证券	挂牌日期	2015年11月13日
管理型行业分类(新三板)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工程技术-工程勘察设计	证监会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及其他相关工程咨询服务，包括为市政、建筑、交通等行业提供勘察设计及工程检测服务，接受业主委托对工程项目进行项目管理，提供管理咨询服务，具备为业主单位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能力。

公司作为一家区域领先的工程咨询企业，拥有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4名，重庆市设计大师1名。公司一直重视科技研发、技术创新工作，凭借自身人才和技术研发优势先后建立并获批三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目前已获得专利67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2项。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荣获5项重庆市科技进步奖及多项省部级优秀设计及优秀工程咨询奖励，先后荣获“全国勘察设计行业优秀民营设计企业”、“高新技术企业”、“重庆市第一批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企业”、“重庆市第一批工程总承包试点企

业”等多项荣誉称号。

公司是重庆市勘察设计协会副理事长单位、重庆市市政管理科技协会理事长单位、市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自 2004 年成立至今，公司作为主编单位受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等多个地方政府部门委托编制地方标准 19 项。公司熟悉行业内的法律、法规，地方性条例及特殊的管理政策，能够为客户提供具有前瞻性、科学性和经济性的工程咨询服务综合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全国性的工程咨询服务商。

三、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月—6 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 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 日/2018年度
资产总额(元)	365,437,455.53	376,788,632.81	363,792,514.61	366,730,252.32
股东权益合计(元)	273,075,144.90	280,944,805.16	255,372,843.40	256,143,181.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273,075,144.90	280,944,805.16	255,372,843.40	256,143,181.5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31%	25.05%	28.87%	29.51%
营业收入(元)	70,063,826.49	216,829,342.09	228,665,777.81	197,750,586.24
毛利率(%)	15.95%	39.44%	42.36%	42.48%
净利润(元)	-7,869,660.26	25,571,961.76	31,347,447.71	12,244,430.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7,869,660.26	25,571,961.76	31,347,447.71	12,244,43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46,275.12	24,478,838.99	29,801,790.00	10,559,072.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46,275.12	24,478,838.99	29,801,790.00	10,559,072.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	9.54%	12.92%	4.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7%	9.13%	12.29%	4.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2	0.27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2	0.27	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25,791,854.90	-4,590,386.92	6,830,922.26	10,468,748.69

现金流量净额(元)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66%	3.91%	4.11%	3.70%

四、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2020年8月19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0年9月11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1年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增加超额配售选择权、修订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及终止条件等内容。

2021年2月2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须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

本次发行已经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五、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发行数量为33,380,000股普通股票（含本数，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数量不超过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规模的15%（即

	不超过 5,007,000 股），全额行使后发行数量为 38,387,000 股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2.50%（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25.03%（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后）
定价方式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每股发行价格	4.5 元/股
发行前市盈率（倍）	21.14
发行后市盈率（倍）	27.28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2.37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2.73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2.84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1.94
发行前市净率（倍）	1.90
发行后市净率（倍）	1.65
本次股票发行期间停牌、复牌的时间安排	停牌安排：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报材料的次一交易日停牌； 复牌安排：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完毕并在精选层挂牌，将申请股票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复牌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新三板精选层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条件的战略投资者，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已开通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6,666,665 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前本次发行数量的 19.97%，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17.37%。
本次发行股份的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	战略投资者获配的股票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募集资金总额	15,021.00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17,274.15 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
募集资金净额	13,267.23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15,517.97 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符合资格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政策性文件禁止者除外）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投资者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不适用
发行费用概算	发行费用合计为 1,753.77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1,756.18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其中：
 1、保荐费用为 188.68 万元；
 2、承销费用为 1,112.26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承销费用为 1,114.67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3、审计及验资费用为 320.76 万元；
 4、律师费用为 103.77 万元；
 5、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及其他为 28.30 万元；
 注：以上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各项费用根据发行结果可能会有调整。

注 1：发行前市盈率为本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 2020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2：发行后市盈率为本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 2020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市盈率为 27.28 倍，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市盈率为 28.20 倍；

注 3：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以 2020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16 元/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16 元/股；

注 4：发行前每股净资产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5：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2.73 元/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 2.79 元/股；

注 6：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为 2021 年 1-6 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注 7：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以 2021 年 1-6 月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为-1.94%，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1.84%；

注 8：发行前市净率以本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前每股净资产计算；

注 9：发行后市净率以本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市净率为 1.65 倍，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市净率为 1.61 倍；

六、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机构全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注册日期	2007 年 1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4537G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青海金融大厦

联系电话	010-66568888
传真	010-66568390
项目负责人	郭玉良、李进才
项目组成员	王飞、开庆江、赵颖、曹开元、孙肖阳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
负责人	李尚泽
注册日期	1997年5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500000G717231733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城西大街25号平安财富中心8楼1-6号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城西大街25号平安财富中心8楼1-6号
联系电话	023-8679 8588
传真	023-8679 8722
经办律师	黄冬梅、雷美玲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胡少先
注册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注册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会计师	龙文虎、梁正勇、弋守川、王长富、曾志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859 8980
传真	010-5859 8977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木樨地支行
账号	608955778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和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八、发行人选择的具体进层标准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进层标准为：“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九、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十、募集资金运用

经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如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1	工程检测实验室平台改扩建项目	8,000.00	8,000.00
2	中设智慧云平台建设	3,800.00	3,8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200.00	3,200.00
合计		15,000.00	15,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上述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的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如果实际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有剩余，剩余部分资金将用于增加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有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详细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十一、其他事项

无。

第三节 风险因素

一、宏观经济形势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及其他相关工程咨询服务，其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城镇化建设、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密切相关，该等因素的波动将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市场需求构成一定影响。

未来，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出现不利变化，各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速随之放缓或下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公司西南地区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3,297.67万元、16,369.77万元、14,219.48万元和5,461.63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7.24%、71.63%、65.70%和78.15%。发行人目前经营区域主要在西南地区，虽然西南地区人口较多，市政、建筑、交通等工程咨询业务持续发展的空间及潜力较大，但是如果西南地区市场环境、城镇化建设、城市更新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西南地区以外的业务拓展不及预期，会对公司的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二）跨地域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业收入来源于重庆市、四川省等西南地区，为进一步拓展业务，已在其它地区设立十余家分公司。公司正逐步由区域性公司转变为在全国市场具有影响力的公司，跨区域业务的发展需要时间和项目积累提升品牌影响力，同时跨区域业务发展对公司人员管理与项目质量控制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存在一定的跨区域经营风险。

（三）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受资质范围、资质等级以及对客户的服务意识和能力等因素的影响较大。目前，行业内少量具备综合甲级资质、业务种类齐全、业绩记录较好的大型企业在竞争中优势明显。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形成“立足西南，辐射全国”的业务格局，获得较好的口碑，形成良好的品牌效应。随着公司向全国市场拓展，公司如不能采取有效的战略措施

保持公司竞争力，未来公司可能会面临较大的竞争风险，对公司业务拓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6,246.93 万元、15,831.86 万元、18,637.22 万元和 18,581.52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1.35%、62.15%、69.90%和 75.1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计提金额分别为 3,499.21 万元、1,953.23 万元、2,017.17 万元和 17.53 万元，占当年营业利润的比例为 238.85%、53.45%、69.41%和 1.71%。截至报告期末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9,560.70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27.14%，其中 4,970.15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4,590.54 万元已按预期信用损失率 85.85%计提坏账准备。

2021 年 1-6 月，受地方财政支出放缓因素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整体回款率（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本期营业收入金额））为 18.68%，较上年同期 23.68%有所降低。

公司客户主要系各级政府、政府平台公司以及其他企事业单位，具有较好的信用基础。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较高主要原因系部分客户财政资金到位缓慢、工程结算流程耗时较长。公司已就上述应收账款采用了稳健的坏账计提政策，坏账准备计提充分，但是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的主要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收回，将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

（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主要为企业所得税优惠。发行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公司及子公司中检检测均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未来国家主管部门对相关税收优惠政策作出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相关的认定或鼓励条件，导致公司无法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2.48%、42.33%、39.38% 和 15.82%。报告期内，各年度综合毛利率较为稳定。公司主要从事的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等工程咨询业务，定制化、个性化特征较为明显，导致同类业务不同项目毛利率存在差异，且同一项目不同阶段工作内容不同，导致同一项目各期毛利率存在差异。同时，受季节性特点的影响，同一年度内不同期间毛利率存在波动。现阶段，公司毛利率受具体项目的影响存在波动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毛利率波动风险将有所降低。

四、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存在人员流动性高、中高端人才稀缺的情况。近年来，随着工程咨询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对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需求逐渐增大；减少公司内部人才流失和引进各业务所需的各类人才，对于企业正常经营和发展至关重要。公司已经建立一套完整的激励体系，提供具有吸引力的员工薪酬和福利。报告期内公司高端人才和管理团队稳定，若未来不能留住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将给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另外，人才引进也是公司发展的重要引擎，如果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不能及时到位，企业发展速度和收益水平都将受到负面影响。

五、法律风险

（一）资质申请及续期风险

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从事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企业，应当按照其相应条件申请资质，资质证书具有一定的有效期；经审查合格，取得工程勘察设计资质证书后，方可在资质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工程勘察设计活动。资质有效期届满，企业需要延续资质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向原资质许可机关提出资质延续申请。此外，公司从事的工程检测及其他咨询业务也需要相应资质。目前，公司持有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检测等多项资质证书，若公司的资质未来不能持续续期，将面临被取消相关资质认证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设计责任风险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质量负责。目前，公司已经完成千余项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已建立有效的质量控制体系，并在不断完善公司过程控制、进度控制和总体质量控制制度。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因质量问题导致的行政处罚、诉讼等情形。但是，一方面，如果公司在质量控制执行过程中因失误而导致产品设计质量问题，将对公司的口碑造成负面影响；另一方面，若因质量问题而导致纠纷、索赔或诉讼等，将增加公司的额外成本。因此，公司因其行业特性存在因质量控制失误导致承担质量责任的风险。

六、发行中止或失败风险

发行人本次发行将受到合格投资者对市场的认可程度、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发行人经营业绩情况等诸多内外部因素的影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若本次发行不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关于公开发行并进入精选层的标准，或出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与承销管理细则（试行）》中规定的其他中止发行的相关情形，则可能出现发行中止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七、募投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工程检测实验室平台改扩建项目、中设智慧云平台建设、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上述募投项目是基于当前经济形势、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发行人发展目标提出的，并经过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预期能够产生良好的管理协同效果和可观的效益。发行人亦在项目的市场开发、人员招聘、项目管理、项目资质等方面进行了充分准备，以保障募投项目顺利进行，但不排除因市场环境变化、高端设计人才和软件开发人才争夺激烈、项目组织管理等原因，导致募投项目经济效益低于预期水平。

八、新冠疫情对业绩的影响

2020 年以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国扩散。本次疫情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公司业务涉及的行业主要为市政、建筑和交通行业，所属行业及市场需求因疫情而产生一些不利变化。目前，国内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但若未来全球防疫形势和国内疫情反复，使得行业层面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将对下游市政、建筑和交通行业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从而也会给公司的工程咨询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九、资质门槛调整引起的市场竞争增大的风险

我国大部分工程咨询业务实行市场准入制度，从事工程咨询业务的单位仅可在符合其资质等级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行业主要资质证书的颁发均由政府管理部门负责审核，要求

申报企业在规模、经营业绩、人员构成等方面必须全部达到资质所要求的标准才能予以颁发。

2020年11月，住建部发布《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资质类别、等级、标准进行了精简、归并及简化；同时该改革方案提出“放宽准入限制，激发企业活力”，住建部将会同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制定统一的企业资质标准，大幅精简审批条件，放宽对企业资金、主要人员、工程业绩和技术装备等的考核要求。

改革方案进一步放宽资质门槛，将让更多中小企业涌入工程咨询服务领域，行业主体将进一步增加，市场竞争更为激烈，可能对公司带来一定的挑战。未来，公司如未能通过提升服务质量等赢得市场竞争，将面临资质门槛调整引起的市场竞争增大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Zhongshe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hongqing) Co.,Ltd
证券代码	833873
证券简称	中设咨询
法定代表人	黄华华
注册资本	115,000,002 元
成立日期	2004 年 4 月 21 日
住所和邮政编码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 2 号 2 幢 3-1; 400025
电话	023-67989300
传真	023-67095268
互联网网址	http://www.zscbd.com/
电子信箱	zscbd@zscbd.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聂世芳
投资者联系电话	023-67989300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挂牌日期和目前所属层级

2015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属层级为创新层。

（二）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办券商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自 2015 年 11 月 13 日挂牌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主办券商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8 年 5 月 30 日主办券商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8 年 5 月 31 日至 2020 年 8 月 6 日主办券商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8 月 7 日至今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自挂牌之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14 日，公司股票的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2018 年 1 月 15 日起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四）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发行融资情况。

（五）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六）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黄华华、马微、刘浪（三人为一致行动人），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1、2018 年度权益分派

2019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115,000,0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6,900,000.12 元，本次股利于 2019 年 6 月 6 日发放完毕。

2、2019 年度权益分派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 2019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及流动资金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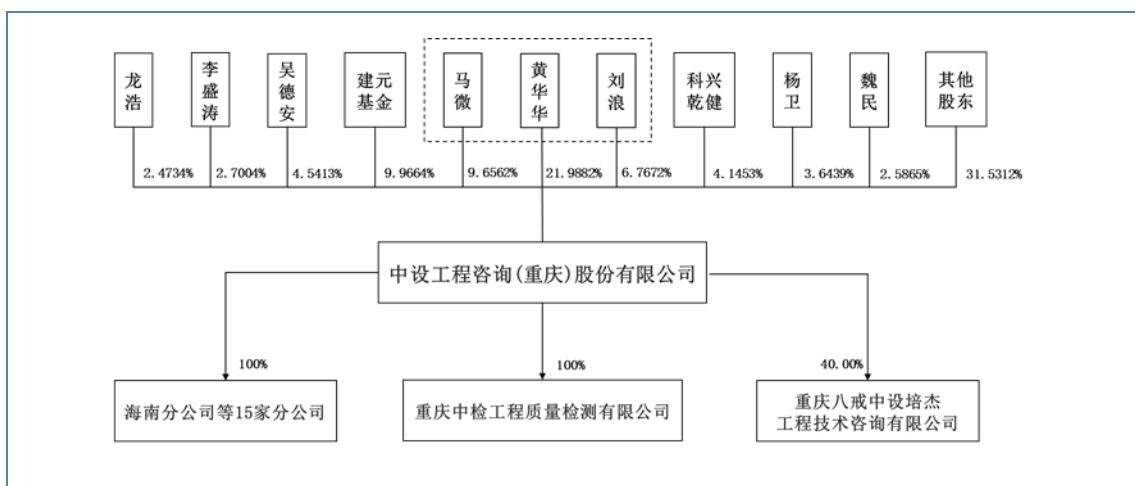
3、2020 年度权益分派

2021 年 4 月 7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 2020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及流动资金需求。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本为 115,000,002 股。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共有 93 名股东，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公司现有股东中无持有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也无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公司无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华华先生、马微女士和刘浪先生。

2012年12月27日，黄华华先生、马微女士及刘浪先生三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决定对公司采取一致行动，共同控制公司。2015年5月26日，三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协议有效期至公司股份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之日起36个月之日止。2018年9月1日，三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继续共同控制公司，协议有效期自《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签订之日起5年。2020年12月31日，三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约定协议有效期自《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签订之日起5年。根据三方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及补充协议，三方一致行动的主要内容为：

(1) 三方保证根据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在公司直接行使股东权利及董事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

(2) 对于法律法规及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事项，三方在直接向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应保持一致行动。

(3) 对于法律法规及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需要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所有事项，如届时三方均为公司董事，则三方在向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和在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应保持一致行动。如届时一方非公司董事，则系董事的一方应在董事会表决前征询非董事一方的意见，并保持一致行动。

(4) 为实现本协议所述一致行动，三方同意按以下方式行使股东权利：①如任何一方拟直接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时，该方需事先与另一方充分进行沟通，在取得一致意见后，以三方名义共同向股东大会，或由担任董事的一方向董事会提出议案；②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对有关议案进行审议前，三方就待审议议案进行事先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并按照该等一致意见以股东的名义直接在股东大会对有关议案进行表决；或以董事的名义在董事会上对有关议案进行表决；③如三方事前沟通未能就有关待审议议案达成一致意见，则三方将在股东大会上按照黄华华的意向进行表决；如三方事前沟通未能就有关待审议议案达成一致意见，则三方将在董事会上按照黄华华的意向进行表决。

(5) 协议有效期自《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签订之日起 5 年，即一致行动有效期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黄华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286,468 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21.9882%；马微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104,656 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9.6562%；刘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782,238 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6.7672%；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44,173,362 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38.4116%。黄华华先生、马微女士及刘浪先生三人合计持股比例可以对公司股东大会及日常经营管理实施实际控制，故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黄华华先生，196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重庆交通学院（现重庆交通大学）道桥系公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道桥专业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重庆市设计大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83 年 8 月至 1985 年 7 月，任天津市计划委员会城建交通处科员；1985 年 7 月至 2006 年 9 月，历任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室主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副院长，其中 2006 年 3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副处长（挂职）；2006 年 9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中设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今，任重庆交通大学硕士生导师（兼职）；201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中设咨

询董事长、总裁；2016年4月至今，担任中设咨询董事长。

马微女士，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环境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给排水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89年7月至2002年1月，任重庆钢铁集团设计院设计管理室副主任兼总设计师室副主任；2002年2月至2004年3月，任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总工办主任；2004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中设有限常务副总裁；2011年12月至2020年3月，历任中设咨询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总裁；2020年3月至今，任中设咨询董事、总裁。

刘浪先生，196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重庆交通学院（现重庆交通大学）道桥系公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副教授。1983年9月至2020年10月，重庆交通大学任教（已退休）；1986年至2003年，兼任重庆交院工程勘察设计院主任工程师；2012年5月至2017年10月，兼任重庆中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兼任中设咨询监理事业部副总监。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二）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除黄华华先生、马微女士和刘浪先生持股5%以上外，建元基金为持股5%以上股东。截至2021年6月30日，建元基金直接持有中设咨询11,461,358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9.9664%。

建元基金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3层A22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27日
合伙期限	至2023年12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3E123

建元基金为私募基金，已于2017年3月2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备案，基金备案编号为SR9107。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建元基金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	-------	-------	------

			(万元)	
1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0,000	70.00%
2	上海建元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1,500	21.50%
3	上海爱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750	4.75%
4	上海建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750	2.75%
5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备案，登记编号为 P1061329。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华华先生、马微女士和刘浪先生。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除控制中设咨询外，控制的其他企业为重庆韵合安商贸有限公司（原名称为重庆市合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韵合安商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共同控制同业资本、韵合安商贸，同业资本已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1、韵合安商贸

韵合安商贸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重庆韵合安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57500699126
成立日期	2003 年 6 月 2 日
注册资本	16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放
住所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 2 号 2 幢 7-2
营业期限	2003 年 6 月 2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打字复印，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文具用品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黄华华持股 26.80%，马微持股 9.38%，刘浪持股 8.71%

实际控制人黄华华、马微、刘浪三人通过司法协助执行方式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分别持有韵合安商贸 26.80%、9.38%和 8.71%股权，为韵合安商贸共同控制人。

韵合安商贸原为黄华华、马微、刘浪共同控制企业，黄华华、马微、刘浪曾经分别持有韵合安商贸 40.00%、14.00%和 13%的股权。2014 年 2 月，黄华华、马微、刘浪将其持有的股权转让文波、李力二人。本次股权转让后，韵合安商贸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转让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华华等不再持有韵合安商贸的权益。

后因文波、李力等未向黄华华等足额支付股权转让款，黄华华等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经法院审判，法院判决文波、李力等向黄华华等支付未结清款项。经法院执行，黄华华、马微、刘浪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通过司法协助执行方式分别取得韵合安商贸 26.80%、9.38%、8.71%股权。

2、同业资本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曾共同控制同业资本，同业资本已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注销前，同业资本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重庆同业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 2 号 2 幢 2-1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浪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企业资产管理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7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1 月 7 日至 2024 年 1 月 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50891163165
持股情况	黄华华持股 40%，马微持股 14%，刘浪持股 13%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总股本为 115,000,002 股。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33,380,000 股普通股票（含本数，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不超过 38,387,000 股（含本数，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以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

数量不得超过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规模的 15%（即不超过 5,007,000 股）。

若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按照 33,380,000 股预计，发行后总股本为 148,380,002 股。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2.50%。

序号	股份性质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非限售流通股	58,564,423	50.93%	91,944,423	61.97%
2	非流通股	56,435,579	49.07%	56,435,579	38.03%
合计		115,000,002	100%	148,380,002	100%

（二）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本为 115,000,002 股。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共有 93 名股东，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1	黄华华	25,286,468	21.9882	无
2	建元基金	11,461,358	9.9664	无
3	马微	11,104,656	9.6562	无
4	刘浪	7,782,238	6.7672	无
5	吴德安	5,222,442	4.5413	无
6	科兴乾健	4,767,134	4.1453	无
7	杨卫	4,190,436	3.6439	无
8	李盛涛	3,105,412	2.7004	无
9	魏民	2,974,461	2.5865	无
10	龙浩	2,844,364	2.4734	无
合计		78,738,969	68.4688	-

注 1：建元基金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通过全国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方式增持中设咨询流通股 6,804,000 股，转让价格为 6.28 元/股；中设咨询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发布了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17-034）进行了披露。后经权益分派及股份减持，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建元基金持有公司 11,461,358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9.9664%。

注 2：科兴乾健于 2013 年 7 月通过增资方式入股中设咨询 127.4137 万股，增资价格为 6.28 元/股。后经权益分派，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科兴乾健持有公司 4,767,134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1453%。

六、影响发行人股权结构的事项

（一）发行人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制定或实施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的特殊投资约定事项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签署特殊投资约定等可能导致股权结构变化的其他事项。

七、 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一）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1 家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实收资本：2,000 万元

注册地：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 2 号 2 幢 4-1

法定代表人：龙浩

成立日期：2008 年 11 月 18 日

股权结构：中设咨询认缴 2,000.00 万元，持股 1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筑工程专项检测；环境检测；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汽车租赁（不得从事出租客运和道路客货运输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负责公司检测业务，为发行人主营业务重要组成部分。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2021年1-6月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总资产	4,171.44	3,893.63
净资产	3,338.20	2,852.68
净利润	-14.48	580.84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天健审计。

2、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 万元

实收资本：800 万元

注册地：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西段 106 号 8 幢 6 楼

法定代表人：李洪涛

成立日期：2018 年 03 月 12 日

股权结构：中设咨询出资 320 万元，持股 40%；重庆市科道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28 万元，持股 41%；重庆八戒工程网络有限公司出资 152 万元，持股 19%。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印刷品装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八戒中设主要业务为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不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

(2) 八戒中设其他股东情况

①重庆八戒工程网络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重庆八戒工程网络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304879659Y
法定代表人	唐兵
注册资本	145.3489 万元
住所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西段 106 号 2 幢 10 层 2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创业空间服务，工商登记代理代办，商标代理，知识产权服务(商标代理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市场营销策划，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休闲观光活动，规划设计管理，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大数据服务，软件开发，卫星遥感数据处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代理，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家居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认证咨询，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税务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6 月 20 日至永久
股权结构	嘉兴领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7.52% 唐兵：41.28% 北京云端智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1.20%

②重庆市科道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重庆市科道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3MA5UNRBTXF
法定代表人	李洪涛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重庆市渝中区嘉金路 5 号 16-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建筑相关业务（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计算机硬件技术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销售制冷设备、电气设备、消防设备、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建筑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日用百货、陶瓷制品、玻璃制品、木制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 年 6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6 月 27 日至永久
股权结构	李洪涛：70.00%

刘建：30.00%

(3) 公司参股八戒中设的背景和目的

① 参股设立八戒中设的背景和目的

2017年9月22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发行人拟与八戒工程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八戒中设，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发行人出资200万元，占注册资本40%，八戒工程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60%。

八戒工程是在线服务交易平台“猪八戒网”在工程领域的一站式工程设计众包平台运营企业。发行人出资参股设立八戒中设的目的主要为结合投资方不同优势，优化公司战略布局，促进公司发展，延展公司业务渠道和范围，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

② 持续投资八戒中设的背景和目的

八戒工程于2019年8月将其持有的八戒中设41%股权转让重庆市科道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科道建筑”），科道建筑受让八戒中设股权后，各股东一致同意增加对八戒中设的投资，进一步增强八戒中设的资本实力和市场竞争力，确保其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19年11月26日，发行人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参股子公司增资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八戒中设拟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本次增资由八戒中设全体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认缴出资，其中发行人认缴出资120万元，科道建筑认缴出资123万元，八戒工程认缴出资57万元。

(4) 报告期内八戒中设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八戒中设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8年度	65.87	9.96	-	-90.04
2019年度	423.18	415.80	2.89	-174.16
2020年度	410.66	396.05	197.37	-139.76
2021年1-6月	641.21	617.79	426.02	221.74

注：上述八戒中设2018年至2021年1-6月财务数据业经四川中渝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八戒中设成立时间短、受限于2018年12月25日方取得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资质，另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受资质范围较为单一制约业务有效开展，导致 2018 年至 2020 年经营亏损。2020 年 7 月资质范围扩大后，八戒中设业务逐步拓展，2021 年 1-6 月，八戒中设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提升，已实现扭亏为盈。

（二）分公司基本情况

1、发行人存续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15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荣昌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荣昌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500226MA60XFG35P

成立日期：2020 年 05 月 20 日

住所：重庆市荣昌区昌元街道广场路 60 号 3-1

负责人：高旭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测绘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咨询策划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房地产咨询，企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规划设计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成都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510100343155901Y

成立日期：2015 年 07 月 09 日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 399 号 9 栋 12 层 6 号

负责人：方椒

经营范围：受公司委托，在公司经营范围内承揽业务（工程类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绵阳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510700MA6BPTWH63

成立日期：2019年09月29日

住所：绵阳科创区灵创孵化器北京楼217室

负责人：杜佳

经营范围：工程勘察专业类咨询服务；建筑工程设计、施工（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编制项目建议书、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项目管理；市政行业（给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市政行业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乙级；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城市桥梁评估甲级；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检测服务；环境监测；建筑材料研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软件开发及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不含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云南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5301006861815546

成立日期：2009年04月09日

住所：云南省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息产业基地春漫大道80号云南海归创业园2幢5楼502-526、509-513号

负责人：何晓君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咨询；市政行业咨询服务；工程勘察专业类咨询服务；建筑工程设计、施工（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编制项目建议书、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项目管理；市政行业（给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市政行业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乙级；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城市桥梁评估甲级；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检测服务；环境监测；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建筑材料研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软件开发及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不含住宿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均不涉及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不得在经开区内从事本区产业政策中限制类、禁止类行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河南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10100MA448FYY77

成立日期：2017年8月7日

住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心怡路319号易元国际B座4楼417号

负责人：高新

经营范围：给排水工程设计与施工、道路工程设计与施工、城市隧道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工程勘察设计与施工；工程测量；城乡规划编制；建筑工程咨询；城市桥梁评估；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

（6）武汉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20104MA49D7C33G

成立日期：2019年12月04日

住所：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213号楚天创新园一层二十九室

负责人：吴刚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咨询；市政公用工程咨询专业甲级；公路工程咨询乙级；建筑工程设计、施工（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工程勘察专业类咨询服务；编制项目建议书、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项目管理；市政行业（给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市政行业乙级；水利工程设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乙级；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城市桥梁评估甲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检测服务（以上多项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环境监测；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建筑材料研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软件开发及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不含住宿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7）湖南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30103MA4L2RGE4L

成立日期：2016年1月28日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海利科院佳苑4栋1003号

负责人：张浩

经营范围：在隶属企业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江苏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209025781438928

成立日期：2011 年 6 月 27 日

住所：盐城市人民中路 36 号九洲大厦 901 室（5）

负责人：邵爱斌

经营范围：在公司经营范围内联系接洽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浙江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30105MA2H22UT0Y

成立日期：2020 年 01 月 09 日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申花路 33 号汉之昀商业中心 1 幢 1001 室

负责人：陈微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咨询：市政公用工程咨询专业甲级；公路工程咨询乙级；建筑工程咨询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咨询服务；编制项目建议书、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项目管理；市政行业（给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市政行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水利工程设计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乙级；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城市桥梁评估甲级；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公路工程监理乙级；检测服务；环境监测（以上多项经营范围须经审批的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建筑材料研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软件开发及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不含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福建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501005792924353

成立日期：2011 年 06 月 16 日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福新路 315 号市建工大楼综合 1 层东向北头第一间

负责人：施深弟

经营范围：受隶属企业委托，联系隶属企业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江西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60125MA35UKJN43

成立日期：2017 年 04 月 05 日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学府大道 899 号慧谷创意产业园味粽空间 B 座 2 层 C1-151 号

负责人：陈星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咨询；市政行业咨询服务；工程勘察专业类咨询服务；建筑工程设计、施工；编制项目建议书、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项目管理；市政行业工程；建筑行业(建筑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城乡规划编制；城市桥梁评估；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以上经营范围凭资质证书承接业务）；检测服务；环境监测；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建筑材料研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软件开发及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不含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山东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70212MA3QHJHRXQ

成立日期：2019 年 09 月 04 日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70 号鑫裕和大厦 1102

负责人：方椒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在总公司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13）广东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41302MA514PDA1Q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14 日

住所：惠州市江北文昌一路 7 号华贸大厦 2 单元 6 层 01 号

负责人：洪雨

经营范围：从事上级法人经营范围内委托的不含前置审批的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深圳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MA5FHP844Y

成立日期：2019 年 03 月 18 日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 88 号马家龙 64 栋 301（319K 室）

负责人：方椒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咨询；市政行业咨询服务；工程勘察专业类咨询服务；建筑工程设计、施工（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编制项

目建议书、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项目管理；市政行业（给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市政行业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乙级；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城市桥梁评估甲级；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检测服务；环境监测；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不含住宿服务）。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15）海南分公司

公司名称：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60100557397594W

成立日期：2010年7月15日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华信路5号华信大厦第12层

负责人：YU,BAO MIN

经营范围：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有效期至2014年7月27日），市政行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有效期至2014年4月2日）；（以上经营范围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水文地质勘察乙级（在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内从事经营），市政行业咨询服务，工程勘察专业类咨询服务，建筑工程咨询。

2、发行人注销分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注销分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分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销日期
1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分公司	2007年01月11日	2020年07月30日
2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分公司	2012年07月04日	2019年12月18日
3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分公司	2010年11月16日	2019年11月12日
4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北海分公司	2012年09月03日	2019年10月29日

5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分公司	2012年03月27日	2019年09月27日
6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分公司	2017年04月01日	2018年05月03日
7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莆田分公司	2016年08月15日	2018年04月28日
8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2016年07月08日	2018年03月14日
9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分公司	2010年11月19日	2018年02月24日

（三）报告期内转让或注销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持有昀锦科技 100%的股权，并于 2018 年 2 月转让予与公司无关联第三方。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转让或注销子公司的情形。

昀锦科技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主营业务为系统软件开发及服务、小程序开发以及合作开发管理信息系统。公司设立昀锦科技，主要系为更好地研发、升级、维护中设万事通系统，并由昀锦科技在中设万事通系统基础上进行商品化开发、推广。但昀锦科技设立后，昀锦科技在中设万事通系统商品化开发、推广方面效果不明显，一直处于亏损状态，为优化公司资产和资源配置，更好地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公司决定出售昀锦科技全部股权。

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开元评报字[2017]649 号”评估报告，昀锦科技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 9.43 万元。参考评估值，公司与股权拟受让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 10 万元。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出售全资子公司重庆昀锦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方案的议案》，同意将昀锦科技 90%股权以 9 万元价格转让给非关联法人重庆智敏浩学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将昀锦科技 10%股权以 1 万元价格转让给非关联自然人周莉。

昀锦科技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9 名董事、5 名监事及 6 名高级管理人员，其

简要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1	黄华华	董事长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4 年 4 月 6 日
2	马微	董事、总裁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4 年 4 月 6 日
3	杨卫	董事、副总裁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4 年 4 月 6 日
4	李盛涛	董事、副总裁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4 年 4 月 6 日
5	沈培良	董事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4 年 4 月 6 日
6	程诗凯	董事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4 年 4 月 6 日
7	刘云	独立董事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4 年 4 月 6 日
8	刘志强	独立董事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4 年 4 月 6 日
9	罗雄	独立董事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4 年 4 月 6 日

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1) 黄华华先生

公司董事长，简历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2、实际控制人”。

(2) 马微女士

公司董事、总裁，简历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2、实际控制人”。

(3) 杨卫女士

杨卫女士，1961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建筑工程学院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大专学历，桥隧专业正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1981 年 6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设计员；2006 年 5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中设有限副总经理；2011 年 12 月至今任中设咨询董事、副总裁。

(4) 李盛涛先生

李盛涛先生，196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成都科技大学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电气专业正高级工程师。1988 年 7 月至 1993 年 9 月，任重庆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助理工程师；1993 年 9 月至 2010 年 8 月，历任重庆市设计院市

政分院主任工程师、所长、副院长（主编工作）；2010年8月至2011年12月，任中设有限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2年5月，任中设咨询副总裁；2012年5月至今，任中设咨询董事、副总裁。

（5）沈培良先生

沈培良先生，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海大学水利结构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5年7月至2011年12月，历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项目管理部技术员、主任工程师、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盾构工程分公司总经理、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上海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1月至今，任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7年4月至今，先后兼任上海米度测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鸿基节能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4月至2020年5月，兼任上海平心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4月至2020年8月，兼任上海十方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5月至今，任中设咨询董事。

（6）程诗凯先生

程诗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0月出生，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智能仪表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01年11月，任重庆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职员；2001年12月至2004年4月，任重庆正大软件工程有限公司网络部总经理；2004年5月至2007年6月，任三联出版社职员；2007年8月至2020年1月，任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20年2月至今，任重庆科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2年5月至今，先后兼任重庆汉雪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重庆亚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巨创计量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2016年4月至2020年4月，兼职担任重庆创坤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中设咨询董事。

（7）刘云先生

刘云先生，196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国家注册心理咨询师。1988年7月至1994年2月，任西南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科员；1994年3月至2005年2月，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合伙人；2005年3月至2011年12月，任

重庆中亚众力税务师事务所所长；2005年3月至今，任重庆远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2年1月至今，任北京中税税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年9月至今，任中设咨询独立董事。

（8）刘志强先生

刘志强先生，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金融学博士后，经济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06年7月至2008年4月，任上海市财政局（国税局）职员；2008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重庆市对外贸易经济委员会职员；2011年12月至今，任西南政法大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12年9月至今，任泰和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3年8月至今，任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15年1月至今，任重庆现代开放型经济研究院研究员；2014年3月至2021年3月，先后兼任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市江北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安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2014年7月至今，兼任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监事等。2019年5月至今，担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中设咨询独立董事。

（9）罗雄先生

罗雄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9月至2001年6月，任重庆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2001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深圳市辉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1月至2011年3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1年4月至2019年2月，任重庆德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前海领航（重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2012年6月至今，先后兼职担任拉萨鲜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重庆东恩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重庆领航兄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前海领航星辰（深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2020年9月至今，任中设咨询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限
1	龙浩	监事会主席	2021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2	李然	监事	2021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3	万琦	监事	2021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4	陈军	职工代表监事	2021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5	印琴琴	职工代表监事	2021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上述监事简历如下：

(1) 龙浩先生

龙浩先生，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桥梁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道路专业正高级工程师，重庆市优秀桥梁科技工作者。1993年7月至2001年4月，任中煤国际工程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设计员；2001年5月至2003年3月，任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设计员；2004年4月至2011年12月，担任中设有限桥梁专业副总工程师；2005年3月至2011年12月，任中设有限监事；2011年12月至今，任中设咨询监事会主席。

(2) 李然先生

李然先生，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商学院金融投资专业，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1997年7月，任国营第七五九厂财务处成本会计；1997年7月至1999年7月，任声广集团投资部投资助理；1999年7月至2003年3月，历任深圳市华伏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制造部经理、营销部经理及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3月至2010年3月，历任泰豪科技（深圳）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监、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0年3月至2016年3月，任泰豪晟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重庆泰豪晟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6年3月至今，任深圳泰豪晟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9月至今，任中设咨询监事。

(3) 万琦女士

万琦女士，198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风险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6月至今，历任重庆天使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助理、副部长、部长；2014年9月至今，任重庆天使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年12月至今，任重庆科兴乾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帮豪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市大渡口区科技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中设咨询监事。

(4) 陈军先生

陈军先生，1976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交通大学桥梁与隧道工程专业，本科学历。桥隧专业正高级工程师，重庆市江北区中青年创新拔尖人才。2000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云南省公路桥梁工程公司隧道分公司技术管理员；2004年1月至2010年9月，任林同棣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工程师；2010年11月至2011年12月，任中设有限工程师；2011年12月至今，历任中设咨询工程师、贵州分公司负责人、总裁助理；2014年9月至今，任中设咨询职工代表监事。

(5) 印琴琴女士

印琴琴女士，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绵阳师范学院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2月至2009年1月，任重庆市渝腾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行政助理；2009年6月至2011年12月，历任中设有限行政部副部长、部长；2011年12月至今，历任中设咨询行政部部长、营销市场部部长、副总裁助理；2011年12月至今，任中设咨询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6名，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限
1	马微	总裁	2021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2	杨卫	副总裁	2021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3	李盛涛	副总裁	2021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4	代彤	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2021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5	冼永蓬	财务总监	2021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6	聂世芳	董事会秘书	2021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 马微女士

公司总裁，简历参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2) 杨卫女士

公司副总裁，简历参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3) 李盛涛先生

公司副总裁，简历参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4）代彤先生

代彤先生，196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专业，本科毕业，工程硕士学位。桥隧专业正高级工程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重庆市优秀桥梁科技工作者，重庆市市政管理科技协会第二届理事长，重庆市桥梁协会理事，拥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桥梁、隧道）执业资格。1991年7月至2003年9月，任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主任工程师；2003年9月至2009年1月，任林同棧国际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所长。2009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中设有限副经理兼总工程师；2011年12月至今，任中设咨询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5）洗永蓬

洗永蓬先生，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2001年7月至2003年11月，任重庆耐德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4年2月至2008年12月，任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会计主管、项目财务经理；2009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会计经理；2013年5月至2018年5月，任中设咨询财务金融中心主任。2018年5月至今，任中设咨询财务总监。

（6）聂世芳女士

聂世芳女士，198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8月至2012年3月，任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科书记员；2012年5月至2013年7月，任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法务专员；2013年8月至2020年3月，历任中设咨询证券事务代表、战略发展部副部长；2020年3月至今，任中设咨询董事会秘书、总裁办主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直接持股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

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是否质押、冻结或涉诉
黄华华	董事长	25,286,468	21.9882%	否
马微	董事、总裁	11,104,656	9.6562%	否
杨卫	董事、副总裁	4,190,436	3.6439%	否
李盛涛	董事、副总裁	3,105,412	2.7004%	否
沈培良	董事	0	0%	否
程诗凯	董事	0	0%	否
刘云	独立董事	0	0%	否
刘志强	独立董事	0	0%	否
罗雄	独立董事	0	0%	否
龙浩	监事会主席	2,844,364	2.4734%	否
李然	监事	0	0%	否
万琦	监事	0	0%	否
陈军	职工代表监事	412,853	0.3590%	否
印琴琴	职工代表监事	0	0%	否
代彤	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2,693,852	2.3425%	否
洗永蓬	财务总监	0	0%	否
聂世芳	董事会秘书	0	0%	否
余宏	黄华华之配偶	37,415	0.0325%	否
黄沁	黄华华之妹	823,121	0.7158%	否
余健	黄华华配偶余宏之弟	874,146	0.7601%	否
徐婷婷	总工程师代彤之妻	112,244	0.0976%	否
合计		51,484,967	44.7696%	

2、间接持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公司职务/亲属关系	间接持股情况	间接所持股份是否质押、冻结或涉诉
李然	监事	李然持有深圳市永兴泰瑞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李巍持有深圳市广聚泰和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深圳市永兴泰瑞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广聚泰和投资有限公司各持有深圳市晟大投资有限公司 50% 股权；深圳市晟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755,992 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0.6574%；深圳市晟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晟大初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 股权，深圳市晟大初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晟大	否
李巍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		

		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股权，深圳市晟大朋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969,189 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1.7123%	
沈培良	董事	沈培良持有上海建轶 59.00% 股权，上海建轶持有公司 1,109,878 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0.9651%；上海建轶持有建元基金 2.75% 股权，上海建轶持有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0% 股权，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建元基金 1% 股权，建元基金持有公司 11,461,358 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9.9664%	否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除投资中设咨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单位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任职情况
黄华华	董事长	重庆交通大学	硕士生导师
程诗凯	董事	重庆巨创计量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重庆汉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重庆科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投资经理
		重庆斯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李盛涛	董事、副总裁	八戒中设	董事
沈培良	董事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上海建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鸿基节能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行影不离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米度测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刘云	独立董事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北京宏图天安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重庆玮计财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重庆宝物隆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重庆玮猎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重庆玮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重庆玮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北京中税税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中税标准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重庆让礼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重庆曾丽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重庆曾丽颖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重庆展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重庆远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志强	独立董事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外派监事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重庆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西南政法大学经济学院	副教授
罗雄	独立董事	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拉萨鲜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前海领航（重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首席运营官
		重庆领航兄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重庆东恩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前海领航星辰（深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博骥源（重庆）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驹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驹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重庆天使领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驹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李然	监事	深圳泰豪晟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深圳市晟大高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永兴泰瑞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重庆泰豪晟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深圳丁达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泰豪晟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深圳市广聚泰和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万珣	监事	重庆天使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重庆天使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部长
		重庆天使育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重庆天使领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前海领航天使（重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重庆帮豪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重庆科兴乾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重庆市大渡口区科技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陈军	监事	八戒中设	董事
聂世芳	董事会秘书	八戒中设	监事、法务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1、薪酬组成和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奖金等组成，依据公司相应薪酬标准计发，公司不再另行支付任期内担任董事、监事的报酬。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任期内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独立董事每年在公司领取 7.00 万元（税前）津贴，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在发放时代扣代缴，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收入、社保待遇等。

2、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106.00	460.17	506.06	474.41
发行人利润总额	-1,024.92	2,887.92	3,651.50	1,448.29
占比(%)	-	15.93%	13.86%	32.76%

九、重要承诺

(一) 股东所持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黄华华、马微、刘浪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华华、马微、刘浪《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制流通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自发行人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之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发行人完成股票发行并进入精选层之日期间不转让公司股票，并将于发行人披露相关自愿限售公告当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限售。

若本人在上述期间新增股份，本人将于新增股份当日向发行人和主办券商报告，并承诺在办理完成新增股份限售前不转让新增股份。

2、自发行人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

4、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精选层挂牌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人持有的

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5、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6、本人承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黄华华近亲属承诺

实际控制人之一黄华华近亲属余宏、黄沁、余健作出《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制流通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自发行人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之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发行人完成股票发行并进入精选层之日期间不转让公司股票，并将于发行人披露相关自愿限售公告当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限售。

若本人在上述期间新增股份，本人将于新增股份当日向发行人和主办券商报告，并承诺在办理完成新增股份限售前不转让新增股份。

2、自发行人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精选层挂牌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4、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本人承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3、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持有发行人股票的董事杨卫、李盛涛、监事龙浩、陈军、高级管理人员代彤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

3、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精选层挂牌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4、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本人承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4、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除实际控制人（黄华华、马微）、董事（杨卫、李盛涛）、监事（龙浩、陈军）、高级管理人员代彤外，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奉龙成、张宇波、郑建红、韩乔、杨丁、侯亚芹、李量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发行人其他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1) 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股东吴德安、范建平自愿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股东魏民自愿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 稳定股价相关承诺

发行人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在原稳定股价预案基础上，对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及终止条件作出了修订。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管等对稳定股价的承诺也进行了部分修订，各方出具的承诺如下：

公司出具《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一）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3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价格，或公司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 4 个月至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是指经审计的公司最近一期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除以该期审计基准日时公司的股份总数；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应相应进行调整)，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实际控制人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价格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时，公司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与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公司回购股票的相关规定、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公司股权分布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的前提下，回购公司股份。

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且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且不致使回购方需要依法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还应符合下列各项要求：1)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的总额；2)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3)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

发行人将切实遵守和履行《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中规定的公司回购相关程序。

(二)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发行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发行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一)本人将切实遵守和履行《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规定，若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3个月内公司股票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在精

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价格，或公司股票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 4 个月至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是指经审计的公司最近一期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除以该期审计基准日时公司的股份总数;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应相应进行调整)，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人将首先启动回购股票的稳定股价措施，本人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书面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本人增持价格不超过本次发行价（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的三个月内）或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四个月至三年内），单次用于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次发行后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高于本次发行后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累计金额的 50%。（二）当发行人根据《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三）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本人不以不再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由拒绝实施《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

（四）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本人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且本人承诺由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一）本人将切实遵守和履行《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规定，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3个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价格，或公司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4个月至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是指经审计的公司最近一期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除以该期审计基准日时公司的股份总数;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应相应进行调整)，且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在实际控制人、公司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价格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时，本人应在10个交易日内，向公司书面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本人增持价格应不高于本次发行价（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的三个月内）或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四个月至三年内）；单次用于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次发行后从公司所获得的现金分红（如有）和税后薪酬累计金额的2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本人本次发行后从公司所获得的现金分红（如有）和税后薪酬累计金额的50%。

（二）当公司根据《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召开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会议中投赞成票。

（三）本人不以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为由拒绝实施《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

（四）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承诺由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如有)，直至按《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三) 关于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对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本次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在本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挂牌交易前，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公司”）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对于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等款项缴纳后至退回时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挂牌交易后，本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若因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系统公司或者有权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

2、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对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中设咨询本次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其他责任方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本次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其他责任方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4、发行人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承诺

发行人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对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本次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承诺

“一、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公开发行说明书所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

会监督。

二、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届时将根据实际需要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

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5、公司作出的、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说明书所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作出的或发行人公开披露的承诺事项真实、有效。

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

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 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6) 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损失；

(7) 本人作出的、公司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 在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3、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作出的或发行人公开披露的承诺事项真实、有效。

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 在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

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主动要求离职，并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6) 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7) 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损失；

(8) 本人作出的、公司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 在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3、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五)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作出《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完善公司治理，提高运营效率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

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在确保公司治理完善和内部控制有效的情况下，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通过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完善业务流程、配置先进设备、加大研发投入、改善绩效考核机制等手段，充分挖掘内部潜能，提高运营效率。

2、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董事会后续针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将通过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提升公司产能规模，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公司技术水平，争取早日完成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弥补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本次发行后适用的《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建立健全了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5、其他方式

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同

时公司承诺若上述措施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作出《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若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本人承诺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最新规定作出承诺。

3、作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切实履行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承诺由董事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

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挂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在本人担任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针对本次发行，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本人近亲属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函签署日起，本人/本人近亲属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公司、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上述承诺长期有效，如果因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未违反上述承诺。

（七）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内容如下：

1、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中设咨询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促使交易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中设咨询给予更优惠于市场第三方的条件，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并在中设咨询本次挂牌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不利用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管地位或其他身份及便利条件，促使中设咨询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害中设咨询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或者利用上述身份地位及影响力谋求中设咨询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4、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与中设咨询之间就关联事务和关联交易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得妨碍中设咨询为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5、其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和/或董事、监事、高管权利，在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上对与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有关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严格执行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6、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从未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过股份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且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7、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8、上述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可作为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将不影

响其他承诺的有效性；

9、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一经签署即具法律效力，并在其本人持有中设咨询股份期间，或中设咨询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等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其本人被认定为中设咨询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

针对本次发行，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有）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与发行人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的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章程、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约定严格履行已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

2、发行人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对涉及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有）的相关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义务。

3、本人承诺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保证发行人在财务、资产、人员、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

4、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发行人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发行人进行关联交易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针对本次发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有）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与发行人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的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章程、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约定严格履行已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

2、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发行人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发行人进行关联交易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八) 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规范对外担保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不从事占用发行人资金的任何行为，不会以任何形式占用或转移发行人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2、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不从事占用发行人资金的任何行为，不会以任何形式占用或转移发行人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2、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会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3、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保证发行人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占用，不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进行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不违规向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提供担保，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确保按照公

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决策制度的程序进行审议批准，不利用职务便利从事损害发行人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切实维护发行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发行人规范运作。”

（九）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就公司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项承诺如下：

“如因发行人或发行人子公司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前未及时、足额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而使得发行人受到任何追缴、处罚或损失的，本人将无条件全额补偿因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导致发行人承担的全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罚款、滞纳金、赔偿、费用）及损失。如本人未及时、全额承担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前述损失，发行人有权从对本人的应付现金股利中扣除相应的金额。”

十、 其他事项

无。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及其他相关工程咨询服务，包括为市政、建筑、交通等行业提供勘察设计及工程检测服务，接受业主委托对工程项目进行项目管理，提供管理咨询服务，具备为业主单位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能力。

公司作为一家区域领先的工程咨询企业，拥有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4 名，重庆市设计大师 1 名。公司一直重视科技研发、技术创新工作，凭借自身人才和技术研发优势先后建立并获批三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目前已获得专利 67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2 项。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荣获 5 项重庆市科技进步奖及 40 余项省部级优秀设计及优秀工程咨询奖励，先后荣获“全国勘察设计行业优秀民营设计企业”（中国勘察设计协会）、“重庆市第一批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企业”（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重庆市第一批工程总承包试点企业”（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等多项荣誉称号。

公司是重庆市勘察设计协会副理事长单位、重庆市市政管理科技协会理事长单位、市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公司一直致力成为全国性知名的工程咨询服务商，目前已经建立起“总部+区域分公司”一体化的经营模式，在云南、海南、山东、浙江等地设立分支机构，逐渐已经形成“立足西南，辐射全国”的格局。公司熟悉行业内的法律、法规，地方性条例及特殊的管理政策，能够为客户提供具有前瞻性、科学性和经济性的工程咨询服务综合解决方案。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及其他相关工程咨询服务，工程勘察设计业务包括工程勘察、市政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景观设计、城市规划设计、公路设计等。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勘察设计	4,919.92	70.40	16,786.03	77.55	19,128.06	83.70	16,367.29	82.77
（一）市政勘察设计	3,117.43	44.61	9,705.53	44.84	9,840.53	43.06	8,387.28	42.41
（二）建筑勘察设计	1,652.50	23.65	5,566.96	25.72	7,372.33	32.26	6,547.27	33.11
（三）其他勘察设计	149.99	2.15	1,513.54	6.99	1,915.20	8.38	1,432.74	7.25
二、工程检测	963.72	13.79	2,274.51	10.51	2,092.01	9.15	1,673.71	8.46
三、其他咨询	1,104.80	15.81	2,583.93	11.94	1,634.64	7.15	1,734.05	8.77
合计	6,988.43	100.00	21,644.47	100.00	22,854.71	100.00	19,775.06	100.00

1、勘察设计

（1）工程勘察

工程勘察是指为工程建设的规划、设计、施工、运营及综合治理等，对地形、地质及水文等要素进行测绘、勘察、测试及综合评定，并提供可行性评价与建设所需要的勘察成果资料，以及进行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处理、监测的技术活动。

重庆市江津区中渡长江大桥工程



重庆六纵线道路工程二标段勘察



重庆奉节县宝塔山片区勘察设计项目（瞿塘峡水上钻探）



(2) 市政工程设计

市政工程设计主要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城市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水厂及污水处理厂、城市综合管网工程、环境卫生工程、燃气热力工程、公共交通工程及道路景观工程设计，业务涵盖可行性研究、专项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工程施工现场的技术支持服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市政工程设计，完成了一系列重要市政工程项目的设计工作。

重庆黄桷湾立交工程（二期）设计



府谷东线上山道路工程设计

绵阳市二环路西半环道路工程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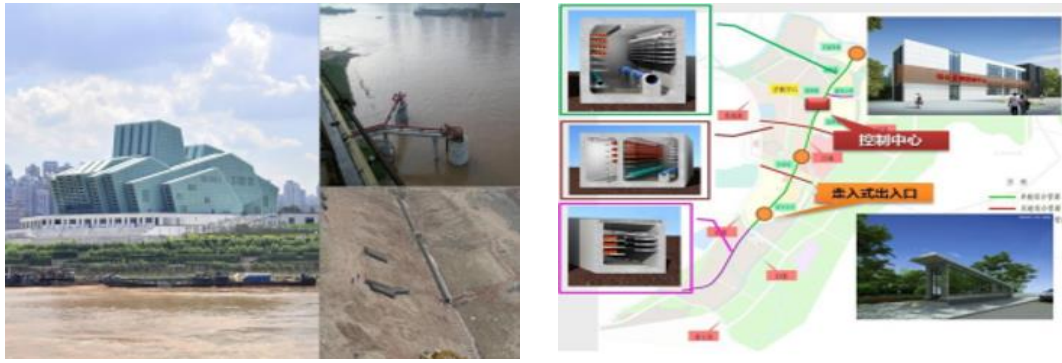
重庆市李家花园隧道改造工程



CBD 区域江水源热泵渗滤取水工程



重庆市万盛区综合管廊工程设计



(3) 建筑工程设计

建筑工程设计是指根据客户需求、工程所在地基础资料等信息，为客户提供工程前期的可行性研究、工程项目策划、工程项目规划、工程项目建筑方案设计、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室内设计等服务，以及工程施工现场的技术支持服务，还包括配合工程全过程中的手续申报、资源推介等全方面的咨询服务。近年来，公司不断拓展建筑工程设计业务，完成了多项商品房、学校、博物馆等建筑工程设计项目。

贵阳中铁云湾



龙湖贵阳金竹甲秀南路一期



西昌天立国际学校

贵阳中铁阅山湖 D 组团



蕉岭县一场一馆-中信建设项目



中国国际名酒文化博物馆



(4) 景观设计

景观设计是指根据客户、项目需求，提供专业的园林景观设计。

成都未来科技城公园及道路工程

五宝镇明月湖环湖慢行系统及景观工程



陕西神木东山森林公园

重庆铜梁安居古城情景水街



(5) 城市规划设计

根据国家与地方法规，上位规划和客户需求等信息，提供从区域到具体地块的全方位的规划服务，包括城镇体系规划、城乡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产业与功能策划、城市专项研究、城市设计、概念性城市规划设计、规划咨询等技术服务。

陕西府谷旧城改造概念性规划设计



重庆北滨路延伸段规划方案研究



2、工程检测

工程检测业务主要为市政道路、市政桥隧、公路（含桥梁隧道）、钢结构、地基基础等工程提供检测技术服务。

重庆白居寺长江大桥检测项目



轨道交通4号线二期工程质量检测

轨道交通九号线二期工程质量检测



重庆长寿长江大桥运营检测



重庆曾家岩大桥北延伸穿越内环新增通道工程（二标段）试验检测



重庆仙桃数据谷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3、其他工程咨询

其他工程咨询业务主要为工程管理、工程监理等业务。工程管理业务包括政府项目代建、EPC 总承包等，其中政府项目代建是受业主委托负责从项目立项到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及工程移交等全过程的项目建设管理，依法承担建设单位的各项责任义务。

代建：重庆水土嘉陵江大桥工程

装配式建筑及建筑配件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三）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围绕市政、建筑、交通等行业，以规划策划、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工程管理、工程监理、EPC 总承包为主营业务，为客户提供全过程一站式工程技术服务。各项业务通过投标、直接委托等方式获取并签订合同，依据合同约定进度完成并交付技术工作成果。

公司的主要盈利模式为以行业特许专业资质、核心技术团队、自主研发的软件和专利技术等关键要素为客户提供全过程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项目管理服务从而实现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2、采购模式

公司属于人才和智力密集型服务企业，主要依靠设计人员的艺术创意完成项目设计，经营成本主要为员工薪酬，采购内容主要为项目类采购。公司在开展工程咨询业务过程中，考虑到部分环节的专业性、技术含量、工作饱和程度、项目工期等因素，视实际情况进行采购，主要包括专业分包、技术服务、劳务分包、图文打印等。

采购模式	具体内容	涉及发行人业务类型
专业分包	专业分包是指根据项目需要，按照合同约定或经发包人允许，将承接的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其他工程咨询等项目中的部分工作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等级或业务能力的单位，由分包单位独立完成或者与发行人共同完成，并以分包单位名义或发行人与分包单位共同名义对外出具最终成果。	包括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检测、专题或专项研究、工程总承包中的工程施工以及设备采购制造及安装等。
技术服务	指根据工作需要，就勘察设计、其他工程咨询等项目中非核心环节设计、辅助性工作等进行技术类服务采购，发行人根据或借鉴技术服务采购内容进行综合设计或整合，并以发行人的名义对外出具最终成果。	包括工程勘测、辅助设计、制图服务、多媒体制作、后期现场服务及其他技术咨询等。
劳务分包	主要指将承接的工程勘察项目中的工程钻探、凿井业务等分包给具有相应工程勘察劳务资质企业并依法签订劳务分包合同，以及将工程检测中的原始数据采集过程中的临时设施劳务分包给	包括工程勘察劳务分包、工程检测劳务分包以及工程总承包中的施工劳务分包。

	劳务公司，公司对整个工程项目总负责并对外出具最终成果。	
图文打印	指在工程咨询过程中公司向业主提供各阶段成果时采购所需要的图纸及报告文本等的打印、复印、晒图、装订等服务。	包括打印、复印、晒图、装订等服务。

(1) 供应商管理

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技术服务类采购管理办法》《资源保障类采购管理办法》《技术服务供应商资信评估办法》等制度，对工程勘察、设计和咨询所需服务供应方的寻找、选择、评价和控制做了规定，并对供应商进行动态管理。

公司建立了合作供应商基础库，营销市场部负责对拟入库企业进行入库审查（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人员构成、项目经验、企业荣誉、商品或服务类型及能力等），并报分管副总裁或总裁批准。对于前期未合作过的新增供应商，须发起新增供应商入库流程，由相关部门对新增供应商的履约能力与背景情况展开评估调查，符合条件方可允许入库。营销市场部负责对已入库企业进行分级管理、诚信记录标注等，不定期对不合格的供应商进行退库处理。

公司一般根据市场价格与供应商进行谈判，并与合格、优秀的供应商保持着较为稳定的关系。但受限于工程行业地域性因素的影响，公司通常会根据工程项目的地点就近选取区域周边的供应商提供服务。

(2) 采购定价依据

公司采购定价主要参考国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版）、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建筑设计分会《建筑设计服务计费指导》、市场行情等规定，同时综合考虑项目所需的专业性要求、难易程度、工期要求等确定供应商报价区间。

公司在万事通系统供应商库中筛选单位询价，综合供应商的综合技术水平、价格、工期等因素最终确定合作单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向其采购的价格公允，向同一地区不同供应商采购同类服务价格基本一致。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提交相关阶段性成果经公司验收同意后，根据约定结算费用后支付，结算条款和支付方式符合行业惯例。

(3) 公司技术服务采购和劳务分包的具体服务内容

①勘察设计业务

勘察设计阶段	外协服务类型	具体服务内容
工程勘察	劳务分包	地质基础资料收集
		现场踏勘
		外业地形图测量
		基础辅助劳务如打孔、设备搬运等
		外业劳务钻探
方案设计	技术服务采购	前期规划资料、地形图、主管部门意见收集
		方案阶段技术咨询
		项目现场踏勘及调研、会议论证
		方案辅助设计
		效果图、三维模型、多媒体动画制作等
初步设计	技术服务采购	项目地形图、水文气象资料等收集
		项目现状管网管线踏勘及普查
		初步设计配合制图、BIM 模型制作
施工图设计	技术服务采购	项目基础资料收集
		项目现状管网管线踏勘及普查
		结构计算平行论证
		施工图设计配合制图、BIM 模型制作
施工配合	技术服务采购	施工现场及竣工验收阶段的资料收集
		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后期服务
		施工现场驻场服务
	劳务分包	施工现场服务

②工程检测业务

业务类型	外协服务类型	具体服务内容
工程检测服务	技术服务采购	检测技术辅助工作
		收集基础资料
	劳务分包	脚手架搭设
		样品钻芯
		现场安全措施及交通组织等

③其他咨询业务

业务类型	外协服务类型	具体服务内容
施工和 EPC 总承包	技术服务采购	设计阶段的地质、水文、气象资料的收集和调取
		相关图纸和技术资料的外部复印、打印
		结构细化设计及计算
		设计及施工阶段 BIM 模型制作
		其它设计阶段需进行的外协工作
	劳务分包	组织施工劳务工人到现场
		负责现场劳务工人的工作安排和日常管理
		施工现场土石方挖运、模板支撑、脚手架搭设、钢筋

		绑扎、混凝土振捣及现场需要人工作业的工作等
监理	技术服务采购	对需要使用特殊技术的项目进行技术咨询
		建设单位对费用控制有高要求时，委托造价咨询
项目代建	技术服务采购	代建服务过程中相关图纸及技术资料的扫描、复印、打印工作
普通咨询	技术服务采购	项目前期资料收集
		资质范围外的专项论证

公司的核心环节为勘察设计中项目方案制定/主体设计（含方案、初设和施工图设计）/后期服务、工程检测业务中的施工质量检测及检测数据分析/检测报告编制、EPC 总承包和施工的设备采购/施工组织等，该部分环节能够体现公司的技术及经验优势，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及价值赋予，是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核心环节。而公司对外服务采购和劳务分包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一般性生产环节，工作量大但是价值赋予较低。

3、业务承接模式

公司以西南地区为中心，采用“总部+分公司”方式布局全国业务。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管理体系和规模化的专业团队，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全面整合内外部资源，通过高质量的前期研究服务和优质的业绩积累取得客户信赖。

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政府平台公司）、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和房地产企业等，获取项目的主要方式为招投标、直接委托和其他方式。

（1）招投标

招投标包括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一方面，公司通过政府指定的招投标网获知公开招标信息；另一方面，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品牌优势和技术优势，一些建设单位会向本公司发出投标邀请，最终通过投标方式承接业务。公司业务承接过程主要包括项目信息收集、项目跟踪、项目评审、项目投标、项目洽谈或合同谈判，以及合同签署等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在 2018 年度存在 2 个应招投标而未招投标的项目，其他年度不存在应招投标而未招投标的项目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审定金额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	未招投标原因
1	宜宾南部新	四川量	2018	161.00	22.78	-	业主为国有

	区BQ12-11 地块安置房 建筑、景观 方案设计	典置业 有限公 司	年1月				企业，因项 目工期紧， 业主直接委 托
2	中源平 安新城项 目建筑、景 观方案设计	宜宾中 源房地 产开发 有限公 司	2018 年11 月	128.76	109.32	-	业主为国有 企业，因项 目工期紧， 业主直接委 托

注：第2项业主名称宜宾中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宜宾宜源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应招投标而未招投标项目报告期收入影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
项目收入金额	-	66.16	65.95	-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0.31%	0.29%	-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项目产生的收入分别影响2019年度0.29%、2020年度0.31%，对报告期经营情况影响很小。

(2) 直接委托

公司作为领先的民营设计企业，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积累了较为丰富且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采取对重要客户进行重点关注、分类管理、长期维护的策略，通过与客户建立伙伴关系、定期走访、提供技术支持、制订长期合作计划等方式增强客户粘性。因此，针对部分非必须招标的项目，客户通常以直接委托的方式与公司签订业务合同。

(3) 其他

除招投标和直接委托外，公司还可以通过参与竞争性谈判、报价比选、入库抽选等方式承接业务。

4、生产模式

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从 2010 年开始自主研发运行“勘察设计企业综合信息系统平台”（系统嵌入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技术源自于公司多年来从事工程咨询业务的经验积累以及专业的研发中心和技术中心。公司的业务主要采用定制化服务模式，根据项目招投标、商务洽谈等方式确定服务方案。产品为建设项目主体设计报告以及专题报告，均按国家的规范以及项目实际情况来设计、编制。

5、研发模式

公司一直践行科学发展观，注重健全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建立完善的研发制度，企业的技术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增强。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工程咨询领域技术服务水平，凭借自身人才和技术研发优势，集思广益，提出有研究价值和研究意义的课题，通过在重庆市科技局、重庆市住建委等上级行政主管部门研发课题立项或者企业自主立项后开展研发工作，研发过程中合理配置研发资源，强化专业协同，形成知识结构互补，实现信息和资源共享，大幅提高研发效率，研发成果对公司主营业务具有支撑性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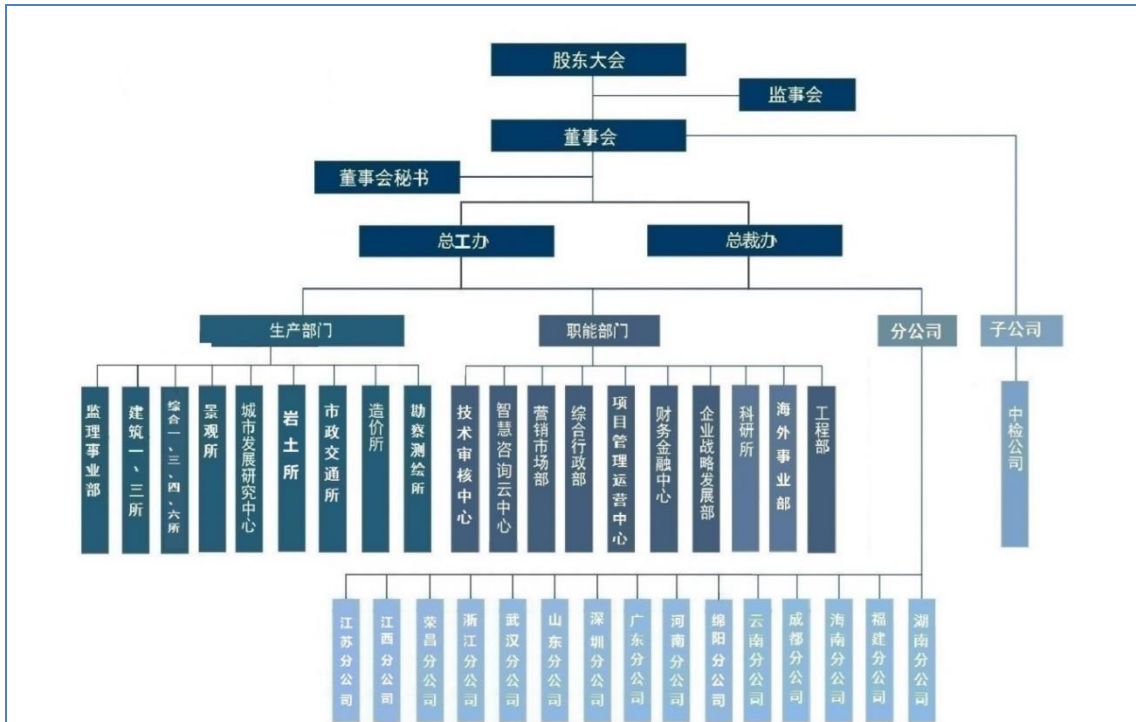
（五）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设立之初主要从事市政工程勘察设计业务，不断延伸至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城乡规划设计、公路设计等设计业务以及工程监理、工程管理、EPC 总承包等其他工程咨询业务，现已具备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能力。公司于 2008 年成立全资子公司中检检测，全力拓展基础设施存量及增量市场，大力发展工程检测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过重大变化。

（六）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或服务的流程图

1、发行人组织结构



2、工程勘察设计业务流程图

公司利用自主研发的万事通系统,将勘察设计项目管理全过程实现了在线同步系统化管理。万事通系统合同管理模块包括合同评审和合同会签查询等内容;万事通系统项目管理模块包括任务安排通知书、项目策划、设计输入、设计评审、设计校审核记录和项目资料签章管理等内容。

(1) 工程勘察产品实现过程

①营销市场部及各生产所/各分公司市场人员负责识别客户及相关方对产品的需求与期望,根据客户及相关方的要求,编制合同初稿,通过万事通系统的合同管理模块对合同进行评审,审批通过后签订正式合同。

②营销市场部及各生产所/各分公司市场人员负责登陆万事通系统项目管理模块启动任务安排通知书,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类型、勘察阶段、项目规模、项目工作内容、成果交付时间和数量等产品有关要求和业主单位信息,并根据以上信息对项目风险进行评估,经项目管理员复核后确定合适的项目负责人。

③项目负责人在接收《任务通知书》信息提醒后,根据项目信息着手组建项目组,召集各专业负责人召开项目启动会,然后根据启动会内容与结论在万事通系统《项目策划》编写

人员安排、进度安排等策划信息，批准通过后执行。

④在工程勘察项目开工前，由项目负责人进行现场踏勘，编制完成《工程测区踏勘记录》和《工程勘察大纲》，并向参加该项目的人员进行安全和技术交底，明确大纲的主要内容。

工程勘察外业实施过程主要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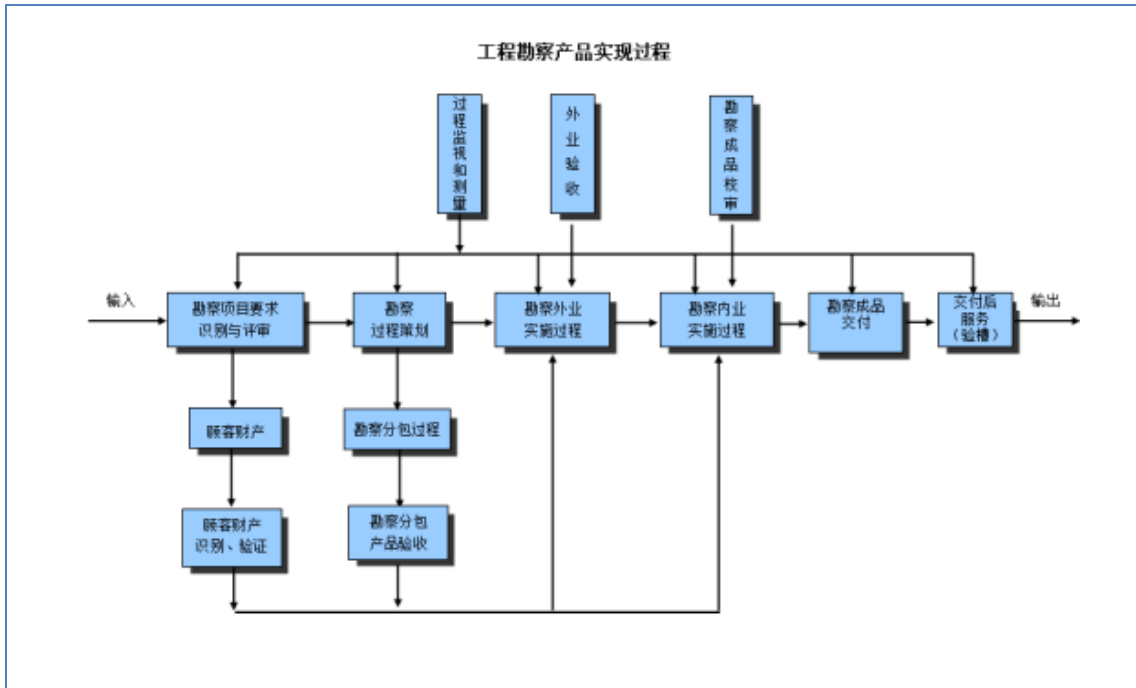
- a. 岩土工程勘察：测绘、钻探、取样、原位测试、水位测量等
- b. 工程测量：实地踏勘、选点、埋石、实地测量等工作；
- c. 工程监视和测量、外业验收等。

⑤工程勘察内业实施过程主要包括：

- a. 室内试验、分析化验；
- b. 对现场作业阶段获取的资料进行整理、汇总、统计、分析、绘制图表、编制岩土工程勘察报告以及工程测量技术说明书；
- c. 对工程勘察成品的校审。

⑥项目报告编制人员按照项目策划要求，按时在万事通系统设计校审核流程中上传项目成果文件，流程经校核人校对验证后再同时自动流转至专业负责人、审核人、项目负责人和审定人处填写修改意见，所有修改意见经相关意见提出人验证通过后流程方才结束。

⑦工程勘察最终产品通过公司勘察副总工和法定代表人审定批准放行，由营销市场部/勘察测绘所/各分公司项目经办人填写《发图单》交付给客户签收，并保留客户的签收单。



(2) 工程设计、咨询产品实现过程

①营销市场部及各生产所/各分公司市场人员负责识别客户及相关方对产品的需求与期望，根据客户及相关方的要求，编制合同初稿，通过万事通系统的合同管理模块对合同进行评审，审批通过后签订正式合同。

②营销市场部及各生产所/各分公司市场人员负责登陆万事通系统项目管理模块启动任务安排通知书，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类型、设计阶段、项目规模、项目工作内容、成果交付时间和数量等产品有关要求和业主单位信息，并根据以上信息对项目风险进行评估，经项目管理员复核后确定合适的项目负责人。

③项目负责人在接收《任务通知书》企业微信信息提醒后，根据项目信息着手组建项目组，召集各专业负责人召开项目启动会，然后根据启动会内容与结论在万事通系统《项目策划》编写人员安排、进度安排和资料互提等策划信息，批准通过后执行。

④项目负责人负责线下收集各专业负责人意见后，在万事通系统设计输入中汇总编制设计输入相关信息，经各专业审核人评审通过后并由项目审定人批准后网络推送至项目组所有成员查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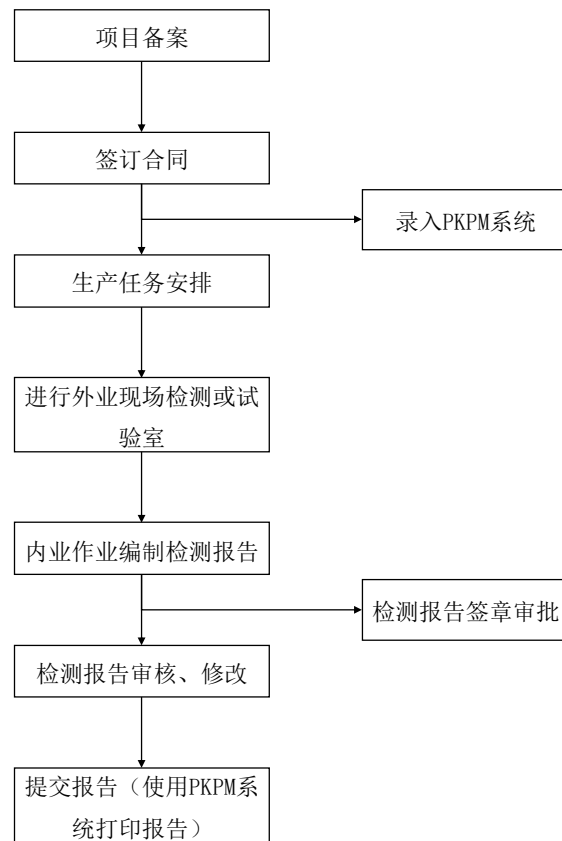
⑤项目组按照国家、行业及地方规范标准、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及客户要求设计，编制项目成果文件。

完成现场检测（若有）、实验室检测（若有）、和检测报告编制等工作。（4）成果审核：检测成果经检测人员、审核人、批准人进行校核（含自校）和审核，确保成果符合规范、法规和合同要求。

成果签发及放行：成果签字作为检测成果各签署人完成校审工作并认可成果内容的标志，加盖印章作为公司认可成果达到放行条件的标志，签字盖章的成果文件送交客户签收。

档案管理:检测成果、基础资料及往来文件等资料，按照公司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及时完成归档。

工程检测流程图如下：



4、公司各业务流程人员配备情况

公司勘察设计、工程检测业务的详细流程的业务量占比、投入人力数量情况如下：

项目类型	流程	业务量占比	投入人力数量（人次）	完成的主要工作、达到的目的
工程勘察	(1) 招投标流程	3%	7	根据招标人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参与投标，争取中标，获得订单

	(2) 合同评审	2%	6	在合同签订前,对合同内容的合理性、可行性、经济性、风险性等方面进行评审,确保合同具备可实施性
	(3) 任务安排	1%	3	根据项目需求和公司生产资源情况,确定承担生产任务的项目组主要成员以及工作内容和成果完成时间
	(4) 项目策划	1%	2	根据项目需求和公司生产资源情况,确定项目实施目标。对项目组织架构及分工、项目进度控制、项目质量控制、项目资源配置、项目重难点等方面进行分析和策划,以推动项目顺利开展,实现既定目标
	(5) 勘察过程内外业工作	85%	12	勘察外业工作:勘察技术人员使用专用设备,在项目现场获取地质样本。勘察内业工作:勘察技术人员对现场取得的地质样本进行技术分析,判断地质类别、指标、范围等,最终形成地质勘察报告,为工程设计、施工等环节提供依据
	(6) 校审流程	2%	6	由校核人、审核人对地质勘察报告初稿进行校核、审核,验证勘察报告中各项内容、指标的正确性、合理性,确保成果质量
	(7) 签章流程	1%	2	对印章使用申请的合理合规性进行判断,确保印章使用可控。
	(8) 成果交付	1%	2	按照合同约定的成果形式、数量、质量标准、提交时间等要求,以当面提交或邮寄等方式向甲方交付成果,以履行合同义务
	(9) 后期	4%	3	在成果交付后,为了帮助甲方有效使用成果,或为了履行合同、建设行业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而向甲方提供的技术服务。通常包括参加各类项目会议、参与施工节点验收、根据甲方要求和项目需要进行必要的补充勘察等
工程设计	(1) 招投标流程	5%	9	根据招标人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参与投标,争取中标,获得订单
	(2) 合同评审	2%	6	在合同签订前,对合同内容的合理性、可行性、经济性、风险性等方面进行评审,确保合同具备可实施性
	(3) 任务安排	1%	3	根据项目需求和公司生产资源情况,确定承担生产任务的项目组主要成员以及工作内容和成果完成时间
	(4) 项目策划	1%	2	根据项目需求和公司生产资源情况,确

				定项目实施目标。对项目组织架构及分工、项目进度控制、项目质量控制、项目资源配置、项目重难点等方面进行分析 and 策划，以推动项目顺利开展，实现既定目标
	(5) 设计输入	1%	3	收集与设计对象相关的基础资料，明确成果要求，以具备设计开展条件，确定成果目标。基础资料包括规划文件、地勘报告、地形图、现状及规划管线图等；成果要求包括甲方或相关管理部门确定的设计技术条件，经济指标等
	(6) 设计及开发过程	70%	35	根据任务安排、项目策划、设计输入确定的项目信息和实施方式，由项目组各专业、各岗位技术人员完成设计或开发等相关工作，最终形成成果
	(7) 设计评审	2%	5	设计评审是对设计阶段成果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正式的、综合的、系统的检查，以评价设计满足质量要求及顾客要求的能力，并识别和发现设计中的问题和不足，提出解决措施
	(8) 设计校审流程	5%	10	由校核人、审核人对设计成果初稿进行校核、审核，验证设计成果中各项内容、指标的正确性、合理性、可行性，确保成果质量
	(9) 签章流程	1%	2	对印章使用申请的合理合规性进行判断，确保印章使用可控。
	(10) 成果交付	1%	2	按照合同约定的成果形式、数量、质量标准、提交时间等要求，以当面提交或邮寄等方式向甲方交付成果，以履行合同义务
	(11) 后期服务	11%	8	在成果交付后，为了帮助甲方有效使用成果，或为了履行合同、建设行业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而向甲方提供的技术服务。通常包括参加各类项目会议、参与施工节点验收、根据甲方要求和项目需要进行必要的补充设计或变更设计等
工程检测	(1) 下达任务	2%	1	根据合同约定和项目实际情况，向生产部门下达生产任务，明确项目内容、工期要求、质量要求等信息
	(2) 项目计划	4%	2	根据项目需求和公司生产资源情况，确定项目实施目标。对项目组织架构及分工、项目进度控制、项目质量控制、项目资源配置、项目重难点等方面进行

				分析和策划,以推动项目顺利开展,实现既定目标
	(3) 项目生产	80%	50	根据相关法规,由检测技术人员使用仪器设备,通过实验方法,对各类建筑材料的物理特性、化学指标、力学指标等数据进行采集。通过技术、分析,判断检测对象的相关指标是否满足规范标准要求,提出检测结论,最终形成检测报告
	(4) 成果审核	14%	10	由审核人对检测成果初稿进行审核,验证检测成果中各项内容、指标的正确性、合理性,确保成果质量

注:因各项目规模、项目周期等客观因素的不一致,实际各项目流程的参与人数并不一致,故以上数据仅按常规项目进行统计,不作为每个项目的对标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项目外协采购大多是采取包干价或者以供应商提交成果、完成工作量进行结算,外协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及完成时限要求自行决定其派遣人员数量,公司不对外协供应商派遣人员数量作具体要求,也不以此作为结算依据。

(七) 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从事的工程咨询业务属于智力密集型行业,具有“轻资产、重人才”的特点,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除工程检测业务外的其他工程咨询业务不产生工业废弃物、废水等环境污染物,工程检测业务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包括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具体情况如下:

1、废气

检测业务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实验室粉尘、酸雾、有机废气;物理性实验采用湿处理,粉尘量较小,产生的粉尘 80%在室内沉降,约 20%经排气扇通风排出室外;产生的酸雾通过通风柜顶端的吸气装置进行收集,收集后引至楼顶经酸雾处理塔(1台)处理达标后由排气筒楼顶排放;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通风柜集气罩(1台)收集后经通道排往活性炭吸附装置(1台)处理后由排气筒楼顶排放。同时运用 RTO 把有机废气中的 VOC 氧化分解,形成无害 CO₂ 和 H₂O。目前公司废气排放量约为 5000L/年,处理能力为 13000L/年。废气处理能满足要求。

2、废水

检测业务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实验废水、办公生活污水,产生的物理性实验废水经沉淀池

沉淀后进入园区配套生化池处理，处理后的废水经园区内生化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地表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产生的化学试验废液和化学试验仪器清洗废水均纳入危险废物管理，交由重庆云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3、固体废弃物

检测业务产生的一般固体废弃物在一般固废暂存区进行分类暂存，定期收集后交由港城工业园区统一集中处置；危险废物在暂存间进行分类暂存，定期收集后交由重庆云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固废去向明确，不外排，可有效地防止固体废弃物的逸散和对环境的二次污染，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公司年固废产生量约为 40t 左右，港城园区固废处理能力满足要求。

4、噪声

检测业务主要噪声源有各类机泵、压缩机、风机、干燥机、切割机等。目前公司噪声主要为昼间噪声，最大噪声约为 95 分贝，夜间不会产生噪声。为减少噪声污染，我公司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大的排放源，通过设置隔音、消声、吸声和减振等设施，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III类标准。

公司注重环境保护，目前已经通过 GB/T45001-202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24001-2016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制定了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严格执行。对于排放污染物，已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要求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回执编号：915001056814767592001X）。子公司中检检测工程检测实验室平台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重庆市江北区生态环境局审批通过。

二、 行业基本情况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根据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工程勘察设计”。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住建部及地方各级住建管理部门、国家及地方各级发改委。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1) 住建部及地方各级住建管理部门

住建部及地方各级住建管理部门对建筑设计行业的管理，主要体现在制定行业的资质标准、技术政策，对行业准入实施严格管理；拟定行业法规制度、产业政策、发展战略规划及改革方案，监督行业企业贯彻执行；对建筑设计企业的业务活动进行规范指导，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等责任。

(2) 国家及地方各级发改委

国家及地方各级发改委负责编制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投资规划，制订工程咨询相关规章制度，并对工程咨询行业（含建筑设计行业）的市场准入资格进行审批。

(3)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是勘察设计行业的自律协会，是住建部批准、民政部登记的工程咨询行业的全国性社团组织，建筑设计分会是其下设分会之一，主要负责研讨建筑设计相关的理论、方法和技术，总结实践经验；组织搜集、介绍和传递国内外建筑设计的前沿理论、典型经验和项目信息；组织建筑设计从业人员进行继续教育和专业培训；组织和参加国际建筑设计理论与技术的交流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目前，我国建筑业已基本形成了多层次、多门类、较完善的法律法规体系，包括行业资质管理、行业业务标准、行业技术认定、行业质量管理等。其中，公司从事建筑设计及其相关业务的设计与咨询必须遵守的重要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如下：

(1)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部门	法律法规或产业政策名称	实施时间
1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订版）	2019年4月23日
2	住建部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2015年10月1日
3	住建部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	2016年1月11日
4	交通部	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2016年2月1日

5	住建部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	2016年10月20日
6	住建部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2018年12月22日
7	住建部	建筑工程方案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2017年5月1日
8	国土资源部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管理办法	2017年5月8日
9	国务院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017年10月1日
10	国务院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2017年10月7日
11	国务院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019年4月23日
12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2017年12月27日
13	国家发改委	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	2018年1月1日
14	国家发改委	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	2018年6月1日
15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9年修订版）	2019年3月2日
16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019年4月23日
17	住建部、发改委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	2020年3月1日
18	住建部	工程造价企业管理办法	2020年2月19日
1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021年1月1日

(2) 主要产业政策

序号	发布部门及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主要相关内容
1	2015年2月，国家发改委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	在已放开非政府投资及非政府委托的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基础上，全面放开以下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政府投资和政府委托的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工程勘察设计、招标代理、工程监理、环境影响咨询。
2	2017年4月，住建部	《建筑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提出目标：全国工程勘察设计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7%；发展行业的融资建设、工程总承包、施工总承包管理能力，培育一批具有先进管理技术和国际竞争力的总承包企业。
3	2017年5月，住建部	《工程咨询行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规划设定了行业发展目标：提高建筑设计水平，按照“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建筑方针，突出建筑使用功能以及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和环保要求，提供功能适用、经济合理、安全可靠、技术先进、环境协调的建筑设计产品。
4	2019年3月，国家发改委、住建部	《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	从鼓励发展多种形式全过程工程咨询、重点培育全过程工程咨询模式、优化市场环境、强化保障措施等方面提出一系列政策措施。
5	2020年11月，住建部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	精简资质类别，对于工程设计资质：保留综合资质；将21类行业资质整合为14类行业资质；将

		革方案》	151类专业资质、8类专项资质、3类事务所资质整合为70类专业和事务所资质。综合资质、事务所资质不分等级；行业资质、专业资质等级原则上压减为甲、乙两级（部分资质只设甲级）。
6	2021年1月，住建部	《关于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	明确到2023年底前，基本完成设施普查，地级及以上城市建立和完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到2025年底前，基本实现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全覆盖，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协调机制更加健全、建设效率明显提高。
7	2021年5月19日，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	为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国务院决定在全国范围内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并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加大改革试点力度。
8	2021年6月29日，住建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	一、按照国发〔2021〕7号文件要求，自2021年7月1日起，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受理本文附件所列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的首次、延续、增项和重新核定的申请，重新核定事项含《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企业发生重组、合并、分立等情况资质核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4〕79号）规定的核定事项。2021年7月1日前已受理的，按照原资质标准进行审批。二、为做好政策衔接，自2021年7月1日至新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标准实施之日止，附件所列资质证书继续有效，有效期届满的，统一延期至新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标准实施之日。新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标准实施后，持有上述资质证书的企业按照有关规定实行换证。

（3）企业资质管理

根据我国法律法规的要求，从事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城乡规划及其他工程咨询业务的企业均需要取得相应的资质。

①工程设计企业资质管理

根据《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分为如下序列：

工程设计资质序列	等级	说明	业务承接范围及规模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	甲	指涵盖21个行业的设计资质	1、承担各行业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但在承接工程项目设计时，须满足《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中与该工程项目对应的设计类型对专业及人员配置的要

			求； 2、承担其取得的施工总承包(施工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的工程施工总承包(施工专业承包)业务。
工程设计行业资质	甲、乙、丙	指涵盖某个行业资质标准中的全部设计类型的设计资质	1、甲级承担行业建设工程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工程的设计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 2、乙级承担行业中、小型建设工程项目的主体工程及其配套工程的设计业务； 3、丙级承担行业小型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业务。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甲、乙、丙(丁)	指某个行业资质标准中的某一个专业的设计资质	1、甲级承担专业建设工程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工程的设计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 2、乙级承担专业中、小型建设工程项目的主体工程及其配套工程的设计业务； 3、丙级承担专业小型建设项目的专业设计业务； 4、丁级仅限于建筑工程设计。
工程设计专项资质	甲、乙、丙	指为适应和满足行业发展的需求，对已形成产业的专项技术独立进行设计以及设计、施工一体化而设立的资质	承担规定的专项工程的设计业务。

注：根据住建部政策，原有丙级、丁级资质有效期至新的标准实施之日止，不再设立丙级和丁级资质。

②勘察企业资质管理

根据《工程勘察资质标准》，工程勘察资质标准分为如下序列：

资质名称	等级	业务承接范围及规模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	只设甲级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工程勘察专业资质	岩土工程、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专业资质设甲、乙两个级别；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专业资质设甲、乙、丙三个级别。	1、甲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 2、乙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乙级及以下规模的工程勘察业务； 3、丙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丙级规模的工程勘察业务。

注：根据住建部政策，原有丙级资质有效期至新的标准实施之日止，不再设立丙级资质。

③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

根据《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工程监理资质标准分为如下序列：

资质名称	等级	业务承接范围及规模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未设定	可以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工程监理专业资质	甲、乙、丙	1、专业甲级资质：可承担相应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2、专业乙级资质：可承担相应专业工程类别二级以下（含二级）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3、专业丙级资质：可承担相应专业工程类别三级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注：根据住建部政策，原有丙级资质有效期至新的标准实施之日止，不再设立丙级资质；取消公路、水利水电、港口与航道、农林工程专业监理资质。

④城市规划企业资质管理

根据《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城乡规划组织编制机关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单位承担城乡规划的具体编制工作；从事城乡规划编制的单位，应当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并在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城乡规划编制工作；国务院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城乡规划编制单位的资质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城乡规划编制单位的资质管理工作。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分为甲级、乙级，《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对各资质等级企业所需具备的条件和可从事的业务范围做了详细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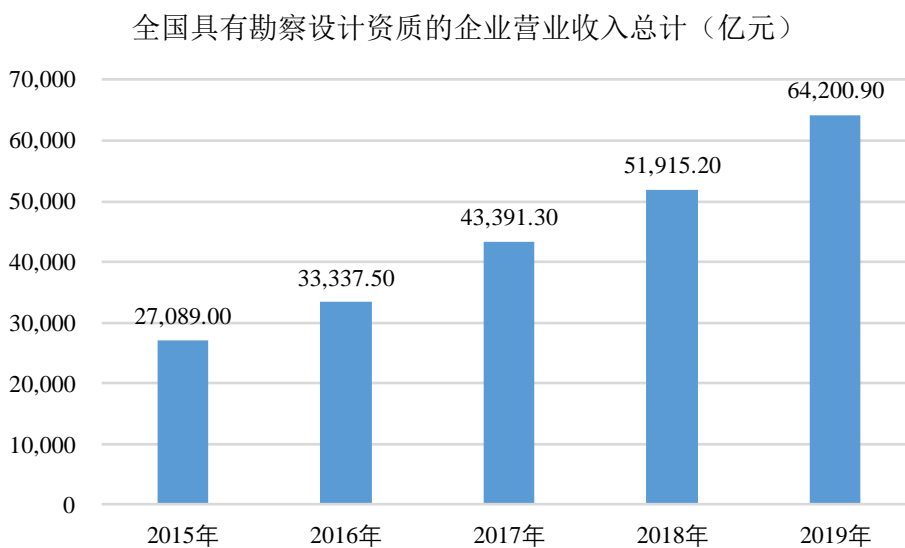
（三）行业发展情况

1、工程咨询行业发展概况

工程咨询是指为政府部门、各城市投资建设主体及其他各类客户的工程建设项目提供从投资决策到建设实施及运营维护全过程、专业化的技术服务，包括勘察设计、规划研究、试验检测、工程管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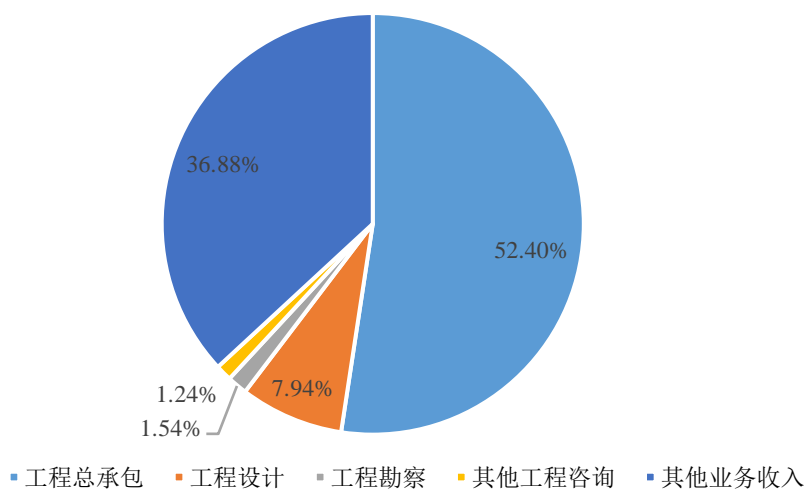
工程咨询行业的市场规模与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5-2019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均超过56万亿元，虽增速放缓，但仍保持较高的投资规模。固定资产投资带动了工程咨询行业的高速发展。根据住建部历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统计公报》，全国具有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营业收入总计由2015年的2.71万亿元增加到2019

年的 6.42 万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24.08%。



根据《2019 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统计公报》，2019 年全国具有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营业收入总计 64,200.90 亿元。其中，工程勘察收入 986.90 亿元，占 1.54%；工程设计收入 5,094.90 亿元，占 7.94%；工程总承包收入 33,638.60 亿元，占 52.40%；其他工程咨询业务收入 796.00 亿元，占 1.24%。

2019年全国勘察设计企业收入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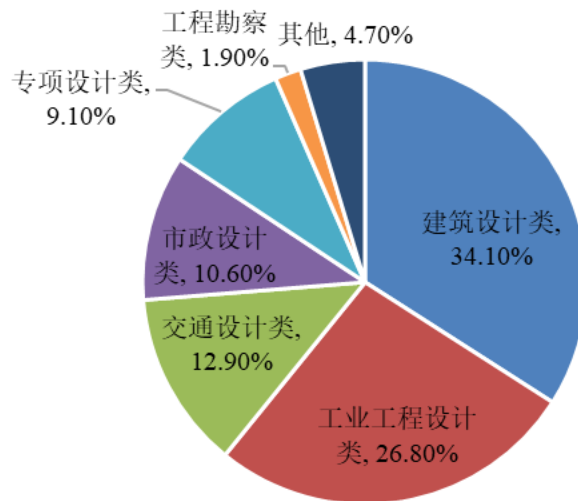
2、工程咨询行业细分市场情况

（1）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市场情况

城镇化带动的市政设施及建筑建设为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城镇化率从 2010 年的 49.95% 增长到 2019 年的 60.60%，城市建成区面

积从 2010 年的 4.01 万平方公里扩大到 2019 年的 6.03 万平方公里。伴随着城市面积不断扩大，市政设施和建筑的建设投资持续增长。市政设施领域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从 2010 年的 1.43 万亿元增长至 2018 年的 2.01 万亿元；在建筑领域，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从 2010 年的 4.83 万亿元增长至 2019 年的 13.22 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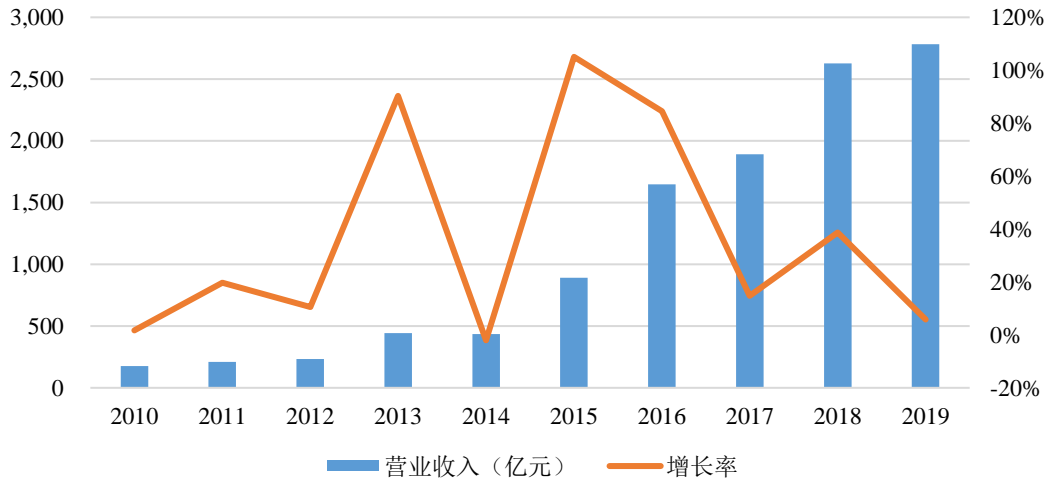
工程勘察设计细分领域包括工程勘察、建筑设计、工业工程设计、交通设计、市政设计等，其中建筑设计领域市场规模约占三分之一，市政设计市场规模约占十分之一。具体构成如下：



①市政设计行业市场情况

2010-2019 年，市政设计业务规模从 176 亿元快速增长至 2,781.9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速度高达 35.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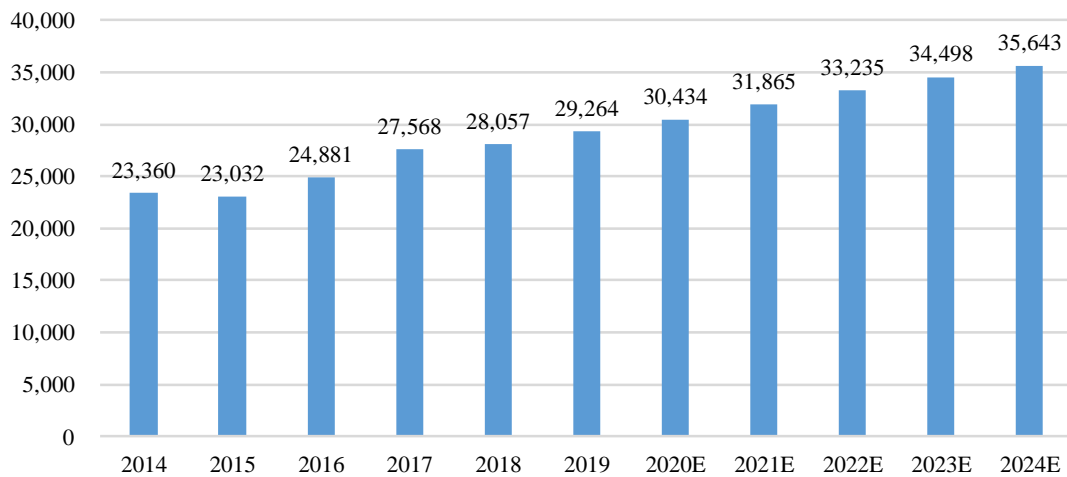
市政设计类业务营业收入情况



资料来源：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中国政府非常重视城市基础建设，近年来中国基建投资规模大。受政府支持所激励，市政建设市场呈稳定增长趋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按各年度相关项目所得收入估算，中国市政建设行业的整体市场规模已从 2014 年的 23,360 亿元增至 2019 年的 29,264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4.6%，2024 年市场规模将达 35,643 亿元。

中国市政建设市场规模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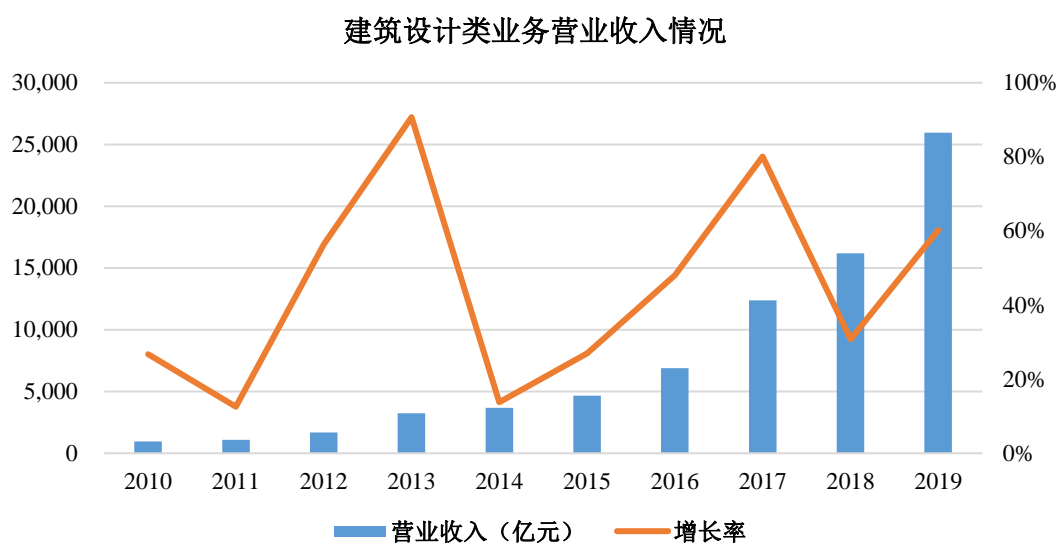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2019 年 9 月，国务院印发《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指出到 2035 年，基本建成交通强国；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人民满意、保障有力、世界前列的交通强国。交通强国战略要求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推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超级计算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推进数据资源赋能交通发展，加速交通基础设施网、运输服务网、能源网与信息

网络融合发展，构建泛在先进的交通信息基础设施。作为市政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市政勘察设计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阶段。

②建筑勘察设计行业市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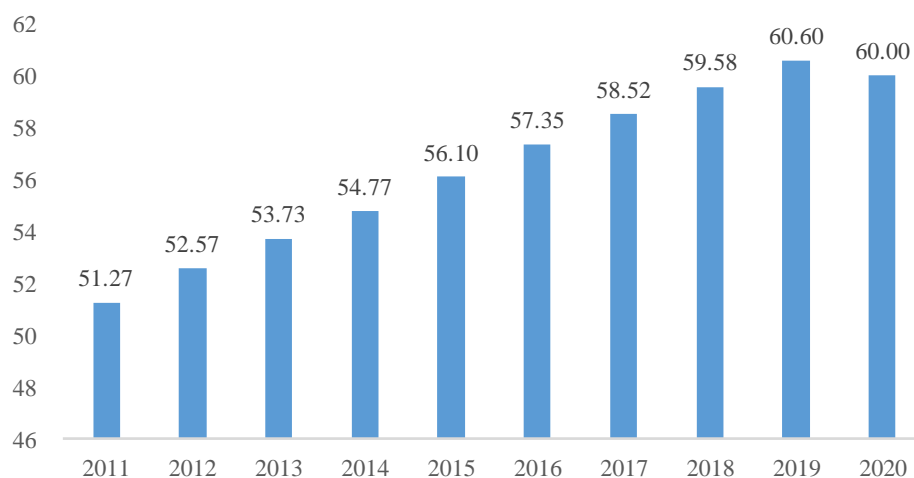
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城市化水平的提高为我国建筑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2010年到2019年，我国建筑设计行业营业收入规模持续增长，2019年，建筑设计行业营业收入规模已经达到2.59万亿元，2010年到2019年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44.26%，远远超出同时期GDP增速。



资料来源：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随着中国城镇化进程稳步推进，2020年城镇化率60.00%。经过30年的发展，发展的重点已从高速经济发展转变为改善生活环境。城市人口增长催生了对公共休闲空间、城市景观以及城市公园建设的强烈需求，进一步促进中国市政建设行业的发展。同期，美国、德国、法国、英国、意大利、加拿大等发达国家的城镇化率均超过70%，不乏有超过80%的国家。与同期发达国家相比，尽管我国城市化率已经从2010年的不足50%增长到60%以上，仍属于低城镇化率的国家。城镇化率的提升叠加庞大的人口基数，未来我国城市建设仍有较大发展空间。此外，城镇化发展到一定阶段，城市质量提升需求将会更加旺盛，这将带动整个建筑市场的发展，城市建筑质量的提升更加依赖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

城镇化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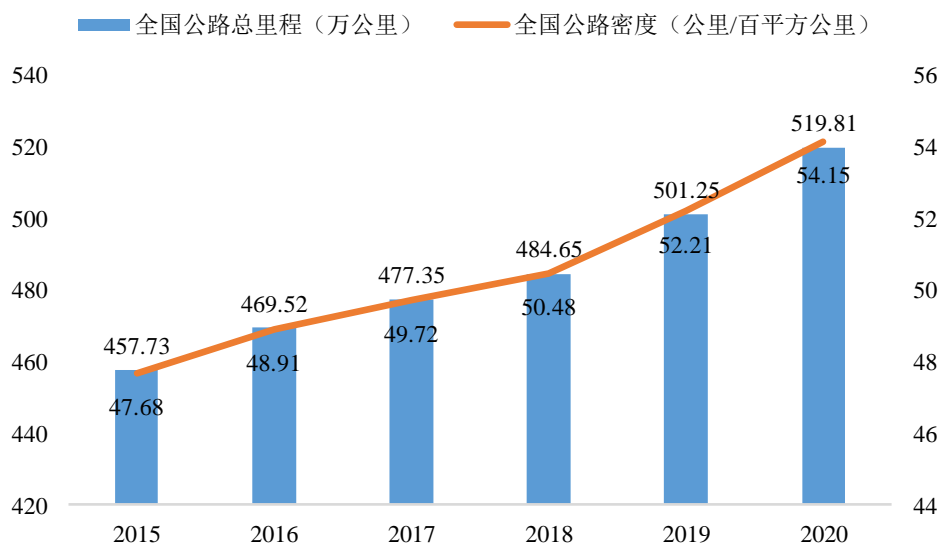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2）工程检测行业市场情况

工程检测是指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对建设工程的材料、构配件、设备以及工程实体质量、使用功能等进行测试确定其质量特性的活动，既包括新建工程建设过程的检测，也包括已投入使用工程的定期检测。

①全国公路工程检测市场概况

得益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以及国家对建设安全重视力度的加大，工程检测行业快速发展。除前述市政和建筑行业发展带动的巨大工程检测需求外，公路交通行业的快速发展也为工程检测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发展空间。近年来，我国公路行业发展迅速，公路里程、公路桥梁数量和公路隧道数量等都保持稳定增长。交通运输部发布的《2020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截至2020年末，全国公路总里程519.81万公里，较2019年增加18.56万公里；全国公路桥梁91.28万座、6628.55万延米，比2019年增加3.45万座、565.10万延米；全国公路隧道21316处、2199.93万延米，增加2249处、303.27万延米。根据《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年-2030年）》，我国公路网总规模到2030年将达到580万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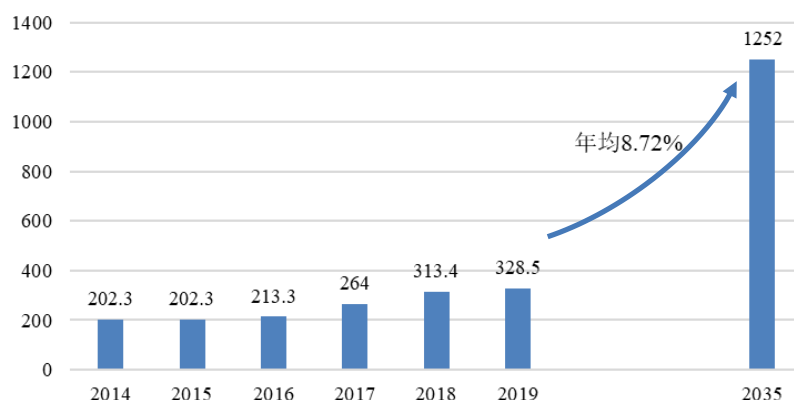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交通运输部

②重庆市工程检测市场概况

重庆市交通规划研究院编制的《重庆市中心城区交通发展年度报告》显示，截至 2020 年年底，重庆市中心城区轨道交通线路 10 条，运营里程 343.3 千米。在建轨道交通线路 10 条（段），在建里程 213 公里，轨道新一轮建设逐步拉开序幕，进入建设新周期。《重庆市主城区轨道交通线网规划（2019-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显示，到 2035 年，重庆市主城区至 2035 年形成“22 线 1 环”的线网布局，主城区轨道交通规模达到 1252 公里。按照此规划推算，未来 15 年，重庆市主城区轨道交通规模将迎来高速发展，预计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8.72%。

2014-2019年重庆市轨道交通规模（千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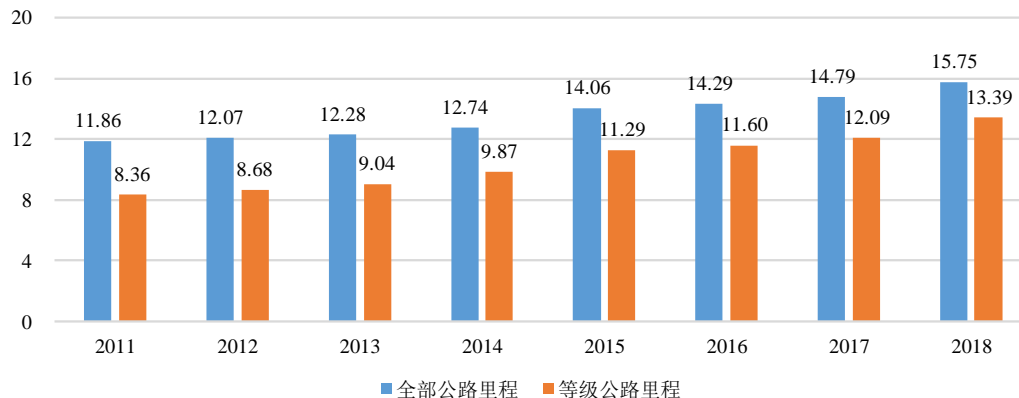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重庆市交通规划研究院

从 2005 年到 2018 年，重庆市公路里程数量从 3.82 万公里增长到 15.75 万公里，累计新增公路 11.92 万公里。根据重庆市《重庆市高速公路网规划（2019-2035 年）》，到 2035 年，

重庆市高速公路规模新增 2,111 公里，2019 年-2035 年高速公路建设将进入高速发展阶段，年均新增高速公路里程数 132 公里。

2011-2018年重庆市公路里程数（万公里）



资料来源：wind

重庆市是我国桥梁数量最多的省市，截至 2018 年底，重庆完成和建设桥 1.4 万座，其中城市桥梁 2,000 多座。仅重庆主城区中心城跨两江道路桥梁 29 座，目前 7 座桥梁正在建设。2020 年 8 月，国务院批准《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2020—2035 年）》，规划指出为满足长江沿线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南北交通运输需求，到 2035 年，重庆江面上将布局 75 座过江通道，数量居全国第一。从存量市场和未来增量市场来看，重庆市各类桥梁检测市场规模庞大。

3、工程咨询行业竞争状况

根据《2019 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统计公报》，2019 年全国具有资质的勘察设计企业共有 23,739 个，其中工程勘察企业 2,325 个，占企业总数 9.8%；工程设计企业 21,327 个，占企业总数 89.8%。总体来看，工程咨询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内企业的市场份额均不高，呈现出“大行业、小企业”的特点，形成了以少数大型企业为主导、大量中小型企业为辅的市场竞争格局。未来，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增长、行业竞争的加剧，具备较强技术创新实力和服务能力的企业将进一步做大做强。

4、工程咨询行业发展趋势

(1) 全过程工程咨询将成为未来工程咨询的主要发展方向

随着我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水平逐步提高，投资者或建设单位在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决策、工程建设、项目运营过程中，对综合性、跨专业、一体化的咨询服务需求日益增强。全过程工程咨询应运而生，国务院及国家发改委、住建部亦发布指导意见鼓励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全过程工程咨询将成为未来工程咨询的主要发展方向。

（2）工程咨询跨区域、跨行业融合发展趋势加剧

随着工程咨询行业的业务壁垒和区域壁垒不断打破，市场一体化进程持续深化，工程咨询企业跨区域、跨行业融合发展趋势加剧，行业加速推进重组整合。特别是进入资本市场后，少部分工程咨询企业加快进行并购重组，快速进行产业、区域布局，实现了综合实力质的飞跃并形成新的竞争门槛。

（3）以数字化转型推动升级发展

以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以及人工智能为代表的信息化新技术推广应用不仅成为工程咨询行业技术创新的重点，未来会与企业资源整合以及业务创新作深度融合，长远来看数字化转型将成为许多工程勘察设计企业战略升级的重要方向。一方面，设计企业以长期掌握的工程技术数据为抓手切入到智慧城市领域，通过数据集成化运用优化工程咨询服务，加强与工程建设领域各个环节的融合；另一方面，以数字化推动商业模式变革，基于企业自身资源能力寻找合适发展路径，创造新的业务产品。

（四）行业技术及经营特点

1、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经过持续积累和发展，我国工程咨询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在一些特定的领域已经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例如桥梁技术、超长隧道技术等，我国工程咨询行业与国际领先水平的差距在不断缩小。工程咨询行业属于高技术水平的行业，专业性强，多学科参与，技术体系较复杂。智能化辅助设计和 BIM 等新型信息化技术的应用，快速推动了勘察设计行业的升级发展。

（1）专业性强，多学科参与，技术体系较复杂，行业壁垒高

公路、市政、建筑等行业的规划、勘察设计、项目管理及施工运营的全过程、全周期均需要专业技术支持，应用的学科包括材料学、力学等，还需要结合建筑的特点并体现地域、民族、国情特色等因素，需要具备专业技术能力的机构和经验丰富的从业人员不断积累与持

续创新能力，是将工程从简单的产品升华到作品的一个系统工程。

(2) 行业受新技术影响大、行业转型发展迅速

一是基础领域，如计算机、互联网、智能绘图软件和大数据技术等电子信息新技术推动了勘察设计行业的快速升级发展，持续提升了工程设计质量和成果产出工效。二是工程咨询行业呈现快速转型趋势，工程咨询行业通过不断研发迭代并应用智能化辅助设计软件和 BIM 信息化设计技术，在经历了早期跟随阶段和消化吸收中期阶段后迎来了依托新型信息化技术步入了创新高速发展期阶段，同时行业在国家倡导的引入可持续发展、节能环保、以人为本、全寿命周期成本等创新理念指引下，通过“品质工程、绿色工程、综合交通、智慧交通、绿色交通、平安交通”等环保生态的设计咨询新思路对接三去一补和布局新基建的国家战略，使市政设计咨询行业发展步入了新一轮的发展快车道。

(3) 行业标准化和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

目前，工程咨询行业已经形成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多维度的标准体系，在行业流程方面更为标准化和规范化。工程咨询行业信息化建设已经从传统硬件网络建设基础上发展为已多年积累的规划成果数据库为核心，以提高日常生产效率与项目管理水平为重点的新一代信息化管理思想。

(4) 产品质量保障体系更加完善

行业内企业推行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体系认证，以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法、标准法和计量法等法规和产品标准为依据，通过组织构架的建立、岗位的设定、岗位职责的划分、岗位制度和流程的制定从人员、工作场所、设备设施、经营品项和环境影响等方面进行有效运行和管控，达到人员安全、质量保证、环境保护，客户满意和企业受益的一种宏观的管理理念。利用先进技术、成熟经验、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持续的质量控制措施、可靠的技术支持服务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的合作信任关系。

2、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按照拥有资质和主要专业领域的不同，国内工程咨询企业的经营模式分为综合性工程咨询企业、专业性工程咨询企业和管理型工程咨询。

(1) 综合性工程咨询企业

综合性工程咨询企业主要从事宏观层面的规划咨询、政策咨询和项目投资决策咨询业务，具有跨行业、跨部门、多专业的特点。多为隶属国资委管理的大型央企工程咨询公司、中心（院）等。一些资金实力雄厚的大型企业，其服务范围可以包括项目建设的“全过程”，即从项目投资前期工作开始直至建成投产（或交付使用）为止，实行工程总承包。

（2）专业性工程咨询企业

专业性工程咨询企业是指从事各行业专业技术咨询的机构。专业性工程咨询企业基于对细分市场和自身专业定位的了解，向专业领域纵深发展。其规模大小和员工人数不一，能够独立完成某一行业的工程咨询服务的全部业务或其中的几项服务。

（3）管理型工程咨询企业

管理型工程咨询企业主要为工程建设管理提供咨询服务。包括以施工监理为主要业务的工程监理单位，也包括推行“代建制”等新的项目管理方式后出现的项目管理公司。

3、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工程咨询行业与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直接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在国民经济持续发展时期，国家会规模化的进行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相应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也不断提高，带动了工程咨询服务行业整体的发展。未来如我国经济增长和城镇化进程持续放缓，将对工程咨询服务业产生负面影响。

（2）地域性

工程咨询企业需要对工程建设地的文化特色、地质条件、政府政策等有深入的了解，同时受到服务成本的影响，工程咨询行业有一定区域性特征。大型咨询企业全国性服务网络的建设，弱化了自身的区域性经营特征。

（3）季节性

工程项目的进展取决于项目的总体规划和进度安排，受建设单位的工作规划、气候等因素影响，公司下半年营业收入高于上半年，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五）行业主要门槛和壁垒

1、资质壁垒

我国对从事工程咨询行业的单位实行资质许可制度，对各类型业务进行等级分类和管理。工程咨询行业资质分为综合资质、行业资质、专业资质和专项资质四个类别。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工程咨询单位资格认定办法》《工程勘察资质分级标准》《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及《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工程设计资质、工程勘察资质、工程监理资质、工程咨询资格、工程检测均分为甲级、乙级、丙级等资质等级。企业取得相应的资质，才能开展相应等级的业务。从资历和信誉、技术条件、技术装备及管理等方面审核并颁发资质证书，企业只能在资质许可范围内开展业务。取得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资质证书是进入工程咨询行业的基本门槛。

2、技术及人才壁垒

工程咨询行业为典型的技术密集型、智力密集型生产性服务行业，人才是本行业经验发展的重要资源，专业技术人才、专业知识的经验积累是企业的核心要素。工程咨询业务需要注册建筑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造价工程师等专业人才，此类人才需要掌握建筑学、土木工程学、系统工程学、人文艺术、经济学等多学科的知识，并且均须通过国家组织的严格考试、取得执业资格并在主管部门注册，方能按执业范围开展工作。拥有此类专业技术人才是企业申请业务资质的前提，也是限制企业发展规模的主要因素。因此，专业技术水平的高底和专业技术人才的拥有程度是构成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3、从业经验壁垒

工程咨询直接影响相关工程建设质量，间接影响到国家经济发展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工程咨询服务企业以往的从业经验是业主重点关注的因素。随着现代建设项目的功能日益复杂化，涉及领域综合化、设计专业多元化，设计环境发生了变革，单位业绩少、个人经验少的企业不能满足日益复杂的项目设计要求。具备丰富的规划、勘察、设计、管理等综合性、跨专业、一站式服务从业经验对企业扩大市场占有率起到支撑作用，从业经验已成为进入本行业的壁垒之一。

4、品牌壁垒

工程咨询行业是依赖品牌和市场声誉生存的行业。工程咨询公司必须通过自身专业技术

能力为业主提供高价值的工程咨询服务，才能得到市场认可。工程咨询企业在强化自身专业能力基础上，还应注重品牌塑造，提高在市场中的知名度与美誉度，强化核心竞争能力。新进入的企业由于缺少典型项目成功经验的支撑，短时间内无法形成品牌影响力，难以顺利进入重大项目的供应链，其谋求生存和发展的空间会受到挤压。因此，企业品牌影响力在一定程度上构成了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区域性领先的工程咨询企业，已建立起“总部+区域分公司”一体化的经营模式，在云南、海南、山东、浙江等地设立分支机构，逐渐形成“立足西南，辐射全国”的格局。

公司是重庆市勘察设计协会副理事长单位、重庆市市政管理科技协会理事长单位、市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公司主持及参与住建部、重庆市等省部级科研项目 22 项。公司已获得专利 67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2 项。

未来，随着公司在科研技术水平、人才机制、品牌、全国营销网络以及企业资质等方面竞争优势进一步强化，公司市场地位和市场占有率有望进一步提升。

技术进步是工程咨询企业的立身之本，公司多年来一直坚持专业技术优化及创新。一是通过互联网协同设计、标准设计、创新管理、人员层级化配置和分工细化、工程项目经验知识管理等方式提升公司生产效率；二是通过设立研发中心不断提升技术的专业化、特色化能力。2019 年 11 月，公司“基于海绵城市透水人行道结构”项目荣获第二届重庆市创新方法大赛二等奖；2019 年 12 月，公司“重庆市黄桷湾立交工程（二期）”项目荣获“2018-2019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2019 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优秀市政公用工程设计二等奖”；2019 年 12 月，“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通过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重庆海关等多部门认定。

作为重庆市行业领军企业，公司在科研投入、专利成果、标准制定、产品质量等方面广泛获得了政府部门、行业组织认可。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发行人业务主要集中在西南地区，西南地区的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1) 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市市政设计院）成立于 1992 年，注册资本：11,300 万元，隶属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拥有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市政交通、给排水、建筑、公路工程咨询甲级；城市桥梁评估甲级；市政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一类；城乡规划编制乙级以及轨道交通安全评估、建筑工程检测类等多项资质。（资料来源：<http://www.cmrid.com>）

(2) 林同棧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

林同棧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同棧）成立于 1994 年，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隶属于国际知名工程咨询公司 DAR GROUP（达尔集团）和 T.Y.LIN INTERNATIONAL(林同棧国际)，工程设计市政行业轨道交通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料来源：<http://www.tylin-js.com.cn>）

(3) 重庆市设计院有限公司

重庆市设计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50 年，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隶属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系国家建设部、国家发改委批准的综合甲级勘察设计和工程咨询单位，拥有建筑工程、城市规划、市政公用、工程勘察四大主要甲级资质及风景园林、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等十余项国家甲级资质。（资料来源：<http://www.cqadi.com.cn>）

(4) 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原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组建于 1953 年，注册资本 21,000 万元，原隶属燃料工业部，后为煤炭工业部直属设计院，现有：煤炭行业甲级，市政（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市政行业（燃气工程）专业甲级，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甲级，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察、设计、评估甲级，环境污染治理甲级，环境影响评价甲级，水土保持方案甲级，工程咨询甲级，工程造价咨询甲级，工程监理甲级，施工图审查（房建、市政、勘察）一类等资质。（资料来源：<http://zmsj.ccteg.cn>）

(5)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CMCU），创建于1964年，是国有科技型工程公司，隶属于世界500强企业，拥有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城乡规划、工程造价、环境污染治理、地质灾害防治设计等甲级资质及工程设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等其余乙级资质。（资料来源：<https://www.qcc.com>）

(6)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隶属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拥有工程勘察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工程设计水利行业城市防洪专业甲级，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工程造价咨询甲级，工程造价咨询甲级等。（资料来源：<https://www.qcc.com/>）。

(7)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设股份（603458.SH）成立于1958年，注册资本为241,437,855元人民币，拥有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工程设计水运行业港口工程专业乙级，工程设计水运行业航道工程专业乙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电子通信广电行业电子系统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等资质。（资料来源：www.gzjtsjy.com）。

3、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雄厚的人才优势

人才是技术服务类企业的第一生产力，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完善的薪酬体系、科学的绩效考核、丰富的企业文化以及轻松的工作氛围广泛吸引人才，逐步建立起一支专业扎实、勇于创新、配置合理的团队。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国务院政

府特殊津贴专家 4 人，重庆市设计大师 1 人，重庆英才创新创业领军人才 1 人，重庆英才创新创业示范团队 1 个，重庆市优秀青年设计师 5 人，正高级工程师 31 人，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先进个人 1 人，重庆最美巾帼奋斗者 1 人，高级工程师及国家注册工程师等高级技术人员 200 余人。

公司拥有道路及城市立交、桥梁隧道、建筑景观、水处理及综合管网、规划策划、岩土工程、监理检测、项目管理、科技研发等九大技术团队。在城市及区域总体规划、项目投资决策、城市基础设施勘察设计、建筑节能和可再生能源利用工程、灾害防治和应急抢险工程、岩土工程勘察、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咨询等方面具备强大的专业人才技术优势。

②全产业链一站式咨询服务模式优势

在抓住当前市场机遇加大企业积累的同时，公司积极致力于全过程工程咨询行业产业链的延伸，以勘察设计为主营业务，向前延伸承接策划规划，向后延伸进军工程监理、工程检测、项目代建、EPC 总承包等，发展成为专业从事工程项目前期策划咨询、城市规划、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检测、EPC 总承包、政府项目代建、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以及 PPP 投融资项目建设营运的工程咨询企业。

与传统专业性咨询企业相比，公司采用的全产业链一站式咨询服务模式具有明显的优势，能够为客户提供跨专业整合、全产业链集成及“全过程、全方位、全生命周期”一站式工程咨询技术和智力服务，高度整合的服务内容在节约投资成本的同时也有助于缩短项目工期，提高服务质量和项目品质，有效地规避了风险，大幅提升整体质量。该服务模式已成功应用于公司承接的多个项目。

③布局全国的营销网络优势

为更好地拓展市场和实施优质的后期服务，公司积极推进全国化战略布局，先后在四川、云南、海南、广东、山东、浙江等省市设立十余家分支机构，初步完成了全国战略性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在重庆市以外地区收入占比超过 60%。

④较强的技术实力和丰富的设计经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先后承担完成了唐山湾三岛旅游区跨海大桥、广西北海南康江大桥、绵阳南河大桥灾后加固改造工程、重庆古木峰立交、绵阳市二环路、云南红河州蒙自机场道路、陕西省府谷县高家湾大桥及立交工程、府谷县东线上山高架桥道路、重庆黄桷湾立交工

程（二期）、贵州兴义市小石山隧道、昆明海口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福建莆田市涵江污水处理厂、湖北浠水县城区自来水厂、重庆市主城排水三级管网工程、重庆江北城 CBD 水源热泵集中供冷供热取水工程等千余项工程咨询项目。

公司凭借自身强大的技术实力和优质的后期服务得到了全国建设工程领域有关单位的广泛认同，先后荣获全国、省部级优秀勘察设计奖、优秀工程咨询奖、优质工程奖等 40 余项，其中重庆市黄桷湾立交工程（二期）荣获国家优质工程奖，云朵艺术馆（湿地研学营）项目荣获 2020 年度国际墨尔本设计大奖金奖。

⑤ 齐全的资质优势

公司资质齐全，现持有住建部批准的市政行业（道路、桥梁、城市隧道、给水）设计甲级、公路行业（公路）设计专业甲级、建筑工程设计甲级、风景园林设计专项甲级、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工程咨询甲级资信、城乡规划编制资质、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等多项资质，还具有市政行业、建筑行业、公路行业的建设项目代建、设计施工总承包、水利行业设计等资质资格。全资子公司中检公司持有公路工程、建筑、地基基础、钢结构、城市桥梁检测及评估专项资质。

⑥ 持续的创新能力和研发优势

公司一直重视科技研发、技术创新工作，注重健全企业技术创新体系，技术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凭借自身人才和技术研发优势先后建立并获批三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企业技术中心、重庆市万事通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企业技术中心、重庆市城市综合管廊产业协同中心。

公司从技术中心定位出发，以技术创新为工作要点，主要进行科研课题研究、创新方法研究与应用、规范标准图集编制、专利研发、技术提升专著编写等工作。公司主编及参与研究住建部、重庆市等省部级 22 项重要科研课题。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 2 项，重庆市科技进步奖 5 项，重庆市勘察设计协会等颁发的省部级优秀设计及优秀工程咨询奖 40 余项。先后荣获“全国勘察设计行业优秀民营设计企业”、“高新技术企业”、“重庆市第一批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企业”、“重庆市第一批工程总承包试点企业”等多项荣誉称号。

公司的竞争优势为公司带来更多的大额合同，2018 年 1 月到 2021 年 7 月末，公司签订

的超过 500 万元的合同总金额呈现明显的增长趋势。2021 年 1-7 月公司新签超过 500 万元的合同总金额已经达到 23,693.76 万元，远超 2020 年全年。此外，截止 2021 年 7 月末，已中标未签订合同项目 3 个，合同金额 3,560.11 万元。

单位：万元

年份	超过 500 万元合同金额	超过 500 万元合同数量	单个合同金额均值
2018 年	15,643.66	15	1,042.91
2019 年	14,791.45	10	1,479.15
2020 年	16,659.76	15	1,110.65
2021 年 1-7 月	23,693.76	8	2,961.72

公司的竞争优势有助于公司拓展重庆市以外地区的市场。报告期内，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重庆市以外区域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789.28 万元、14,794.56 万元、14,032.19 万元和 3,670.20 万元。

公司的竞争优势有助于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得更多优质订单。2018 年至 2021 年 1-7 月，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的订单金额分别为 22,136.19 万元、25,117.50 万元、22,968.55 万元和 26,909.80 万元，除 2020 年度受疫情影响外，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的合同总额保持平稳上升状态，尤其是 2021 年以来，公司持续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大额订单，2021 年 1-7 月，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得的订单总额已经创 2018 年以来的新高。

（2）竞争劣势

目前公司处于成长期，与成立几十年的大型国有工程咨询企业相比，成立时间较短、特大型业绩积累偏少、融资渠道较单一。技术研发创新、规模扩大、分公司全国布局、EPC 总承包项目等持续发展需要大量资金，资金问题将成为影响公司经营规模扩张的主要瓶颈之一。

4、市场地位和市场排名

公司是重庆市勘察设计协会副理事长单位、重庆市市政管理科技协会理事长单位、市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公司熟悉行业内的法律、法规，地方性条例及特殊的管理政策，能够为客户提供具有前瞻性、科学性和经济性的工程咨询服务综合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全国性的工程咨询服务商。在勘察设计领域，公司依托较为全面的企业资质及丰富的工程咨询经验，形成了以市政设计和建筑设计为主导的跨多行业技术服务优势。经过多年的业务发展，公司培养了一批具有突出创新能力和具备国际视野的优秀设计师团队，尤其在山地城市设计

方面，公司凭借优秀的创意能力和扎实的技术服务能力，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

与区域内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发行人在西南地区及重庆的优势为：

(1) 通过分公司模式增加省级区域市场信息收集渠道和后期服务支持，使得公司的市场信息内部沟通更加通畅，高效的后期服务提升了各地业主对发行人的信任体验感；(2) 运行十年的企业自主研发信息系统对公司的全国市场在经营生产技术方面的支撑力超越同行；(3) 公司的市场决策机制快速灵活，提升了企业市场竞争决策效率；(4) 做政府机构的决策顾问的理念极大地增强了政府部门对企业的信用评级，提高了基础设施领域咨询服务竞争力；(5) 做投资伙伴的价值专家的理念强化了企业的商业伙伴价值一体化合作基础，提升了民营领域咨询服务竞争力；(6) 设计大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领衔的高级人才团队优势突出，快速推进了公司进入全过程工程咨询领域进程。

目前，公司资质等级较高、涵盖业务范围广泛，凭借公司丰富的设计经验和良好的资信水平，已获得业内认可。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形成“立足西南，辐射全国”的业务格局，获得较好的口碑，形成良好的品牌效应。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参与任何行业排名，且重庆市勘察设计协会未对外公布重庆市勘察设计行业企业营业收入排名情况。

5、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与行业内可比上市公司或新三板挂牌企业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争力的指标等方面比较情况如下：

(1) 经营情况及注册人员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2020 年度归属于 母公司净利润	2020 年度销售 毛利率	注册人员数量 (人)*
1	中设股份	47,516.97	7,371.52	33.88%	75
2	华图山鼎	12,545.34	1,416.37	33.65%	28
3	华维设计	17,073.66	4,655.81	48.08%	50
4	设研院	188,585.30	31,077.69	41.26%	92
5	设计总院	190,993.66	36,385.99	39.09%	153
6	勘设股份	279,783.93	51,664.94	41.91%	196
7	发行人	21,682.93	2,557.20	39.44%	88

数据来源：wind 以及可比公司的《2020 年年度报告》

注：注册人员数量来自住建所属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公开数据。

由上表可知，公司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居于行业中游位置，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高于新三板精选层挂牌公司华维设计，注册人员数量与中设股份、设研院数量处于同等水平，多于上市公司华图山鼎和精选层挂牌公司华为设计的注册人员数量，显示了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盈利能力接近的现状。与 A 股上市公司相比，发行人注册人员数量处于中游水平。

(2) 其他指标对比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范围	甲级设计资质数量	2020年各地区收入占比	行业地位
1	中设股份	规划咨询及勘察设计、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等类型	7项	江苏省外地区，30.12%； 江苏省内（除无锡），42.06%； 无锡地区，27.82%	业务主要集中于江苏省内，特别是无锡地区，在交通、市政、建筑、环境四大行业领域从事规划、设计、咨询、勘察、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等业务
2	华图山鼎	建筑工程及园林设计、相关业务咨询	1项	西南地区，67.86%； 其他 32.14%	业务主要集中于西南地区，专注建筑设计及其咨询服务
3	华维设计	道路、桥梁、建筑、风景园林、城市规划等工程设计服务及欧行业工程咨询服务	3项	江西省内 78.50%； 江西省外 21.50%	业务主要集中于江西省内，向客户提供建筑工程设计、装饰设计、环境景观设计乙级建筑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4	设研院	公路工程的规划、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技术咨询、施工监理	9项	河南省内 66.69%， 省外 33.31%	业务主要集中于江西省内
5	设计总院	公路、水运、市政、水利行业的建设工程提供专业技术服务的工程咨询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 甲级	安徽省内 76.24%， 省外 23.76%	业务主要集中于安徽省内

		公司			
6	勘设股份	公路、桥梁、隧道、岩土、机电、市政、建筑、港口与航道等领域的勘察、设计、咨询、试验检测、监理、施工、总承包	6项	贵州省内 85.17%，省外 14.83%	业务主要集中于贵州省内
7	发行人	勘察设计类、工程检测类、其他咨询类（包括工程监理、全过程咨询等）	7项	西南 65.70%其他地区 34.30%	发行人业务主要集中于西南地区，在西南地区具有较好的业务拓展能力。提供市政领域、建筑领域、交通领域的工程咨询服务，可以为客户提供全过程工程技术服务。

与可比公司相比，公司拥有的资质种类齐全，数量较多；公司省外收入占比高于可比公司，具备较强的跨区域经营能力。

（六）行业面临的机遇

1、行业面临的机遇

（1）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工程咨询行业的市场规模与国民经济发展状况息息相关。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国内生产总值持续增长，从 2009 年的 34.85 万亿元增长到 2020 年的 101.60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0.22%。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将进一步拉动基础设施等固定资产投资，促进工程设计行业持续发展。

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背景下，基础设施建设成为推动经济发展的新动能。以重庆市为例，2020 年 3 月，重庆市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做好 2020 年市级重大项目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其中重大建设项目 924 个，估算总投资约 2.72 万亿元，市级重大前期规

划研究项目 261 个，估算总投资约 1.13 万亿元，重大建设项目和重大前期规划研究项目的总数、总投资均较 2019 年提高 30% 以上。924 个重大建设项目涵盖乡村振兴、基础设施、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区域协调五大领域。2021 年 6 月 16 日，重庆市人民政府发布《重庆市城市更新管理办法》，指出重庆市将建设重点转向存量提质改造，通过要素优化配置，从源头上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积极探索“受惠于百姓、放权于区县、让利于市场”的城市更新模式。

（2）行业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

近几年，国家大力推进“放管服”，取消了大量行政审批事项，缩减依法必须招标范围。行业市场化程度的提高，将释放市场活力，有利于优质工程咨询企业打破区域壁垒，拓展全国市场。产业链内的企业可通过并购等方式向上下游拓展业务，开拓新兴业务领域。BIM、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的运用，将改变工程咨询行业传统的商业模式和管理模式，为工程咨询企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3）工程建设组织模式不断创新

2017 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后，住建部相继发布了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等相关专项政策与试点，为持续推动工程建设组织模式优化提供政策支持，极大促进了行业业务创新发展。

2、行业面临的挑战

工程咨询行业是知识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高端人才储备是行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目前，我国工程咨询领域的高端人才数量仍然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一方面，我国高等教育注重理论教学，缺乏对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力度；另一方面，行业内企业培训课程体系有较大差别，导致本行业培训成本高、培养时间长、资源共享度差等问题，不利于人才的培养。因此，专业人才的缺乏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工程咨询行业的发展。

近年来，为了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国务院、住建部等逐步放宽工程咨询行业的准入门槛。随着部分资质取消，资质准入门槛降低，同一资质等级企业数量可能增加，工程咨询行业将面临竞争加剧的挑战。

三、 发行人业务情况

(一) 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销售情况

(1)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的具体构成及变动原因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勘察设计									
1、市政勘察设计	道路	1,064.04	15.23	4,861.17	22.46	4,305.45	18.84	4,398.48	22.24
	桥梁	77.92	1.11	697.05	3.22	1,014.02	4.44	151.40	0.77
	隧道	-	-	0.00	0.00	1.61	0.01	29.48	0.15
	其他市政	1,313.82	18.80	2,768.15	12.97	3,575.22	15.64	2,765.52	13.98
	市政综合	661.65	9.47	1,379.16	6.37	944.24	4.13	1,042.40	5.27
小计	3,117.43	44.61	9,705.53	44.84	9,840.53	43.06	8,387.28	42.41	
2、建筑勘察设计	民用建筑	1,375.86	19.69	3,525.66	16.29	4,649.98	20.35	4,215.52	21.32
	工业建筑	33.29	0.48	763.67	3.53	769.11	3.37	584.18	2.95
	公共建筑	243.35	3.48	1,277.63	5.90	1,953.24	8.55	1,747.57	8.84
小计	1,652.50	23.65	5,566.96	25.72	7,372.33	32.26	6,547.27	33.11	
3、其他勘察设计	公路与桥梁	60.98	0.87	222.62	1.03	848.03	3.71	1,279.25	6.47
	智能化	48.62	0.70	30.20	0.14	297.92	1.30	153.49	0.78
	水利	40.40	0.58	1,260.71	5.82	769.25	3.37	0.00	0.00
小计	149.99	2.15	0.15	6.99	1,915.20	8.38	1,432.74	7.25	
二、工程检测									
1、市政	702.38	10.05	1,533.14	7.08	1,650.05	7.22	1,425.79	7.21	
2、建筑	239.91	3.43	739.64	3.42	441.27	1.93	245.46	1.24	
3、其他	21.43	0.31	1.73	0.01	0.69	0.00	2.45	0.01	
小计	963.72	13.79	2,274.51	10.51	2,092.01	9.15	1,673.71	8.46	
三、其他工程咨询									
1、EPC总承包及工程施工	294.79	4.22	1,190.02	5.50	458.67	2.01	648.39	3.28	
2、工程监理	341.34	4.88	535.46	2.47	688.65	3.01	469.25	2.37	
3、工程管理及代建	0.00	0.00	5.94	0.03	72.42	0.32	116.39	0.59	
4、其他咨询服务	468.67	6.71	852.51	3.94	414.91	1.82	500.03	2.53	
小计	1,104.80	15.81	2,583.93	11.94	1,634.64	7.15	1,734.05	8.77	
合计	6,988.43	100.00	21,644.47	100.00	22,854.71	100.00	19,775.06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勘察设计业务营业收入先增后降的主要原因系2019年度国家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规模增长，而受疫情影响，2020年度工程建设项目进度延后，部分项目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发行人工程检测业务持续增长的原因系工程建设整体市场规模的增长以及公司自身工程检测参数扩展和检测能力的提升。

(2)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构成列示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西南	5,461.63	78.15	14,219.48	65.70	16,369.77	71.63	13,297.67	67.24
其他	1,526.80	21.85	7,424.99	34.30	6,484.94	28.37	6,477.39	32.76
合计	6,988.43	100.00	21,644.47	100.00	22,854.71	100.00	19,775.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全国业务拓展有序开展，总体效果良好，西南区域外的客户业务开拓能力不断增强，非西南区地区收入稳步增长。

(3) 公司勘察设计业务一体化承接分类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勘察设计业务一体化承接分类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勘察&设计一体化	1,566.82	31.85	4,774.29	28.44	6,394.04	33.43	5,442.77	33.25
设计	3,288.61	66.84	11,868.35	70.70	12,597.54	65.86	10,785.93	65.90
勘察	64.49	1.31	143.39	0.86	136.48	0.71	138.59	0.85
合计	4,919.92	100	16,786.03	100.00	19,128.06	100.00	16,367.29	100.00

报告期公司勘察设计业务主要为设计服务业务，持续占比 65% 以上，在承接部分设计业务的同时也会承接部分勘察服务业务，单独承接勘察服务的业务很少。

2、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1) 发行人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发行人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政府平台公司）、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公司和房地产企业等。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年1-6月				
序号	客户	金额	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505.76	7.24%	否
2	攀枝花市西部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502.20	7.19%	否
3	中铁系公司	408.62	5.85%	否
4	重庆泓蓁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8.84	4.42%	否
5	重庆创盈宏泰置业有限公司	237.41	3.40%	否
合计		1,962.84	28.09%	-
2020 年度				
序号	客户	金额	占比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1	中铁系公司	2,187.24	10.11%	否
2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威宁乡镇供水有限公司	1,260.71	5.82%	否
3	神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45.01	2.98%	否
4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628.51	2.90%	否
5	重庆市江北区和济小学校	522.94	2.42%	否
合计		5,244.40	24.23%	-
2019 年度				
序号	客户	金额	占比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1	中铁系公司	2,095.08	9.17%	否
2	攀枝花市鲁桥炳东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323.95	5.79%	否
3	重庆大足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33.94	3.65%	否
4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威宁乡镇供水有限公司	769.25	3.37%	否
5	贵州绿景新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3.08	2.29%	否
合计		5,545.30	24.27%	-
2018 年度				
序号	客户	金额	占比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1	中铁系公司	1,134.30	5.74%	否
2	神木市滨河新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921.80	4.66%	否
3	成都工投金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68.29	3.38%	否
4	重庆大学	648.39	3.28%	否
5	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81.14	2.94%	否
合计		3,953.92	20.00%	-

注 1：2021 年 1-6 月的“中铁系公司”由以下公司组成：（1）贵州中铁诺德地铁置业有限公司；（2）重庆轨道四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3）贵州中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4）中铁二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

注 2：2020 年度的“中铁系公司”由以下公司组成：（1）贵州中铁诺德地铁置业有限公司；（2）重庆轨道四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3）中铁时代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4）贵州中辉置业有限公司；（5）中铁二十四局集团福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6）中铁二院海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7）中铁七局集团武汉工程有限公司；（8）中铁二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9）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10）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11）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 3：2019 年度的“中铁系公司”由以下公司组成：（1）贵州中辉置业有限公司；（2）贵州中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3）贵阳金丰置业有限公司；（4）重庆轨道四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5）中铁二十四局集团福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6）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7）中铁隧道股份有限公司；（8）中铁二院海南勘察设计有限公司；（9）中铁隧道集团一处有限公司。

注 4：2018 年度的“中铁系公司”由以下公司组成：（1）贵阳金丰置业有限公司；（2）中铁二十四局集团福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3）中铁五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责任公司；（4）中铁隧道集团一处有限公司。

注 5：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其子公司重庆大足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大足区龙水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在上述客户中未占有权益。

（2）各类主要业务的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公司各类主要业务的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业务	合作时间	业务承接方式
市政勘察设计类主要客户情况				
1	重庆大足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入河排污口治理、综合管网治理工程设计	2016 年	公开招标、直接委托
2	神木市滨河新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道路、滨河湿地景观、滨河景观公园等勘察设计	2015 年	公开招标、直接委托
3	攀枝花市鲁桥炳东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道路工程设计	2018 年	公开招标
4	神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道路、景观工程设计	2016 年	公开招标、直接委托
5	成都工投金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勘察、设计	2017 年	公开招标
建筑勘察设计类主要客户情况				
1	贵州中铁诺德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艺术馆、综合体、房地产施工图设计	2019 年	邀请招标
2	贵阳金丰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方案及施工图设计	2017 年	公开招标、其他方式（报价比选）
3	五华河东工业区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工业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	2017 年	公开招标
4	贵州中辉置业有限公司	旅游体育休闲度假中心勘察设计	2018 年	公开招标、邀请招标
5	太原工业园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产业园区开发方案设计	2017 年	公开招标、邀请招标
其他勘察设计类主要客户情况				
1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威宁乡镇供水有限公司	供水巩固提升工程勘察设计	2019 年	公开招标
2	会昌县交通运输局	乡村道升级改造勘察设	2018 年	公开招标

		计		
3	石门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路提质改造项目可研编制及勘察、设计	2017年	公开招标
4	克州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勘察设计	2015年	公开招标
5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	高速公路扩建工程进场道路勘察设计技术	2018年	直接委托
工程检测类主要客户情况				
1	重庆轨道四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重庆轨道交通4号线质量检测	2019年	公开招标、邀请招标
2	重庆市九龙坡区市政设施维护管理处	九龙坡区人防应急指挥中心道路整治工程	2009年	公开招标、直接委托
3	重庆市渝中区城市管理局	2018年重庆市渝中区市政结构设施经常性检测	2018年	公开招标、直接委托
4	重庆中交二航长江大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白居寺长江大桥工程PPP项目试验检测	2019年	公开招标
5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轨道交通九号线、五号线质量检测合同	2016年	公开招标
其他咨询类主要客户情况				
1	重庆大学	重庆大学A区立体停车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8年	公开招标
2	重庆泓霖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建筑及建筑配件生产厂房建设	2019年	邀请招标、直接委托
3	重庆市江北区和济小学校	教学楼排危加固工程	2020年	直接委托
4	重庆市西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西客站综合交通枢纽市政配套工程监理	2016年	公开招标
5	桃源县交通运输局	普通国省道国土空间控制规划编制服务	2019年	公开招标

报告期内，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述主要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公司属于人才和智力密集型服务企业，主要依靠设计人员的艺术创意完成项目设计，经营成本主要为员工薪酬，采购内容主要为项目类采购。公司在开展工程咨询业务过程中，考虑到部分环节的专业性、技术含量、工作饱和程度、项目工期等因素，视实际情况进行采购，主要包括专业分包、技术服务、劳务分包、图文打印等。

1、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年1-6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含税)	占比	是否存在关 联关系
1	重庆鑫飞工程勘察设计中心	159.00	8.03%	否
2	贵阳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127.00	6.41%	否
3	贵州融仁华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0	4.54%	否
4	重庆恒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7.12	3.89%	否
5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76.49	3.86%	否
合计		529.61	26.73%	-
2020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含税)	占比	是否存在关 联关系
1	贵阳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310.00	4.91%	否
2	大洋泊车股份有限公司	283.39	4.49%	否
3	江北区鑫隆图文平面设计工作室	219.87	3.48%	否
4	重庆昱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90.00	3.01%	否
5	贵州融仁华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74.00	2.76%	否
合计		1,177.26	18.65%	-
2019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含税)	占比	是否存在关 联关系
1	大洋泊车股份有限公司	654.71	12.21%	否
2	江北区鑫隆图文平面设计工作室	230.34	4.29%	否
3	上海晟轴建筑工程技术事务所	177.41	3.31%	否
4	四川千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66.15	3.10%	否
5	四川瑞道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6.77	0.50%	否
	成都廷尚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130.88	2.44%	否
	小计	157.56	2.94%	-
合计		1,386.27	25.85%	-
2018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含税)	占比	是否存在关 联关系
1	成都廷尚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194.03	3.22%	否
	四川瑞道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97.80	3.28%	否
	小计	391.83	6.50%	-
2	江西省天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6.34	3.59%	否
3	江北区鑫隆图文平面设计工作室	156.65	2.60%	否
4	漳州开发区平行威客九五五六市政工程设计工作室	141.55	2.35%	否
5	江西省天正建设设计有限公司	141.26	2.34%	否
合计		1,047.63	17.38%	-

注：四川瑞道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和成都廷尚图文制作有限公司，同为尤彬彬、余蓉控制。

前五大供应商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占有权益。

2、供应商变动的原因、新增供应商的合作背景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服务的客户除重庆市外涉及多处省市，不同地域都有地质、水域、气候等不同的特征，为保证项目质量并提升效率，为方便更好的服务客户，公司根据不同项目的进度要求、地域特征、复杂程度等因素选择合适的供应商提供服务，同时为控制成本考虑，一般会选择项目当地口碑较好的供应商合作。

公司对外采购的服务专业性与复杂度不高，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较低，行业进入门槛较低，因而公司可供选择的供应商较多，同时可有效防范采购依赖风险，公司建立询价方式，在同样基础上选择价格更优的供应商。同行业企业与公司选取供应商的模式相同，皆非依靠固定的少数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变动及新增主要因为业务结构、采购模式、可供选择供应商众多等因素决定的。

3、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1) 四川瑞道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注册资本 100 万元，位于成都市，主要经营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城乡规划服务；市政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工程设计等。公司于 2017 年承接了“彝良天立学校施工图设计、合江天立等”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需外协单位配合，该公司熟悉项目当地情况，经过公司供应商评选，将其纳入《供应商名录》。自 2018 年度开始合作采购技术服务。

(2) 成都廷尚图文制作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注册资本 100 万元，位于成都市，主营图文设计、制作；动画设计、平面设计、多媒体设计等。公司于 2018 年承接了“潼南江北片区两区同建金福坝基础设施（两桥一环路）、峨边火车小镇、峨边太阳坪中学等”项目的图文制作、动画设计等工作，该批项目存在因当期人力资源不足、项目异地性以及公司不具备沙盘制作技能等原因，需要外协单位来配合，该公司熟悉项目当地情况，经过公司供应商评选，将其纳入《供应商名录》。自 2018 年开始合作采购图文打印。

(3) 江西省天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位于南昌

市，主营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古建筑工程；电力工程；公路工程；水利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咨询、监理、造价服务等。公司于 2018 年承接了“2018 年乡村道升级改造勘察设计服务、鹰潭市龙虎山大桥桥面改造工程等”项目的制图、技术咨询工作，该公司熟悉项目当地情况，履约能力良好，其团队业务能力较优，经过公司供应商评选，将其纳入《供应商名录》。自 2018 年开始合作采购技术服务、图文打印。

(4) 江北区鑫隆图文平面设计工作室：成立于 2013 年，注册资本 20 万元，位于重庆市，主营电脑平面设计，复印机销售。因该公司服务好、价格合理、距离公司近，且能够为公司提供长期稳定的服务，经过公司供应商评选、考核，将其纳入《供应商名录》。公司于 2013 年开始合作采购图文打印。

(5) 江西省天正建设设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注册资本 322 万元，位于上饶市，主营工程相关业务。因寻乌县稀土尾砂资源化利用及新型建材产业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江西萍乡湘东产业园扩区调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项目需要外协单位来完成项目比选方案设计，且项目工期紧，为了高质量的完成项目设计和满足业主的工期要求而进行的采购。公司于 2017 年开始合作采购技术服务。

(6) 漳州开发区平行威客九五五六市政工程设计工作室：成立于 2017 年，注册资本 10 万元，位于漳州市，主营土木工程设计、维护、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设计及制作等。公司于 2018 年承接了“兴洋大道绿化工程等”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该批项目设计工作量较大、工期紧张，通过漳州平行威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综合的网络平台，以平台点对点快速找到相应工作室来完成工作，在该平台上采用网络报价的方式采购，选择了公司需要的工作室。公司于 2018 年开始合作采购技术服务。

(7) 大洋泊车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注册资本 9600 万元，位于潍坊市，主营制造、安装、改造、维修、销售机械式停车设备、低压成套开关设备、钢结构组装房及配套设施和零部件等。公司于 2018 年承接了“重庆大学 A 区立体停车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工作，该项目存在机械式停车设备采购，该公司是国内较为知名的机械式停车设备整装供应商，且其为本项目的 EPC 联合体单位，故将其纳入《供应商名录》。公司于 2018 年开始合作采购设备。

(8) 上海晟轴建筑工程技术事务所：成立于 2017 年，位于上海市，主营工程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水暖电安装建设工程作业，

房屋建设工程施工等。公司于 2017 年承接了“公主岭市西苇子沟河治理工程（设计）项目、吉安县乡道生命安全防护工程等”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该批项目存在设计工作量较大、工期紧张、人力资源不足等原因，该公司履约能力良好，其团队业务能力较优，将其纳入《供应商名录》。公司于 2018 年开始合作采购技术服务。

（9）四川千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位于成都市，主营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咨询、勘察（凭资质证书经营）；水利水电工程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项目管理等。公司于 2019 年承接了“前锋区保障房 QF2017-13、14、15、16 地块（鑫鸿·天玺）建设项目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建筑工程”项目的制图、技术服务工作，该项目存在项目周期紧，考虑异地项目成本问题，为满足业主工期要求，需要外协单位来配合，公司熟悉项目当地情况，履约能力良好，其团队业务能力较优，经过公司供应商报价评选，将其纳入《供应商名录》。公司于 2019 年开始合作采购图文打印、技术服务。

（10）贵阳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位于贵阳市，主营工程勘、建筑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劳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该公司于 2019 年承接了“前锋区保障房 QF2017-13、14、15、16 地块（鑫鸿·天玺）建设项目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建筑工程”项目的制图、技术服务工作，该项目存在项目周期紧，考虑异地项目成本问题，为满足业主工期要求，需要外协单位来配合，公司熟悉项目当地情况，履约能力良好，其团队业务能力较优，经过公司供应商报价评选，将其纳入《供应商名录》。公司于 2019 年开始合作采购技术服务、劳务分包。

（11）贵州融仁华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9 年，注册资本 50 万元，位于贵阳市，主营工程招标、设计、施工等其他相关的咨询和服务等。该公司于 2019 年承接了“贵州脱贫攻坚城乡供水巩固提升工程威宁自治县项目勘察设计合同”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该项目存在因当期人力资源不足且项目工期紧张，为满足业主生产需求，因此需要外协单位来配合，该公司熟悉项目当地情况，经过公司供应商评选，将其纳入《供应商名录》。公司于 2019 年开始合作采购技术服务、劳务分包。

（12）重庆昱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注册资本 550 万元，位于重庆市，主营建筑相关业务。公司于 2020 年承接了“和济小学教学楼排危加固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该项目当期人力资源不足且项目工期紧张，为满足业主生产需求，因此需要外协单位来配合，该公司熟悉项目当地情况，标价合适，经过公司供应商评选，将其纳入《供应商名

录》。公司于 2020 年开始合作采购技术服务、图文打印。

(13) 重庆鑫飞工程勘察设计中心：成立于 2018 年，注册资本 10 万元，位于重庆市，主营建筑相关业务。公司于 2021 年承接了“蔡家隧道工程设计”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该项目存在时间紧急，任务重，工作量大的情况，因此需要外协单位来配合，该公司配合度高，具备一定的专业技术人员，技术服务质量好，性价比高，经过公司供应商评选，将其纳入《供应商名录》。公司于 2021 年开始合作采购技术服务。

(14) 重庆恒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位于重庆市，主营建筑相关业务。公司于 2019 年承接了“装配式建筑及建筑配件生产厂房建设项目”，为满足业主生产需求，需要外协单位来配合，经过公司供应商评选，认为该公司满足该项目分包需要且报价合理，故将其纳入《供应商名录》。公司于 2020 年开始合作采购劳务分包。

(15)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成立于 2007 年，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位于重庆市，主营检验相关业务。公司承接的部分检测项目中，存在发行人资质未覆盖的个别检测参数需进行合法分包，经过公司供应商评选，将其纳入《供应商名录》。公司于 2018 年开始合作采购技术服务。

4、报告期内对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个人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及个人供应商的采购金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供应商性质	2021 年 1-6 月	户数	2020 年 度	户数	2019 年 度	户数	2018 年 度	户数
个体工商户	253.99	27	546.63	46	765.82	11	1,088.51	40
个人独资企业	454.66	24	212.47	11	357.65	24	332.42	69
个人供应商	1.78	1	29.31	4	56.72	12	361.85	45
合计	710.43	52	788.41	61	1,180.18	47	1,782.79	154

(三) 重要合同

1、销售合同

(1) 重大合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平均合同额为 71.13 万元，超过 90% 的销售合同额在 200

万元以下。其中合同额超过 1,500 万元的销售合同，累计合同额占比达 33.22%。因此，重大销售合同的确定标准为合同额超过 1,500 万元的销售合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报告期内履行完毕的及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超过 1,500 万元（含税）的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签署年份
1	重庆泓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建筑及建筑配件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3,648.00	2019 年
2	重庆经开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经开区技术开发区路网及场平勘察设计的二标段	4,833.31	2012 年
3	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协同创新区六横线等市政道路工程 EPC、二期房建-北理工重庆创新中心 EPC、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 全过程工程咨询	3,258.00	2020 年
4	遵义市播州区城市建设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遵义市南部产城融合新城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437.00	2020 年
5	攀枝花市鲁桥炳东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省攀枝花东区后山道路工程-炳东线工程勘察设计工作	2,338.98	2018 年
6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威宁乡镇供水有限公司	贵州脱贫攻坚城乡供水巩固提升工程威宁自治县项目勘察设计的二标段	2,265.00	2019 年
7	太原工业园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阳曲产业园 GYXQ-01-02 片区（赵庄）开发方案设计	1,897.90	2018 年
8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山海天旅游度假区阳光海岸带文化旅游提升工程	1,824.00	2020 年
9	城口县城乡建设委员会	城口县滨江公园路建设工程设计服务	1,678.25	2016 年
10	贵阳金丰置业有限公司	中铁阅山湖 D 组团方案及施工图设计	1,650.00	2018 年
11	五华河东工业园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五华县河东工业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第一期）勘察、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勘察、设计）	1,592.90	2017 年
12	重庆大学	重庆大学 A 区立体停车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1,548.60	2018 年
13	石林彝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石林县境内国、省道改造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1,513.40	2014 年
14	乔新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遵义市新蒲新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14,300.00	2021 年
15	重庆轨道十八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重庆轨道交通十八号线（富华路—跳蹬南）工程检测工程二标段（第二次采购）	1,562.5	2021 年
16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蔡家隧道工程设计	2458.93	2021 年

17	重庆市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轨道交通 15 号线一期工程质量检测 (二标段)	1,894.34	2021 年
----	---------------	----------------------------	----------	--------

(2) 报告期与中铁系的主要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与中铁系的主要合同（合同金额超过 300 万元）内容及合同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获取方式	签订时间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累计毛利	项目执行情况
1	贵州中铁诺德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邀请招标	2020 年 4 月	中铁云湾 A 组团综合体施工图设计	1,230.87	424.69	施工图审查合格
2	贵州中铁诺德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邀请招标	2019 年 12 月	中铁置业清镇项目首开区方案设计	984.57	292.45	完成方案设计、施工图审查合格
3	重庆轨道交通四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邀请招标	2019 年 9 月	重庆轨道交通 4 号线二期前期质量检测	366.52	216.74	已经完成
4	贵州中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2019 年 3 月	贵州国际旅游体育休闲度假中心太阳谷 7 组团（一期）	347.00	205.19	单体方案设计成果审查合格、正式施工图
5	贵州中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2019 年 11 月	贵州国际旅游体育休闲度假中心太阳谷七组团（四期）F 区、G 区	384.01	181.30	单体方案设计成果审查合格、正式施工图
6	贵阳金丰置业有限公司	公开投标	2018 年 3 月	中铁阅山湖 D 组团方案及施工图设计	1,650.00	756.61	施工图审查合格
7	贵州中铁诺德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邀请招标	2021 年 5 月	中铁云湾综合体 B 组团一期施工图设计	724.38	108.41	一标段施工图审查合格
8	重庆轨道	其他	2021 年 6 月	重庆轨道交通十	1,562.50	-1.02	项目开

	十八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八号线(富华路-跳蹬南)工程检测工程二标段(第二次采购)			始执行
--	--------------	--	--	------------------------------	--	--	-----

注 1: 累计毛利=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各项目的累计毛利。

注 2: 报告期内与中铁系的主要合同的执行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为止。

(3) 报告期内各期联合投标获取的前五大项目情况

报告期各期, 发行人联合投标获取的前五大项目情况如下:

①2021 年 1-6 月联合投标前五大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方或业主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期限	合同内容	其他联合方	各方执行内容	相关权利义务
1	遵义市新蒲新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乔新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14,300.00	总工期 1800 日历天	设计	联合体牵头人: 中交二公局东萌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贵州遵义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悉地(苏州)勘察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项目采购、施工及质量保修等工作; (2) 联合体成员单位贵州遵义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负责项目采购、施工及质量保修等工作; (3)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设咨询、悉地(苏州)勘察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勘察、设计等工作。	(1) 联合体负责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的功能、规模完成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等事项, 对工程进行管理和监理, 保证施工安全等; (2) 业主方负责办理项目所需的审批、核准等事项, 按合同约定进行价格调整、竣工验收、付款等。
2	蔡家隧道工程设计	重庆市城市建设	2,458.93	暂定总服务期	工程设计	联合体牵头人: 招	(1)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	(1) 联合体负责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设计

		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210日历天		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除可研、道路工程设计工作及其对应的后续服务工作以外的其他所有工作； (2) 联合体成员单位负责可研、道路工程设计工作及其对应的后续服务工作。	要求，提供项目工程设计服务并向业务方汇报、按约定提交相应的设计成果等； (2) 业主方负责项目各阶段设计文件向有关管理部门的送审报批工作，负责将报批结果书面通知设计人，履行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等。
3	经开区城南社区卫生服务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21.76	工期40个日历天	工程地质勘察（基坑支护）测绘，满足阶段成果要求、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及配合设计、施工及后续服务等	联合体牵头人：中设咨询；联合体其他成员：西北综合勘察设计院	(1)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项目初步设计、方案设计、技术设计（若有）、施工图设计、概预算、提供各阶段符合要求的设计成果并通过审查，且满足并配合施工及后续服务等； (2) 联合体非牵头人单位负责工程地质勘察（含基坑支护）及测绘，满足各阶段成果要求，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及配合设计、施工及后续服务等。	(1) 联合体负责遵守法律和有关设计标准的强制性规定，完成合同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工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地质工程勘察报告，提交相应的设计成果等； (2) 业主负责由其办理的许可、核准或备案，负责项目各阶段设计文件向有关管理部门的送审报批工作，负责将报批结果书面通知设计人，履行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等。
4	龙泉市龙商鞋	龙泉市江	179.36	工期15	EPC总承包	联合体牵头	(1)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	(1) 联合体负责按照法律法

	产业回归工程 市政二期项目 涉及采购施工 (EPC) 总承包	南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个月	包	人：中设咨询；联合体其他成员：浙江光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及项目总承包管理工作； (2) 联合体成员单位负责工程施工、采购及管理工作。	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合同相关管理制度，对管理和监理工程的设计质量、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施工进度等进行监督检查，并承担工程咨询管理责任和监理责任等； (2) 业主方负责提供协助、及时做出决定、委托人授权、按时付款等义务。
5	南川区王坪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 斯园	重庆悦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7.90	总工期 180 日历天	施工图设计、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联合体牵头人：重庆市南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建安部分：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直至综合验收合格交付业主使用； 总承包管理：对承包项目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管控和负责； (2) 联合体成员单位负责设计部分：本项目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及竣工验收阶段、质量保修阶段的设计配合服务，以及协助招标	(1) 联合体负责人负责应由其办理的许可和审批，按约定的工作内容和进度要求做好施工准备，编制施工计划，文明施工，在约定工期内完成等； (2) 业主负责提供自出资料，确保项目符合施工条件，办理许可和审批，配合现场管理，支付合同价款等。

							人完成审批 手续办理等 工作。
--	--	--	--	--	--	--	-----------------------

②2020年联合投标前五大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方或业主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期限	合同内容	其他联合方	各方执行内容	相关权利义务
1	协同创新区六横线等市政道路工程EPC、二期房建-北理工重庆创新中心EPC、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全过程工程咨询	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258.00	2023年7月	全过程咨询(项目管理、设计管理、工程监理)	联合体牵头人:重庆兴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项目管理服务内容、工程监理服务内容, 组建全过程工程咨询组织机构, 确定工作流程, 明确人员分工及日常管理工作; (2)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设计咨询负责设计管理服务内容, 及对项目的设计顾问咨询工作。	(1) 联合体负责按照法律法规,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合同相关管理制度, 对管理和监理工程的设计质量、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施工进度等进行监督检查, 并承担工程咨询管理责任和监理责任等; (2) 业主方负责提供协助、及时做出决定、委托人授权、按时付款等义务。
2	遵义市南部新城融合建设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遵义市播州区城市建设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437.00	2024年12月	勘察、设计、建筑设施设备采购和安装、施工建	联合体牵头人: 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联合体	(1)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该招标项目的施工; (2)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设计咨询负责该招标项目的市政设计; (3) 联合体成员单位成都惟尚建筑	(1) 联合体负责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规范、工程的功能、规模、考核目标和竣工日期, 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竣工试验和(或)指导竣工后试验等工作; (2) 业主负责办理项目的审批、核准或

					设、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成员：成都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中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有限公司负责该招标项目的建筑工程设计； (4)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基基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该招标项目的勘察。	备案手续，履行合同中约定的合同价格调整、付款、竣工结算义务等。
3	攀枝花市金沙片区基础设施EPC总承包	攀枝花市西部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09.78	2022年7月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联合体牵头人：山东路集有限公司	(1)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该项目的报名、购买招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签订合同和组织实施，并负责该项目施工、竣工验收、整体交付及工程缺陷修复和保修等全过程的工作； (2)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基基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工程勘察设计（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作、后续服务工作。	(1) 联合体负责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对设计、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以及工程的完备性负责，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2) 业主方负责发出承包人开始工作通知、提供施工场地、办理证件和批件、支付合同价款、组织竣工验收及其他义务。
4	龙泉市	龙泉	668.36	2023	设	联合	(1) 牵头人	(1) 联合体负责

	塔石区块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一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市江南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年9月	计、施工、采购	成员单位:浙江鸿旭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中设咨询负责承担设计总承包工作; (2)联合体成员单位浙江鸿旭园林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承担施工总承包工作。	人负责对工程、单项工程、施工部位的放线,负责施工组织设计,协助发包人办理开工等批准手续,提供施工障碍资料等; (2)业主负责提供该项目的开工条件,并提供立项文件,履行合同中约定的合同价格调整、付款、竣工结算义务等。
5	岑巩县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贵州思州润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0月	勘察、设计、施工	联合体牵头人:贵州中建伟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凯里翔有色工业工程勘测有限公司	(1)牵头人负责该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和设计变更范围内全部工程的施工和重要设备及材料的采购安装,施工现场的配合服务及后期服务等; (2)联合体成员单位中设咨询负责项目的实施性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提供相应设计技术交底、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施工现场的配合服务及后期服务等; (3)联合体	(1)联合体负责按照合同约定标准、规范、工程的功能、规模、考核目标和竣工日期,来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竣工试验和竣工后试验、保修等工作;(2)发包人负责办理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合同规定的应由发包人负责的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等手续,履行合同中约定的合同价格调整、付款、竣工结算义务,对承包人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等实施工作提出建议、修改和变更等。

							成员单位凯里华翔有色核工业工程勘测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的按招标人要求的地质勘察任务、初勘、详勘及相关技术服务。	
--	--	--	--	--	--	--	---	--

③2019年联合投标前五大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方或业主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期限	合同内容	其他联合方	各方执行内容	相关权利义务
1	南溪区2019-2020年民生环保基础设施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一体化(EPC)四标段	宜宾中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85.00	2022年12月	南溪区2019-2020年民生环保基础设施项目(四标段)设计、勘察、施工	联合体牵头人：川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成单位：川建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联合体牵头人负责部分工程建设总承包工作； (2)联合体成员单位川建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也负责部分工程建设总承包工作； (3)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建设咨询负责该项目所有勘察、设计工作	(1)联合体负责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对设计、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以及工程的完备性负责，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以及工程的维护和照管等； (2)业主负责提供施工场地、办理证件和批件、向联合体支付合同价款及组织竣工验收。
2	宜良县纬七路建设项目设计	宜良县	769.42	2023年12月	宜良县纬七路建设项目设计	联合体牵头人	(1)联合体牵头人中铁十八局集团	(1)联合体负责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规

	施工总承包 (EPC)	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计、勘察、施工	人：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信息产业部电子综合勘察研究院	第三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建安施工； (2)联合体成员单位信息产业部电子综合勘察研究院负责工程勘察； (3)联合体成员单位中设咨询负责工程设计。	范、工程的功能、规模、考核目标和竣工日期，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竣工试验和（或）指导竣工后试验等工作； (2)业主负责办理项目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取得项目用地的使用权，完成拆迁补偿工作，履行合同中约定的合同价格调整、付款、竣工结算义务等。
3	营山县走马岭河棚户区改造项目（景阳建设点）	营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85.10	至竣工工程	营山县走马岭河棚户区改造项目（景阳建设点）设计、勘察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冶成都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1)联合体牵头人中设咨询负责该项目设计工作； (2)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冶成都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营山县走马岭河棚户区改造项目（景阳建设点）勘察工作。	(1)联合体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以及四川省地方勘察设计规范、行业标准及技术措施和发包人提出的勘察设计要求进行工程勘察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等； (2)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承接人明确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提供相

							关文件资料，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按照合同约定付款。
4	漾濞县城金十路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漾濞彝族自治县腾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21.20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2月	漾濞彝族自治县金十路建设项目设计、勘察、施工	联合体牵头人：南工团有限公司	<p>(1)联合体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设计，负责工程的维护和照管等工作，未经发包人事先同意，联合体的组成与结构不得变动；</p> <p>(2)联合体成员单位中设计咨询负责项目的勘察及设计任务。</p> <p>(2)发包人负责提供施工场地，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勘察设计师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按照合同规定时间支付费用等。</p>
5	石湾镇中心排渠(大牛垒排闸段)水生态环境修复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博罗县石湾镇人民政府	319.88	2023年12月	石湾镇中心排渠(大牛垒排闸段)水生态环境修复项目设计、勘察、施工总承包	联合体牵头人：汕头市弘东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p>(1)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市政截污、内源治理工作；</p> <p>(2)联合体成员单位湖南源源生态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环保专业施工；</p> <p>(3)联合体成员单位中设计咨询负责</p> <p>(1)联合体对设计、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以及工程的完备性负责，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等；</p> <p>(2)发包人负责发出开始工作通知、提供施工场地、办理证件和批件、支付合同价款、组织竣</p>

						湖 南 源 生 态 生 工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 联 合 成 员 单 位 ： 韶 地 工 程 勘 察 院	设计工作； (4)联合体 成员单位韶 关地质工程 勘察院负责 勘察工作。	工验收及其他 义务。
--	--	--	--	--	--	--	---	---------------

④2018年联合投标前五大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方 或业主方	合同金 额(万 元)	履 行 期 限	合 同 内 容	其 他 联 合 方	各 方 执 行 内 容	相 关 权 利 义 务
1	东 区 后 山 道 路 一 工 程 东 线 工 程	攀 枝 花 市 住 房 和 城 乡 规 划 建 设 局	2,338.98	视 业 主 建 设 进 度 实 时 履 行	东 区 后 山 道 路 工 程 一 东 线 工 程 项 目 勘 察 、 设 计	联 合 牵 头 人 ： 东 路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 联 合 成 员 单 位 ： 东 速 桥 集 团	(1) 联合体牵 头人负责该 项目的施工及项 目公司的组建、 运营、管理、移 交； (2) 联合体成 员单位中设咨 询负责该项目的 勘察设计工 作； (3) 联合体成 员单位山东高 速路桥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负 责该项目的融 资。	(1) 联合体负责 与政府方出资代 表共同组建项目 公司，项目公司 按照政府或其指 定部门对工程制 订的运营维护标 准，进行本项目的 运营和维护， 并自行承担相关 费用的筹措、责 任，项目合同期 内向发包人提交 银行保函等；(2) 发包人负责按法 定程序协助联合 体及时获得相关 的许可或批准，

						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协调完成相应的征地拆迁工作，按照协议约定对联合体支付可用性服务费和运纬绩效考核服务费等义务。
2	重庆大学A区立体停车库工程设计总承包	重庆大学	1,548.60	2020年8月	重庆大学A区立体停车库工程设计、施工	联合体成员单位：庆重工第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洋车股份有限公司	<p>(1) 联合体牵头人中设咨询负责该项目的设计及项目管理工作；</p> <p>(2) 联合体成员单位重庆建工第十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建安工程的施工、安装及保修期内的保修工作；</p> <p>(3) 联合体成员单位大洋泊车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设备制造、安装、调试、设备操作培训及设备保修期内的保修工作。</p>	<p>(1) 联合体应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对设计、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以及工程的完备性负责，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等；</p> <p>(2) 发包人应向承包人发出开始工作通知、提供施工场地、办理证件和批件、支付合同价款、组织竣工验收及其他义务。</p>
3	五华区河东工业标准化厂房扶贫项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五华扶贫开发局	686.22	2024年12月	五华区河东工业标准化厂房扶贫项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联合体牵头人：福建省顺天亿建设有限公司	<p>(1) 联合体牵头人承担该项目的施工工作；</p> <p>(2)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设咨询承担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p>	<p>(1) 联合体应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对设计、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以及工程的完备性负责，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等；</p> <p>(2) 发包人应向承包人发出开始工作通知、提供施工场地、办理证件和批件、支付合同价款、组</p>

					施工总承包			组织竣工验收及其他义务。
4	潼南江北区同建金福坝基础设施(两桥一环路)建设工程	重庆市潼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3.00	2021年12月	潼南江北区两区同建金福坝基础设施(两桥一环路)建设工程设计、施工	联合体牵头人：庆工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该项目的建安施工工作； (2)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设咨询负责该项目的工程设计工作。	(1) 联合体应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对设计、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以及工程的完备性负责，保证工程施工和人员的安全等； (2) 发包人应向承包人发出开始工作通知、提供施工场地、办理证件和批件、支付合同价款、组织竣工验收及其他义务。
5	五华县工业园区宿舍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五华县产业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29.67	2023年12月	五华县河东工业园综合服务区宿舍建设项目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联合体牵头人：东新实业有限公司	(1) 联合体牵头人承担该项目的施工工作； (2)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设咨询承担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	(1) 联合体应对施工质量、安全负责，落实工程建设责任制，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应急预案，根据审定的设计图纸、文件和相关工程技术标准施工等； (2) 发包人负责办理相关行政许可手续，组织图纸会审，技术交底和现场坐标控制点移交工作，协调施工现场内的障碍物、管线迁移及抓好工程管理、组织竣工验收，支付工程价款等。

注 1：上述表格中所述“履行期限”，项目已经完成的为项目完工时间，项目未完工的为根据项目目前情况预计的结束年份，后续可能会根据项目实际施工情况有所变化；表格中所述“合同金额”是指中设咨询根据项目合同以及公司在联合体协议中承担的工作量计算所应当享有的金额。

注 2：“东区后山道路工程—炳东线工程”项目的履行期限暂无法合理预计，主要原因为：发行人 2019 年完成初步设计并确认收入 1,323.95 万元（合同额的 60%，税前为 1,403.39 万元），后因该工程建设方式由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方式调整为政府自主建设方式，调整过程对工程建设计划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发行人设计工作根据业主要求正常推进，但业主尚未有明确的工程建设计划。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已回款 333.90 万元，尚未回款 1,069.49 万元。

（4）公司从其他总包方承接业务的合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从其他总包方分包的订单中超过 50 万元订单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发包方	总包方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万元）	订单执行情况	合同签订时间
1	临空经济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三期）设计服务项目	海口市路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临空经济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三期）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作	525.00	项目进行	2020 年 6 月
2	安远县产城新区新龙大道、创业大道、新安大道、西环路等 4 条主干道工程勘察设计中	安远县城投交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安远县建筑设计院	道路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等	355.00	已完成合同内容的 10%	2019 年
3	贵州国际旅游体育休闲度假中心白晶谷 26 组团 A 区、B 区	贵州中铁兴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铁时代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方案设计	158.08	项目进行	2020 年 3 月
4	大足区海棠新城（职业）教育城一期①②③号项目	重庆市大足区大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大足区海棠新城（职业）教育城一期①②③号项目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及暖通专业的初步	153.00	项目进行	2019 年 8 月

				设计、施工图绘制及相关后续施工配合工作。			
5	滇中引水二期配套工程进场道路设计楚雄段3标（元谋干线）技术服务	云南省滇中引水工程建设管理局	云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道路勘察设计	95.56	已提交施工图，待施工	2021年
6	大田湾片区市政工程项目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大田湾片区市政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作	90.00	项目进行中	2020年7月
7	昆明（眠山）至楚雄（广通）高速公路扩建工程 SJ-2 标段进场道路勘察设计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道路勘察设计工作	86.42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尾款未收。	2018年
8	福海县 G576 线—黄金海岸公路建设项目	福海县交通运输局	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公路设计	76.5	履行完毕	2020年
9	永仁至大姚高速公路二标进场道路勘察设计	楚雄州交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路工程勘察设计及后续服务工作	62.48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尾款未收。	2018年

从其他总包方承接订单后，公司根据分包合同约定独立自主完成相应业务，不存在进一步向下分包的情况。

（5）报告期代建合同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委托方	项目总投资	项目签订时间	业务承揽方式	分包或者外协
重庆市第十三人民医院住院部旧房改造工程	重庆市第十三人民医院	2,874.00	2017.12	招投标	无
石杨路扩宽改造工程	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1,314.00	2014.9	招投标	无
重庆水土嘉陵江大桥工程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	2016.8	招投标	无

(6) 报告期公司 EPC 项目合同情况

公司参与的 EPC 项目包括公司作为 EPC 项目的总承包方负责的 EPC 项目和公司作为 EPC 项目中勘察设计方参与的 EPC 项目，其中公司作为 EPC 项目中勘察设计方参与的 EPC 项目，因其业务实质与一般勘察设计项目相同，而与一般勘察设计项目一同列示为工程勘察设计业务，相应的收入作为工程勘察设计收入；以下所称 EPC 总承包仅指公司作为 EPC 总承包方负责的 EPC 项目，相应的收入作为其他工程咨询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EPC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业务开展方式	分包情况		
						分包主要内容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1	2018 年	重庆大学	重庆大学 A 区立体停车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548.60 万元	招标	土建施工分包	重庆大学 A 区立体停车库工程土建施工协议	500 万元
						机械式停车设备	重庆大学 A 区立体停车库工程机械式停车设备销售安装合同	938.10 万元
2	2019 年	重庆泓蓁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泓蓁生态环境厂房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3,648.00 万元	邀请招标	土石方平场工程劳务分包工作	装配式建筑及建筑配件生产厂房建设项目土石方平场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25.75 万元
						勘察劳	装配式建	56 元/米

						务	筑及建筑 装配件生 产厂房建 设 EPC 勘 察分包	
--	--	--	--	--	--	---	--	--

2、采购合同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超过 300 万元（含税）的与业务相关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采购内容	签署年份
1	重庆佳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勘察分公司	329.08	地质勘察劳务分包	2016 年
2	江北区鑫隆图文平面设计工作室	根据图文制作清单结算	图文制作服务	2019 年

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且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的合同金额超过 300 万元（含税）的与业务相关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采购内容	签署时间	完结时间
1	大洋泊车股份有限公司	938.10	机械式停车设备采购及安装	2018 年	2020 年
2	重庆建工第十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土建施工分包	2018 年	2020 年
3	贵阳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494.71	前期资料收集及 6 个乡镇后期现场服务等	2020 年	2020 年
4	贵州融仁华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27 个乡镇后期现场服务	2019 年	2020 年
5	成都市凌翔土木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07.64	制图服务	2018 年	2020 年
合计		2,640.45	-	-	-

3、借款及担保合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银行借款合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方	贷款金额（万元）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方
1	2021 年渝八字第 1541334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00.00	2019 年渝小金字第 9072513-1 号、2019 年渝小金字第 9072513-2 号、2019 年渝小金字第 9072513-3 号、	黄华华、马微、刘浪保证担保；发行人抵押担保

				2019年渝小金字第9072513-4号	
2	2021年渝八字第5042114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500.00	2019年渝小金字第9072513-1号、2019年渝小金字第9072513-2号、2019年渝小金字第9072513-3号、2019年渝小金字第9072513-4号	黄华华、马微、刘浪保证担保；发行人抵押担保
3	2021年渝八字第1042507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500.00	2019年渝小金字第9072513-1号、2019年渝小金字第9072513-2号、2019年渝小金字第9072513-3号、2019年渝小金字第9072513-4号	黄华华、马微、刘浪保证担保；发行人抵押担保
4	兴银中设贷2020001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000.00	兴银中设授信2020001号最高个保001号、兴银中设授信2020001号最高抵字001号	黄华华、马微保证担保；发行人抵押担保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1) 2019年9月24日，发行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9年渝小金字第9072513-4号），以其拥有的权属证书编号为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16153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61728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61875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7007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7132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7245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6307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3565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7951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8619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66559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66382号的房屋，为发行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之间签署的编号为2019年渝小金字第9072513号的《授信协议（适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无须另签借款合同的情形）》项下借款债务（授信额度为3,000万元，授信期间自2019年8月5日至2022年8月4日）提供抵押担保。

(2) 2020年7月23日,发行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兴银中设授信2020001号最高抵字001号),以其拥有的权属证书编号为渝(2019)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045614号的房屋,为发行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之间最高本金限额为2,000万元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额度有效期自2020年6月5日至2021年6月4日止。

(3) 2021年4月20日,发行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1年渝八字第9041606-1号)和《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21年渝八字第9041606-2号),以其自身和其拥有的权属证书编号为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61728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61875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16153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7007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7132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7245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6307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3565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7951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66382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8619号、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66559号的房屋,为中检检测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之间签署的或即将签署的编号为2021年渝八字第9041606号的《授信协议(适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无须另签借款合同的情形)》项下借款债务(授信额度为1,500万元,授信期间自2021年4月19日至2022年4月18日)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和抵押担保。

四、 关键资源要素

(一) 核心技术

1、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公司通过多年持续的研发工作,现已拥有多项核心专有技术,主要有:利用自然砂卵石河床建设地下城镇供水厂技术、沿江河海岸水源热泵空调系统用水渗滤技术解决方案、钢筋混凝土拱桥加固扩宽及承载力提升专有技术、桥梁节段预制拼装设计及施工监控技术、山地城市路网规划设计整体解决方案、低噪音路面设计专利技术、EPC项目全过程管理技术等。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高新技术产品名称	对应专利技术	技术来源
1	道路整治工程设计	《降噪型沥青混凝土路面》专利号： 201120335892.2	自主研发
2	勘察工程	《在橡皮土层中旋挖钻进成孔的方法》专利号： 201210166877.9	自主研发
3	隧道工程设计	《浅埋暗挖大断面隧道上跨既有隧道结构》专利号： 201220113532.2	自主研发
4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	《水泥混凝土支柱》专利号： 201520429622.6	自主研发
5	桥梁维护、加固工程设计	《体外预应力张拉基座》专利号： 201020673693.8	自主研发
6	供水工程设计	《城市供水净水一体化设备》专利号： 201520901677.2	自主研发
7	人行天桥工程设计	《节段预制专用测量规标》专利号： 201020673690.4	自主研发
8	桥梁工程设计	《带有激光定位的节段预制专用测量规标》专利号： 201020673699.5；《钢结构桥面防护结构》专利号： 201621024169.1；《钢结构桥面防护体系》专利号： 201610787941.3	自主研发
9	污水处理工程设计	《排水检查井》专利号： ZL201220113507.4；《防倾斜地埋式污水处理装置》专利号： ZL201721331289.0	自主研发
10	综合管廊工程设计	《预制混凝土管廊接口密封结构》专利号： ZL201620989469.7；《现浇管廊单管穿墙防水结构》专利号： ZL201820113976.3	自主研发

2、核心技术的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1) 编制的行业标准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编重庆市地方标准 **19**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号/文件号	标准类别	参与情况	发布/实施时间
1	河床渗滤取水与水源热泵系统联合应用技术规程	DBJ/T50-084-2008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08.12
2	城市道路维护工程设计规范	DB50/T305-2008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08.12
3	城镇人行道设计指南	DBJ50/T-131-2011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1.10

4	城市人行道图集	DJBT-083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5.09
5	市政维护工程设计文件审查要点	渝市政委[2011]87号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1.10
6	城市道路提档升级维护工程设计导则（试行）	渝市政委[2011]87号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1.08
7	重庆市市政设施接收技术规程（试行）	渝市政委[2011]169号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2.03
8	重庆市低噪声路面维护技术规程	-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2.02
9	重庆市公共停车场技术规范	渝市政委[2012]144号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4.06
10	重庆市市政公用工程（道路、桥梁、隧道工程）初步设计文件编制技术规定（2013年版）	渝建[2013]517号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3.10
11	城市道路橡胶沥青路面技术规程	DBJ50T-237-2016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6.09
12	重庆市市政工程初步设计文件编制技术规定（2017年版）	渝建（2017）384号文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7.07
13	重庆市市政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技术规定（2017年版）	渝建（2017）384号文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7.07
14	重庆市市政工程初步设计文件技术审查要点（2017年版）	渝建（2017）385号文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7.07
15	重庆市市政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审查要点（2017年版）	渝建（2017）385号文	重庆地方标准	主编	2017.07.12
16	城市综合管廊结构（现浇）设计图集	DJBT50-120	重庆地方标准设计	主编	2019.01
17	重庆市城市管理行业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CG 044-2020	重庆地方标准设计	主编	2021.01

18	城市管理行业工程设计文件审查要点	CG 045-2020	重庆地方标准设计	主编	2021.01
19	市政基础设施预制装配混凝土小型构件图集	DJBT50-147	重庆地方标准设计	第二主编	2021.05

(2) 发表的研究论文

公司员工围绕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城市规划等工程技术咨询展开研究工作，形成了大量学术成果，部分论文发表在核心期刊。2017年以来，公司员工发表的论文数量已经达到百余篇，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数量已达到8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论文题目	作者	发表年份	发表期刊	期刊等级
1	高墩大跨长联连续刚构桥静力荷载试验优化研究	王伟、张玉平、黄博、靳国胜	2017	《中外公路》	CSTPCD 北大核心
2	多跨矮塔斜拉桥静力荷载试验优化研究	王伟、张玉平、奉龙成、靳国胜	2017	《世界桥梁》	CSTPCD 北大核心
3	墩梁固结处模拟方式对连续刚构桥动力特性的影响	王伟、张玉平、刘小燕、奉龙成、靳国胜	2017	《土木工程与管理学报》	CSTPCD 北大核心
4	海口城市黄线专项规划探析	魏武强、卢传晓、李梁彬、李敏	2018	《规划师》	CSTPCD 北大核心
5	高烈度地区自锚式混凝土悬索桥设计与计算分析	奉龙成、刘鹏飞、黎皓霜	2018	《公路交通技术》	CSTPCD
6	基于模糊理论的加筋土挡墙灾后风险评估	刘欣、黄华华、魏友良	2019	《中外公路》	CSTPCD 北大核心
7	基于层次分析法和模糊综合评价的琼州海峡大桥基础选型研究	杨超、戴国亮、龚维明、王磊、谭萍	2019	《建筑技术》	CSTPCD 北大核心
8	自锚式悬索桥吊索力缺失分析	蒋俊秋、刘祥宇、陈桂成	2020	《中外公路》	CSTPCD 北大核心

(3) 承担的科研项目

公司积极主持或参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政管委会等中央政府部门和地方政府部门立项的**22**项科研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参与主体	承担角色
1	城市高速扩展中公路改城市道路关键技术研究	建设部	中设咨询	主持
2	污水水源热泵系统集成技术应用研究	建设部	中设咨询	主持
3	节地及利用地下空间建设自来水管厂的工程实践及新模式研究——利用天然河床砂卵石层潜流水建设自来水管厂	建设部	中设咨询	主持
4	污水源热泵应用中原生污水参数变化规律研究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主持
5	重庆市主城区暴雨强度公式修编及创新研究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主持
6	山地城市道路通行能力研究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主持
7	体外预应力在小半径弯桥加固中的结构行为研究	市政管委会	中设咨询	主持
8	轨道交通对相邻城市道路交通流量相关影响研究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主持
9	山地城市道路无障碍设施设计技术研究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主持
10	桥梁短线法节段预制及架设三维控制技术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主持
11	山地城市市政排水管网设计研究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主持
12	重庆市市政设施技术管理研究	市政管委会	中设咨询	主持
13	市政设施维护市场化若干问题研究	市政管委会	中设咨询	主持
14	山地城市公共停车场规划建设模式研究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主持
15	独塔混凝土墩梁固结自锚式悬索桥设计关键技术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主持
16	城市道路改扩建项目低影响交通建设策略研究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主持
17	重庆市市政工程设计质量提升研究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主持
18	重庆市勘察设计服务成本要素信息统计分析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参与
19	山地城市创面绿化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参与
20	基于人工智能的桥隧管养大数据平台	市政管委会	中设咨询	主持
21	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Saas 平台研发及应用	市科学技术局	中设咨询	主持

22	基于 AI 技术的市政电气自动化设计系统研发及应用	重庆市住建委	中设咨询	主持
----	---------------------------	--------	------	----

(二)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	颁发单位	有效期至	持证主体
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150000826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	住建部	2024.09.23	中设咨询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甲级			
			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2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50000823	市政行业乙级	重庆市住建委	2024.02.12	中设咨询
			水利行业丙级			
3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B150000826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住建部	2024.12.04	中设咨询
4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B250000823	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水文地质勘察）乙级	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1.12.31	中设咨询
5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91500105759295238A-18ZYJ18	甲级（市政公用工程）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2023.11.29	中设咨询
6	工程	91500105759295238A-19ZYY19	乙级（公路业	重庆	2022.09.28	中

	咨询单位 乙级 资信 证书		务) 乙级(建筑业 务)	工程 咨询 协会	2023.09.13	设 咨 询
7	工程 监理 资质 证书	E150000826	房屋建筑工程 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 监理甲级	住 建 部	2022.02.14	中 设 咨 询
8	建筑 业企 业资 质证 书	D250066895	特种工程(结 构补强)专业 承包不分等级	重 庆 市 住 建 委	2024.01.10	中 设 咨 询
9	建筑 业企 业资 质证 书	D350131841	建筑工程施工 总承包叁级 市政公用工程 施工总承包叁 级 地基基础工程 专业承包叁级 钢结构工程专 业承包叁级 环保工程专业 承包叁级 桥梁工程专业 承包叁级	重 庆 市 江 北 区 城 乡 建 设 委 员 会	2023.11.18	中 设 咨 询
10	城乡 规划 编制 资质 证书	[渝]城规编第(152032)号	乙级	重 庆 市 规 划 和 自 然 资 源 局	2019.12.30	中 设 咨 询
11	重庆 市城 市桥 隧设 施检 测评 估服 务能 力证 书	渝评甲 P2020001	甲级	重 庆 市 市 政 管 理 科 技 协 会	2022.03.31	中 设 咨 询
12	重庆	渝评甲 JP2020005	甲级	重 庆	2022.03.31	中

	市城市桥梁设施检测评估服务能力证书			市市政管理科技协会		检验检测
13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渝建检字第 075 号	--	重庆市住建委	2024.03.08	中检验检测
14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	渝 GJC 综丙 2019-001	公路工程综合 丙级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 工程质量安全 监督局	2024.08.05	中检验检测
15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182201060447	--	重庆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24.05.01	中检验检测
16	高新技术企业	GR201851100098	-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 重庆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	2021.11.11	中设咨询

				市税务局		
17	高新技术企业	GR201951100368	-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	2022.11.20	中检验检测
18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16CQ19E30010R1M	-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2.01.10	中设咨询
1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16CQ19Q30007R3M	-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2.12.22	中设咨询
2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16CQ21S30337R1M	-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2.01.10	中设咨询
2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0220Q24561R2M	-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3.03.17	中检验检测

				公司		
2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16CQ20E32065R0M	-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3.12.28	中检验检测
23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16CQ20S33070R0M	-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3.12.28	中检验检测
2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0221E32967R0M	-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3.12.28	中检验检测

注：1、中设咨询持有的《工程勘察资质证书》（资质证书号：B250000823）原有效期至2020年4月29日。2020年2月28日，重庆住建委发布《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延长有关管理服务事项有效期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渝建建设[2020]1号），通知载明“由我委负责审批的勘察设计资质，其有效期在2020年1月24日至6月30日期间到期的，可延长至2020年6月30日。在此期间，企业原资质证书继续有效。”。

重庆住建委于2020年7月2日出具《证明》，内容为：“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乙级资质（资质证书号：B250000823），于2020年6月30日到期，其已提交了资质延续申请，正在审查中。”。

2020年7月20日，重庆住建委发布《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渝建管[2020]82号），载明“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0年6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届满的，统一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三、自本通知印发之前，我委已受理的资质延续申请事项，不再进行审批，相关资质证书有效期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四、上述资质证书有效期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延期，企业无需换领资质证书，原资质证书仍可用于工程招标投标等活动。”。

中设咨询持有《工程勘察资质证书》（资质证书号：B250000823）资质有效期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

注2、中设咨询持有的《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资质证书号：[渝]城规编第（152032）号）于2019年12月30日到期。根据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城市规划处于2020年1月16日、2020年9月23日、2021年1月12日及2021年7月16日分别出具的《关于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资质证明申请的函复》，该函复载明：“由于国家机构改革，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相关政策尚未明确，在国家相关部委明确规定之前，你单位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继续有效。”，中设咨询持有的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仍继续有效。

根据国务院 2021 年 5 月 19 日发布的《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 号）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建办标〔2021〕26 号）规定，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按照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开展业务；2021 年 6 月 3 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不再办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延续手续。中设咨询原持有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证书”已被取消，公司将按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开展业务。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2021 年 6 月 29 日发布《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 号）规定，中设咨询持有的“工程设计资质（水利行业丙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和“公路工程监理乙级”资质证书因改革和调整需要已被取消相应等级。根据建办市〔2021〕30 号规定，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新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标准实施之日止，前述资质证书继续有效，有效期届满的，统一延期至新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标准实施之日。

（三）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特许经营权。

（四）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发行人对主要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括不动产、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作品著作权等。

1、不动产情况

（1）发行人拥有的不动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的不动产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号	座落	面积	证载用途	土地使用权类型	是否抵押

1	中设咨询	渝(2019)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045614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柳荫街55号1幢2层	共有宗地面积1,494.4 m ² /房屋建筑面积872.9 m ²	其他商服用地/办公	划拨	是
2	中设咨询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16153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负1-1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822.2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是
3	中设咨询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61728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2-1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820.83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是
4	中设咨询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61875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3-1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820.83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是
5	中设咨询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7007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4-1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820.83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是
6	中设咨询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7132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5-1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820.83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是
7	中设咨询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7245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6-1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820.83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是
8	中设咨询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6307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7-1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820.83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是
9	中设咨询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3565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8-1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820.83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是
10	中设咨询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7951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9-1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820.83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是
11	中设咨询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8619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820.83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是

			10-1	m ²			
12	中设咨询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66559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11-1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820.83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是
13	中设咨询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66382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11-2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560.21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是
14	中设咨询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1384379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负1-2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561.30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否
15	中设咨询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1384778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1-1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641.04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否
16	中设咨询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1385557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1-2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561.30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否
17	中设咨询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1391514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2-2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560.21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否
18	中设咨询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1391886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3-2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560.21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否
19	中设咨询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1392155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4-2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560.21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否
20	中设咨询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1392181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5-2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560.21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否
21	中设咨询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1390130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6-2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560.21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否

22	中设咨询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1390374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8-2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560.21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否
23	中设咨询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1390894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9-2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560.21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否
24	中设咨询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1391188号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10-2	共有宗地面积50,712.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560.21 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否

（2）发行人租赁的不动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租赁的不动产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面积（m ² ）	租赁期限	用途
1	曙光建设	中检检测	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两江国际车库部分	482.80	2019.7.1至2022.6.30	检测室
2	青岛光泰发制品有限公司	中设咨询山东分公司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70号鑫裕和商务大厦11楼1102（含2个停车位）	317.00	2019.7.1至2024.12.31	办公
3	冯叶琼、李纬伦	中设咨询广东分公司	惠州江北区文昌一路7号华贸大厦2单元6层01号	449.49	2018.1.15至2023.1.14	办公
4	江西慧谷互联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设咨询江西分公司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江西慧谷产业园4号楼第8层804室	544.00	2018.11.15至2021.11.14	办公
5	绵阳创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设咨询绵阳分公司	康超综合楼4楼	460.00	2019.10.20至2021.10.20	办公
6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昌元街道办事处	中设咨询	重庆市荣昌区昌元街道广场路60号3-1	30.00	2020.05.01至2022.5.31	办公
7	浙江多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设咨询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拱墅区申花路33号汉之昀商业中心1幢1001室、1002室	263.55	2019.12.18至2022.12.17	办公
8	海南华信鑫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中设咨询海南分公司	华信路7号华信大厦17层	约870.00	2018.2.1至2023.1.31	办公
9	张竹立	中设咨询成都分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9栋2单元12层6号	215.00	2019.6.21至2024.6.20	办公

		司				
10	蒋志刚、何晓君	中设咨询云南分公司	昆明市盘龙区穿金路 761 号 云润天阳 1 幢 14 楼 1402	104.50	2020.9.10 至 2022.9.9	办公
11	蒋玉珍	中设咨询湖南分公司	复地星光 1 栋 2601	39.51	2019.6.1 至 2022.5.31	办公
12	邹灿	中设咨询湖南分公司	复地星光 1 栋 2602	39.92	2019.6.至 2022.5.31	办公
13	邹超	中设咨询湖南分公司	复地星光 1 栋 2603	42.43	2019.6.1 至 2022.5.31	办公
14	曙光建设	中检检测	江北区港安二路 E 区 E1 幢 负 2-8 号房屋	1018	2020.10.1 至 2023.6.30	办公

2、获授专利情况

截至公开发明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拥有 **67 项**专利权，其中 9 项发明专利、**54 项**实用新型专利、4 项外观设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号/专利号	专利名称	证载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专利申请日
1	ZL201210166877.9	在橡皮土层中旋挖钻进成孔的方法	中设咨询	发明专利	2012.5.25
2	ZL201310122125.7	一种基于注浆加固的提高既有地通道净空的方法	中设咨询	发明专利	2013.4.9
3	ZL201310121202.7	一种基于桩基础支撑的提高既有地通道净空的方法	中设咨询	发明专利	2013.4.9
4	ZL201410560892.0	旁河地下取水地表水回灌反冲洗工程结构	中设咨询	发明专利	2014.10.21
5	ZL201510345650.4	一种水泥混凝土支柱及其施工方法	中设咨询	发明专利	2015.6.19
6	ZL201610008381.7	取水净水一体化的水源取水系统	中设咨询	发明专利	2016.1.7
7	ZL201610761048.3	一种既有箱涵接入管线的方法	中设咨询	发明专利	2016.8.30
8	ZL201610787941.3	钢结构桥面防护体系	中设咨询	发明专利	2016.8.31
9	ZL201611067415.6	一种面向荷载试验的桥梁多尺度有限元模拟方法	中检检测	发明专利	2016.11.28

10	ZL201220113500.2	桥梁铺装层防水排水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2.3.23
11	ZL201220113507.4	排水检查井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2.3.23
12	ZL201220113532.2	浅埋暗挖大断面隧道上跨既有隧道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2.3.23
13	ZL201320302563.7	道路面层防水排水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3.5.29
14	ZL201320302584.9	透水型人行道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3.5.29
15	ZL201320302599.5	中央分隔带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3.5.29
16	ZL201420409451.6	一种路口盲道及路口用盲道条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4.7.24
17	ZL201420704783.7	道路防护栏立柱及道路波形梁护栏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4.11.20
18	ZL201520429622.6	水泥混凝土支柱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5.6.19
19	ZL201520432992.5	组合式柔性桥面铺装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5.6.23
20	ZL201520901677.2	城市供水净水一体化设备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5.11.12
21	ZL201521065123.X	混凝土桥梁钢板加固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5.12.18
22	ZL201620984002.3	隧道落石柔性防护系统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6.8.30
23	ZL201620989469.7	预制混凝土管廊接口密封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6.8.30
24	ZL201621024169.1	钢结构桥面防护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6.8.31
25	ZL201621152681.4	弹性防撞波形护栏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6.10.31
26	ZL201720692423.3	排水、透水结合的道路人行道绿化带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7.6.13
27	ZL201720692422.9	高性能透水人行道铺装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7.6.13
28	ZL201721331289.0	防倾斜埋地式污水处理装置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7.10.16
29	ZL201721331287.1	渗滤结合型排水管道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7.10.16
30	ZL201721844122.4	新型节水绿化浇灌系统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7.12.26
31	ZL201820113976.3	现浇管廊单管穿墙防	中设咨	实用新	2018.1.23

		水结构	询	型	
32	ZL201820604111.7	管廊群管穿墙防水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8.4.25
33	ZL201821251752.5	低位车行道防眩路灯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8.8.3
34	ZL201821251732.8	车行地通道高位防眩路灯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8.8.3
35	ZL201920198419.0	连续箱梁桥拓宽改造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9.2.14
36	ZL201920428238.2	渗排结合的道路透水铺装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9.3.29
37	ZL201921019423.2	采用人工滤层的制水工程构筑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9.7.2
38	ZL201921048975.6	河岸消落带滴灌系统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9.7.4
39	ZL201921940017.X	隧道加固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9.11.11
40	ZL201922272568.X	拼装式防坠盘支撑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9.12.17
41	ZL201922272082.6	检查井防坠盘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9.12.17
42	ZL201922272530.2	适用于检查井的防坠装置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19.12.17
43	ZL201721492556.2	水泥混凝土搅拌机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10
44	ZL201721492820.2	一种干燥箱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10
45	ZL201721492873.4	一种电子天平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10
46	ZL201721506091.1	一种桥梁抗扭螺栓预紧力测定工具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13
47	ZL201721569813.8	钢筋拉力试验机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22
48	ZL201721569836.9	一种钢筋位置检测小车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22
49	ZL201721569862.1	一种带有固定装置的拾振器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22
50	ZL201721569873.X	一种蒸馏器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22
51	ZL201721569875.9	一种可伸缩搅拌叶片的水泥净浆搅拌机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22

52	ZL201721570334.8	一种原位压力机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22
53	ZL201721570342.2	一种检测桥梁底面的裂缝宽度测量装置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22
54	ZL201721570397.3	一种水泥煮沸箱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22
55	ZL201721622328.2	一种全站仪的支撑架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1.23
56	ZL201721853315.6	一种防撞针维卡仪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7.12.26
57	ZL201820066241.X	一种隧道断面仪	中检检测	实用新型	2018.1.15
58	ZL201930651225.7	透水砖（4型）	中设咨询、泓褔科技	外观设计	2019.11.25
59	ZL201930651236.5	透水砖（3型）	中设咨询、泓褔科技	外观设计	2019.11.25
60	ZL201930652031.9	透水砖（2型）	中设咨询、泓褔科技	外观设计	2019.11.25
61	ZL201930652033.8	透水砖（1型）	中设咨询、泓褔科技	外观设计	2019.11.25
62	ZL202020327186.2	车行道双向缓冲防撞护栏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20.3.16
63	ZL202021556607.5	可调式窗台防护装置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20.07.30
64	2020215506500	可变式梯步结构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20.7.30
65	ZL202021103031.7	易于拼装的复合式外墙砖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20.6.15
66	ZL202022064181.8	废旧轮胎集合式防撞桶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20.9.18
67	ZL202022359104.5	防止路面跳车的道路排水横沟	中设咨询	实用新型	2020.10.21

3、商标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注册商标 **9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国际分类	专用权期限	注册人
----	----	-----	------	-------	-----

1		7780474	42	2011.09.07-2031.09.06	中设咨询
2		7780469	42	2011.06.14-2031.06.13	中设咨询
3	CZSED	11367667	42	2014.01.21-2024.01.20	中设咨询
4	中设	11928449	44	2014.06.07-2024.06.06	中设咨询
5	中设	11928369	40	2014.06.07-2024.06.06	中设咨询
6	中设	11928422	42	2014.06.07-2024.06.06	中设咨询
7	中设	11952872	42	2014.07.14-2024.07.13	中设咨询
8	中设	11952860	37	2014.06.14-2024.06.13	中设咨询
9	中设	15531400	19	2016.01.21-2026.01.20	中设咨询
10	中设	15530955	9	2015.12.07-2025.12.06	中设咨询
11	中设	15531511	37	2015.12.7-2025.12.6	中设咨询
12	中设	15531441	35	2016.01.21-2026.01.20	中设咨询
13	中设	15531575	41	2015.12.07-2025.12.6	中设咨询
14	中设	15530908	6	2016.01.21-2026.01.20	中设咨询

15	中设	15531290	11	2015.12.07-2025.12.06	中设咨询
16	中设	15531308	16	2016.02.07-2026.02.06	中设咨询
17	中设	15531586	43	2016.01.21-2026.01.20	中设咨询
18	中设	15531551	39	2016.02.07-2026.02.06	中设咨询
19	中设	15531662	45	2016.02.14-2026.02.13	中设咨询
20		15533531	44	2015.12.07-2025.12.06	中设咨询
21		15532458	6	2015.12.07-2025.12.06	中设咨询
22		15533678	45	2015.12.07-2025.12.06	中设咨询
23		15532530	9	2016.03.14-2026.03.13	中设咨询
24	中设云图	16986109	42	2016.08.28-2026.08.27	中设咨询

25	中经	16985031	19	2016.10.21-2026.10.20	中设咨询
26	中经	16985305	9	2016.8.14-2026.8.13	中设咨询
27	中经	16984934	40	2016.10.14-2026.10.13	中设咨询
28	中设股份	16986451	44	2016.08.28-2026.08.27	中设咨询
29	中设股份	16986105	42	2016.08.28-2026.08.27	中设咨询
30	ZSGF	16985772	42	2016.07.21-2026.07.20	中设咨询
31	ZSGF	16985481	38	2016.07.21-2026.07.20	中设咨询
32	ZSGF	16985292	37	2016.07.21-2026.07.20	中设咨询

33	华夏中设	16985957	42	2016.09.21-2026.09.20	中设咨询
34	九州中设	16985954	42	2016.07.21-2026.07.20	中设咨询
35	中设工程	25788092	42	2018.11.14-2028.11.13	中设咨询
36	中设工程	25796620	44	2018.08.07-2028.08.06	中设咨询
37	中设工程	25799010	9	2018.10.14-2028.10.13	中设咨询
38	中设工程	25799069	35	2018.10.14-2028.10.13	中设咨询
39	中设工程	25791437	37	2018.10.14-2028.10.13	中设咨询
40	中设设计	25797638	37	2018.10.14-2028.10.13	中设咨询

41	中设设计	25788954	35	2018.10.14-2028.10.13	中设咨询
42	中设设计	25788488	9	2018.10.14-2028.10.13	中设咨询
43	中设设计	25806010	42	2018.10.14-2028.10.13	中设咨询
44	中设设计	25793272	44	2018.08.14-2028.08.13	中设咨询
45	中设咨询	25791389	35	2018.10.14-2028.10.13	中设咨询
46	中设咨询	25803468	9	2018.10.14-2028.10.13	中设咨询
47	中设咨询	25793312	44	2018.08.07-2028.08.06	中设咨询
48	中设咨询	25787256	37	2018.10.14-2028.10.13	中设咨询

49	中设咨询	25801859	42	2018.10.14-2028.10.13	中设咨询
50	中设咨询云	37506306	40	2019.12.14-2029.12.13	中设咨询
51	中设咨询云	37516749	9	2020.03.14-2030.03.13	中设咨询
52	中设咨询云	37518718	37	2020.03.07-2030.03.06	中设咨询
53	中设咨询云	37530010	44	2019.12.14-2029.12.13	中设咨询
54	中设咨询云	37509073	35	2020.03.14-2030.03.13	中设咨询
55	中设咨询云	37520715	42	2020.05.07-2030.05.06	中设咨询
56	中设咨询云	37532854	39	2020.03.14-2030.03.13	中设咨询

57	中设云咨询	37531522	44	2019.12.14-2029.12.13	中设咨询
58	中设云咨询	37511945	40	2019.12.21-2029.12.20	中设咨询
59	中设云咨询	37514420	35	2020.03.14-2030.03.13	中设咨询
60	中设云咨询	37511942	42	2020.05.14-2030.05.13	中设咨询
61	中设云咨询	37506263	39	2020.03.14-2030.03.13	中设咨询
62	中设云咨询	37522603	37	2020.03.14-2030.03.13	中设咨询
63	中设云咨询	37530004	9	2020.03.14-2030.03.13	中设咨询
64	中设大数据	40559353	35	2020.06.07-2030.06.06	中设咨询

65	中设建筑	40563650	42	2020.06.07-2030.06.06	中设咨询
66	中设建筑	40553226	35	2020.06.07-2030.06.06	中设咨询
67	中设建筑	40569815	44	2020.04.07-2030.04.06	中设咨询
68	中设管廊	40553198	35	2020.06.07-2030.06.06	中设咨询
69	中设管廊	40558828	42	2020.06.07-2030.06.06	中设咨询
70	中设管廊	40575276	44	2020.04.07-2030.04.06	中设咨询
71	中设公司	40562913	35	2020.06.07-2030.06.06	中设咨询
72	中设公司	40564958	44	2020.04.07-2030.04.06	中设咨询

73	中设公司	40551302	42	2020.06.07-2030.06.06	中设咨询
74	中设万事通	40576866	9	2020.06.21-2030.06.20	中设咨询
75	中设万事通	40571383	35	2020.06.21-2030.06.20	中设咨询
76	中设万事通	40562988	42	2020.06.21-2030.06.20	中设咨询
77	中设大数据	40554508	35	2020.06.07-2030.06.06	中设咨询
78	中设市政	40635671	44	2020.07.21-2030.07.20	中设咨询
79	中设节能	40628211	44	2020.07.21-2030.7.20	中设咨询
80	中设检测	40621691	44	2020.07.14-2030.7.13	中设咨询

81	中设云数据	40578243	9	2020.08.28-2030.8.27	中设咨询
82	中设大数据	40557910	9	2020.08.28-2030.7.20	中设咨询
83	中设检测	40621700	42	2020.09.21- 2030.09.20	中设咨询
84	中设市政	40621795	35	2020.09.21- 2030.09.20	中设咨询
85	中设检测	40628182	35	2020.09.14- 2030.09.13	中设咨询
86	中设节能	40629621	42	2020.09.21- 2030.09.20	中设咨询
87	中设市政	40634789	42	2020.09.21- 2030.09.20	中设咨询
88	中设节能	40642970	35	2020.09.28-2030.09.27	中设咨询
89	中設	47414055	42	2021.03.07-2031.03.06	中设咨询
90	中設	47418928	1	2021.03.07-2031.03.06	中设咨询

91	中葭	47427391	37	2021.03.07-2031.03.06	中设咨询
92	中葭	47431516	44	2021.02.21-2031.02.20	中设咨询
93	中葭	47414061	40	2021.02.28-2031.02.27	中设咨询
94	中葭	47414070	35	2021.06.07-2031.06.06	中设咨询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软件著作权 **1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证书号	作品名称	完成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中设咨询	2012SR025897	勘察设计企业综合管理信息系统	2011.12.1	2012.04.05	原始取得
2	中设咨询	2012SR128248	勘察设计企业知识管理系统	2012.5.9	2012.12.19	原始取得
3	中设咨询	2014SR022360	工单法企业管理信息系统	2013.1.3	2014.02.25	原始取得
4	中设咨询	2014SR081827	项目管理万事通综合管理信息系统	2012.12.20	2014.06.20	原始取得
5	中设咨询	2014SR082952	行政万事通综合管理信息系统	2012.12.20	2014.06.21	原始取得
6	中设咨询	2016SR072594	企业即时通系统	2014.5.6	2016.04.11	原始取得
7	中设咨询	2016SR075476	重点项目万事通综合管理系统	2014.5.9	2016.04.13	原始取得
8	中设咨询	2016SR285245	建设项目代建综合管理信息系统	2016.6.25	2016.10.09	原始取得
9	中设咨询	2016SR296478	政务+互联网万事通综合管理信息系统	2016.7.12	2016.10.18	原始取得
10	中设咨询	2019SR0538879	建设工程云咨询信息平台	2018.11.20	2019.5.29	原始取得
11	中设咨询	2020SR1627837	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Saas 信息系统云平台	2020.09.27	2020.11.23	原始取得
12	中设咨询	2021SR0547022	桥隧管养信息平台 V1.0	2020.12.16	2021.04.16	原始取得

5、作品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作品著作权 **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作者	作品名称	创作完成日期	登记号	登记日期	登记类别
1	中设咨询	中设图案	2013.10.17	渝作登字-2016-F-00127305	2016-01-22	美术
2	中设咨询	重庆渝澳大道还建桥鸟瞰图	2019.6.20	渝作登字-2019-G-00423498	2019-09-30	摄影
3	中设咨询	重庆渝澳大道还建桥俯视图	2019.6.20	渝作登字-2019-G-00423499	2019-09-30	摄影
4	中设咨询	李家花园隧道拓宽改造工程俯视图	2019.6.20	渝作登字-2019-G-00423496	2019-09-30	摄影
5	中设咨询	李家花园隧道拓宽改造工程鸟瞰图	2019.6.20	渝作登字-2019-G-00423497	2019-09-30	摄影
6	中设咨询	绵阳市二环路科大立交鸟瞰图	2019.6.20	渝作登字-2019-G-00423500	2019-09-30	摄影
7	中设咨询	绵阳市二环路科大立交俯视图	2019.6.20	渝作登字-2019-G-00423501	2019-09-30	摄影
8	中设咨询	绵阳市二环路科大立交全视图	2019.6.20	渝作登字-2019-G-00423502	2019-09-30	摄影

6、域名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的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域名	网站名称	到期时间
1	中设咨询	www.zhongshe-china.com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22.08.14
2	中设咨询	www.中设咨询.net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22.08.06
3	中设咨询	www.中设咨询.com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22.08.06
4	中设咨询	www.czsed.com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万事通综合管理平台	2022.08.14
5	中设咨询	www.zscbd.com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3.09.02
6	中设咨询	www.设计万事通.com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万事通综合管理平台	2023.09.07
7	中检检测	www.cqzjjc.com	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2.06.22
8	中设咨询	sjwst.com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22.02.04

（五）员工情况

1、员工情况

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6月末，公司的员工人数分别为592人、615人、614人和600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专业构成如下：

专业类别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人员	占比	人员	占比	人员	占比	人员	占比
业务技术人员	445	74.17%	451	73.45%	462	75.12%	447	75.51%
研发技术人员	36	6.00%	40	6.51%	38	6.18%	32	5.41%
销售人员	24	4.00%	27	4.40%	24	3.90%	23	3.89%
行政人员	84	14.00%	85	13.84%	77	12.52%	74	12.50%
财务人员	11	1.83%	11	1.79%	14	2.28%	16	2.70%
总计	600	100.00%	614	100.00%	615	100.00%	59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学历结构如下：

学历类别	2021年6月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人员	占比	人员	占比	人员	占比	人员	占比
硕士及以上	67	11.17%	66	10.75%	69	11.22%	63	10.64%
本科	344	57.33%	335	54.56%	343	55.77%	347	58.61%
专科及以下	189	31.50%	213	34.69%	203	33.01%	182	30.75%
总计	600	100.00%	614	100.00%	615	100.00%	59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年龄分布如下：

年龄区间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人员	占比	人员	占比	人员	占比	人员	占比
30岁及以下	193	32.17%	178	28.99%	185	30.08%	205	34.63%
31岁至50岁	343	57.17%	342	55.70%	334	54.31%	292	49.32%
51岁以上	64	10.66%	94	15.31%	96	15.61%	95	16.05%
总计	600	100.00%	614	100.00%	615	100.00%	592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核心技术人员14名，分别为黄华华、马微、代彤、李盛涛、杨卫、龙浩、陈军、奉龙成、张宇波、郑建红、韩乔、杨丁、侯亚芹、李量。

(1)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黄华华、马微简历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

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代彤、李盛涛、杨卫、龙浩、陈军简历请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奉龙成、张宇波、郑建红、韩乔、杨丁、侯亚芹、李量简历如下：

奉龙成先生，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重庆市江北区中青年创新拔尖人才。1999年7月至2012年3月，任职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历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主任工程师及室主任；2012年4月至今，任公司桥梁专业副总。

张宇波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九三学社社员，正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2000年于重庆建筑大学建筑城规学院建筑学本科毕业，同年参加工作，就职于成都市建筑设计研究院，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10年于美国SCAD建筑学院攻读并取得建筑学硕士学位；2013年至今，任公司总建筑师。

郑建红先生，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九三学社社员，正高级工程师，重庆市优秀青年设计师，重庆市江北区中青年创新拔尖人才，拥有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执业资格。2000年本科毕业于重庆交通学院土木工程专业，后在重庆大学建筑与城规学院取得工程硕士学位；2000年7月至2002年10月，在四川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管理工作；2002年10月至2011年06月，在林同棧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从事道桥设计，担任项目经理、副主任工程师；2011年06月至今，任公司道路专业副总工程师。

韩乔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拥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环保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执业资格。2008年至2011年，任职于林同棧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项目负责人；2011年至今，任职于公司，历任项目负责人、主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目前担任给排水专业副总工。

杨丁先生，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重庆市优秀青年设计师，重庆市江北区中青年创新拔尖人才，拥有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执业资格。1995年7月至2006年8月任职重庆钢铁集团设计院，从事电气专业设计；2007年至2008年，任职重庆晋愉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电气总工；2009年至今，任公司电气所所长、电气专业副总工、公司党总支书记。

侯亚芹女士，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重庆市优秀青年设计师，拥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和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1999年至2004年，任职于重庆市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二〇八水文地质工程地质队；2007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现担任公司企业战略发展部部长兼科研所所长。

李量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重庆市优秀青年设计师，拥有注册造价师执业资格。1994年至1998年，就职于四川攀枝花交通机械化工程公司，任施工技术员；1999年至2002年，就职于重庆新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任咨询师；2003年，就职于重庆合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造价师；2004年至2011年，任公司道路所所长；2012年至今，任公司科研所主任工程师。

（2）核心技术人员重要科研成果及获得的奖项

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科研成果多次获得中国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全国优秀工程咨询行业奖、重庆市人民政府颁发的重庆科技进步奖等重要奖项，获得的主要奖项情况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获奖	核心技术人员	颁发单位	颁发单位具体情况
1	节地利用地下空间建设自来水厂的新模式研究及其应用	2019年	重庆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马微、黄华华、侯亚芹、李盛涛	重庆市人民政府	政府部门
2	污水水源热泵系统集成技术应用	2017年	重庆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马微、侯亚芹、黄华华、李盛涛		
3	城市高速扩展中公路改城市道路关键技术研究	2013年	重庆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黄华华、李量、杨卫、代彤、马微、龙浩		
4	城市道路维护工程设计规范（DB50/T305-2008）	2011年	重庆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黄华华、杨卫、龙浩、马微、李量		
5	河床渗滤取水与水源热泵联合应用技术研究	2010年	重庆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马微、黄华华		
6	重庆市黄桷湾立交工程	2019年	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优秀市	黄华华、代彤、郑建红、陈军	中国勘察设计	经民政部登记、由住房和城乡建设

			政公用工程设计二等奖		协会	部管理的具有社会团体法人资格的全国性工程勘察设计咨询行业的非营利性社会组织,2014年被民政部评定为4A级全国性社会组织。
7	南岸区南滨路六期工程(重庆警备区机关新营区延伸段)	2015年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市政公用工程三等奖	陈军、韩乔、杨丁、郑建红、李盛涛		
8	重庆市黄桷湾立交工程	2019年	2018-2019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黄华华、代彤、郑建红、陈军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跨行业、跨专业的综合性国家级协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直属联系单位,被民政部评为5A级协会,业务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9	府谷县东线上山道路工程	2020年	重庆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一等奖	黄华华、代彤、郑建红、陈军、韩乔、李盛涛、杨丁	重庆市勘察设计协会	在重庆从事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各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和专项设计资质单位自愿结成的,地方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社会团体。是重庆市勘察设计行业的行业协会,接受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的业务指导和重庆市民政局的监督管理。同时,是中国勘察设计协会的团体会员,接受中国勘察设计协会指导。
10	神木县新村至泥河片区跨窟野河大桥	2020年	重庆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二等奖	奉龙成、郑建红、代彤、陈军		
11	重庆市南岸区黄桷湾立交工程	2018年	重庆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一等奖	黄华华、代彤、郑建红、陈军		
12	南充市下中坝高都路南延线工程	2017年	重庆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二等奖	杨卫、代彤、奉龙成、郑建红、陈军、杨丁		
13	湖南省桃源县自来水新厂(一期)建设渗滤取水工程	2016年	重庆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二等奖	马微、侯亚芹、杨卫、龙浩、李量、杨丁		
14	府谷县高家湾大桥及立交工程	2014年	重庆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二等奖	陈军、郑建红、黄华华、代彤、韩乔、李盛涛、杨丁		
15	古木峰立交桥工程	2014年	重庆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二等奖	杨卫、代彤、黄华华、李量、马微、杨丁		
16	南岸区南滨路六期工程(重庆警备区机关新营区延伸段)	2013年	重庆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二等奖	陈军、韩乔、杨丁、郑建红、李盛涛		
17	绵阳南河大桥灾后加	2012	重庆市优秀工	代彤、黄华华、		

	固、改造工程	年	程勘察设计奖 二等奖	龙浩、李盛涛、 杨卫、杨丁、李 量		
18	彭水乌江明珠酒店江 水源热泵工程	2012 年	重庆市优秀工 程勘察设计奖 二等奖	马微、侯亚芹、 杨卫、黄华华、 李盛涛、李量		
19	江北城 CBD 区域江 水源热泵一期渗渠取 水工程	2011 年	重庆市优秀工 程勘察设计奖 二等奖	马微、杨卫、黄 华华、侯亚芹、 龙浩、李盛涛、 代彤		
20	湖北浠水县南城水厂 渗滤取水工程	2008 年	重庆市优秀工 程勘察设计奖 一等奖	马微、杨卫、黄 华华、侯亚芹、 杨丁、李量		
21	海南昌江棋子湾旅游 度假区路网工程可行 性研究报告	2012 年	重庆市优秀工 程咨询成果奖 二等奖	黄华华、李量、 杨卫、马微、代 彤、龙浩	重庆工 程咨询 协会	由重庆地区从事 工程咨询及其相 关业务的单位、咨 询工程师以及在 工程、技术、社会 经济发展领域富 有咨询和管理经 验的专家、学者自 愿组成的地方性 非营利性、跨部 门、跨行业的社会 组织；是在重庆市 民政局依法注册 登记的具有独立 法人资格的行业 性社会团体；是 对外代表重庆市 工程咨询业的行 业协会。
22	节地及利用地下空间 建设自来水管网的工 程实践及新模式研究	2013 年	重庆市建设创 新奖二等奖	马微、侯亚芹、 黄华华、杨卫、 李盛涛		重庆市建设科学 技术委员会办 公室设在重庆市 建设技术发展中 心（系重庆市住 建委直属事业单 位），负责重庆市 建设创新奖评选 的组织和管理工 作，接受重庆市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重庆市科学技术
23	重庆主城排水系统突 发事故灾难应急体系 研究	2011 年	重庆市建设创 新奖一等奖	马微、黄华华、 杨卫、龙浩、侯 亚芹、李盛涛、 代彤、李量	重庆市 建设科 学技术 委员会	
24	河床渗滤取水与水源 热泵联合应用技术研 究	2010 年	重庆市建设创 新奖二等奖	马微、黄华华、 杨卫、侯亚芹		

						行政主管部门的指导和监督，聘请管理和技术专家组成重庆市建设创新奖奖励委员会，负责重庆市建设创新奖的评审工作。
--	--	--	--	--	--	--

此外，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还有 20 余项科研成果获得重庆市行业协会颁发的重庆市优秀工程等奖项。

(3)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黄华华	25,286,468	21.9882
马微	11,104,656	9.6562
杨卫	4,190,436	3.6439
李盛涛	3,105,412	2.7004
龙浩	2,844,364	2.4734
代彤	2,693,852	2.3425
张宇波	682,817	0.5938
侯亚芹	540,305	0.4698
陈军	412,853	0.3590
杨丁	354,829	0.3085
韩乔	152,244	0.1324
李量	144,829	0.1259
郑建红	93,536	0.0813
奉龙成	56,244	0.0489
合计	51,662,845	44.9242

(4) 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黄华华、马微、代彤、李盛涛、杨卫、龙浩、陈军的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及“（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张宇波、奉龙成、郑建红、韩乔、杨丁、侯亚芹、李量未在其他单位

兼职或拥有对外投资。

(5) 其他情况

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6) 员工专业注册资质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专业注册资质的具体情况及注册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注册证名称	2018年初	2018年末	2019年末	2020年末	2021年6月末
一级注册建筑师	3	3	3	3	6
二级注册建筑师	0	0	0	0	1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5	5	8	7	5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	4	4	3	4
咨询工程师（投资）	12	12	12	11	14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	4	4	4	5
注册监理工程师	13	19	19	13	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6	6	11	11	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4	4	7	10	10
注册造价工程师	3	3	3	4	4
注册城乡规划师	10	10	9	7	7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1	1	2	2	3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3	3	3	3	4
合计（人次）	67	74	85	78	88

(六) 研发情况

1、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研发目标	研发周期
1	重庆市桥梁健康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自主研发	桥梁检测评估技术、桥梁拓宽加固技术研究以及桥梁健康检测信息数据库建设	2017-2022年
2	重庆中小桥巡检动态健康数据系统研	自主研发	开发重庆中小桥巡检动态健康数据系统	2017-2022年

	究			
3	岩质边坡生态防护	自主立项	主要研究内容包括：岩质边坡生态防护采用的设计、施工及验收标准与规范；岩质边坡生态防护材料参数、植物选择、截排水系统设计；最终形成岩质边坡生态防护成果文件。	2020-2021 年
4	矩形排水箱涵	自主立项	主要研究内容包括：矩形排水箱涵结构、施工及验收标准与规范；矩形排水箱涵结构材料；最终形成矩形排水箱涵成果文件。	2020-2021 年
5	基于 AI 技术的市政电气自动化设计系统研发及应用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科技与对外合作处	市政电气专业设计流程研究；市政电气专业材料库；开发基于 AI 技术的市政电气自动化设计系统软件。	2020-2022 年
6	中设智慧云平台	自主立项	本项目为中设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主要开发内容包含：中设万事通综合管理 SaaS 云平台、数字化咨询云服务平台、行业标准智慧云系统、工程咨询行业 SWOT 分析系统、工程建设行业设计 AI 智能软件、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审查辅助系统、企业云建设等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后将极大的提升公司管理效率，节约管理成本，提升公司品牌；减少人员重复性和程序性工作，降低人工成本；通过智能分析和审查，进一步提高成果质量，促进业务增长；企业云服务器以及相关配套系统可在公司总部和分公司之间应用，提高使用体验，保障系统安全性。	2021-2023 年
7	城市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更新技术研究	自主立项	城镇排水管道多处于城市繁华地带，用传统的开挖方法施工会造成破坏道路、影响交通、商业活动中断等诸多问题。针对传统开挖方法存在的以上问题，本研究重点从非开挖修改更新技术、城市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方法、修复更新技术方案选择等方面对城市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更新技术进行研究。非开挖修复更新技术对周围交通、环境影响小，具有较低的社会成本，采用非开挖技术对排水管道进行修复更新有较好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	2021-2022 年

8	桥梁健康监测智能化系统研发与应用	自主立项	本项目研究主要包括：典型桥梁常见病害检测评估研究、传感器硬件系统、监测软件系统。开发桥梁健康监测智能化系统，针对当前很多已实施的桥梁健康监测系统的数据处理能力较差，对于实时地处理、分析和管理海量数据往往显得无能为力。而本系统研究的数据处理与控制模块特点在于特别注重对数据的有效管理。	2021-2023 年
9	基于网络爬虫和 GIS 技术的市政路网规划研究	自主立项	市政路网规划对于城市发展至关重要，良好的市政路网有助于城市的经济发展，避免城市交通诸多问题的积重难返。本项目创新性将交通大数据和 GIS 等技术联合运用，针对复杂的市政路网规划梳理一套系统的定性定量技术解决方案，本项目的开发成果可对相关区域进行宏观研究，其科学的研究结论提供相关部门决策，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对公司业务的推广起积极作用，从而带动公司技术进步和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	2021-2022 年
10	利用天然河床砂卵石层潜流水建设自来水厂取水设施性能改造研究	自主立项	利用天然河床砂卵石层潜流水建设自来水厂的主要构筑物均位于地下，与传统水厂相比，可节省占地面积 80-90%，节省建设成本 30-50%，推广前景很好。本次研究是针对利用天然河床砂卵石层潜流水建设自来水厂在推广应用中遇到的过滤器堵塞的技术瓶颈，解决过滤器堵塞问题提出思路，以进一步提高取水设施的过滤性能，延缓堵塞时间，确保水质，保证取水量，维护简便，省力省时，具有一定的经济实用价值，为优化天然河床砂卵石层潜流水自来水厂技术提供理论支撑。	2021-2022 年
11	山地城市复杂交叉口交通改善与评价研究	自主立项	在对山地城市交通特征进行细致研究的基础上，将山地城市交叉口或者相交道路车道数较多的交叉口进行合理分类，深入探讨每一类多路交叉口的特点和需要重点解决的交通问题，为每类交叉口提出有针对性的渠化和控制方法，并将这些渠化和控制方法进行有机地结合，对重庆市以及其它类似的山地城市交叉口或者相交道路车	2021-2022 年

道数较多的交叉口的治理，缓解城市交通拥堵具有重要意义。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职工薪酬	372.19	812.35	789.65	586.14
技术、差旅及办公费等	20.49	29.89	142.45	132.42
折旧费	2.07	2.06	2.55	3.17
其他	1.64	2.85	6.25	10.63
合计	396.39	847.16	940.90	732.37

五、 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在境外进行生产经营。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发行人已取得勘察设计、工程检测等业务所需的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文件，业务活动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章制度，在工商、税务、环保、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方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七、 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行，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照规章制度切实地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一）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发行人的最高权力机构。发行人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健全了股东大会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治理制度的议案》，制定了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满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管理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均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始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切实履行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的各项职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二）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发行人设董事会作为经营决策的常设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发行人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发行人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发行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其他董事相同，可连选连任，但连

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治理制度的议案》，制定了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满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管理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均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始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科学决策，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三）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发行人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包括3名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发行人监事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治理制度的议案》，制定了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以满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管理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均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监事会制度自建立伊始，始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严格监督，有效的维护了公司的利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020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云、刘志强、罗雄任独立董事，其中，刘云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聘任后，独立董事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就公司规范运作和有关经营工作提出意见；独立董事自受聘以来，均能依法履行诚信与勤勉义务，通过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向公司提出合理化专业建议或发表独立意见等方式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促使公司治理结构较大改善。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行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负责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

报告期内，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了各项职责，保障了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在提升公司治理和促进公司运作规范有着重要的作用。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其他类似安排。

三、 违法违规情况

（一）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1、“攀枝花安全责任事故”行政处罚

2017年11月23日，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单位中标东区后山道路工程一炳东线工程项目。公司后根据《中标通知书》与攀枝花市鲁桥炳东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约定攀枝花市鲁桥炳东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公司承担“东区后山道路工程一炳东线工程”勘察设计工作。

2018年1月，公司与四川恒盛路桥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盛）签订《工程勘察劳务合同》，合同约定四川恒盛在公司承接的“东区后山道路工程一炳东线工程”工程中分包一次性详细勘察劳务钻探（包含勘探点的放、收孔测量及勘探线剖面测量等）现场劳务工作。合同对工伤事故责任约定为：四川恒盛在进场前应充分识别地上地下危险因素，并对所有施工人员作好安全教育和交底，为工人配备必需的劳保用品，购置相应的保险，并对现场施工安全负责，外业期间应要求所有施工人员遵守安全管理条例，作好安全防护，本工程外业期间若出现四川恒盛人员伤亡事故或第三方伤亡事故一律由四川恒盛自行负责，若因此造成第三方向公司提出诉讼或其他赔偿要求，则由四川恒盛赔偿公司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合同对安全事故责任约定为：若因四川恒盛未按规定进行安全文明施工，造成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四川恒盛应承担全部责任，若因此给公司名誉造成损失的，四川恒盛也应当予以赔偿。

2018年6月12日11:00左右，四川恒盛在攀枝花市东区金华巷从事地勘作业过程中发生一起物体打击事故，造成1人死亡，攀枝花市应急管理局经现场勘察、调查取证和技术分析后于2019年3月27日分别向四川恒盛及公司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攀）应急罚〔2019〕13号及（攀）应急罚〔2019〕14号），认为四川恒盛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对事故发生负有主要管理责任，故给予四川恒盛责令停业整改并处罚款30万元的行政处罚；认为公司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方面履行不到位，对事故发生负有重要管理责任，故给予公司罚款20万元的行政处罚。

上述事故发生后，四川恒盛及公司积极进行整改，相关安全质量措施予以得到纠正，后续项目未发生其他安全事故。

根据当时有效的《安全生产法》（2014修正）第一百零九条“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对

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除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等责任外，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二)发生较大事故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三)发生重大事故的，处一百万元以上五百万元以下的罚款；(四)发生特别重大事故的，处五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的罚款；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一千万以上二千万以下的罚款。”的规定，生产安全事故分为一般事故、较大事故、重大事故等情形。根据《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受到的处罚属于“发生一般事故”的处罚，且罚款金额系最低处罚金额，因此公司受到的处罚不属于因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根据攀枝花市应急管理局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出具的《证明》“鉴于罚款金额较低，且上述罚款金额已全部缴纳到位，相关安全质量措施已得到纠正，本局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特此说明。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止，除上述行政处罚外，中设咨询没有因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本局其他行政处罚记录的情况。”，公司受到的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2、交通违法处罚

2020 年 2 月，中设咨询云南分公司员工驾驶分公司所属车辆外出，因违反交通规则被罚款 200 元。该处罚为交通违法处罚，罚款金额较小，不属于因重大违法违规而遭受的处罚。除上述处罚之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被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3、中检检测行政处罚

因中检检测在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10 月组织开展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盲样送检工作中，对盲样送检样品即普通硅酸盐水泥 CS099 样品比表面积检测结果为 462 m²/kg，超出合格范围 371-394 m²/kg 范围，被判定盲样送检检测结果不合格，重庆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对中检检测出具渝江北市监处字（2021）9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其消除影响。

上述中检检测盲样送检检测结果不合格的主要原因为：参加考核的人员现场操作紧张，直接用手触碰中速定量滤纸，未对透气圆筒内表面和阳锥外表面粗糙度、阳锥锥度、捣器底面与主轴垂直度进行校准确认。盲样送检检测结果被判定为不合格后，公司立即组织成立了整改小组，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其他相关问题进行全面自查。为确保检测行为的规范性、检

测结果的准确性，对员工进行了关于提升职业技能的专题培训，制定了进一步控制质量风险和技术风险的相关制度程序，对包括检测室温湿度控制设备在内的相关仪器设备进行了全面检查。在通过认真自查全面整改后，中检检测 2020 年 11 月向本次监督检查的相关主管部门递交了整改说明文件，经江北区质量监督部门复核后认可。

该普通硅酸盐水泥 CS099 样品的检测属于建筑材料检测，公司的建筑检测参数涉及 11 大类 800 多个参数，这只是其中一个参数之一。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工程检测实验室平台改扩建项目涉及到的主要是建筑工程检测、建筑材料检测和交通检测、轨道检测、桥梁检测、公路检测等。上述盲样送检检测结果被判定不合格后，公司已经完成整改，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021 年 9 月 23 日，重庆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认为：中检检测已经整改到位，该等事件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前述处罚也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除此之外，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中检检测不存在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等文件被其处罚的情形。

综上，根据重庆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中检检测已经整改到位，该等事件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前述处罚也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

除上述行政处罚外，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因违法违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公司安全生产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为保证安全生产，公司建立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制度，体系制度包含《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手册》《工程勘察控制程序》《风险和机遇的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勘察设计项目质量缺陷处罚细则》《中设公司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管理办法》《技术服务类采购管理办法》《技术服务供应商资信评估办法》等，对公司分包单位的管理、安全责任、安全监督检查、安全教育培训、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管理等安全生产相关事项作出了详细规定。

此外，公司依据体系制度文件要求自主研发了中设万事通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平台（简称“中设万事通”），将勘察设计等项目管理全过程实现了在线同步系统化管理，将勘察设计等过程中所涉及的风险在中设万事通流程中进行管理和控制，包含《合同管理》《项目管理》《供方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流程。

对于需要相关资质的劳务分包,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保证劳务分包的合法合规开展,选聘的勘察、施工劳务分包单位具有相应资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劳务分包影响项目质量的情形,除“攀枝花安全责任事故”外,发行人分包业务未发生过其他质量事件或安全事故的情况,不存在因劳务分包出现安全隐患、纠纷或潜在争议情况;公司与劳务分包单位友好合作,与劳务分包单位不存在重大争议和纠纷,不存在拖欠劳务人员工资的情况。

报告期内,除发生“攀枝花安全责任事故”外,未发生其他安全责任事故;公司安全生产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总体良好,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四、 内控制度

(一)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发行人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一套较为合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挂牌公司要求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并良好贯彻执行。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估,并出具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针对所有重大事项建立了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企业内控制度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8-303 号),认为:“中设咨询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 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六、 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华华、马微、刘浪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2、中设咨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构成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资本的经营范围为“企业资产管理”，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的情况；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同业资本已注销。因此，同业资本与公司之间不构成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韵合安商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明显区别，不存在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之间不构成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华华、马微、刘浪。公司挂牌前，实际控制人黄华华、马微、刘浪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针对本次发行，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前述相关承诺参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六）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七、 关联交易

（一）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包括：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华华、马微、刘浪，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同业资本，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3、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外，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为建元基金，持有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9.9664%。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4、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中检检测	公司全资子公司
2	八戒中设	中设咨询持股 40%

5、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请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其他关联方

（1）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为公司关联方。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1	重庆汉雪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程诗凯担任该企业董事
2	重庆激光快速原形及模具制造生	公司董事程诗凯担任该企业董事，已于 2021

	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年年初卸任
3	重庆斯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程诗凯担任该公司董事
4	重庆升旭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程诗凯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担任该公司董事
5	重庆睿霆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程诗凯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担任该公司董事
6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建元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发行人董事沈培良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7	上海建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沈培良持股 59.00%，并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8	上海平心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沈培良持股 72%
9	上海米度测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沈培良任该企业董事
10	江苏鸿基节能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沈培良任该企业董事
11	行影不离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沈培良任该企业董事
12	上海十方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沈培良担任该企业董事，于 2020 年 8 月辞任
13	上海古榆建筑设计事务所	公司董事沈培良之兄弟沈学良持有该企业 100% 股权，并担任该企业法定代表人
14	上海徐汇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沈培良之兄弟沈学良担任该企业副总经理
15	厚鑫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沈培良之兄弟沈学良之配偶瞿立担任董事，已于 2021 年 8 月注销
16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担任该企业独立董事，已于 2021 年 5 月卸任
17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担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18	北京宏图天安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担任该企业董事
19	重庆玮计财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	重庆宝物隆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1	重庆玮猎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2	重庆玮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3	重庆玮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4	重庆展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持有该企业 50% 股权，已于 2021 年 4 月注销
25	重庆远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持有 90% 合伙份额，担任该事务所执行事务合伙人
26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志强担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27	重庆安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志强担任该企业董事，已于2021年3月卸任
28	前海领航（重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罗雄担任该企业首席运营官
29	重庆家博士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罗雄担任该企业董事，该企业于2021年1月注销
30	重庆东恩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罗雄担任该企业董事
31	重庆领航兄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罗雄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2	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罗雄担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33	前海领航星辰（深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罗雄担任该企业董事
34	博骥源（重庆）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罗雄担任该企业董事
35	上海驹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罗雄担任该企业董事
36	上海驹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罗雄担任该企业董事
37	上海驹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罗雄担任该企业董事
38	成都睿通创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罗雄之兄弟罗纲持股 50%
39	重庆市铜梁区龙绣文化发展中心	公司监事陈军之妹陈洁持股该企业 100% 股权，并担任该企业总经理
40	重庆赛克赛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陈军之妹陈洁持股该企业 100% 股权，并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兼经理
41	重庆特普盖斯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陈军之妻蔚春燕持股该企业 60% 股权
42	深圳泰豪晟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担任该企业董事长、总经理
43	重庆泰豪晟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44	深圳市晟大高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45	泰豪晟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担任该企业董事
46	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担任该企业董事
47	深圳市永兴泰瑞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持股 100%，并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48	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担任该企业董事
49	深圳丁达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50	深圳市晟大精诚八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持有该企业 99% 股权
51	深圳市晟大精诚九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持有该企业 99% 股权，2021年1月变更为李然间接参股企业

52	深圳市晟大精诚十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持有该企业 99% 股权，2021 年 1 月变更为李然参股企业
53	深圳天泰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担任董事长，已于 2020 年 8 月 3 日注销
54	成都金鼎晟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间接持股 50%，李然之兄弟李巍间接持股 50%
55	深圳市晟大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56	深圳市初心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57	深圳市晟大初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58	深圳市晟大精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59	深圳市晟大宏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60	深圳市晟大初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61	北京快乐世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董事
62	成都泰豪晟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63	深圳市晟大鹏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64	深圳市晟大精诚三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65	深圳市福田知初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66	深圳市晟大精诚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67	深圳市晟大远景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已于 2021 年 5 月注销
68	深圳市晟大精诚六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69	深圳市晟大乾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70	深圳市晟大精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71	深圳市晟大君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72	深圳市晟大环保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73	深圳市广聚泰和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持股 100%，担任

		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74	深圳市斗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然之兄弟李巍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
75	重庆科兴乾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万琦担任该企业董事
76	重庆市大渡口区科技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万琦担任该企业董事
77	重庆天使育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万琦担任该企业董事长
78	重庆天使领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万琦担任该企业董事长、公司独立董事罗雄担任该企业董事
79	重庆盛运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万琦之母刘红持有该企业 70% 股权，并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兼经理；公司监事万琦之父万文建持有该企业 30% 股权，并担任该企业监事
80	上海余宣商务信息咨询中心	公司股东赵清（持股比例 0.6849%）持有该企业 100% 股权

(3) 报告期内曾经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1	张乐	报告期内曾为公司董事，2018 年 5 月离任
2	何钢	报告期内曾为公司董事，2019 年 5 月离任
3	昀锦科技	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完成将股权转让无关联第三方工商登记手续

(二) 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上海余宣	咨询服务	194,174.76	388,349.52	388,349.52	388,349.52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得到快速发展，亟需专业的税务指导及企业管理咨询等服务。考虑上海余宣为国内多家集团公司提供税务咨询及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其税务咨询专家高金平先生为国内知名税务专家，具有丰富的理论与实践经验；经内部决策，公司决定聘请上海余宣为公司提供税务咨询等顾问服务。

2016 年 11 月 15 日，公司与上海余宣签订《企业顾问协议》，协议约定上海余宣派遣高金平为公司经营、管理提供顾问咨询服务，协议总金额 200 万元，期限 5 年（2016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1 月）。

上海余宣在服务期间，上海余宣委派高金平先生以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向公司提供日常咨询服务；高金平先生多次前往公司经营地提供现场咨询及培训服务，同时上海余宣还就公司提出的相关咨询问题、税务自查指导、税务政策解读等事宜向公司提供书面咨询意见或咨询报告。

该协议签订时，高金平持有公司 0.68% 股份，上海余宣为高金平之配偶赵清女士控制的企业，公司未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并进行披露。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该交易事项进行补充确认并于 4 月 27 日披露《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以及提供劳务的情况。

(2) 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出租房屋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租方	承租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设咨询	八戒中设	43,213.09	84,251.86	2,261.47	-

2019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与参股公司八戒中设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八戒中设租赁公司位于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 2 号曙光工业园两江国际 E2 栋 5 楼面积 85.78m² 的房屋办公，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租金为 2,487.62 元/月，水电物业管理等费用据实结算；合同到期后，双方根据八戒中设后期业务发展情况及办公场地需求另行签订租赁合同。

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与参股公司八戒中设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八戒中设租赁公司位于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 2 号曙光工业园两江国际 E2 栋 5 楼面积 225.74m² 的房屋办公，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租金为 7,562.29 元/月，水电物业管理等费用由八戒中设承担。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与八戒中设续签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1 日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租金为 7,562.29 元/月，水电物业管理等费用由八戒中设承担。

对于上述关联租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补充追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并已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已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租赁价格与周边同类办公租赁价格基本一致，不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公司计提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6.00	460.17	506.06	474.41

2、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借款金额	担保债务期间
黄华华、马微	中设咨询	2,000.00	1,000.00	2017.11.14-2018.11.13
黄华华、马微	中设咨询	2,000.00	2,000.00	2019.05.21-2020.07.31
黄华华、马微、刘浪	中设咨询	3,000.00	1,000.00	2019.08.05-2022.08.04
黄华华、马微	中设咨询	2,000.00	1,300.00	2020.06.05-2021.06.04

注：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的开展，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出借方	借款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中设咨询	八戒中设	300,000.00	2018.09.20	2019.03.20	已结清
中设咨询	八戒中设	200,000.00	2018.12.25	2019.06.25	已结清

八戒中设因经营需要，于 2018 年 9 月、12 月分别向公司拆借 30 万元、20 万元，拆借期限均为 6 个月，借款月利率为 1%。拆借期限到期后，八戒中设已全部归还借款。

上述拆借资金关联交易，已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联交易已按照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上述关联资金拆借，已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程序合法合规；拆借利率不违反国家法律规定，不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

(3) 向参股子公司增资

八戒中设系公司参股子公司，中设咨询持股 40%。2019 年 11 月，八戒中设因经营需要拟增资 3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800 万元，增资由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认缴出资。本次增资，中设咨询按照持股比例增资 120 万元。

本次增资已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增资程序合规，股东同比例增资，不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其他应收款	八戒中设	-	-	-	510,619.18
应收账款	八戒中设	19,688.44	58,178.76	2,939.91	-

3、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六节 公司治理”之“七、关联方与关联交易情况”之“(一) 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之“6、其他关联方”(3) 报告期内曾经关联方”。

4、报告期关联交易履行程序的合法合规情况

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的规定，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表决制度、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存在部分关联交易在交易发生时未事前履行决策程序情况，公司事后均履行了相应程序进行追认等；其他关联交易均按照上述规定规范履行了内部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了信

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程序合法合规。

八、 其他事项

无。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443,153.13	61,890,732.88	79,875,155.15	75,358,913.74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9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2,425,068.03	1,737,825.95	741,454.48	2,415,381.06
应收账款	185,815,211.77	186,372,150.88	158,318,607.60	162,469,325.37
应收款项融资	75,000.00	144,000.00	-	-
预付款项	1,704,343.81	2,277,740.43	2,352,864.58	3,952,676.13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15,358,155.05	11,341,988.94	13,249,223.40	20,200,889.45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	-	-
合同资产	866,128.19	517,948.20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719,579.83	2,358,928.34	28,594.59	444,102.83
流动资产合计	247,406,639.81	266,641,315.62	254,755,899.80	264,841,288.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471,164.94	1,584,192.77	943,213.02	39,850.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79,245,310.35	77,623,012.02	79,352,333.00	79,531,140.41
在建工程	1,982,414.28	946,638.23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1,853,664.08	-	-	-
无形资产	2,347,953.81	2,313,616.53	2,316,126.33	1,849,693.75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797,854.40	3,225,184.48	1,880,925.80	2,554,82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32,453.86	24,454,673.16	24,544,016.66	17,913,453.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030,815.72	110,147,317.19	109,036,614.81	101,888,963.74
资产总计	365,437,455.53	376,788,632.81	363,792,514.61	366,730,252.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13,226,441.18	12,785,377.02	7,085,177.08	16,852,554.56
预收款项	-	-	6,896,257.63	17,221,465.12
合同负债	12,638,094.02	8,787,342.00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7,160,166.33	12,189,203.15	23,908,908.63	26,943,761.52
应交税费	1,722,519.01	8,568,307.81	11,883,606.42	7,319,761.21
其他应付款	21,835,450.12	22,268,685.95	27,677,183.66	33,880,402.73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6,806.34	-	-	-
其他流动负债	11,069,226.89	11,244,911.72	10,968,537.79	8,369,125.59
流动负债合计	91,568,703.89	95,843,827.65	108,419,671.21	110,587,070.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793,606.74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3,606.74	-	-	-
负债合计	92,362,310.63	95,843,827.65	108,419,671.21	110,587,07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5,000,002.00	115,000,002.00	115,000,002.00	115,000,002.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0,331,315.95	10,331,315.95	10,331,315.95	10,331,315.95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5,747,612.01	15,747,612.01	13,774,801.68	13,592,321.33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131,996,214.94	139,865,875.20	116,266,723.77	117,219,54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075,144.90	280,944,805.16	255,372,843.40	256,143,181.59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075,144.90	280,944,805.16	255,372,843.40	256,143,181.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5,437,455.53	376,788,632.81	363,792,514.61	366,730,252.32

法定代表人：黄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冼永蓬 会计机构负责人：冼永蓬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610,362.72	48,567,935.06	70,279,058.90	69,979,761.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9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2,425,068.03	1,737,825.95	741,454.48	2,415,381.06
应收账款	174,284,300.37	174,427,248.85	148,746,554.02	152,608,784.88
应收款项融资	75,000.00	144,000.00	-	-
预付款项	1,700,643.81	1,969,415.53	2,352,864.58	3,902,676.13
其他应收款	10,812,897.97	11,313,925.95	12,935,649.50	19,730,174.35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	-	-
合同资产	866,128.19	517,948.20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719,579.83	2,358,928.34	28,594.59	444,102.83
流动资产合计	223,493,980.92	241,037,227.88	235,274,176.07	249,080,880.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3,754,824.80	17,867,852.63	12,226,872.88	11,323,510.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71,695,884.29	73,177,043.98	75,021,182.24	76,417,471.29
在建工程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1,421,360.00	-	-	-
无形资产	2,474,828.44	2,450,563.84	2,520,209.21	2,078,908.47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574,589.67	715,377.45	1,474,188.59	2,190,87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49,030.33	23,563,352.46	23,784,073.00	17,706,683.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170,517.53	117,774,190.36	115,026,525.92	109,717,445.97
资产总计	349,664,498.45	358,811,418.24	350,300,701.99	358,798,326.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11,972,561.02	12,611,244.18	6,078,430.60	16,778,324.07
预收款项	-	-	6,524,348.66	17,095,932.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6,416,582.48	9,707,483.63	20,102,290.12	23,992,791.55
应交税费	1,664,851.75	7,112,513.92	10,908,826.88	6,785,225.04
其他应付款	21,269,928.18	21,469,751.67	27,152,968.85	33,365,377.38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合同负债	12,116,631.67	8,280,277.83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5,939.13	-	-	-
其他流动负债	10,706,743.23	10,718,925.02	10,350,718.15	7,854,041.08
流动负债合计	87,823,237.46	89,900,196.25	101,117,583.26	105,871,691.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672,555.74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2,555.74	-	-	-
负债合计	88,495,793.20	89,900,196.25	101,117,583.26	105,871,691.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5,000,002.00	115,000,002.00	115,000,002.00	115,000,002.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4,722,619.26	4,722,619.26	4,722,619.26	4,722,619.26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5,747,612.01	15,747,612.01	13,774,801.68	13,592,321.33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125,698,471.98	133,440,988.72	115,685,695.79	119,611,692.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168,705.25	268,911,221.99	249,183,118.73	252,926,634.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664,498.45	358,811,418.24	350,300,701.99	358,798,326.42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0,063,826.49	216,829,342.09	228,665,777.81	197,750,586.24
其中：营业收入	70,063,826.49	216,829,342.09	228,665,777.81	197,750,586.24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79,591,853.88	168,964,921.94	170,450,596.36	148,449,181.54
其中：营业成本	58,891,792.10	131,301,809.87	131,810,239.78	113,751,044.58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856,915.18	1,752,020.13	1,499,182.15	1,587,194.17
销售费用	3,255,295.57	6,589,918.27	6,727,940.89	6,554,834.81

管理费用	12,246,185.67	20,591,552.91	20,878,812.66	19,323,104.32
研发费用	3,963,879.75	8,471,579.35	9,408,977.99	7,323,685.84
财务费用	377,785.61	258,041.41	125,442.89	-90,682.18
其中：利息费用	507,850.12	683,020.03	543,344.00	461,220.83
利息收入	219,250.44	538,617.16	453,997.76	597,730.19
加：其他收益	240,333.05	1,865,490.93	2,113,695.28	796,849.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6,972.17	-554,152.04	-672,114.62	888,274.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6,972.17	-559,020.25	-696,637.66	-360,149.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1,942.57	-19,958,927.46	-23,025,800.75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191.01	-88,051.80	-	-36,430,515.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63	-67,390.17	-85,975.94	94,484.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41,255.12	29,061,389.61	36,544,985.42	14,650,498.23
加：营业外收入	-	48,683.23	49,784.36	172.39
减：营业外支出	7,915.00	230,862.36	79,746.08	167,776.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49,170.12	28,879,210.48	36,515,023.70	14,482,894.53
减：所得税费用	-2,379,509.86	3,307,248.72	5,167,575.99	2,238,464.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69,660.26	25,571,961.76	31,347,447.71	12,244,430.1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	-	-	-	-

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869,660.26	25,571,961.76	31,347,447.71	11,339,305.1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905,124.98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69,660.26	25,571,961.76	31,347,447.71	12,244,430.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 其他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 金融资产重分	-	-	-	-

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9) 其他	-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69,660.26	25,571,961.76	31,347,447.71	12,244,430.1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69,660.26	25,571,961.76	31,347,447.71	12,244,430.1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2	0.27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2	0.27	0.11

法定代表人：黄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洗永蓬 会计机构负责人：洗永蓬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60,426,661.22	194,150,279.61	207,745,636.31	180,913,154.42
减：营业成本	51,813,877.33	120,639,213.17	121,909,351.98	103,988,339.37
税金及附加	825,819.16	1,641,829.40	1,394,423.99	1,533,238.21
销售费用	2,765,457.88	6,127,287.35	6,190,701.52	5,918,916.67
管理费用	10,936,037.32	18,235,926.12	18,518,405.06	16,960,586.10
研发费用	2,899,653.95	7,118,299.43	8,208,943.27	6,254,772.37
财务费用	352,934.58	265,557.59	135,778.34	-87,810.13
其中：利息费用	497,028.10	683,020.03	543,344.00	461,220.83

利息收入	203,144.55	513,496.50	440,055.95	589,900.41
加：其他收益	185,933.49	1,546,077.52	1,956,105.83	677,915.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6,972.17	-554,152.04	-672,114.62	-760,149.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6,972.17	-559,020.25	-696,637.66	-360,149.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6,421.06	-19,083,080.52	-20,987,017.88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191.01	-88,051.80	-	-36,124,538.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63	-69,376.86	-85,975.94	94,484.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69,224.78	21,873,582.85	31,599,029.54	10,232,824.36
加：营业外收入	-	22,353.23	49,784.36	172.39
减：营业外支出	7,915.00	106,611.54	79,746.08	167,776.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77,139.78	21,789,324.54	31,569,067.82	10,065,220.66
减：所得税费用	-2,034,623.04	2,061,221.28	4,596,480.60	1,922,563.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42,516.74	19,728,103.26	26,972,587.22	8,142,657.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42,516.74	19,728,103.26	26,972,587.22	8,482,657.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340,00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 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9. 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742,516.74	19,728,103.26	26,972,587.22	8,142,657.0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7	0.24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7	0.24	0.06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173,668.25	178,941,425.23	187,154,518.75	189,362,556.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	-	-	-	-

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281.22	92,203.6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52,707.27	23,955,433.80	25,994,502.54	42,836,09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26,375.52	202,898,140.25	213,241,224.90	232,198,653.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51,676.56	59,215,447.66	60,721,981.28	75,588,868.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037,041.63	94,989,221.02	89,048,301.25	72,903,762.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01,662.74	15,545,213.31	11,421,365.46	19,870,913.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27,849.49	37,738,645.18	45,218,654.65	53,366,36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618,230.42	207,488,527.17	206,410,302.64	221,729,90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5,791,854.90	-4,590,386.92	6,830,922.26	10,468,748.69

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94,868.21	2,444,523.04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71.55	316,480.00	200.00	3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34,715.9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71.55	511,348.21	2,979,439.03	3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68,355.17	9,190,955.95	14,515,809.07	7,608,102.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200,000.00	4,210,000.00	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653,530.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8,355.17	10,390,955.95	18,725,809.07	8,661,633.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2,583.62	-9,879,607.74	-15,746,370.04	-8,629,633.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9,770.55	683,020.03	7,443,344.12	2,305,420.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901.00	2,480,327.8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33,671.55	23,163,347.90	7,443,344.12	12,305,42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328.45	-3,163,347.90	12,556,655.88	-12,305,420.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678,110.07	-17,633,342.56	3,641,208.10	-10,466,304.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619,118.19	77,252,460.75	73,611,252.65	84,077,557.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41,008.12	59,619,118.19	77,252,460.75	73,611,252.65

法定代表人：黄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洗永蓬 会计机构负责人：洗永蓬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039,582.71	157,470,909.13	167,722,943.06	178,313,402.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281.22	92,203.6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67,340.08	19,977,016.83	22,317,027.59	40,201,39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306,922.79	177,449,207.18	190,132,174.26	218,514,799.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35,745.56	55,065,201.16	58,118,933.92	74,552,908.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106,662.00	84,697,427.62	81,037,691.13	65,289,966.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97,411.06	13,659,692.90	10,014,648.45	18,146,814.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90,447.90	32,807,537.23	39,533,430.25	48,669,423.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430,266.52	186,229,858.91	188,704,703.75	206,659,11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3,343.73	-8,780,651.73	1,427,470.51	11,855,686.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94,868.21	2,444,523.04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71.55	309,400.00	200.00	3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1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34,715.9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71.55	504,268.21	2,979,439.03	13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7,381.55	3,720,312.71	13,329,301.03	6,833,161.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6,200,000.00	4,210,000.00	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7,381.55	9,920,312.71	17,539,301.03	7,733,16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1,610.00	-9,416,044.50	-14,559,862.00	-7,601,161.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9,770.55	683,020.03	7,443,344.12	2,305,420.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25.00	2,480,327.8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99,295.55	23,163,347.90	7,443,344.12	12,305,42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704.45	-3,163,347.90	12,556,655.88	-12,305,420.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44,249.28	-21,360,044.13	-575,735.61	-8,050,895.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39,851.46	67,899,895.59	68,475,631.20	76,526,526.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95,602.18	46,539,851.46	67,899,895.59	68,475,631.2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10,331,315.95	-	-	-	15,747,612.01	-	139,865,875.20	-	280,944,80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000,002.00	-	-	-	10,331,315.95	-	-	-	15,747,612.01	-	139,865,875.20	-	280,944,805.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7,869,660.26	-	-7,869,660.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7,869,660.26	-	-7,869,660.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10,331,315.95	-	-	-	15,747,612.01	-	131,996,214.94	-	273,075,144.90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10,331,315.95	-	-	-	13,774,801.68	-	116,266,723.77	-	255,372,843.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000,002.00	-	-	-	10,331,315.95	-	-	-	13,774,801.68	-	116,266,723.77	-	255,372,843.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972,810.33	-	23,599,151.43	-	25,571,961.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5,571,961.76	-	25,571,961.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972,810.33	-	-1,972,810.3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972,810.33	-	-1,972,810.3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10,331,315.95	-	-	-	15,747,612.01	-	139,865,875.20	-	280,944,805.16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 股东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	专	盈余公积	一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项储备		般风险准备		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10,331,315.95	-	-	-	13,592,321.33	-	117,219,542.31	-	256,143,18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2,514,778.37	-	-22,703,007.41	-	-25,217,785.78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000,002.00	-	-	-	10,331,315.95	-	-	-	11,077,542.96	-	94,516,534.90	-	230,925,395.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697,258.72	-	21,750,188.87	-	24,447,447.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1,347,447.71	-	31,347,447.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697,258.72	-	-9,597,258.84	-	-6,900,000.1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697,258.72	-	-2,697,258.7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6,900,000.12	-	-6,900,000.12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10,331,315.95	-	-	-	13,774,801.68	-	116,266,723.77	-	255,372,843.40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益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473,317.00	-	-	-	63,858,000.95	-	-	-	12,778,055.62	-	107,633,577.38	-	245,742,950.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473,317.00	-	-	-	63,858,000.95	-	-	-	12,778,055.62	-	107,633,577.38	-	245,742,950.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526,685.00	-	-	-	-53,526,685.00	-	-	-	814,265.71	-	9,585,964.93	-	10,400,230.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2,244,430.15	-	12,244,430.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14,265.71	-	-2,658,465.22	-	-1,844,199.5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14,265.71	-	-814,265.7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1,844,199.51	-	-1,844,199.51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526,685.00	-	-	-	-53,526,685.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53,526,685.00	-	-	-	-53,526,685.00	-	-	-	-	-	-	-	-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10,331,315.95	-	-	-	13,592,321.33	-	117,219,542.31	-	256,143,181.59

法定代表人：黄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洗永蓬 会计机构负责人：洗永蓬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4,722,619.26	-	-	-	15,747,612.01	-	133,440,988.72	268,911,221.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000,002.00	-	-	-	4,722,619.26				15,747,612.01	-	133,440,988.72	268,911,221.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7,742,516.74	-7,742,516.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7,742,516.74	-7,742,516.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4,722,619.26	-	-	-	15,747,612.01	-	125,698,471.98	261,168,705.25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4,722,619.26	-	-	-	13,774,801.68	-	115,685,695.79	249,183,11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000,002.00	-	-	-	4,722,619.26	-	-	-	13,774,801.68	-	115,685,695.79	249,183,118.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972,810.33	-	17,755,292.93	19,728,103.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9,728,103.26	19,728,103.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972,810.33	-	-1,972,810.3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972,810.33	-	-1,972,810.3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4,722,619.26	-	-	-	15,747,612.01	-	133,440,988.72	268,911,221.99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库存 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风险 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4,722,619.26	-	-	-	13,592,321.33	-	119,611,692.34	252,926,634.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2,514,778.37	-	-21,301,324.93	-23,816,103.30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000,002.00	-	-	-	4,722,619.26	-	-	-	11,077,542.96	-	98,310,367.41	229,110,531.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	-	-	-	2,697,258.72	-	17,375,328.38	20,072,587.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6,972,587.22	26,972,587.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697,258.72	-	-9,597,258.84	-6,900,000.1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697,258.72	-	-2,697,258.7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6,900,000.12	-6,900,000.12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4,722,619.26	-	-	-	13,774,801.68	-	115,685,695.79	249,183,118.73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473,317.00	-	-	-	58,249,304.26	-	-	-	12,778,055.62	-	114,127,500.47	246,628,177.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473,317.00	-	-	-	58,249,304.26	-	-	-	12,778,055.62	-	114,127,500.47	246,628,177.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526,685.00	-	-	-	-53,526,685.00	-	-	-	814,265.71	-	5,484,191.87	6,298,457.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8,142,657.09	8,142,657.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814,265.71	-	-2,658,465.22	-1,844,199.5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14,265.71	-	-814,265.7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1,844,199.51	-1,844,199.51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526,685.00	-	-	-	-53,526,685.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3,526,685.00	-	-	-	-53,526,685.00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000,002.00	-	-	-	4,722,619.26	-	-	-	13,592,321.33	-	119,611,692.34	252,926,634.93
----------	----------------	---	---	---	--------------	---	---	---	---------------	---	----------------	----------------

二、 审计意见

2021年1月—6月	是否审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1〕8-302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年8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梁正勇、王长富
2020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1〕8-18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审计报告日期	2021年3月12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梁正勇、王长富
2019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0〕8-261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6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0年4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弋守川、王长富
2018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19〕8-221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审计报告日期	2019年4月24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龙文虎、王长富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检测报告期内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公司全资子公司昀锦科技自2018年3月7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的说明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昀锦科技	100,000.00	100.00	出售	2018年3月7日	完成股权工商信息变更	1,248,424.29

四、 会计政策、估计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

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报表编制的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

资产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

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2020年、2021年1-6月	2019年
1年以内（含，下同）	14.53	16.61
1-2年	32.53	37.98
2-3年	44.73	52.20
3-4年	57.47	65.23
4-5年	70.52	69.64
5年以上	85.85	77.51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1年以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2018 年度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

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

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2020 年度

参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本节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之说明。

2018 年度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2020 年度

参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本节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之说明。

2018 年度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50
3-5年	5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3) 其他方法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不计提减值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本节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之说明。

1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本节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2. 应收款项”之说明。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6.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7.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3.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4.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42.42	5	2.24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4	5	23.75
其他设备	-	-	-
办公设备	4-5	5	23.75-19.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电子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其他设备	-	-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年或合同约定受益年限	预计使用寿命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无。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

31.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2.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

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4.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7. 收入、成本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收入确认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

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提供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和工程施工总承包等服务。对于勘察设计、工程检测业务，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产出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以合同约定阶段提交并经客户确认的工作成果作为产出。对于工程施工总承包业务，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 勘察设计服务

公司提供勘察设计等服务，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以合同约定阶段提交并经客户确认的工作成果作为产出指标，以合同约定的累计结算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即“阶段合同比例法”确定履约进度。具体而言，公司勘察设计具体工作流程一般分为业务承接、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等五个阶段，在业务承接阶段不确认收入，在完成后续各阶段工作，向客户提交工作成果并经客户确认后，按照合同约定的累计结算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并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阶段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该阶段的收入。

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转入当期主营业务成本，不确认收入。

(2) 工程检测

公司与客户签订工程检测服务合同，对合同范围内的检测对象进行一次或多次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由于同一合同范围内的各次检测综合方能实现客户在建工程的质量管理或已建工程的管理维护之目的，具有高度关联性，因此公司将工程检测服务合同整体确定为单项履约义务。同时，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公司检测业务主要分为周期性检测业务及一般性检测业务。对于周期性检测业务，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分期确认收入。通常客户对检测服务进行定期考核，并将结算金额与考核结果挂钩。公司在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结束并考核完成后，根据客户签收确认的检测服务成果以及考核结果，按照该结算周期的结算金额确认检测服务收入；对于一般性检测业务，公司根据经委托方签收确认的检测报告为基础确定资产负债表日检测项目的履约进度，按照合同检测费乘以实际已经完成的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检测收入后确认该检测项目的当期收入。

(3) 其他咨询

① 工程监理

公司与业主签订监理合同，向业主提供工程监理服务。由于业主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履约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监理收入。公司按照业主确认的已完成工作量占合同约定总额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按照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费总额乘以实际已经完成的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监理项目

收入后确认为该监理项目的当期收入。

②工程管理及代建

在工程管理及代建业务中，公司的履约义务为工程建设管理服务。由于业主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履约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建设管理代理费收入。公司按照业主确认的工程完成百分比确定履约进度，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建设管理代理费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累计已确认的建设管理代理费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建设管理代理费收入。

③EPC 总承包及工程施工

在 EPC 总承包业务中，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等部分具有高度关联性，不可单独区分，总承包合同整体义务为单项履约义务，即通过工程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活动向业主整体移交竣工验收合格的工程。同时，业主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工程，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以经业主确认的成果或工程量作为产出指标，以已经完成的工作量对应的价值占合同总收入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并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 EPC 总承包收入。

④其他咨询服务

公司一般在提交工作成果经委托方签收或会审通过后，根据合同约定的金额一次性确认收入。

4、公司在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具体依据

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具体依据如下：

公司按照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的指导意见，在签订的合同中设置了违约结算条款，该违约结算条款能够有效保障公司在业主方终止、解除合同时，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具有收款权。

(1) 公司所处行业对合同终止或解除的结算条款有明确指导意见，支持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建筑设计分会编制的《建筑设计服务计费指导》(2015 版)第 1.7 条规定：“发包人因非设计人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或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向设计人支付违约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设计人完成工作量不足一半时，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50%，超过一半时，支付全部设计费。”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房屋建筑工程）》第 14.1.1 条规定：“合同生效后，发包人因非设计人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或发包人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向设计人支付违约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按照设计人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计算设计费，完成工作量不足一半时，

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设计费；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设计费。”

（2）公司的设计合同基本都约定了项目终止结算条款

公司建立了《合同管理制度》，在与客户签署业务合同时，会充分考虑到因各类不可预计的因素导致项目发生的中止、终止等情形，在其业务合同中会参照《建筑设计服务计费指导》（2015 版）等行业标准，通常对客户终止或解除合同情形进行如下约定：“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无论乙方是否开始设计工作均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或“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该阶段的设计费用”。

2018 年度、2019 年度收入确认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 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 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

4) 资产负债表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 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 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勘察设计

公司勘察设计具体工作流程一般分为业务承接、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等五个阶段, 在业务承接阶段不确认收入, 在完成后续各阶段工作, 向客户提交工作成果并经客户确认后, 按照合同约定的结算金额确认该阶段的收入。各阶段收入的确认均建立在合同对应阶段的工作要求已完成和该阶段款项收到或确定能收到的基础上。在实施中, 项目在各个阶段可能存在甲方确认、政府审查通过、第三方机构审查通过等收入确认的情形。

(2) 工程检测

公司检测业务主要分为周期性检测业务及一般性检测业务。对于周期性检测业务, 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分期确认收入。通常客户对检测服务进行定期考核, 并将结算金额与考核结果挂钩。公司在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结束并考核完成后, 根据客户签收确认的检测服务成果以及考核结果, 按照该结算周期的结算金额确认检测服务收入; 对于一般性检测业务, 公司根据经委托方签收确认的检测报告为基础确定资产负债表日检测项目的完工进度, 按照合同检测费乘以实际已经完成的履约进度, 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检测收入后确认该检测项目的当期收入。

(3) 咨询服务

①工程监理

公司按照业主确认的已完成工作量占合同约定总额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按照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费总额乘以实际已经完成的完工进度, 按照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费总额乘以实际已经完成的完

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监理项目收入后确认为该监理项目的当期收入。

②工程管理及代建

在工程管理及代建业务中，公司提供工程建设管理服务，公司在服务时间内按照完工进度确认建设管理代理费收入。公司按照业主确认的工程完成百分比确定完工进度，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建设管理代理费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累计已确认的建设管理代理费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建设管理代理费收入。

③EPC 总承包及工程施工

在 EPC 总承包业务中，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等部分具有高度关联性，不可单独区分，总承包合同作为单项建造合同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公司按照工作量法确定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以业主审核同意的结算金额予以衡量，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 EPC 总承包收入。

④其他咨询服务

公司一般在提交工作成果经委托方签收或会审通过后，根据合同约定的金额一次性确认收入。

38.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

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0.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

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

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1.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2.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无。

4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无。

4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经营的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终止经营的说明。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具体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00.63	-285,509.79	-85,975.94	1,342,908.9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	1,435,679.18	1,877,084.53	796,849.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32,750.93	10,619.1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	-	-	-	-

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4,868.21	24,523.04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94,339.62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534.50	36,649.57	-29,961.72	-167,603.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90,135.13	1,286,026.79	1,818,420.84	1,982,773.6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3,520.27	192,904.02	272,763.13	297,416.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6,614.86	1,093,122.77	1,545,657.71	1,685,357.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69,660.26	25,571,961.76	31,347,447.71	12,244,43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46,275.12	24,478,838.99	29,801,790.00	10,559,072.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0.97%	4.27%	4.93%	13.76%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源于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685,357.63 元、1,545,657.71 元、1,093,122.77 元和 76,614.86 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3.76%、4.93%、4.27% 和-0.97%。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占比相对较高，主要是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较高，为 2018 年对外处置全资子公司昀锦科技产生的投资收益 124.84 万元。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占比降为 4.93%，主要系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6月30日/2021年1月—6月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资产总额(元)	365,437,455.53	376,788,632.81	363,792,514.61	366,730,252.32
股东权益合计(元)	273,075,144.90	280,944,805.16	255,372,843.40	256,143,181.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273,075,144.90	280,944,805.16	255,372,843.40	256,143,181.59
每股净资产(元/股)	2.37	2.44	2.22	2.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37	2.44	2.22	2.23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27%	25.44%	29.80%	30.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31%	25.05%	28.87%	29.51%
营业收入(元)	70,063,826.49	216,829,342.09	228,665,777.81	197,750,586.24
毛利率(%)	15.95%	39.44%	42.36%	42.48%
净利润(元)	-7,869,660.26	25,571,961.76	31,347,447.71	12,244,430.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7,869,660.26	25,571,961.76	31,347,447.71	12,244,43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46,275.12	24,478,838.99	29,801,790.00	10,559,072.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46,275.12	24,478,838.99	29,801,790.00	10,559,072.5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6,861,681.86	35,223,178.21	42,625,434.19	19,933,355.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	9.54%	12.92%	4.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7%	9.13%	12.29%	4.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2	0.27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2	0.27	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791,854.90	-4,590,386.92	6,830,922.26	10,468,748.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2	-0.04	0.06	0.0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6%	3.91%	4.11%	3.70%
应收账款周转率	0.20	0.66	0.81	0.82

存货周转率	-	-	-	-
流动比率	2.70	2.78	2.35	2.39
速动比率	2.65	2.73	2.33	2.36

注：1、每股净资产=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6、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7、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8、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9、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预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0、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和披露》（2010年修订），本公司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0}{(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frac{P0 \div SS}{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稀释每股收益：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frac{P1}{(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核心因素

(一)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系工程勘察设计以及工程检测业务。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相应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也不断提高，带动了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及其他相关工程咨询行业整体的发展。根据《2019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统计公报》，2019年全国具有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营业收入总计64,200.90亿元。2019年9月，国务院印发《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指出到2035年，基本建成交通强国，要求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推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构建先进的交通信息基础设施。作为市政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市政勘察设计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阶段。

2、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

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主要为人工成本、服务采购成本。人工成本主要系公司属于人才密集型企业，需要大量技术型人才；服务采购成本为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就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其他工程咨询等项目中非核心环节设计、辅助性工作等进行的专业分包、技术服务、劳务分包等所产生的服务成本。

3、影响公司期间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主要由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构成，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6.74%、16.24%、16.56%和28.3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差旅交通及办公费、业务招待费构成，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差旅交通、办公水电费、折旧及摊销费构成，销售费用的变动主要源于公司营业规模的变化对相应人员薪酬的影响。

(二) 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

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主要包括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和期间费用率等。

1、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9,775.06万元、22,854.71万元、21,644.47万元和6,988.43万元，主要由勘察设计、工程检测组成，其中勘察设计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82.77%、

83.69%、77.55%和 70.41%。随着城镇化发展的带动以及西部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增大、公司市场拓展能力的增强以及工程检测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逐年稳步增加。

2、毛利率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2.48%、42.33%、39.38%和 15.82%。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毛利率变动较为稳定。

3、期间费用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6.74%、16.24%、16.56%和 28.32%，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期间费用率较为稳定。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45,000.00	2,415,381.06
商业承兑汇票	2,425,068.03	1,737,825.95	696,454.48	-
合计	2,425,068.03	1,737,825.95	741,454.48	2,415,381.0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114,509.54	100.00%	689,441.51	22.14%	2,425,068.0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3,114,509.54	100.00%	689,441.51	22.14%	2,425,068.03
合计	3,114,509.54	100.00%	689,441.51	22.14%	2,425,068.03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3,258.39	100.00%	295,432.44	14.53%	1,737,825.95

的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2,033,258.39	100.00%	295,432.44	14.53%	1,737,825.95
合计	2,033,258.39	100.00%	295,432.44	14.53%	1,737,825.95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80,177.45	100.00%	138,722.97	15.76%	741,454.4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5,000.00	5.11%			4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835,177.45	94.89%	138,722.97	16.61%	696,454.48
合计	880,177.45	100.00%	138,722.97	15.76%	741,454.48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415,381.06	100.00%	-	-	2,415,381.0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415,381.06	100.00%			2,415,381.06
合计	2,415,381.06	100.00%	-	-	2,415,381.06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3,114,509.54	689,441.51	22.14%
合计	3,114,509.54	689,441.51	22.14%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2,033,258.39	295,432.44	14.53%
合计	2,033,258.39	295,432.44	14.53%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45,000.00	-	-
商业承兑汇票	835,177.45	138,722.97	16.61%

合计	880,177.45	138,722.97	15.76%
----	------------	------------	--------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415,381.06	-	-
合计	2,415,381.06	-	-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2019年-2021年6月，公司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18年，公司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95,432.44	394,009.07	-	-	689,441.51
合计	295,432.44	394,009.07	-	-	689,441.51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138,722.97	156,709.47	-	-	295,432.44
合计	138,722.97	156,709.47	-	-	295,432.44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138,722.97			138,722.97
合计	-	138,722.97	-	-	138,722.97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合计	-	-	-	-	-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51,721.67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451,721.67	-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252,031.05	-	-	-
合计	252,031.05	-	-	--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2.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9,983,152.51	127,486,121.20	132,695,719.40	86,962,136.38
1至2年	71,391,243.32	72,184,728.99	33,875,256.72	23,127,941.36
2至3年	22,396,077.92	28,496,296.32	12,984,438.99	30,141,657.41
3至4年	11,532,875.13	10,687,185.34	24,478,359.81	34,639,984.41
4至5年	21,374,388.87	19,472,147.44	25,766,164.06	35,213,660.90
5年以上	95,606,950.31	94,339,893.40	74,641,172.84	49,477,885.01
合计	352,284,688.06	352,666,372.69	304,441,111.82	259,563,265.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559,891.98	17.47%	61,559,891.9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0,724,796.08	82.53%	104,909,584.31	36.09%	185,815,211.77
合计	352,284,688.06	100.00%	166,469,476.29	47.25%	185,815,211.77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559,891.98	17.46%	61,559,891.9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1,106,480.71	82.54%	104,734,329.83	35.98%	186,372,150.88
合计	352,666,372.69	100.00%	166,294,221.81	47.15%	186,372,150.88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624,638.60	15.31%	46,624,638.6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7,816,473.22	84.69%	99,497,865.62	38.59%	158,318,607.60
合计	304,441,111.82	100.00%	146,122,504.22	48.00%	158,318,607.60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9,563,265.47	100.00%	97,093,940.10	37.41%	162,469,325.37
合计	259,563,265.47	100.00%	97,093,940.10	37.41%	162,469,325.37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名称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平昌中城建设有限公司	15,306,052.74	15,306,052.7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桂林洋国家热带农业公园兴洋大道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7,840,000.00	7,84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新府山大道道路工程补充协议	5,907,989.43	5,907,989.4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唐山湾三岛跨海大桥工程设计	5,480,000.00	5,48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兴义市兴丰大道小石山隧道工程	3,623,361.98	3,623,361.9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产业园区十二号路道路工程	3,518,530.00	3,518,53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连湾至绕城高速连接道路工程	2,177,340.00	2,177,34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克州阿克陶县 X467 线岔口—艾杰克村—喀拉塔什村—喀拉塔什其木干村公路建设项目补充协议	1,876,845.99	1,876,845.9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富润工业园基础设施工程项目设计	1,824,819.79	1,824,819.7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营山泰和国际商贸城规划施工图设计	1,690,566.04	1,690,566.0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温李河环线工程	1,522,480.00	1,522,48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方市板桥镇金月湾大道与滨海大道市政道路工程设计	1,478,801.88	1,478,801.8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弥勒市可邑村密枝山片区人形索桥工程	1,344,339.62	1,344,339.6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黄河三桥桥位及桥型研究技术咨询合同	1,200,000.00	1,2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陵水黎族自治县英州镇龙门景观大道	1,070,141.51	1,070,141.5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产业园区十二号路延伸段道路工程	1,048,850.00	1,048,85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城区交通工程-工程咨询合同	710,000.00	71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孤山川东岸支线工程	590,000.00	59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连湾至绕城高速北段连接道路工程可研	414,000.00	414,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孤山川东岸支线工程 B	410,000.00	41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金沙经济开发区富润工业园纵一路道路工程	361,893.00	361,893.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省南充市常青路等项目工程设计	315,000.00	315,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快速路四纵线水土立交至沙井湾立交研究	300,000.00	3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充市北湖路道路综合改造工程重大变更设计补充协议	240,880.00	240,88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花溪大道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快速路-横线梁家湾立交至庙坝立交段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李家花园隧道拓宽改造前期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两江新区综合交通建设规划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蚂蝗梁立交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冉家坝换乘枢纽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遂宁市工业废水深度无害化处理厂	108,000.00	108,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1,559,891.98	61,559,891.98	100%	-

单位：元

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平昌中城建设有限公司	15,306,052.74	15,306,052.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桂林洋国家热带农业公园兴洋大道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7,840,000.00	7,8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新府山大道道路工程补充协议	5,907,989.43	5,907,989.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唐山湾三岛跨海大桥工程设计	5,480,000.00	5,4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兴义市兴丰大道小石山隧道工程	3,623,361.98	3,623,361.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产业园区十二号路道路工程	3,518,530.00	3,518,5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连湾至绕城高速连接道路工程	2,177,340.00	2,177,3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克州阿克陶县 X467 线岔口—艾杰克村—喀拉塔什村—喀拉塔什其木干村公路建设项目补充协议	1,876,845.99	1,876,845.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富润工业园基础设施工程项目设计	1,824,819.79	1,824,819.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营山泰和国际商贸城规划施工图设计	1,690,566.04	1,690,566.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温李河环线工程	1,522,480.00	1,522,4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方市板桥镇金月湾大道与滨海大道市政道路工程设计	1,478,801.88	1,478,801.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弥勒市可邑村密枝山片区人形索桥工程	1,344,339.62	1,344,339.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黄河三桥桥位及桥型研究技术咨询合同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陵水黎族自治县英州镇龙门景观大道	1,070,141.51	1,070,141.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产业园区十二号路延伸段	1,048,850.00	1,048,8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道路工程				
府谷城区交通工程-工程咨询合同	710,000.00	7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孤山川东岸支线工程	590,000.00	5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莲湾至绕城高速北段连接道路工程可研	414,000.00	41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孤山川东岸支线工程 B	410,000.00	4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金沙经济开发区富润工业园纵一路道路工程	361,893.00	361,89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省南充市常青路等项目工程设计	315,000.00	31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快速路四纵线水土立交至沙井湾立交研究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充市北湖路道路综合改造工程重大变更设计补充协议	240,880.00	240,8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花溪大道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快速路-横线梁家湾立交至庙坝立交段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李家花园隧道拓宽改造前期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两江新区综合交通建设规划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蚂蝗梁立交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冉家坝换乘枢纽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遂宁市工业废水深度无害化处理厂	108,000.00	10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1,559,891.98	61,559,891.98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平昌中城建设有限公司	15,306,052.74	15,306,052.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桂林洋国家热带农业公园兴洋大道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7,840,000.00	7,8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府谷县新府山大道道路工程补充协议	5,907,989.43	5,907,989.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兴义市兴丰大道小石山隧道工程	3,717,701.60	3,717,701.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产业园区十二号路道路工程	3,518,530.00	3,518,5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克州阿克陶县 X467 线岔口—艾杰克村—喀拉塔什村—喀拉塔什其木干村公路建设项目补充协议	1,876,845.99	1,876,845.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富润工业园基础设施工程项目设计	1,824,819.79	1,824,819.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营山泰和国际商贸城规划施工图设计	1,690,566.04	1,690,566.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方市板桥镇金月湾大道与滨海大道市政道路工程设计	1,478,801.88	1,478,801.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弥勒市可邑村密枝山片区人形索桥工程	1,344,339.62	1,344,339.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陵水黎族自治县英州镇龙门景观大道	1,070,141.51	1,070,141.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沙县产业园区十二号路延伸段道	1,048,850.00	1,048,8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路工程				
合计	46,624,638.60	46,624,638.60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减值损失。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0,724,796.08	104,909,584.31	36.09%
合计	290,724,796.08	104,909,584.31	36.09%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1,106,480.71	104,734,329.83	35.98%
合计	291,106,480.71	104,734,329.83	35.98%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7,816,473.22	99,497,865.62	38.59%
合计	257,816,473.22	99,497,865.62	38.59%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9,563,265.47	97,093,940.10	37.41%
合计	259,563,265.47	97,093,940.10	37.41%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2018年末，发行人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6月末，发行人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559,891.98	-	-	-	61,559,891.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734,329.83	175,254.48	-	-	104,909,584.31
合计	166,294,221.81	175,254.48	-	-	166,469,476.29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624,638.60	3,389,741.13	-94,339.62	-	61,559,891.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497,865.62	16,876,316.08	-	-	104,734,329.83
合计	146,122,504.22	20,266,057.21	-94,339.62	-	166,294,221.81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46,624,638.60	-	-	-	46,624,638.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093,940.10	29,496,244.31	3,134,019.94	-	-	-30,226,338.73	99,497,865.62
合计	97,093,940.10	29,496,244.31	49,758,658.54	-	-	-30,226,338.73	146,122,504.22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101,835.74	34,992,104.36	-	-	97,093,940.10
合计	62,101,835.74	34,992,104.36	-	-	97,093,940.10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石林彝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12,908,119.49	4.44%	10,851,395.65
攀枝花市鲁桥炳东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694,900.00	3.68%	3,479,050.97
神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524,678.00	3.62%	3,055,864.42
五华河东工业区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9,221,916.00	3.17%	2,774,271.87
重庆泓基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059,699.45	2.43%	1,025,774.33
合计	50,409,312.94	17.34%	21,186,357.24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石林彝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12,622,819.49	4.34%	10,823,431.96
神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604,678.00	3.99%	2,955,675.11
攀枝花市鲁桥炳东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694,900.00	3.67%	3,479,050.97
五华河东工业区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9,221,916.00	3.17%	2,033,965.17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威宁乡镇供水有限公司	9,217,499.95	3.17%	1,339,302.74
合计	53,361,813.44	18.33%	20,631,425.95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石林彝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13,776,672.58	5.34%	10,296,184.98
攀枝花市鲁桥炳东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1,694,900.00	4.54%	1,942,522.89
南充市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中心	9,241,143.58	3.58%	7,040,083.54
重庆大足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02,137.37	3.18%	1,383,384.86
威宁县农业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154,000.00	3.16%	1,354,379.40
合计	51,068,853.53	19.80%	22,016,555.67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南充市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中心	15,639,092.68	6.03%	9,601,380.78
平昌中城建设有限公司	15,306,052.74	5.90%	10,216,942.97
石林彝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14,836,672.58	5.72%	7,356,227.86
府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911,453.30	5.36%	10,200,925.77
海南省桂林洋热带农业公园有限公司	13,560,540.86	5.22%	2,057,568.15
合计	73,253,812.16	28.22%	39,433,045.53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不含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合计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剔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28.22%、19.80%、18.33%和 17.34%。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政府平台公司）、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和房地产企业等。主要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3. 应收款项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6,246.93 万元、15,831.86 万元、18,637.22 万元和 18,581.5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4.30%、43.52%、49.46%和 50.85%。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重较高且较为稳定，主要原因系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政府平台公司）、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和房地产企业等，客户通常按阶段支付款项，由于客户资金预算管控较为严格、财政资金到位缓慢、价款结算审批程序繁琐等因素影响，导致付款周期相对较长，使得应收账款余额较高。

1、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的金额占比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分账龄金额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2,998.31	44.71%	12,748.61	43.79%	13,269.57	51.47%	8,696.21	33.50%
1至2年	7,139.12	24.56%	7,218.47	24.80%	3,362.06	13.04%	2,312.79	8.91%
2至3年	2,239.60	7.70%	2,824.16	9.70%	1,298.44	5.04%	3,014.17	11.61%
3至4年	1,127.81	3.88%	1,068.72	3.67%	1,245.11	4.83%	3,464.00	13.35%
4至5年	977.07	3.36%	732.30	2.52%	1,802.34	6.99%	3,521.37	13.57%
5年以上	4,590.54	15.79%	4,518.38	15.52%	4,804.14	18.63%	4,947.79	19.06%
合计	29,072.48	100.00%	29,110.64	100.00%	25,781.66	100.00%	25,956.33	100.00%

注：上表不含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发行人 2020 年末应收账款的余额较 2019 年末略有增加，系受 2020 年疫情影响致使部分政府机构、事业单位的客户财政资金拨付进度迟缓所致，同时 2019 年度的攀枝花市鲁桥炳东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因模式变化导致 1,169.49 万元尚未按约定回款。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及各账龄结构分布较 2020 年末基本一致，未发生较大变动。

各年度各账龄的应收款项均有不同程度的回收，最近两年 2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龄保持在 64% 以上，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但总体呈下降趋势。

发行人项目承接方式有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直接委托等方式，其中主要为公开招标方式和直接委托方式。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扣除单项计提项目后的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截止日	项目	1年以内	1年及以上	金额合计
2021年6月末	公开招标	8,651.19	9,504.33	18,155.52
	邀请招标	311.92	790.74	1,102.66
	直接委托	3,447.98	5,612.74	9,060.72
	其他	587.22	166.34	753.56
	小计	12,998.31	16,074.15	29,072.46
	占比	44.71%	55.29%	100.00%
2020年末	公开招标	7,826.91	10,531.03	18,357.94
	邀请招标	803.56	212.53	1,016.09
	直接委托	3,505.94	5,364.69	8,870.63
	其他	612.20	253.79	865.99
	小计	12,748.61	16,362.04	29,110.65
	占比	43.79%	56.21%	100.00%
2019年末	公开招标	9,658.14	6,317.02	15,975.16
	邀请招标	341.40	97.00	438.40
	直接委托	3,132.08	5,970.22	9,102.30
	其他	137.96	127.85	265.81
	小计	13,269.57	12,512.08	25,781.65
	占比	51.47%	48.53%	100.00%
2018年末	公开招标	6,300.97	7,246.57	13,547.54
	邀请招标	20.91	159.94	180.85
	直接委托	2,149.48	9,852.65	12,002.13
	其他	224.85	0.97	225.82
	小计	8,696.21	17,260.13	25,956.34
	占比	33.50%	66.50%	100.00%

2021年6月末发行人招投标模式下的应收账款超过65%，该类项目客户主要为政府单位及其下属平台公司、事业单位等，项目资金主要为财政资金，该类资金实行专项管理、支付审批流程长，导致该类项目整体周期较长、应收账款回款较慢。

2、（1）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分账龄分析

2021年6月末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分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华图山鼎 (300492)	金额	8,906.29	3,054.77	1,571.81	1,323.55	2,992.53	-
	占比	47.92%	16.43%	8.46%	7.42%	16.77%	-
中设股份 (002883)	金额	10,897.22	7,175.40	3,533.25	1,549.76	895.71	1,699.07
	占比	42.32%	27.87%	13.72%	6.02%	3.48%	6.60%
华维设计 (833427)	金额	8,149.09	1,822.86	261.29	204.58	232.39	76.24
	占比	75.83%	16.96%	2.43%	1.90%	2.16%	0.71%
设研院	金额	24,249.68	9,105.04	12,131.21	14,609.85	2,894.91	4,495.02

(300732)	占比	35.93%	13.49%	17.98%	21.65%	4.29%	6.66%
设计总院 (603357)	金额	61,871.01	13,936.79	9,740.17	7,052.94	4,899.24	9,429.45
	占比	57.86%	13.03%	9.11%	6.60%	4.58%	8.82%
勘设股份 (603458)	金额	159,274.05	28,102.75	23,581.30	12,205.45	6,209.06	17,069.89
	占比	64.63%	11.40%	9.57%	4.95%	2.52%	6.93%
平均值	占比	54.08%	16.53%	10.21%	8.09%	5.63%	4.95%
中设咨询	金额	12,998.31	7,139.12	2,239.60	1,127.81	977.07	4,590.54
	占比	44.71%	24.56%	7.70%	3.88%	3.36%	15.79%

注：上表均不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账龄情况；华图山鼎4年以上应收账款未进一步区分4-5年和5年以上，将其4年以上应收账款全部按4-5年列示。

2020年末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分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华图山鼎 (300492)	金额	6,778.26	4,475.66	1,069.46	1,524.02	2,479.81	-
	占比	41.52%	27.41%	6.55%	9.33%	15.19%	0.00%
中设股份 (002883)	金额	10,825.42	7,136.69	3,052.52	1,212.39	989.20	1,632.41
	占比	43.57%	28.72%	12.28%	4.88%	3.98%	6.57%
华维设计 (833427)	金额	7,212.69	1,619.35	338.32	227.00	244.04	49.62
	占比	74.43%	16.71%	3.49%	2.34%	2.52%	0.51%
设研院 (300732)	金额	59,410.70	39,633.00	27,602.58	23,423.75	4,630.51	10,690.07
	占比	35.92%	23.96%	16.69%	14.16%	2.80%	6.46%
设计总院 (603357)	金额	44,388.68	12,387.33	10,064.51	10,711.56	4,614.88	8,701.38
	占比	48.85%	13.63%	11.08%	11.79%	5.08%	9.58%
勘设股份 (603458)	金额	105,311.02	31,380.88	29,028.99	8,356.06	4,052.10	18,170.10
	占比	53.65%	15.99%	14.79%	4.26%	2.06%	9.26%
平均值	占比	49.66%	21.07%	10.81%	7.79%	5.27%	5.40%
中设咨询	金额	12,748.61	7,218.47	2,824.16	1,068.72	732.30	4,518.38
	占比	43.79%	24.80%	9.70%	3.67%	2.52%	15.52%

2019年末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分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3年及以上)	4至5年	5年以上
华图山鼎 (300492)	金额	10,537.49	2,031.07	1,774.16	2,699.44	2,124.32	-
	占比	54.98%	10.60%	9.26%	14.08%	11.08%	0.00%
中设股份 (002883)	金额	24,001.97	9,701.33	4,298.93	2,502.89	1,802.96	272.00
	占比	56.37%	22.78%	10.10%	5.88%	4.23%	0.64%
华维设计 (833427)	金额	8,490.79	945.38	391.72	316.85	37.20	12.41
	占比	83.29%	9.27%	3.84%	3.11%	0.36%	0.12%
设研院 (300732)	金额	92,093.44	58,135.45	36,361.80	5,646.26	5,850.55	10,488.20
	占比	44.15%	27.87%	17.43%	2.71%	2.80%	5.03%
设计总院 (603357)	金额	101,254.77	49,508.94	28,241.69	11,460.34	8,462.49	16,997.70
	占比	46.89%	22.93%	13.08%	5.31%	3.92%	7.87%

勘设股份 (603458)	金额	160,544.42	88,971.89	32,674.81	11,901.31	9,613.44	34,407.92
	占比	47.48%	26.31%	9.66%	3.52%	2.84%	10.18%
平均值	占比	55.53%	19.96%	10.56%	5.77%	4.21%	3.97%
中设咨询	金额	13,269.57	3,362.06	1,298.44	1,245.11	1,802.34	4,804.14
	占比	51.47%	13.04%	5.04%	4.83%	6.99%	18.63%

2018 年末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分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3 年及以上)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华图山鼎 (300492)	金额	9,090.87	2,796.88	4,893.85	2,972.47	-	-
	占比	46.02%	14.16%	24.77%	15.05%	0.00%	0.00%
中设股份 (002883)	金额	18,314.45	7,271.67	4,083.32	2,491.40	393.43	161.75
	占比	55.98%	22.23%	12.48%	7.62%	1.20%	0.49%
华维设计 (833427)	金额	4,435.19	762.66	446.13	37.20	7.41	5.00
	占比	77.90%	13.40%	7.84%	0.65%	0.13%	0.09%
设研院 (300732)	金额	99,267.56	51,459.69	15,368.69	9,722.33	5,216.33	8,086.72
	占比	52.49%	27.21%	8.13%	5.14%	2.76%	4.28%
设计总院 (603357)	金额	93,393.24	39,936.43	13,744.89	10,992.22	9,045.75	10,851.84
	占比	52.48%	22.44%	7.72%	6.18%	5.08%	6.10%
勘设股份 (603458)	金额	136,101.56	57,491.91	18,907.89	10,791.49	14,841.64	23,606.84
	占比	52.00%	21.97%	7.22%	4.12%	5.67%	9.02%
平均值	占比	56.14%	20.23%	11.36%	6.46%	2.47%	3.33%
中设咨询	金额	8,696.21	2,312.79	3,014.17	3,464.00	3,521.37	4,947.79
	占比	33.50%	8.91%	11.61%	13.35%	13.57%	19.06%

发行人报告期内新增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基本一致，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51.47%、43.79%、44.71%）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55.53%、49.66%、54.08%），但差异较小；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账龄在 2 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为 68.59%，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70.73% 相当，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账龄在 2 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为 69.27%，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70.61%）相当。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账龄在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19.06%、18.63%、15.52%、15.79%，高于同处西南地区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占比较高的勘设股份（9.02%、10.18%、9.26%、6.93%），主要受公司在 2012 年至 2016 年期间为快速发展而承接的部分财政实力较弱的西部边远地区项目回款较慢的影响。

(2) 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

公司简称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华图山鼎(300492)	0.31	0.68	1.06	1.01
中设股份(002883)	0.36	0.85	0.83	0.97
华维设计(833427)	0.94	1.70	2.39	2.81
设研院(300732)	0.28	0.78	0.78	0.84
设计总院(603357)	0.39	0.79	0.82	1.03
勘设股份(603458)	0.38	0.79	0.85	0.91
可比公司中位数	0.37	0.79	0.84	0.99

中设咨询	0.20	0.66	0.81	0.82
------	------	------	------	------

注：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后，可比公司中采用阶段固定比例法确认收入的设研院、设计总院以及采用有效工时法确认收入的中设股份、勘设股份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将部分应收账款调整为合同资产，而采用阶段合同比例法确认收入的华图山鼎、华维设计无需进行上述调整。为增强可比性，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周转率计算公式为：营业收入/（（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合同资产余额+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初合同资产余额）/2）。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中位数相当，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中位数，主要受公司在 2012 年至 2016 年期间为快速发展而承接的部分财政实力较弱的西部边远地区项目回款较慢的影响。

3、公司提高应收账款质量、加强款项催收的具体措施以及期后回款情况

(1)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在期后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35,228.47	35,266.64	30,444.11	25,956.33
截至 2021 年 7 月末回款	681.14	4,430.99	7,523.65	9,488.34
其中：1 年以内回款	638.21	2,306.75	5,369.98	5,826.39
1-2 年回款	7.51	1,493.74	1,070.19	854.73
其中 2-3 年回款	20.00	468.51	269.94	938.26
其中 3-4 年回款	-	127.56	335.17	556.50
其中 4-5 年回款	15.43	15.43	11.65	758.74
其中 5 年以上回款	-	19.00	466.72	553.72

公司主营业务是勘察设计 & 工程检测等业务，主要客户较为分散，但基本为国有企业、政府机构及事业单位，回款较慢但可回收性较高。

截至 2021 年 7 月末，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整体应收账款回款金额分别为 9,488.34 万元、7,523.65 万元、4,430.99 万元、681.14 万元，回款比例分别为 36.56%、24.71%、12.56%、1.93%，即截至 2018 年末的应收账款在两年七个月后回款 36.56%，截至 2019 年末的应收账款在一年七个月后回款 24.71%，截至 2020 年末的应收账款在七个月后回款 12.56%，截至 2021 年 6 月末的应收账款在一个月后回款 1.93%。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截至 2021 年 7 月末的月均回款率分别为 1.18%、1.30%、1.79%、1.93%，随着公司发展，月均回款率滚动上升。

公司上述整体应收账款回款率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在 2012 至 2016 年高速发展期承接的较多西部边远地区项目所欠款项回款较慢所致，主要包括公司已全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账龄在 5 年以上的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报告期各期，合计金额分别为 4,947.79 万元、9,466.60 万元、10,674.37 万元、10,746.53 万元。

随着公司发展，客户项目质量逐年提升，近年承接项目回款较好。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收入金额前五大）的应收账款回款较好。截至 2021 年 7 月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回款比例分别为 95.02%、62.93%、31.87%，即截至 2018 年末的主要客户应收账款

在两年七个月后回款 95.02%，截至 2019 年末的应收账款在一年七个月后回款 62.93%，截至 2020 年末的应收账款在七个月后回款 31.87%。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整体回款率（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本期营业收入金额））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603458.SH	勘设股份	28.39%	35.85%	30.62%	45.18%
300732.SZ	设研院	31.64%	39.32%	35.80%	39.83%
603357.SH	设计总院	41.66%	42.15%	36.57%	48.49%
002883.SZ	中设股份	47.50%	44.90%	36.95%	39.00%
300492.SZ	华图山鼎	18.08%	42.73%	52.82%	66.06%
833427.NQ	华维设计	43.97%	68.65%	59.80%	84.59%
	中位数	36.65%	42.44%	36.76%	46.84%
833873.NQ	中设咨询	18.68%	34.33%	38.33%	52.72%
833873.NQ	中设咨询(剔除全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7%	37.70%	38.33%	52.72%

公司 2018 年、2019 年应收账款整体回款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期中位数，2020 年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期中位数，2021 年 1-6 月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同期中位数较低，与同处西南地区的勘设股份、华图山鼎较接近。

2021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整体回款率为 18.68%，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期中位数，较上年同期 23.68%有所降低，主要原因为 2021 年 1-6 月“后疫情”时期财政压力较大（尤其是财政基础相对薄弱的西部地区），财政支出的速度明显低于往年，公司市政等项目欠款支付延后，随着经济持续回升，财政政策将逐步回归常态，公司回款速度将随之回升。

针对 2021 年 1-6 月回款速度降低的情况，一方面公司账面现金储备较多，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账面现金（包含现金和银行存款，不包括其他货币资金）3,194.11 万元；另一方面，公司银行已授信尚未使用的额度为 4,200 万元，尚有部分房产（账面价值为 2,306.05 万元）可用于抵押借款，且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截至 2021 年 6 月末，仅为 25.27%，债权融资空间较大。公司账面现金以及债权融资空间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暂时性回款速度降低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

（2）提高应收账款质量、加强款项催收的措施

为有效激励市场人员进行业务开发和拓展，提高应收账款回款质量，改善资产结构，发行人制定了《经营工作奖励办法》等一系列激励政策，对公司经营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及奖励。

公司将收费产值最低目标、收费产值年度目标作为经营人员年度考核目标的重要指标；在此基础上，还设置了收费协助奖、收费目标奖等奖项，对经营人员应收账款催收工作进行奖励。

（3）公司对应收账款的催收措施

①每月召开经营会分析相关项目应收账款的回收性，并由营销市场部安排专人负责跟进项目回款事宜，并制作台账进行动态跟踪管理；

②公司至少每半年对项目催款一次（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多次催款），由营销市场部以及各生产部门通过电话、邮件、催款函等方式进行催款，并实时跟进项目回款情况；

③根据项目期后回款情况，结合业主方财务状况、项目所在地财政状况，公司每年对相关项目进行分级管理，召开专题会议进行专项分析；

④动态跟进相关项目的实施情况、业主方资金状况、当地财政状况，对于资金状况有所好转，或项目重新启动的，公司及时与业主方进行沟通；业主方仍拒绝付款的，公司委托律师事务所向其发律师函或提起诉讼/仲裁。

⑤委托第三方逾期账款管理服务公司对部分项目进行催款。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不适用。

2. 存货分析

不适用。

（三）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2021年1月—6月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八戒中设	1,584,192.77	-	-	886,972.17	-	-	-	-	-	2,471,164.94	-
小计	1,584,192.77	-	-	886,972.17	-	-	-	-	-	2,471,164.94	-
合计	1,584,192.77	-	-	886,972.17	-	-	-	-	-	2,471,164.94	-

其他事项：

公司对八戒中设的长期股权投资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 3.99 万元、94.32 万元、158.42 万元和 247.12 万元，其为对八戒中设的投资，其中 2018 年对八戒中设投资 40.00 万元；2019 对八戒中设追加投资 160.00 万元；2020 年追加投资 120.00 万元，投资损益为-55.90 万元；2021 年 1-6 月投资收益为 88.70 万元，八戒中设的介绍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 发行人子

公司情况”之“(一) 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79,245,310.35	77,623,012.02	79,352,333.00	79,531,140.4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79,245,310.35	77,623,012.02	79,352,333.00	79,531,140.41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187,172.46	6,388,370.91	4,652,368.11	6,252,066.86	3,094,909.97	99,574,888.31
2. 本期增加金额	-	2,129,645.98	1,235,740.03	15,771.55	407,441.70	3,788,599.26
（1）购置	-	1,421,858.43	359,830.21	15,771.55	407,441.70	2,204,901.89
（2）在建工程转入	-	707,787.55	875,909.82	-	-	1,583,697.3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22,034.19	-	122,034.19
（1）处置或报废	-	-	-	122,034.19	-	122,034.19
4. 期末余额	79,187,172.46	8,518,016.89	5,888,108.14	6,145,804.22	3,502,351.67	103,241,453.3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146,842.01	1,994,794.95	2,757,896.69	4,840,125.68	2,212,216.96	21,951,876.29
2. 本期增加金额	939,677.76	317,947.88	488,554.66	270,954.78	135,809.36	2,152,944.44
（1）计提	939,677.76	317,947.88	488,554.66	270,954.78	135,809.36	2,152,944.4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08,677.70	-	108,677.70
（1）处置或报废	-	-	-	108,677.70	-	108,677.70
4. 期末余额	11,086,519.77	2,312,742.83	3,246,451.35	5,002,402.76	2,348,026.32	23,996,143.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8,100,652.69	6,205,274.06	2,641,656.79	1,143,401.46	1,154,325.35	79,245,310.35
2. 期初账面价值	69,040,330.45	4,393,575.96	1,894,471.42	1,411,941.18	882,693.01	77,623,012.02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8,349,180.08	7,520,625.23	4,239,933.34	6,396,594.39	3,256,414.34	99,762,747.38
2. 本期增加金额	837,992.38	514,247.79	1,027,383.86	553,373.36	13,108.06	2,946,105.45
（1）购置	837,992.38	514,247.79	969,131.43	553,373.36	10,033.63	2,884,778.59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4）其他增加	-	-	58,252.43	-	3,074.43	61,326.86
3. 本期减少金额	-	1,646,502.11	614,949.09	697,900.89	174,612.43	3,133,964.52
（1）处置或报废	-	1,646,502.11	614,949.09	697,900.89	116,360.00	3,075,712.09
（2）其他减少	-	-	-	-	58,252.43	58,252.43
4. 期末余额	79,187,172.46	6,388,370.91	4,652,368.11	6,252,066.86	3,094,909.97	99,574,888.3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294,840.63	2,924,609.49	2,391,864.86	4,636,213.72	2,162,885.68	20,410,414.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2,001.38	564,859.17	950,830.06	527,682.57	247,408.76	4,142,781.94
（1）计提	1,852,001.38	564,859.17	950,830.06	527,682.57	247,408.76	4,142,781.94
3. 本期减少金额	-	1,494,673.71	584,798.23	323,770.61	198,077.48	2,601,320.03
（1）处置或报废	-	1,494,673.71	584,798.23	323,770.61	110,542.00	2,513,784.55
（2）其他减少	-	-	-	-	87,535.48	87,535.48
4. 期末余额	10,146,842.01	1,994,794.95	2,757,896.69	4,840,125.68	2,212,216.96	21,951,876.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040,330.45	4,393,575.96	1,894,471.42	1,411,941.18	882,693.01	77,623,012.02

2. 期初账面价值	70,054,339.45	4,596,015.74	1,848,068.48	1,760,380.67	1,093,528.66	79,352,333.00
-----------	---------------	--------------	--------------	--------------	--------------	---------------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8,349,180.08	5,599,863.32	3,011,544.30	5,461,990.94	3,424,930.37	95,847,509.01
2. 本期增加金额	-	1,920,761.91	1,290,323.43	934,603.45	150,910.74	4,296,599.53
（1）购置	-	1,920,761.91	1,290,323.43	934,603.45	150,910.74	4,296,599.53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61,934.39	-	319,426.77	381,361.16
（1）处置或报废	-	-	61,934.39	-	319,426.77	381,361.16
4. 期末余额	78,349,180.08	7,520,625.23	4,239,933.34	6,396,594.39	3,256,414.34	99,762,747.3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418,599.95	2,492,234.16	1,873,522.01	3,660,350.45	1,871,662.03	16,316,368.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6,240.68	432,375.33	577,041.37	975,863.27	353,787.42	4,215,308.07
（1）计提	1,876,240.68	432,375.33	577,041.37	975,863.27	353,787.42	4,215,308.0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58,698.52	-	62,563.77	121,262.29
（1）处置或报废	-	-	58,698.52	-	62,563.77	121,262.29
4. 期末余额	8,294,840.63	2,924,609.49	2,391,864.86	4,636,213.72	2,162,885.68	20,410,414.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054,339.45	4,596,015.74	1,848,068.48	1,760,380.67	1,093,528.66	79,352,333.00
2. 期初账面价值	71,930,580.13	3,107,629.16	1,138,022.29	1,801,640.49	1,553,268.34	79,531,140.41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889,926.42	4,690,325.20	2,247,910.18	5,402,138.12	2,578,192.80	89,808,492.72
2. 本期增加金额	3,459,253.66	909,538.12	916,338.95	1,065,560.82	872,137.57	7,222,829.12
(1) 购置	26,873.79	909,538.12	916,338.95	1,065,560.82	872,137.57	3,790,449.25
(2) 在建工程转入	3,432,379.87	-	-	-	-	3,432,379.87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52,704.83	1,005,708.00	25,400.00	1,183,812.83
(1) 处置或报废	-	-	152,704.83	1,005,708.00	25,400.00	1,183,812.83
4. 期末余额	78,349,180.08	5,599,863.32	3,011,544.30	5,461,990.94	3,424,930.37	95,847,509.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566,958.68	2,096,162.63	1,524,851.54	3,981,957.89	1,522,304.27	13,692,235.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1,641.27	396,071.53	394,155.21	637,266.49	359,103.17	3,638,237.67
(1) 计提	1,851,641.27	396,071.53	394,155.21	637,266.49	359,103.17	3,638,237.6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5,484.74	958,873.93	9,745.41	1,014,104.08
(1) 处置或报废	-	-	45,484.74	958,873.93	9,745.41	1,014,104.08
4. 期末余额	6,418,599.95	2,492,234.16	1,873,522.01	3,660,350.45	1,871,662.03	16,316,368.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1,930,580.13	3,107,629.16	1,138,022.29	1,801,640.49	1,553,268.34	79,531,140.41
2. 期初账面价值	70,322,967.74	2,594,162.57	723,058.64	1,420,180.23	1,055,888.53	76,116,257.71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715,509.15
小计	2,715,509.15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982,414.28	946,638.23	-	-
工程物资	-	-	-	-
合计	1,982,414.28	946,638.23	-	-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实验室通风弱电系统、空调系统等	1,008,962.95	-	1,008,962.95
已到货未安装调试完毕的微机控制电液伺服压剪试验机	973,451.33	-	973,451.33
合计	1,982,414.28	-	1,982,414.28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实验室通风弱电系统、 空调系统等	946,638.23	-	946,638.23
合计	946,638.23	-	946,638.23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	-	-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	-	-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1月—6月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实验室通风弱电系统、空调系统等	-	946,638.23	1,646,022.09	1,583,697.37	-	1,008,962.95	-	-	-	-	-	自筹资金
已到货未安装调试完毕的微机控制电液伺服压剪试验机	-	-	973,451.33	-	-	973,451.33	-	-	-	-	-	自筹资金
合计	-	946,638.23	2,619,473.42	1,583,697.37	-	1,982,414.28	-	-	-	-	-	-

单位：元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实验室通风弱电系统、空调系统等	-	-	946,638.23	-	-	946,638.23	-	-	-	-	-	自筹
实验室装修款	-	-	2,494,472.27	-	2,494,472.27	-	-	-	-	-	-	自筹
合计	-	-	3,441,110.50	-	2,494,472.27	946,638.23	-	-	-	-	-	-

单位：元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装修工程	-	-	339,520.62	-	339,520.62	-	-	-	-	-	-	自筹

合计	-	-	339,520.62	-	339,520.62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元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食堂装修	1,150,000.00	651,530.11	699,210.53	1,350,740.64	-	-	117.46%	100%	-	-	-	自筹
办公大楼荣誉展厅及办公室装修工程	1,620,000.00	-	1,585,723.75	1,585,723.75	-	-	97.88%	100%	-	-	-	自筹
办公大楼室外环境修缮工程	550,000.00	-	495,915.48	495,915.48	-	-	90.17%	100%	-	-	-	自筹
实验室装饰安装工程	450,000.00	-	412,021.94	-	412,021.94	-	91.56%	100%	-	-	-	自筹
其他	120,000.00	-	110,679.61	-	110,679.61	-	92.23%	100.00	-	-	-	自筹
合计	-	651,530.11	3,303,551.31	3,432,379.87	522,701.55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3.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分析

(一)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系房屋建筑物，固定资产结构与经营模式一致，增长主要系购置及装修办公楼所致。

(二) 在建工程

2018年度在建工程系公司办公大楼荣誉展厅及办公室装修工程、办公大楼室外环境修缮工程、实验室装饰安装工程及食堂装修。2020年度在建工程系实验室通风弱电系统、空调系统等及实验室装修。2021年6月末在建工程新增已到货未安装调试完毕的仪器。

(五)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41,809.03	-	-	4,541,809.03
2. 本期增加金额	232,300.90	-	-	232,300.90
(1) 购置	232,300.90	-	-	232,300.90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4,774,109.93	-	-	4,774,109.9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28,192.50	-	-	2,228,192.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963.62	-	-	197,963.62
(1) 计提	197,963.62	-	-	197,963.6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2,426,156.12	-	-	2,426,156.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47,953.81	-	-	2,347,953.81
2. 期初账面价值	2,313,616.53	-	-	2,313,616.53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76,366.66	-	-	4,176,36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365,442.37	-	-	365,442.37
(1) 购置	365,442.37	-	-	365,442.37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4,541,809.03	-	-	4,541,809.0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60,240.33	-	-	1,860,240.33
2. 本期增加金额	367,952.17	-	-	367,952.17
(1) 计提	367,952.17	-	-	367,952.1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2,228,192.50	-	-	2,228,192.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13,616.53	-	-	2,313,616.53
2. 期初账面价值	2,316,126.33	-	-	2,316,126.33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71,595.77	-	-	3,371,595.77
2. 本期增加金额	804,770.89	-	-	804,770.89
(1) 购置	804,770.89	-	-	804,770.89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4,176,366.66	-	-	4,176,366.6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21,902.02	-	-	1,521,902.02
2. 本期增加金额	338,338.31	-	-	338,338.31
(1) 计提	338,338.31	-	-	338,338.3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1,860,240.33	-	-	1,860,240.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16,126.33	-	-	2,316,126.33
2. 期初账面价值	1,849,693.75	-	-	1,849,693.75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71,018.91	-	-	2,671,018.91
2. 本期增加金额	700,576.86	-	-	700,576.86
(1) 购置	700,576.86	-	-	700,576.86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3,371,595.77	-	-	3,371,595.7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60,602.24	-	-	1,260,602.24
2. 本期增加金额	261,299.78	-	-	261,299.78
(1) 计提	261,299.78	-	-	261,299.7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1,521,902.02	-	-	1,521,902.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49,693.75	-	-	1,849,693.75
2. 期初账面价值	1,410,416.67	-	-	1,410,416.67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皆为软件，具体为设计软件及办公软件。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皆为软件，均正常使用，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债项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
抵押及保证借款	23,000,000.00
合计	2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2,3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利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期末余额 (万元)
1	中设咨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以实际发放日一年期限档次LPR加45基本点	2020.10.22	2021.10.21	1,000.00
2	中设咨询	招商银行重庆分行	以定价日前1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加91基本点	2021.4.14 2021.4.21 2021.4.26	2022.3.24	1,3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设计款等	12,638,094.02
合计	12,638,094.0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合同负债主要系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向客户预收的款项，包括预收的项目设计费、监理费等。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短期应付债券	-
应付退货款	-
待转销项税额	11,069,226.89
合计	11,069,226.89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 主要债项分析

(一) 负债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主要负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
应付账款	13,226,441.18	12,785,377.02	7,085,177.08	16,852,554.56
预收款项	-	-	6,896,257.63	17,221,465.12
合同负债	12,638,094.02	8,787,342.00	-	-
应付职工薪酬	7,160,166.33	12,189,203.15	23,908,908.63	26,943,761.52
应交税费	1,722,519.01	8,568,307.81	11,883,606.42	7,319,761.21
其他应付款	21,835,450.12	22,268,685.95	27,677,183.66	33,880,402.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6,806.34	-	-	-
其他流动负债	11,069,226.89	11,244,911.72	10,968,537.79	8,369,125.59
流动负债合计	91,568,703.89	95,843,827.65	108,419,671.21	110,587,070.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3,606.74	-	-	-
负债合计	92,362,310.63	95,843,827.65	108,419,671.21	110,587,070.7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11,058.71 万元、10,841.97 万元、9,584.38 万元和 9,156.87 万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其他应付款等流动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金额基本稳定。

(二) 主要科目分析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短期借款	23,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

2019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增加了 2,000.00 万元，系经营周转所需。

2、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应付账款	13,226,441.18	12,785,377.02	7,085,177.08	16,852,554.56

应付账款的产生，一是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购买办公大楼及各类生产、办公设备，二是在生产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需要对外采购的各类服务，包括技术服务费、咨询费、勘察费、劳务费、图文费等，该类服务采购仅为项目中的部分内容，且均为公司非核心服务或简单劳务，2019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 2018 年降低 57.96%，主要系 2019 年公司支付购房款 900.00 万元。

3、预收账款和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预收款项	-	-	6,896,257.63	17,221,465.12
合同负债	12,638,094.02	8,787,342.00	-	-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 1,722.15 万元、689.63 万元、0 万元、0 万元，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的金额已在合同负债科目核算。2020 年和 2021 年 6 月末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 878.73 万元、1,263.81 万元，系按照合同约定向客户预收的勘察设计费、检测费等，尚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

4、应交税费

公司主要涉及税种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申报期间应交税费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18.57	167.74	189.70	96.88
企业所得税	40.97	663.92	976.98	640.95
其他税费	12.71	25.17	21.68	-5.85
合计	172.25	856.83	1,188.36	731.98

(八) 股东权益

1. 股本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1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5,000,002.00	-	-	-	-	-	115,000,002.00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5,000,002.00	-	-	-	-	-	115,000,002.00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5,000,002.00	-	-	-	-	-	115,000,002.00

单位：元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18年12月31日
		发行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新股					
股份总数	61,473,317.00	-	-	53,526,685.00	-	53,526,685.00	115,000,002.00

其他事项:

2018年5月16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61,473,31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707304股,共计转增股本53,526,685股,公司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至115,000,002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331,315.95	-	-	10,331,315.95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10,331,315.95	-	-	10,331,315.95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331,315.95	-	-	10,331,315.95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10,331,315.95	-	-	10,331,315.95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331,315.95	-	-	10,331,315.95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10,331,315.95	-	-	10,331,315.95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3,858,000.95	-	53,526,685.00	10,331,315.95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63,858,000.95	-	53,526,685.00	10,331,315.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度资本公积变动系转增股本所致。

其他事项:

无。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5,747,612.01	-	-	15,747,612.01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5,747,612.01	-	-	15,747,612.01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774,801.68	1,972,810.33	-	15,747,612.01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3,774,801.68	1,972,810.33	-	15,747,612.01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592,321.33	2,697,258.72	2,514,778.37	13,774,801.6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3,592,321.33	2,697,258.72	2,514,778.37	13,774,801.68

单位: 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778,055.62	814,265.71	-	13,592,321.33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2,778,055.62	814,265.71	-	13,592,321.33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各期增加数系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19年减少数系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865,875.20	116,266,723.77	117,219,542.31	107,633,577.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22,703,007.41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9,865,875.20	116,266,723.77	94,516,534.90	107,633,577.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69,660.26	25,571,961.76	31,347,447.71	12,244,430.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972,810.33	2,697,258.72	814,265.7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6,900,000.12	1,844,199.5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1,996,214.94	139,865,875.20	116,266,723.77	117,219,542.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2,703,007.41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其他事项：

无。

9. 股东权益分析

无。

(九)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31,904.25	235,660.92	111,156.45	131,826.45
银行存款	31,709,103.87	59,383,457.27	77,141,304.30	73,479,426.20
其他货币资金	6,502,145.01	2,271,614.69	2,622,694.40	1,747,661.09
合计	38,443,153.13	61,890,732.88	79,875,155.15	75,358,913.7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履约保函保证金	6,502,145.01	2,271,614.69	2,622,694.40	1,747,661.09
合计	6,502,145.01	2,271,614.69	2,622,694.40	1,747,661.09

其他事项:

无。

2.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应付货款	11,881,325.90
应付工程建设款	-
应付设备购置款	1,127,842.38
其他	217,272.90
合计	13,226,441.18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大洋泊车股份有限公司	1,725,055.42	13.04%	应付货款
重庆建工第十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84,403.67	9.71%	应付货款
岩测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771,906.33	5.84%	应付设备购置款
重庆恒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63,652.48	5.77%	应付货款
重庆昱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32,264.08	5.54%	应付货款
合计	5,277,281.98	39.90%	-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4.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1、短期薪酬	12,189,203.15	46,350,929.66	51,379,966.48	7,160,166.33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657,075.15	1,657,075.15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2,189,203.15	48,008,004.81	53,037,041.63	7,160,166.33
----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23,908,908.63	81,997,289.92	93,716,995.40	12,189,203.15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320,947.74	1,320,947.74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3,908,908.63	83,318,237.66	95,037,943.14	12,189,203.15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26,943,761.52	84,518,966.32	87,553,819.21	23,908,908.63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473,759.40	2,473,759.40	-
3、辞退福利	-	163,000.00	163,000.0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6,943,761.52	87,155,725.72	90,190,578.61	23,908,908.63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41,601,166.97	55,697,084.22	70,354,489.67	26,943,761.52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539,033.42	2,539,033.42	-
3、辞退福利	-	10,239.00	10,239.0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1,601,166.97	58,246,356.64	72,903,762.09	26,943,761.5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23,138.20	42,915,222.94	47,944,170.08	7,094,191.06
2、职工福利费	-	1,710,865.28	1,710,865.28	-
3、社会保险费	-	1,182,425.67	1,182,425.6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77,231.83	1,077,231.83	-
工伤保险费	-	103,014.44	103,014.44	-
生育保险费	-	2,179.40	2,179.40	-
4、住房公积金	600.00	386,769.00	386,569.00	8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464.95	155,646.77	155,936.45	65,175.27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2,189,203.15	46,350,929.66	51,379,966.48	7,160,166.33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849,964.93	75,735,974.16	87,462,800.89	12,123,138.20
2、职工福利费	-	3,318,125.94	3,318,125.94	-
3、社会保险费	-	1,471,524.81	1,471,524.8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399,760.94	1,399,760.94	-
工伤保险费	-	63,905.55	63,905.55	-
生育保险费	-	7,858.32	7,858.32	-
4、住房公积金	-	786,012.48	785,412.48	6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943.70	685,652.53	679,131.28	65,464.95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23,908,908.63	81,997,289.92	93,716,995.40	12,189,203.15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855,342.57	78,913,991.62	81,919,369.26	23,849,964.93
2、职工福利费	-	3,205,078.42	3,205,078.42	-
3、社会保险费	-	1,538,186.98	1,538,186.9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376,925.37	1,376,925.37	-
工伤保险费	-	132,062.07	132,062.07	-
生育保险费	-	29,199.54	29,199.54	-
4、住房公积金	4,636.00	769,383.00	774,019.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3,782.95	92,326.30	117,165.55	58,943.70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26,943,761.52	84,518,966.32	87,553,819.21	23,908,908.63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517,963.26	50,641,655.69	65,304,276.38	26,855,342.57
2、职工福利费	-	2,771,340.32	2,771,340.32	-
3、社会保险费	-	1,430,099.76	1,430,099.7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264,109.58	1,264,109.58	-
工伤保险费	-	142,999.24	142,999.24	-
生育保险费	-	22,990.94	22,990.94	-
4、住房公积金	6,400.00	640,205.00	641,969.00	4,63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803.71	213,783.45	206,804.21	83,782.95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41,601,166.97	55,697,084.22	70,354,489.67	26,943,761.52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601,621.98	1,601,621.98	-
2、失业保险费	-	55,453.17	55,453.17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657,075.15	1,657,075.15	-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278,459.37	1,278,459.37	-
2、失业保险费	-	42,488.37	42,488.37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320,947.74	1,320,947.74	-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393,448.42	2,393,448.42	-
2、失业保险费	-	80,310.98	80,310.98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2,473,759.40	2,473,759.40	-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466,964.92	2,466,964.92	-
2、失业保险费	-	72,068.50	72,068.50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2,539,033.42	2,539,033.42	-

其他事项：

无。

6.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21,835,450.12
合计	21,835,450.12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押金保证金	372,301.44
应付暂收款	18,517,603.72
其他	2,945,544.96
合计	21,835,450.1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代建项目款	16,772,415.34	建设项目尚未完成
合计	16,772,415.34	-

其他说明：

项目代建业务中，公司承担代理业主的职责和角色，代表业主对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支付资金等，公司根据合同要求开立专门银行账户，对代建资金实行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按照代建款项资金流转方式公司代建项目业务分为两大类型，一类是全流转形式，即项目建设款、设计费、监理费等均由业主支付到公司账上，公司再支付给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等；另一类是部分流转形式，即仅有部分费用通过公司专户进行流转，这部分费用根据合同协议而有所不同，通常有设计费、监理费、检测费、管网拆迁费、土地占用费等，未包含款项由业主直接支付给施工单位。

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按照代建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制定资金使用计划或按照合同约定提出拨付资金的《申请报告》，向业主申请款项拨付，业主审核完成后将款项拨付到项目专用账户。项目代建各项对外支付费用由申请单位提交付款申请。施工费用的支付，通常由施工单位向项目管理部提交监理确认的《工程计量支付表》等资料，其他费用通常按照合同约定提交相应成果，公司审批完成后进行支付。由于公司收取业主款项与公司支付款项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即形成“其他应付款—应付暂收款”。

公司制定了《工程代建项目管理办法》，对项目代建业务的前期手续、招投标管理、施工阶段、竣工移交及结算阶段管理进行了明确的约定，制定了项目代建合同评审、财务管理等内控制度并有效实施，代建项目资金流转与合同约定及合同实际执行情况匹配。

其他事项:

无。

7.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8.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为主，各期末银行存款余额占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97.51%、96.58%、95.95%和82.48%，占比较高且保持稳定。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为工程项目的保函保证金。

2、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为2,694.38万元、2,390.89万元、1,218.92万元和716.02万元，公司年末应付的职工薪酬主要为根据薪酬政策计算但尚未发放的奖金。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逐年下降主要系薪酬发放政策变化导致。2017年之前原薪酬政策下，公司按照收入确认计算绩效奖金，每月预发部分绩效奖金，剩余部分待款项收回后再发放。由于公司收款通常延后，原薪酬政策导致员工的工资发放相应延后，为了稳定员工队伍，完善薪酬政策，2017年公司变更薪酬核算方式，执行项目经理制，并建立工时制度。新薪酬政策下，固定薪酬按员工职级核算发放，绩效奖金根据员工每月参与各个项目的实际工时，并按照参与角色、系数等计算后发放。对于原薪酬制度下已计提的薪酬，公司在报告期内根据回款陆续发放。原计提薪酬的陆续发放，加上新政策下绩效奖金分散至每月进行发放，由此导致各期末余额逐年下降，下降变动与公司的薪酬核算及发放方式是匹配的。

3、其他应付款

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较高，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押金保证金	372,301.44	732,301.44	1,808,015.55	1,809,578.16
应付暂收款	18,517,603.72	18,689,450.13	22,684,180.72	29,337,575.87
其他	2,945,544.96	2,846,934.38	3,184,987.39	2,733,248.70
合计	21,835,450.12	22,268,685.95	27,677,183.66	33,880,402.73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由押金保证金、应付暂收款和其他构成，其中应付暂收款为公司作为代理业主开展项目管理业务产生的代收代付款，公司根据施工方的施工进度予以发放。

4、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18.57	167.74	189.70	96.88
企业所得税	40.97	663.92	976.98	640.95
其他税费	12.71	25.17	21.68	-5.85
合计	172.25	856.83	1,188.36	731.98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损失	25,141,906.72	24,454,673.16	22,070,550.51	14,876,237.57
未实际发放薪酬	-	-	2,417,466.15	3,037,216.04
预估成本	-	-	56,000.00	-
可抵扣亏损	2,190,547.14	-	-	-
合计	27,332,453.86	24,454,673.16	24,544,016.66	17,913,453.61

“未实际发放薪酬”形成递延所得税的原因：发行人生产人员薪酬包含固定薪酬、年度绩效奖金及福利、社保、公积金等，固定薪酬按员工职级计算发放，年度绩效奖金按公司绩效考核办法计算发放，员工福利、社保及公积金等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并根据实际情况计算发放。其中年度绩效奖金在项目阶段完成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时根据员工职级、项目参与角色、项目复杂程度等因素综合计算并发放，月度发放金额与计算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应付职工薪酬留待年终发放。由此导致会计与税法对于薪酬成本支出存在暂时性差异，故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规定对暂时性差异确认所得税并确认对应金额递延所得税资产。2020 年末“未实际发放薪酬”为零，系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已经全部于报告日前全部发放不形成纳税时间差异。

“预估成本”形成递延所得税的原因：2019 年江苏分公司对外采购服务，相应劳务已完成并经验收但暂未取得发票、未进行结算，公司对该部分成本暂估入账。由于江苏分公司在所得税汇算清缴前未取得发票，公司对该部分服务采购作纳税调增处理，由此产生暂时性差异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形成递延所得税的原因：2021 年 1-6 月公司合并报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共计 219.05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部、中检子公司、成都分公司、山东分公司和福建分公司对亏损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导致。企业纳税年度发生的亏损，准予向以后年度结转，用以后年度的所得弥补。根据以前年度经营情况，前述主体每年均盈利，预计未来期间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于弥补可抵扣亏损，2021 年 1-6 月亏损仅是短期现象，故对该部分主体在本期的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综上，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形成符合税收征管规定。

6、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形成原因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2,310.95	1,784.01	1,622.57	1,783.24
员工备用金	26.19	19.60	291.74	408.18
其他	46.12	56.76	209.44	290.96
合计	2,383.26	1,860.37	2,123.75	2,482.38

如表所示，公司其他应收款分为押金保证金、员工备用金及其他部分。其中押金保证金主要系项目投标保证金及项目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是在招投标活动中，按照部分招标人的要求，投标人支付给招标人的用于保证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不得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不得以不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保证金，如未中标，投标保证金予以退还；如中标，投标保证金可能转为履约保证金或退还。履约保证金是根据部分客户与公司的合同约定，为了保证项目如期履约，由公司按照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向客户缴纳的保证金，在约定的履约期满后予以退回。公司面对的客户主要为政府机构、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等，较多在招投标及合同履行时要求公司缴纳部分保证金。公司员工备用金主要是各部门及项目现场服务费、团队差旅费、办公费用等的备用款项，其他主要是单位往来款及日常零星款项。

(2)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6月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原值	坏账准备	原值	坏账准备	原值	坏账准备	原值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107.13	55.36	718.23	35.91	599.03	29.95	1,224.80	61.24
1-2年	395.44	39.54	335.06	33.51	547.54	54.75	769.14	76.91
2-3年	256.28	128.14	300.66	150.33	526.12	263.06	326.48	163.24
3年及以上	624.40	624.40	506.42	506.43	451.06	451.07	161.96	161.96
合计	2,383.26	847.44	1,860.37	726.18	2,123.75	798.83	2,482.38	463.35

(3) 大额备用金的形成原因

公司员工备用金主要是各部门及项目团队差旅费、办公费用等的备用款项，在其他应收款会计科目核算。公司大额备用金借支主要产生于现场服务，一是项目勘察现场预借驻扎费、措施费、青苗费等，二是项目进入施工阶段需要派遣相应人员配合解决施工过程中的技术问题而借支的交通费、住宿费、餐饮费、房租费、措施费等。公司制定了《借支管理办法》《出差管理办法》《财务报销管理办法》等对备用金范围、额度、备用金借款及报销手续程序作出了详细规定，加强了公司对各部门各岗位备用金的管理，规范公司员工的相关借款行为，并督促相关人员及时报销、归还未使用的备用金。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备用金的金额分别为408.18万元、291.74万元、19.60万元、26.19万元，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分别为16.44%、13.74%、1.05%、1.10%，截至2021年6月末期末公司备用金规模已较小。

(4) 公司与外部单位或个人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与外部单位或个人资金往来金额分别为 320.24 万元、288.96 万元、243.66 万元、72.37 万元，“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与外部单位或个人资金往来金额分别为 132.30 元、268.69 万元、244.58 万元和 74.80 万元。

公司与外部单位或个人资金往来主要为：（1）公司与原子公司重庆昀锦科技有限公司、联营企业重庆八戒中设培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资金往来款；（2）公司异地分公司负责人等临时支持分公司周转形成的资金往来款；（3）公司收取或退还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等。

公司 2018 年末、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往来款余额较大的原因是应收昀锦科技往来借款。2018 年 2 月，公司将持有的昀锦科技 100% 股权全部转让无关联关系第三方时，对昀锦科技的其他应收款为 170.20 万元；该部分其他应收款形成原因主要系昀锦科技成立后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由公司对其提供的资金支持，该部分资金主要用于发放昀锦科技员工工资及支付日常办公费用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回对昀锦科技的全部其他应收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除押金保证金、员工备用金之外的其他款项余额仅 46.12 万元，不存在非经营性的资金占用。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支付对象	金额	款项性质
1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重庆江南石油分公司	11.02	暂付应收款
2	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92	暂付应收款
3	重庆商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25	暂付应收款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分公司	5.11	暂付应收款
5	播州区平正仡佬族乡团结村村民委员会	1.00	暂付应收款

三、 盈利情况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 收入	69,884,332.08	99.74%	216,444,705.74	99.82%	228,547,119.79	99.95%	197,750,586.24	100.00%
其他 业务收	179,494.41	0.26%	384,636.35	0.18%	118,658.02	0.05%	-	-

入								
合计	70,063,826.49	100.00%	216,829,342.09	100.00%	228,665,777.81	100.00%	197,750,586.24	100.00%

其他事项:

无。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市政勘察 设计	31,174,286.00	44.61%	97,055,328.84	44.84%	98,405,288.70	43.06%	83,872,766.11	42.41%
建筑勘察 设计	16,524,971.33	23.65%	55,669,601.84	25.72%	73,723,328.92	32.26%	65,472,735.41	33.11%
其他勘察 设计	1,499,933.68	2.15%	15,135,395.93	6.99%	19,151,950.83	8.38%	14,327,446.14	7.25%
工程检测	9,637,165.27	13.79%	22,745,100.22	10.51%	20,920,141.50	9.15%	16,737,109.29	8.46%
其他咨询	11,047,975.80	15.81%	25,839,278.91	11.94%	16,346,409.84	7.15%	17,340,529.29	8.77%
合计	69,884,332.08	100.00%	216,444,705.74	100.00%	228,547,119.79	100.00%	197,750,586.24	100.00%

其他事项:

无。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西南	54,616,315.29	78.15%	142,194,750.41	65.70%	163,697,731.94	71.63%	132,976,660.43	67.24%
其他	15,268,016.79	21.85%	74,249,955.33	34.30%	64,849,387.85	28.37%	64,773,925.81	32.76%

他								
合计	69,884,332.08	100.00%	216,444,705.74	100.00%	228,547,119.79	100.00%	197,750,586.24	100.0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全国业务拓展有序开展，总体效果良好，西南区域外的客户业务开拓能力不断增强，非西南区地区收入稳步增长。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公开招投标	33,132,008.51	47.41%	112,092,578.26	51.79%	148,178,227.53	64.83%	141,838,603.88	71.73%
邀请招标	6,926,241.44	9.91%	27,245,446.64	12.59%	6,408,748.19	2.80%	1,677,204.93	0.85%
直接委托	26,055,400.18	37.28%	62,099,003.03	28.69%	66,149,152.41	28.94%	50,745,562.46	25.66%
其他	3,770,681.95	5.40%	15,007,677.81	6.93%	7,810,991.66	3.42%	3,489,214.97	1.76%
合计	69,884,332.08	100.00%	216,444,705.74	100.00%	228,547,119.79	100.00%	197,750,586.24	100.0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多以公开招标模式获取。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16,374,577.15	23.43%	17,983,567.95	8.32%	29,604,533.23	12.95%	24,148,523.69	12.21%
第二季度	53,509,754.93	76.57%	49,467,384.67	22.85%	47,727,617.29	20.88%	48,988,176.98	24.77%
第	-	-	50,875,073.24	23.50%	46,233,339.40	20.23%	52,856,845.96	26.73%

三 季 度								
第 四 季 度	-	-	98,118,679.88	45.33%	104,981,629.87	45.93%	71,757,039.61	36.29%
合 计	69,884,332.08	100.00%	216,444,705.74	100.00%	228,547,119.79	100.00%	197,750,586.24	100.00%

其他事项:

无。

6.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一) 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发行人主营业务稳定，主营业务收入占同年营业收入比分别为100.00%、99.95%、99.82%和99.74%。由于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低，以下只对主营业务收入进行分类列示及相应分析。

(二) 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775.06万元、22,854.71万元、21,644.47万元和6,988.43万元，2018年至2019年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张，主营业务收入保持稳步增长的趋势，受疫情等因素影响，2020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5.30%。2021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3.61%。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设计勘察和工程检测业务，其中勘察设计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2.77%、83.69%、77.55%和70.41%，工程检测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46%、9.15%、10.51%和13.79%。勘察设计业务主要分为市政勘察设计、建筑勘察设计和其他勘察设计，市政勘察设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42.41%、43.06%、44.84%和44.61%，建筑勘察设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33.11%、32.26%、25.72%和23.65%。其他咨询主要系工程监理、全过程咨询、工程管理等。

1、2018年度、2019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较上年增长27.68%和15.57%。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1) 城镇化发展的带动以及西部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增大

近年来，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带动了大规模市政及房地产投资的需求，中国社会科学院指出预计到2030年我国城镇化率将达到70%左右，同时国家不断加强西部地区基础设施的建设，发行人的工程咨询业务开展的主要地区为西南地区，良好的宏观经济发展及固定资产投资的快速增长，为工程咨询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空间，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前景，使得公司工程咨询业务持续增

长。

(2) 公司市场拓展能力的增强

随着公司在科研技术水平、人才机制、业务经验、品牌、全国营销网络以及企业资质等方面竞争优势进一步强化，公司市场地位和市场占有率逐步提升，先后在云南、海南、广东、湖南、四川、江西、浙江、山东、湖北等省市设立十余家分支机构，为公司带来了跨区域的收入增长。

(3) 公司工程检测业务的快速发展

公司在保持传统勘察设计业务发展的同时，提高了工程咨询行业新业务的开展，同步发展工程检测业务，为收入提供了新的动力。检测行业与勘察设计行业及城市基础设施存量累积是相辅相成的，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加大及城市更新的推进，公司检测业务得到了快速发展。

2、报告期勘察设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市政勘察设计业务和建筑勘察设计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市政勘察设计	3,117.43	-67.88%	9,705.53	-1.37%	9,840.53	17.33%	8,387.28	-3.48%
建筑勘察设计	1,652.50	-70.32%	5,566.96	-24.49%	7,372.33	12.60%	6,547.27	161.94%

公司收入整体呈现上升趋势，2019年收入上涨主要系勘察设计业务上涨导致，主要系完成东区后山道路工程-炳东线工程项目初步设计阶段、贵州脱贫攻坚城乡供水巩固提升工程威宁自治县项目勘察设计项目施工图阶段导致收入增长。2020年市政勘察设计业务和建筑勘察设计业务收入均有不同程度下降，主要系受上半年疫情影响，项目进度推动较慢导致。

报告期内建筑勘察设计增速超过市政勘察设计，主要系该类业务整体利润较好，且相对市政勘察业务回款周期较短，公司近年来加大对该业务类型的获取并逐步在市场上占有一定的地位。2021年1-6月公司建筑勘察设计业务的重要订单未达到确认收入的节点，造成公司2021年1-6月建筑勘察设计业务收入下滑。

(三) 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析

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西南地区，报告期内公司在西南地区的业务收入占比均在65%左右。公司业务立足于重庆市，并在重庆市大型工程项目中的勘察设计、工程检测等业务深耕细作，树立了良好的业界口碑，为公司在西南地区收入的稳定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同时向西南以外地区（如陕西、广东、海南、江西等）开拓和发展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带来了积极影响。

(四)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实现的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1,637.46	23.43	1,798.36	8.32	2,960.45	12.95	2,414.85	12.21
第二季度	5,350.97	76.57	4,946.74	22.85	4,772.76	20.88	4,898.82	24.77
第三季度	-	-	5,087.51	23.50	4,623.34	20.23	5,285.68	26.73
第四季度	-	-	9,811.87	45.33	10,498.16	45.93	7,175.70	36.29
合计	6,988.43	100.00	21,644.47	100.00	22,854.71	100.00	19,775.06	100.00

工程设计项目的进展取决于客户对项目的总体规划和进度安排。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因每年政府的建设计划资金安排、建设条件的达成以及政府及国企绩效考核通常具有上半年缓、下半年紧的工期规律，一般情况下，公司于上半年接到订单并开展设计业务下半年完成设计图并提交客户确认后实现收入确认，因此公司下半年营业收入通常高于上半年，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58,828,339.51	99.89%	131,209,655.43	99.93%	131,797,867.41	99.99%	113,751,044.58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63,452.59	0.11%	92,154.44	0.07%	12,372.37	0.01%	-	-
合计	58,891,792.10	100.00%	131,301,809.87	100%	131,810,239.78	100%	113,751,044.58	10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基本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2.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成本	35,514,393.18	60.37%	60,912,795.37	46.42%	64,936,011.67	49.27%	39,507,855.36	34.73%
服务采	19,216,282.08	32.67%	62,114,498.68	47.34%	55,513,096.49	42.12%	65,268,083.15	57.38%

购成本								
交通差旅费	1,042,771.13	1.77%	2,896,966.42	2.21%	3,971,790.97	3.01%	3,396,693.80	2.99%
办公费	2,178,466.49	3.70%	1,691,930.38	1.29%	1,004,812.19	0.76%	964,379.25	0.85%
其他	876,426.63	1.49%	3,593,464.58	2.74%	6,372,156.09	4.83%	4,614,033.02	4.06%
合计	58,828,339.51	100.00%	131,209,655.43	100.00%	131,797,867.41	100.00%	113,751,044.58	100.0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的成本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期间	项目	勘察设计	工程检测	其他咨询	合计	占比
2021年1-6月	人工成本	2,840.45	339.55	371.44	3,551.44	60.37%
	服务采购成本	1,353.45	225.38	342.80	1,921.63	32.67%
	交通差旅费	85.39	8.19	10.69	104.28	1.77%
	其他	154.13	134.67	16.69	305.49	5.19%
	合计	4,433.42	707.79	741.62	5,882.83	100.00%
2020年	人工成本	4,844.80	526.24	720.24	6,091.28	46.42%
	服务采购成本	4,559.40	352.74	1,299.31	6,211.45	47.34%
	交通差旅费	249.38	27.41	12.91	289.70	2.21%
	其他	330.25	166.48	31.81	528.54	4.03%
	合计	9,983.83	1,072.87	2,064.27	13,120.97	100.00%
2019年	人工成本	5,237.17	633.24	623.19	6,493.60	49.27%
	服务采购成本	4,454.90	182.15	914.27	5,551.31	42.12%
	交通差旅费	336.32	24.39	36.47	397.18	3.01%
	其他	542.81	148.49	46.39	737.69	5.60%
	合计	10,571.20	988.27	1,620.32	13,179.79	100.00%
2018年	人工成本	3,032.73	588.38	329.68	3,950.79	34.73%
	服务采购成本	6,051.89	211.73	263.19	6,526.81	57.38%
	交通差旅费	297.52	17.13	25.02	339.67	2.99%
	其他	307.83	147.87	102.13	557.83	4.90%
	合计	9,689.97	965.11	720.02	11,375.1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服务采购成本的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期间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专业分包	91.72	4.77%	602.84	9.71%	822.81	14.82%	129.01	1.98%
技术	1,241.32	64.60%	3,462.96	55.75%	3,963.52	71.40%	4,933.72	75.59%

服务								
劳务分包	349.52	18.19%	1,143.15	18.40%	352.53	6.35%	867.05	13.28%
图文打印	158.96	8.27%	528.26	8.50%	399.1	7.19%	507.95	7.78%
其他采购	80.11	4.17%	474.25	7.64%	13.35	0.24%	89.09	1.36%
合计	1,921.63	100.00%	6,211.45	100.00%	5,551.31	100.00%	6,526.81	100.00%

3.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市政勘察 设计	27,414,278.87	46.60%	54,614,217.40	41.62%	60,240,869.05	45.71%	43,834,530.41	38.54%
建筑勘察 设计	13,704,046.88	23.29%	34,831,811.90	26.55%	38,964,963.81	29.56%	38,601,983.08	33.94%
其他勘察 设计	3,361,548.39	5.71%	10,392,245.01	7.92%	6,506,207.98	4.94%	14,463,133.57	12.71%
工程检测	7,077,914.77	12.03%	10,728,634.46	8.18%	9,882,632.74	7.50%	9,651,074.82	8.48%
其他咨询	7,270,550.60	12.36%	20,642,746.66	15.73%	16,203,193.83	12.29%	7,200,322.70	6.33%
合计	58,828,339.51	100.00%	131,209,655.43	100.00%	131,797,867.41	100.00%	113,751,044.58	100.00%

其他事项：

无。

4. 主营业务成本按销售区域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西南	46,058,508.51	78.29%	95,556,014.87	72.83%	92,337,080.34	70.06%	66,930,356.35	58.84%
其他	12,769,831.00	21.71%	35,653,640.56	27.17%	39,460,787.07	29.94%	46,820,688.23	41.16%
合计	58,828,339.51	100.00%	131,209,655.43	100.00%	131,797,867.41	100.00%	113,751,044.58	100.00%

其他事项:

无。

5.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基本来自于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00.00%、99.99%、99.93%和 99.89%。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随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相应增长。

(一) 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人工成本、服务采购成本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人工成本和服务采购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合计占比分别为 92.11%、91.39%、93.76%、93.04%。

公司是勘察设计和工程检测的专业公司,是以人力资本为主的企业,公司的人工成本构成主要包括固定工资、奖金、职工福利及社会保险等费用。报告期各期,人工成本的金额分别为 3,950.79 万元、6,493.60 万元、6,091.28 万元和 3,551.44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 34.73%、49.27%、46.42%和 60.37%,人工成本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员工数量增加,以及随着收入的增加,依据薪酬考核制度员工的项目奖金增加所致。

1、公司 2019 年人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 2018 年增长较多主要系以下原因造成:

(1) 西南地区业务增长导致对外服务采购的减少

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8 年增长 3,079.65 万元,其中西南地区业务量增长 3,072.11 万元,增长比例 23.10%。2019 年公司承接重庆周边地区(西南地区)项目的增多使得公司可以更多地使用自有员工参与实施项目,因此公司对外服务采购成本较 2018 年减少了 975.50 万元,员工绩效薪酬增加。

(2) 技术人才的增加

2019 年公司业务技术人员数量较 2018 年增加 50 人,其中新增 15 名高级技术人员,并有 35 名在职技术人员取得高级职称或注册资格,高级技术人员的增加和原有技术人员职称的提高,也导致了公司人工薪酬成本的增加。

2、2021 年 1-6 月较 2020 年度呈现增长趋势的原因

2021 年 1-6 月技术人员薪酬较 2020 年度呈现增长趋势,主要系本期项目执行方式不同导致。

2021年1-6月中标大项目较多，大项目前期生产活动主要由自有员工实施，减少了外部服务采购，公司2021年1-6月人工成本占总成本比例为60.37%，较2020年上涨13.03%，服务采购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为33.48%，较2020年下降13.86%。

报告期内，公司服务采购成本的金额分别为6,526.81万元、5,551.31万元、6,211.45万元和1,921.63万元，主要包括专业分包、技术服务、劳务分包、图文打印等服务。公司在开展工程咨询业务过程中，考虑到部分环节的专业性、技术含量、工作饱和程度、项目工期等因素，视实际情况进行采购。报告期内公司服务采购成本的变化主要系各年度具体项目类型不同所致。

（二）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型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市政勘察设计、建筑勘察设计、其他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和其他咨询，其中勘察设计合计成本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85.19%、80.21%、76.09%和75.60%，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匹配。

（三）报告期内成本核算

1、成本核算归集、分摊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其他咨询业务，各类业务实行项目制，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成本、项目直接费用（服务采购成本、交通差旅费等）和办公费等其他间接费用，公司勘察设计、工程检测和其他咨询业务对应的成本归集、分摊、结转方法一致。

（1）人工成本

公司建立了工时制度对薪酬进行管理，业务部门每月进行项目工时统计，经各部门负责人审核后提交项目管理运营中心，项目管理运营中心二次复核后根据工时对当月发生的人工成本进行分配。

人工成本主要包括三部分，第一部分系按员工职级发放的固定薪酬，按员工实际参与项目及其实际投入项目的工时分配计入各项目成本；第二部分系公司承担的员工福利、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以及其他薪酬等，按员工固定薪酬的分配比例计入各项目成本；第三部分系根据《绩效分配管理办法》按项目考核的绩效奖金，直接作为各项目的实际投入成本。

（2）项目直接费用

项目直接费用主要包括服务采购成本和交通差旅费等，按项目进行归集和核算，并计入项目成本。具体如下：服务采购成本，主要包括专业分包服务采购、技术分包服务采购、劳务分包服务采购、图文打印服务采购，该部分成本与各项目的设计成本直接相关，因此直接作为各项目的实际投入成本；交通差旅费，与各项目设计工作直接相关，直接计入各项目实际成本。

（3）项目间接费用

项目间接费用主要包括办公费和生产部门承担的折旧等其他间接支出，按各项目耗用的实际工时分配计入各项目成本。

2、成本结转的具体方法

公司在提交项目阶段性成果并获得客户确认或第三方审核之后确认收入。公司各项目发生的成本在“生产成本”归集，并在确认收入时结转该项目已发生的全部成本。由于公司已发生的生产成本是否能够得到补偿取决于公司的设计成果是否能得到委托方的认可和外部机构的审核通过，已发生的生产成本能否得到补偿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未取得明确证据证明已经发生的生产成本能得到补偿的，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三） 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11,055,992.57	98.96%	85,235,050.31	99.66%	96,749,252.38	99.89%	83,999,541.65	100.00%
其中：市政勘察设计	3,760,007.13	33.66%	42,441,111.44	49.62%	38,164,419.65	39.40%	40,038,235.70	47.66%
建筑勘察设计	2,820,924.45	25.25%	20,837,789.94	24.36%	34,758,365.11	35.89%	26,870,752.33	31.99%
其他勘察设计	-1,861,614.71	-16.66%	4,743,150.92	5.55%	12,645,742.85	13.06%	-135,687.43	-0.16%
工程检测	2,559,250.50	22.91%	12,016,465.76	14.05%	11,037,508.76	11.40%	7,086,034.47	8.44%
其他咨询	3,777,425.20	33.81%	5,196,532.25	6.08%	143,216.01	0.15%	10,140,206.58	12.07%
其他业务毛利	116,041.82	1.04%	292,481.91	0.34%	106,285.65	0.11%	0.00	0.00%
合计	11,172,034.39	100.00%	85,527,532.22	100.00%	96,855,538.03	100.00%	83,999,541.65	100.00%

其他事项：

公司主要毛利贡献来源于勘察设计业务，其中市政勘察设计业务毛利贡献报告期内均在40%上下，是公司的主要盈利来源。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工程勘察设计	9.59%	70.40%	40.52%	77.55%	44.73%	83.69%	40.80%	82.77%
工程检测	26.56%	13.79%	52.83%	10.51%	52.76%	9.15%	42.34%	8.46%
其他咨询	34.19%	15.81%	20.11%	11.94%	0.88%	7.15%	58.48%	8.77%
合计	15.82%	100.00%	39.38%	100.00%	42.33%	100.00%	42.48%	100.00%

其他事项:

由于公司收入确认存在一定季节性特征,导致2021年1-6月勘察设计和工程检测业务毛利率较低。公司主要收入构成为勘察设计业务,报告期内勘察设计业务平均毛利率为39.37%,剔除2021年1-6月后平均毛利率为42.02%,由于具体项目合同影响毛利有所起伏,但整体波动不大。2018年至2020年公司工程检测业务毛利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收入增长后成本相对稳定导致。

公司其他勘察设计业务整体波动较大,主要因为其涉及业务类型较多导致。公司其他咨询包含工程监理、项目代建、EPC总承包和施工、普通和全过程咨询等业务,目前整体业务规模较小且较不稳定,由此导致此类项目报告期内毛利变动较大。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西南	15.67%	78.15%	32.80%	65.70%	43.59%	71.63%	49.67%	67.24%
其他	16.36%	21.85%	51.98%	34.30%	39.15%	28.37%	27.72%	32.76%
合计	15.82%	100.00%	39.38%	100.00%	42.33%	100.00%	42.48%	100.00%

其他事项:

公司项目主要集中在西南地区,西南地区收入金额占年度总收入的平均比例为68.19%,2019年毛利率较2018年略有下降,属正常波动,2020年毛利率降低较多,系因公司2020年在西南地区中标大项目较多,前期投入成本高,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造成当期毛利率偏低。

除西南区域外公司其他收入主要分布区域为华南地区、华东地区、西北地区和华中地区,上述地区系公司近年来努力扩展的新业务区域,由于涉入时间较短,2018年、2019年部分项目已发生成本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当期毛利较低,但2020年上述区域毛利率已达到51.98%,呈现良好发展势态。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招投标	12.02%	57.32%	37.94%	64.38%	45.53%	67.64%	50.26%	72.57%
直接委托	21.02%	37.28%	37.77%	28.69%	35.97%	28.94%	22.80%	25.66%
其他	20.27%	5.40%	59.42%	6.93%	32.90%	3.42%	8.66%	1.76%
合计	15.82%	100.00%	39.38%	100.00%	42.33%	100.00%	42.48%	100.00%

其他事项:

公司各项业务主要采用招投标（含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和直接委托模式承接。报告期各期，公司招投标模式承接的业务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72.57%、67.64%、64.38%和 57.32%，直接委托模式承接的业务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25.66%、28.94%、28.69%和 37.28%，总体相对稳定，招投标模式下营业收入占比有所下降，系部分业务采用了竞争性谈判等其他除招投标外的政府采购方式。

报告期内，2018 年度、2019 年度招投标毛利率高于直接委托毛利率，2020 年度基本持平，受季节性因素影响，公司 2021 年 1-6 月较报告期内完整会计年度的毛利率偏低。通常情况下招投标业务合同金额较大，直接委托业务合同金额相对金额较小，在业务服务流程相同的情况下合同金额较小的项目单位人工成本更高。报告期内，招投标模式下毛利率逐年下滑，直接委托模式下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受 EPC 总承包业务、不同模式下服务业务所处阶段不同、特定项目影响、业务结构之间的差异等共同影响所致。

5.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华图山鼎（300492）	34.90%	32.82%	31.22%	37.95%
中设股份（002883）	34.89%	33.99%	48.30%	47.73%
华维设计（833427）	50.39%	48.08%	46.79%	44.33%
设研院（300732）	37.57%	41.26%	41.98%	47.65%
设计总院（603357）	33.79%	39.09%	43.46%	47.51%
勘设股份（603458）	29.90%	41.91%	39.55%	39.70%
平均数 (%)	36.91%	39.53%	41.88%	44.14%
发行人 (%)	15.95%	39.44%	42.36%	42.48%

其他事项:

2018 年度-2020 年度，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基本一致。

6. 毛利率总体分析

2018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较为稳定，2020 年综合毛利率略有降低，主要系公司业务受疫情影响有所下滑且增大了服务采购成本所致，2021 年 1-6 月综合毛利率为 15.95%较去年同期 6.71%有所增长，主要系营业收入略有增长，营业成本因减少对外采购而有所降低。

市政和建筑勘察设计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报告期各期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5.52%、75.32%、70.56%、68.26%。2018-2020年度市政和建筑勘察设计毛利率虽有波动但均在合理区间，市政勘察设计毛利率在38%-48%区间，建筑勘察设计毛利率在38%-48%区间，均在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范围内。公司业务以项目为单位开展，不同项目在具体内容、技术难度、时间要求等方面不尽相同，导致不同项目的定价和投入的成本各有差异，进而形成了毛利率的差异。相比市政和建筑勘察设计，其他勘察设计和其他咨询包括的具体业务类型差异较大，受其结构的影响，毛利率波动相对较大。

就综合毛利率而言，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当。

2、公司与可比公司整体毛利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三年平均值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华图山鼎（300492）	34.00%	32.82%	31.22%	37.95%
中设股份（002883）	43.34%	33.99%	48.30%	47.73%
华维设计（833427）	46.40%	48.08%	46.79%	44.33%
设研院（300732）	43.63%	41.26%	41.98%	47.65%
设计总院（603357）	43.35%	39.09%	43.46%	47.51%
勘设股份（603458）	40.39%	41.91%	39.55%	39.70%
平均数	41.85%	39.53%	41.88%	44.15%
中设咨询	41.43%	39.44%	42.36%	42.48%

由于可比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间毛利率出现波动，按三年平均毛利率分析。公司整体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无重大差异。

（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销售费用	3,255,295.57	4.65%	6,589,918.27	3.04%	6,727,940.89	2.94%	6,554,834.81	3.31%
管理费用	12,246,185.67	17.48%	20,591,552.91	9.50%	20,878,812.66	9.13%	19,323,104.32	9.77%
研发费用	3,963,879.75	5.66%	8,471,579.35	3.91%	9,408,977.99	4.11%	7,323,685.84	3.70%
财务费用	377,785.61	0.54%	258,041.41	0.12%	125,442.89	0.05%	-90,682.18	-0.05%
合计	19,843,146.60	28.32%	35,911,091.94	16.56%	37,141,174.43	16.24%	33,110,942.79	16.74%

其他事项：

无。

1. 销售费用分析

（1）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060,257.52	63.29%	4,102,100.47	62.25%	4,448,216.72	66.12%	3,685,262.51	56.22%

工薪酬								
业务招待费	300,592.34	9.23%	942,354.52	14.30%	779,758.54	11.59%	769,342.34	11.74%
差旅费	145,770.59	4.48%	331,844.22	5.04%	538,525.33	8.00%	793,711.67	12.11%
交通费	44,513.02	1.37%	114,839.80	1.74%	109,693.90	1.63%	123,196.88	1.88%
办公费	617,661.76	18.97%	878,672.15	13.33%	693,426.70	10.31%	1,013,990.09	15.47%
其他	86,500.34	2.66%	220,107.11	3.34%	158,319.70	2.35%	169,331.32	2.58%
合计	3,255,295.57	100.00%	6,589,918.27	100.00%	6,727,940.89	100.00%	6,554,834.81	100.00%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华图山鼎（300492）	2.41%	3.19%	2.46%	2.88%
中设股份（002883）	2.49%	2.77%	4.44%	4.80%
华维设计（833427）	2.63%	3.10%	2.29%	2.74%
设研院（300732）	2.92%	2.37%	2.52%	2.26%
设计总院（603357）	2.22%	2.97%	3.27%	3.35%
勘设股份（603458）	1.65%	1.78%	1.86%	1.48%
平均数（%）	2.39%	2.69%	2.81%	2.92%
发行人（%）	4.65%	3.04%	2.94%	3.31%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3.31%、2.94%、3.04%和4.65%，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1-6月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平均值分别为2.92%、2.81%、2.69%和2.39%，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行业平均值基本一致。			

其他事项：

无。

2. 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6,711,437.18	54.80%	10,179,794.37	49.44%	9,875,036.91	47.30%	9,191,793.94	47.57%
差	858,274.56	7.01%	1,214,390.18	5.90%	1,773,799.22	8.50%	1,381,000.66	7.15%

旅、交通、业务招待费								
租赁费	206,754.50	1.69%	616,707.91	2.99%	902,308.80	4.32%	1,441,478.01	7.46%
中介机构费	294,339.61	2.40%	821,681.62	3.99%	961,097.41	4.60%	541,091.61	2.80%
折旧及摊销费	1,964,852.13	16.05%	2,691,039.64	13.07%	3,178,580.33	15.22%	2,389,824.48	12.37%
办公费和其他	2,210,527.69	18.05%	5,067,939.19	24.61%	4,187,989.99	20.06%	4,377,915.62	22.66%
合计	12,246,185.67	100.00%	20,591,552.91	100.00%	20,878,812.66	100.00%	19,323,104.32	100.00%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华图山鼎（300492）	18.65%	15.50%	12.14%	12.53%
中设股份（002883）	10.25%	6.48%	10.39%	10.84%
华维设计（833427）	7.60%	9.08%	8.24%	8.82%
设研院（300732）	7.77%	7.40%	8.38%	6.78%
设计总院（603357）	3.92%	5.11%	5.63%	5.42%
勘设股份（603458）	7.43%	7.81%	7.75%	9.26%
平均数（%）	9.27%	8.56%	8.76%	8.94%
发行人（%）	17.48%	9.50%	9.13%	9.77%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9.77%、9.13%、9.50%和17.48%，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1-6月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平均值分别为8.94%、8.76%、8.56%和9.27%，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行业平均值基本一致，变化趋势基本一致。			

其他事项：

无。

3. 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3,721,916.92	93.90%	8,123,547.46	95.89%	7,896,460.42	83.92%	5,861,444.83	80.03%
技术、差旅及办公费等	204,891.23	5.17%	298,933.49	3.53%	1,424,457.37	15.14%	1,324,203.16	18.08%
折旧费	20,651.60	0.52%	20,607.83	0.24%	25,528.16	0.27%	31,706.99	0.43%
其他	16,420.00	0.41%	28,490.57	0.34%	62,532.04	0.66%	106,330.86	1.45%
合计	3,963,879.75	100.00%	8,471,579.35	100.00%	9,408,977.99	100.00%	7,323,685.84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华图山鼎(300492)	-	-	-	-
中设股份(002883)	5.08%	4.89%	5.59%	5.18%
华维设计(833427)	4.56%	5.19%	4.81%	4.65%
设研院(300732)	5.86%	5.35%	6.03%	5.27%
设计总院(603357)	3.40%	4.53%	4.28%	3.68%
勘设股份(603458)	2.57%	3.53%	3.29%	3.34%
平均数(%)	4.30%	4.70%	4.80%	4.42%
发行人(%)	5.66%	3.91%	4.11%	3.70%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3.70%、4.11%、3.91%以及5.66%,报告期内,华图山鼎不存在研发费用,平均数以中设股份(002883)、华维设计、设研院、设计总院和勘设股份计算,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相差不大。			

其他事项:

无。

4. 财务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费用	507,850.12	683,020.03	543,344.00	461,220.83
减:利息资本化	-	-	-	-
减:利息收入	219,250.44	538,617.16	453,997.76	597,730.19
汇兑损益	-	-	-	-
银行手续费	89,185.93	113,638.54	35,796.65	45,827.18
其他	-	-	300.00	-
合计	377,785.61	258,041.41	125,442.89	-90,682.18

(1)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华图山鼎(300492)	-1.81%	-1.08%	-0.05%	0.16%
中设股份(002883)	0.35%	0.21%	-0.06%	-0.24%
华维设计(833427)	-1.75%	-0.15%	-0.13%	-0.26%
设研院(300732)	1.78%	1.48%	1.62%	0.46%
设计总院(603357)	-0.32%	-0.30%	-0.53%	-0.48%
勘设股份(603458)	2.75%	2.48%	0.96%	0.26%
平均数(%)	0.16%	0.44%	0.30%	-0.02%
发行人(%)	0.54%	0.12%	0.05%	-0.05%
原因、匹配性分析	2018、2019、2020年度,公司财务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			

有息负债较少所致，2021年1-6月有所提升，主要系上半年收入略低所致，金额未发生较大变化。

其他事项：

无。

5.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1、期间费用整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3,311.09、3,714.12万元、3,591.11万元和1,984.3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6.74%、16.23%、16.56%和28.32%。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比率	增长	比率	增长	比率	增长	比率
销售费用率	4.65%	-	3.04%	0.10%	2.94%	-0.37%	3.31%
管理费用率	17.48%	-	9.50%	0.37%	9.13%	-0.64%	9.77%
研发费用率	5.66%	-	3.91%	-0.20%	4.11%	0.41%	3.70%
财务费用率	0.54%	-	0.12%	0.07%	0.05%	0.10%	-0.05%
总期间费用率	28.32%	-	16.56%	0.32%	16.24%	-0.50%	16.74%

2018年度至2020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率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655.48万元、672.79万元、658.99万元和325.53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比例为3.31%、2.94%、3.04%和4.65%，销售费用率相对稳定。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差旅、交通及办公费组成，各类销售费用随收入的增加同步增加。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差旅交通办公费、中介机构费及折旧摊销费等组成。最近三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932.31万元、2,087.88万元、2,059.16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比例为9.77%、9.13%、9.50%，管理费用金额及管理费用率基本稳定。2021年1-6月管理费用率为17.48%，与去年同期17.58%基本一致，较全年比率较高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收入季节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732.37万元、940.90万元、847.16万元和396.39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比例为3.70%、4.11%、3.91%和5.66%。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系工程建设领域相关技术、工艺研究，工程项目实施前期的研究探索活动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技术、工艺的优化、升级与改造等几个方面，主要由职工薪酬、技术差旅及办公费组成。2019年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208.53万元，同比增长28.47%，系公司加强了对研发的重视，加大了对研发项目的投入。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9.07万元、12.54万元、25.80万元和37.78万元，发行人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支出等构成。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随着公司业务增长及购买办公楼的原因，公司银行借款规模增长，利息费用增加，但仍处于较低水平。

2021年1-6月的期间费用率与去年同期27.16%基本相当。

2、各项期间费用中职工薪酬变动的情况

(1)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对应员工数量及单位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薪酬金额	平均人数	人均薪酬	薪酬金额	平均人数	人均薪酬	薪酬金额	平均人数	人均薪酬	薪酬金额	平均人数	人均薪酬
销售人员	206.03	25.5	8.08	410.21	25.5	16.09	444.82	23.5	18.93	368.53	28	13.16
管理人员	671.14	95.5	7.03	1,017.98	93.5	10.89	987.50	90.5	10.91	919.18	96	9.57
研发人员	372.19	38	9.79	812.35	39	20.83	789.65	35	22.56	586.14	29	20.21

注：报告期各期平均人数指该年度期初人数与期末人数的平均数。

报告期内销售人员的薪酬变动主要系因公司经营完成情况影响，2019年公司销售业绩完成良好，绩效奖金多，当年人均薪酬较上年增长；2020年下降因受新冠疫情影响未完成预期业绩，故薪酬下降。报告期内管理人员的薪酬变动主要系因人员增减变动导致，人均薪酬趋于稳定，不存在较大波动。报告期内研发薪酬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年度薪酬总额的变动主要因为人员数量变动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的薪酬金额与员工人数及薪酬水平是相匹配的。

2021年1-6月人均薪酬与2020年1-6月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人均薪酬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测算变动比例
销售人员	8.08	9.01	-10.32%
管理人员	7.03	7.67	-8.34%
研发人员	9.79	8.88	10.25%

对比2021年1-6月与2020年1-6月不同员工类别人均薪酬，行政管理人员和销售人员人均薪酬下降，研发技术人员人均薪酬上升。行政管理人员人均薪酬下降，是因为2020年1-6月公司对参与抗疫工作的管理人员进行了薪酬补贴，2021年1-6月无此项补贴。销售人员人均薪酬下降系2021年1-6月回款较2020年同期下降导致。2021年1-6月疫情得到控制，公司生产经营恢复正常，研发活动正常开展，导致人均薪酬增加。

(2) 管理费用中的租赁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租赁费内容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不动产租赁	17.10	51.28	57.43	99.01
汽车租赁	1.45	1.32	29.33	38.02
设备租赁	-	1.92	0.37	0.24
其他	2.13	7.15	3.10	6.84
合计	20.68	61.67	90.23	144.11

（五） 利润情况分析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营业利润	-10,241,255.12	-14.62%	29,061,389.61	13.40%	36,544,985.42	15.98%	14,650,498.23	7.41%
营业外收入	-	0.00%	48,683.23	0.02%	49,784.36	0.02%	172.39	0.00%
营业外支出	7,915.00	0.01%	230,862.36	0.11%	79,746.08	0.03%	167,776.09	0.08%
利润总额	-10,249,170.12	-14.63%	28,879,210.48	13.32%	36,515,023.70	15.97%	14,482,894.53	7.32%
所得税费用	-2,379,509.86	-3.40%	3,307,248.72	1.53%	5,167,575.99	2.26%	2,238,464.38	1.13%
净利润	-7,869,660.26	-11.23%	25,571,961.76	11.79%	31,347,447.71	13.71%	12,244,430.15	6.19%

其他事项：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224.44万元、3,134.74万元、2,557.20万元以及-786.97万元，净利润波动主要系收入增长和按照坏账政策计提减值损失的波动共同所致。

2021年1-6月公司净利润为负值主要系收入的季节性及成本持续发生所致，具体为：（1）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等，一般情况下，公司于上半年接到订单并开展设计业务下半年完成设计图并提交客户确认后实现收入确认，因此公司下半年营业收入通常高于上半年，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2）公司各项目发生的成本在“生产成本”归集，并在确认收入时结转该项目已发生的成本。公司项目数量较多，工作持续开展，成本持续发生，不存在明显季节性特征。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接受捐赠	-	-	-	-
政府补助	-	-	-	-
盘盈利得	-	-	-	-
其他	-	48,683.23	49,784.36	172.39
合计	-	48,683.23	49,784.36	172.39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北区创新型企业项目补助	重庆市江北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2018年江北区创新型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江人才办〔2018〕8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政工程设计质量提升研究科研费	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勘察设计处	《重庆市政工程设计质量提升研究项目委托书》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专项经费补助	重庆市江北区科学技术局	《关于开展2018年度获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等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江北科局发〔2019〕16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	80,1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驱动奖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财政局	《江北区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政策(试行)》(江北府发〔2016〕7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经费	重庆市江北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重庆市江北区	《关于开展2018年江北区创新型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江人才办〔2018〕8号)、高新技术产品补贴、《关于印发重庆市江北区专利资助及奖励办法的通知》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	86,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委员会	(江北科委发(2013)9号)								
创新拔尖人才项目奖励	重庆市江北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2018年江北区创新企业家申报工作的通知》(江人才办(2018)8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	49,86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重庆市江北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关于印发重庆市江北区专利资助及奖励办法的通知》(江北科委发(2013)9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	59,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稳岗补贴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财政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渝人社发(2015)156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	43,483.00	与收益相关
优秀民营企业表彰奖励	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2017年度江北区优秀民营企业和优秀民营企业家的通知》(江北委发(2018)46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重庆市国家税务局、重庆市江北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重庆市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管理暂行办法》(修订稿)、《关于印发重庆市江北区专利资助及奖励办法的通知》(江北科委发(2013)9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	8,406.22	与收益相关
重庆江北区就业和人才服务局稳岗返还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财政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渝人社发(2015)156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1,134,179.00	-	与收益相关

科研项目经费奖励	重庆市江北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重庆市江北区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设计与绿色建筑发展处	《关于开展2018年江北区创新企业家申报工作的通知》（江人才办〔2018〕8号）、2018年江北区专利资助、《关于印发重庆市江北区专利资助及奖励办法的通知》（江北科委发〔2013〕9号）、《重庆市工程建设标准设计编制、修订计划项目任务书》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211,200.00	-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专项补助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进一步完善我市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实施意见》(渝委办发〔2017〕31号)相关规定进行编制(重庆市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专项面上项目任务书)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创新人才专项经费	中共重庆江北区委办公室、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18年江北区“人才绿卡”、创新企业家、中青年创新拔尖人才及创新人才基地入选名单的通知》（江北委办〔2019〕12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创新驱动产业扶持资金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江北区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政策(试行)》（江北府发〔2016〕7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8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商标补助金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	《关于大力推进商标兴区战略的意见》(江北府发〔2011〕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政府	63号)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关于申报首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专项经费补助的通知》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重庆市江北区总工会、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重庆江北区总工会送温暖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受影响企业失业保险费返还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人社规〔2019〕42号)、《关于调整稳岗补贴裁员率计算方式和劳务派遣企业申领政策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162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	11,705.53	-	与收益相关
人才项目经费	中共重庆市委办公厅、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重庆英才计划实施办法(试行)》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3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科研项目资金	重庆市江北区科学技术局	《关于开展产业扶持资金兑现工作的通知》(江北科局发〔2019〕36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2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江北区中青年创新拔尖人才经费	重庆市江北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2018年江北区创新型企业家申报工作的通知》(江人才办〔2018〕8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第一届江北英才创新项目研发经费	中共江北区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江北英才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江北委人才〔2020〕1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科研项目经费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关于下达2020年度重庆市工程建设标准制订修订项目立项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渝建标〔2020〕31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科研项目经费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关于下达2020年度重庆市建设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渝建科〔2020〕24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科研项目经费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关于下达2020年度重庆市工程建设标准制订修订项目计划（第二批）的通知》（渝建标〔2020〕46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创新型企业奖励	重庆市江北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2018年江北区创新型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江人才办〔2018〕8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6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创新项目经费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重庆市江北区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江北府发〔2019〕30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5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江北区总工会慰问金	重庆市江北区总工会	《关于2020年元旦春节期间送温暖的通知》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1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商标补助金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关于大力推进商标兴区战略的意见》（江北府发〔2011〕63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8,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汽车更新换代消费补助资金	重庆市商务委员会	《关于鼓励汽车更新换代消费的通知》（渝商务〔2020〕161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5,000.00	-	-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关于开展企业以工代训补贴工作的通知》（杭人社发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3,500.00	-	-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障局、杭州市财政局	(2020) 94 号)								
专利资助费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江北区知识产权与技术标准资助及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江北府(2020) 74 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2,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财政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渝人社发(2015) 156 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120,870.00	-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闽人社文(2015) 291 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69,660.00	-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国务院、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成都市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9) 28 号)、《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缓解中小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的政策措施》(川办发(2020) 10 号)、《关于印发有效应对疫情稳定经济运行 20 条政策措施的通知》(成府发(2020) 3 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14,636.95	-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人社发(2019) 132 号)、《江苏有关加速贯彻落实稳岗退还现行政策的通告》(苏人社函(2019) 360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3,146.00	-	-	与收益相关

		号)								
稳岗补贴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五部门	《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补贴工作通知》(赣人社字〔2017〕399号)、《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发展稳定就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赣人社发〔2020〕9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3,100.00	-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国务院、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7〕28号)、《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的实施意见》(粤人社发〔2015〕54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1,766.23	-	-	与收益相关
国开展会或认证补贴	-	-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64,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职业病防治补助金	-	-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1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清凉慰问金	-	-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	1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四新,四小”优秀成果奖	重庆市市政管理科技协会	《关于开展重庆市城市管理行业创新成果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渝市政科协[2020]8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1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江北区总工会慰问金	重庆市江北区总工会	《关于开展2021年元旦春节送温暖活动的通知》(江工发[2021]1号)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	否	1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其他事项:

无。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对外捐赠	6,640.00	11,200.00	-	118,5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218,119.62		
罚款及滞纳金	1,275.00	1,542.74	73.20	98.01
其他	-	-	79,672.88	49,178.08
合计	7,915.00	230,862.36	79,746.08	167,776.09

其他事项：

公司于2018年1月与四川恒盛签订《工程勘察劳务合同》，四川恒盛在公司承接的东区后山道路工程-炳东线工程中完成一次性详细勘察劳务钻探工作（包括勘探点的放、收孔测量以及勘探线剖面测量等）现场劳务工作。2018年6月12日11:00左右，四川恒盛在攀枝花市东区金华巷从事地勘作业过程中发生一起物体打击事故，造成1人死亡。2019年3月27日，攀枝花市应急管理局向公司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单位）》（（攀）应急罚[2019]14号），认为公司在上述事故中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履行不到位，对事故发生负有重要管理责任，决定给予公司罚款20万元的行政处罚。

根据公司与四川恒盛合同中就对事故责任的约定：若因四川恒盛未按规定进行安全文明施工，造成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四川恒盛应承担全部责任，若因此给公司名誉造成损失的，四川恒盛也应当予以赔偿。四川恒盛对事故责任予以认可，由其直接缴纳20万罚款至攀枝花市应急管理局。实际执行中，公司与四川恒盛签订劳务合同，合同已对权力义务进行了明确约定，公司将此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在此事项中承担补充连带责任。本次事件中罚款直接由四川恒盛缴纳，事项未对公司造成直接损失，公司未对该事项进行会计处理。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8,270.84	3,217,905.22	7,519,680.51	4,512,187.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77,780.70	89,343.50	-2,352,104.52	-2,273,722.66
合计	-2,379,509.86	3,307,248.72	5,167,575.99	2,238,464.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润总额	-10,249,170.12	28,879,210.48	36,515,023.70	14,482,894.53
按适用税率1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7,375.52	4,331,881.57	5,477,253.56	2,172,434.18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9,916.74	133,801.34	-15,630.00	215,989.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9,152.81	-1,070,273.37	1,085.97	73,960.07
税收优惠的影响	-	-	-	-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33,045.83	83,853.04	104,495.65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0,255.51	56,491.40	53,291.52	72,594.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6,942.47	-46,352.90	-	-187,263.6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8,465.99	676,931.35	126,046.26	196,183.84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445,936.47	-800,808.69	-1,091,397.68	-823,914.66
所得税税率变化的影响	-	-	512,430.71	518,479.75
残疾工工资加计扣除	-25,695.00	-58,275.02	-	-
所得税费用	-2,379,509.86	3,307,248.72	5,167,575.99	2,238,464.38

其他事项：

无。

5.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224.44 万元、3,134.74 万元、2,557.20 万元以及-786.97 万元，净利润波动主要系收入增长和按照坏账政策计提减值损失的波动共同所致。

2021 年 1-6 公司净利润为负值主要系收入的季节性及成本持续发生所致，具体为：（1）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等，一般情况下，公司于上半年接到订单并开展设计业务下半年完成设计图并提交客户确认后实现收入确认，因此公司下半年营业收入通常高于上半年，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2）公司各项目发生的成本在“生产成本”归集，并在确认收入时结转该项目已发生的成本。公司项目数量较多，工作持续开展，成本持续发生，不存在明显季节性特征。

（六）研发投入分析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3,721,916.92	8,123,547.46	7,896,460.42	5,861,444.83
技术、差旅及办公费等	204,891.23	298,933.49	1,424,457.37	1,324,203.16
折旧费	20,651.60	20,607.83	25,528.16	31,706.99
其他	16,420.00	28,490.57	62,532.04	106,330.86
合计	3,963,879.75	8,471,579.35	9,408,977.99	7,323,685.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66%	3.91%	4.11%	3.70%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3.70%、4.11%、3.91% 和 5.66%，较为稳定。			

其他事项:

无。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请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关键资源要素”之“（六）研发情况”。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华图山鼎（300492）	-	-	-	-
中设股份（002883）	5.08%	4.89%	5.59%	5.18%
华维设计（833427）	4.56%	5.19%	4.81%	4.65%
设研院（300732）	5.86%	5.35%	6.03%	5.27%
设计总院（603357）	3.40%	4.53%	4.28%	3.68%
勘设股份（603458）	2.57%	3.53%	3.29%	3.34%
平均数（%）	4.30%	4.70%	4.80%	4.42%
发行人（%）	5.66%	3.91%	4.11%	3.7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相差不大，研发投入符合行业特质。

4.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无。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6,972.17	-559,020.25	-696,637.66	-360,149.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1,248,424.2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理财产品收益	-	4,868.21	24,523.04	-
合计	886,972.17	-554,152.04	-672,114.62	888,274.97

其他事项：

无。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	1,435,679.18	1,877,084.53	796,849.22
进项税加计扣除	142,883.55	429,102.67	218,097.15	-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7,449.50	709.08	-	-
安置贫困人员税收优惠	-	-	18,513.60	-
合计	240,333.05	1,865,490.93	2,113,695.28	796,849.22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五）盈利情况分析”之“2. 营业外收入情况”。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5,254.48	-20,171,717.59	-19,532,319.81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94,009.07	-156,709.47	-138,722.97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12,679.02	369,499.60	-3,354,757.97	-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	-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	-	-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	-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	-	-	-
合计	-1,781,942.57	-19,958,927.46	-23,025,800.75	-

其他事项:

无。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坏账损失	-	-	-	-36,430,515.35
存货跌价损失	-	-	-	-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	-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	-
商誉减值损失	-	-	-	-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	-	-	-
其他	-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9,191.01	-88,051.80	-	-
合计	-59,191.01	-88,051.80	-	-36,430,515.35

其他事项:

公司 2019 年度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列报项目由资产减值损失变更为信用减值损失。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600.63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00.63	-	-	-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	-	-	-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67,390.17	-85,975.94	94,484.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67,390.17	-85,975.94	94,484.69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合计	600.63	-67,390.17	-85,975.94	94,484.69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为处置报废的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的收益或损失。

7. 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收益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2021年1-6月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参股公司八戒中设确认的投资损益。2018年度，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系出售子公司昀锦科技产生。

四、现金流量分析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173,668.25	178,941,425.23	187,154,518.75	189,362,556.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281.22	92,203.6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52,707.27	23,955,433.80	25,994,502.54	42,836,09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26,375.52	202,898,140.25	213,241,224.90	232,198,653.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51,676.56	59,215,447.66	60,721,981.28	75,588,868.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037,041.63	94,989,221.02	89,048,301.25	72,903,762.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01,662.74	15,545,213.31	11,421,365.46	19,870,913.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27,849.49	37,738,645.18	45,218,654.65	53,366,36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618,230.42	207,488,527.17	206,410,302.64	221,729,90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91,854.90	-4,590,386.92	6,830,922.26	10,468,748.69

其他事项：

无。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政府补助	20,000.00	1,435,679.18	1,877,084.53	796,849.22
利息收入	-	-	-	-
收到项目保证金	16,221,080.00	16,338,483.43	18,525,838.20	16,410,174.83
与外部单位或个人资金往来	723,700.00	2,436,582.95	2,889,581.76	3,202,384.00
收到代建项目往来款	333,094.59	1,438,486.48	92,269.14	20,273,617.99
其他	354,832.68	2,306,201.76	2,609,728.91	2,153,071.51
合计	17,652,707.27	23,955,433.80	25,994,502.54	42,836,097.55

其他事项:

无。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支付项目保证金	26,023,068.96	17,798,552.12	17,233,019.08	19,929,795.43
支付代建项目往来款	369,965.00	1,410,058.66	7,088,238.19	11,111,538.55
与外部单位或个人资金往来	748,000.00	2,445,759.63	2,686,911.23	1,323,000.00
部门及员工备用金	442,292.96	769,765.58	1,581,024.43	2,563,102.56
支付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经营性费用	6,836,607.57	15,201,360.03	15,104,292.27	16,702,015.49
其他	7,915.00	113,149.16	1,525,169.45	1,736,909.21
合计	34,427,849.49	37,738,645.18	45,218,654.65	53,366,361.24

其他事项:

无。

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46.87万元、683.09万元、-459.04万元和-2,579.19万元，2019年度较2018年度减少363.78万元，主要是2019年支付给职工的薪酬增加，以及代建项目代收代付的净额较大所致；2020年度较2019年度减少1,142.13万元，主要系2020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少，较2019年度减少821.31万元，同时2020年度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2019年度增加594.09万元。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调节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6.97	2,557.20	3,134.74	1,224.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4.11	2,004.70	2,302.58	3,643.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5.29	414.28	421.53	363.82
无形资产摊销	19.80	36.80	33.83	26.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87	115.02	101.34	108.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6	6.74	8.60	-9.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1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79	68.30	54.33	46.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70	55.42	67.21	-88.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7.78	8.93	-235.21	-227.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9.34	-4,681.34	-3,814.59	-4,607.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69.21	-1,066.89	-1,391.28	567.5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9.19	-459.04	683.09	1,046.87

报告期各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化，是导致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

(1) 2021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

2021年6月末，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较年初增加569.34万元，主要系其他应收款增长影响。其他应收款的增长主要系本期押金保证金增长导致，2021年1-6月，公司承接了重庆市铁路（集团）有限公司-重庆轨道交通15号线一期工程质量检测（二标段）等项目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保证金，对比期初保证金增加526.94万元。

2021年6月末，公司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1,369.21万元。主要系上半年发放绩效奖金及缴纳企业所得税所致。

(2) 2020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

2020年末，公司经营性应收较年初增加4,681.34万元，主要系当年应收账款增长所致。受当年疫情影响，应收账款回款有所下降，减少了公司经营活动流入的现金流量。

2020年末，公司经营性应付较年初减少1,066.89万元，主要系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减少1,171.97万元导致。

(3) 2019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

2019年末，公司经营性应收较年初增长3,814.59万元，主要因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导致，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5.63%。应收账款主要增加单位如攀枝花市鲁桥炳东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东区后山道路工程-炳东线工程”项目新增应收1,169.49万元、威宁县农业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贵州脱贫攻坚城乡供水巩固提升工程威宁自治县项目勘察设计”增加应收815.40万元等。

2019年末，公司经营性应付较年初减少1,391.28万元，主要系当期支付办公楼房屋款项及相关税金1,000.36万元导致。

(4) 2018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

2018年末，公司经营性应收较年初增长4,607.52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较多导致，2018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7.68%。另外预付“重庆大学A区立体停车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采购款241.89万元、项目投标及履约保证金增长305.77万元也导致经营性应收有所增长。

2018年末，公司经营性应付较年初增加567.51万元，主要系预收款项增加导致，2018年预收账款增加811.63万元，较期初增长89.14%。预收账款的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2018年业务规模增长较多导致。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94,868.21	2,444,523.04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71.55	316,480.00	200.00	3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34,715.9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71.55	511,348.21	2,979,439.03	3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68,355.17	9,190,955.95	14,515,809.07	7,608,102.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200,000.00	4,210,000.00	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653,530.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8,355.17	10,390,955.95	18,725,809.07	8,661,633.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2,583.62	-9,879,607.74	-15,746,370.04	-8,629,633.32
---------------	---------------	---------------	----------------	---------------

其他事项:

无。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回对联营企业借款	-	-	534,715.99	-
合计	-	-	534,715.99	-

其他事项:

2019年收到对联营企业的借款系收回2018年对八戒中设的本金及利息。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对联营企业借款	-	-	-	500,000.00
处置子公司现金流净额	-	-	-	153,530.40
合计	-	-	-	653,530.40

其他事项:

2018年,公司处置昀锦科技,收到现金10.00万元,丧失控制权日昀锦科技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253,530.40元。

4.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62.96万元、-1,574.64万元、-987.96万元和-425.26万元,主要系公司购置办公楼及投资八戒中设支付的投资款。

(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9,770.55	683,020.03	7,443,344.12	2,305,420.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901.00	2,480,327.8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33,671.55	23,163,347.90	7,443,344.12	12,305,42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328.45	-3,163,347.90	12,556,655.88	-12,305,420.34

其他事项：

无。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精选层申报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	2,480,327.87	-	-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163,901.00	-	-	-
合计	163,901.00	2,480,327.87	-	-

其他事项：

无。

4.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30.54万元、1,255.67万元、-316.33万元和236.63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债务及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其中2020年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精选层申报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五、 资本性支出

(一) 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主要资本性支出为固定资产支出和无形资产支出，具体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之“（四）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五）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未来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9%、6%、3%、1%	9%、6%、3%、1%	6%、3%	17%、6%、3%
消费税	-	-	-	-	-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7%、5%	7%、5%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25%、15%	25%、15%	15%、1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1.2%、12%	1.2%、12%	1.2%、12%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2%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本公司	15%	15%	15%	15%
中检检测	15%	15%	15%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5%	25%	10%

其他事项：

无。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8年3月23日，公司收到重庆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确认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

项目的批复》(江发改体[2018]01号),批准公司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20年按15%的优惠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2021年1-6月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动,暂按15%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另外,公司于2018年11月12日取得由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51100098),有效期三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中检检测所得税

中检检测于2016年12月5日取得由重庆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国家税务局、重庆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51100640),有效期三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中检检测于2019年11月12日取得由重庆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国家税务局、重庆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51100368),有效期三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内容,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三)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1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以	无	预付款项	2,277,740.43	1,880,998.12	-396,742.31
			使用权资产	-	2,294,782.02	2,294,782.02

	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		应交税费	8,568,307.81	8,557,208.27	-11,099.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882,546.67	882,546.67	
			租赁负债	-	1,026,592.58	1,026,592.58	
2020年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无	预收款项	6,896,257.63	646,678.88	-6,249,578.75	
				合同负债	-	5,895,828.97	5,895,828.97
				其他流动负债	10,968,537.79	11,322,287.57	353,749.78
2019年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应收账款	162,469,325.37	132,973,081.06	-29,496,244.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13,453.61	22,191,912.14	4,278,458.53
				盈余公积	13,592,321.33	11,077,542.96	-2,514,778.37
				未分配利润	117,219,542.31	94,516,534.90	-22,703,007.41

	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4,884,706.43	-	-164,884,706.43
			应收票据	-	2,415,381.06	2,415,381.06
			应收账款	-	162,469,325.37	162,469,325.3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852,554.56	-	-16,852,554.56
			应付账款	-	16,852,554.56	16,852,554.56

	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018年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应收账款	161,429,403.91	-	-161,429,403.9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61,429,403.91	161,429,403.91
			应付账款	17,811,685.87	-	-17,811,685.8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17,811,685.87	17,811,685.87
			管理费用	24,178,892.24	16,715,388.09	-7,463,504.15
			研发费用	-	7,463,504.15	7,463,504.15

其他事项:

1. 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2. 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21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162,469,325.37	-29,496,244.31	132,973,081.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13,453.61	4,278,458.53	22,191,912.14
盈余公积	13,592,321.33	-2,514,778.37	11,077,542.96
未分配利润	117,219,542.31	-22,703,007.41	94,516,534.90

(2)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75,358,913.74	摊余成本	75,358,913.74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2,415,381.06	摊余成本	2,415,381.06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62,469,325.37	摊余成本	132,973,081.06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20,200,889.45	摊余成本	20,200,889.45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16,852,554.56	摊余成本	16,852,554.56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33,880,402.73	摊余成本	33,880,402.73

(3)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按原 CAS22 列示的金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75,358,913.74			75,358,913.74
应收票据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按原 CAS22 列示的金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415,381.06			2,415,381.06
应收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按原 CAS22 列示的金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62,469,325.37		-29,496,244.31	132,973,081.06
其他应收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按原 CAS22 列示的金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0,200,889.45			20,200,889.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260,444,509.62		-29,496,244.31	230,948,265.31
B. 金融负债				
a. 摊余成本				
应付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按原 CAS22 列示的金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6,852,554.56			16,852,554.56
其他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按原 CAS22 列示的金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33,880,402.73			33,880,402.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50,732,957.29			50,732,957.29

(4)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 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 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97,093,940.10		29,496,244.31	126,590,184.41

其他应收款	4,633,537.34		4,633,537.34
-------	--------------	--	--------------

2、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采用该简化方法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七)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 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预付款项	2,277,740.43	-396,742.31	1,880,998.12
使用权资产	-	2,294,782.02	2,294,782.02
应交税费	8,568,307.81	-11,099.54	8,557,208.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882,546.67	882,546.67
租赁负债	-	1,026,592.58	1,026,592.58

2)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中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 1,993,511.84 元,将其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为 1,909,139.25 元,折现后的金额与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的差额为 0 元。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58%。

3)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①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房屋租赁等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18 年	将前期已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但尚未开具发票部分对应的增值税补计提入账并进行追溯调整	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应收账款	6,159,84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9,747.44
			其他流动负债	8,369,125.59
			盈余公积	-185,131.87
			未分配利润	-1,704,397.28
			资产减值损失	-871,732.36
			所得税费用	-107,009.78
2019 年	将前期已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但尚未开具发票部分对应的增值税补计提入账并进行追溯调整	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应收票据	-501.10
			应收账款	6,908,677.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6,562.93
			其他流动负债	10,968,537.79
			盈余公积	-330,590.29
			未分配利润	-3,153,208.61
			信用减值损失	-464,937.39
所得税费用	-53,680.73			

其他事项：

公司对已确认营业收入但未开具发票的设计服务业务未及时确认的待转销项税额进行了差错更正。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主要涉及应收账款及相关税项的追溯调整，不涉及收入的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 2018 年、2019 年净利润的影响比例分别为-5.88%、-1.29%，净资产的影响分别为-0.73%、-1.35%。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依其持股比例共同持有。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概况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33,380,000 股。发行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

(一) 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和使用安排

经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	预计投入的时间进度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	工程检测实验室平台改扩建项目	8,000.00	8,000.00	0.00	3,560.00	4,440.00
2	中设智慧云平台建设	3,800.00	3,800.00	1,330.00	1,330.00	1,14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200.00	3,200.00	-	-	-
合计		15,000.00	15,000.00	-	-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上述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的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如果实际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有剩余，剩余部分资金将用于增加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二)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专户存储安排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商业银行每月向公司出具银行对账单。公司应及时办理验资手续，由具有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所涉及的募集资金将以上述制度为基础，进行规范化的管理和使用，切实维护公司募集资金的安全，防范相关风险，提高使用效益。

二、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工程检测实验室平台改扩建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凭借自身的检测技术水平优势，先后承接了多家业主单位的道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等试验检测项目，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工程试验检测技术经验，在行业内形成了一定的品牌影响力。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获得交通部评定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以重庆为辐射点，通过设立中检检测分公司和公司已有的分公司拓宽全国其他地区的业务市场，以抢占市场先机并增强市场竞争力，从而获得更大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在公路工程检测市场的影响力。

根据企业自身发展和相关政策要求，本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1、实验室装修 5,400 m²，包括改扩建实验室、办公区装修及公用工程、辅助工程等配套设施；2、购置试验设备包括微机控制电液伺服压剪试验机、横向力系数测试车等仪器设备约 700 台（套）。项目建成后提高技术和装备水平，形成经济规模，增强企业对市场的应变力和竞争力。本项目建设对于公司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有利于延伸和拓展企业产业链，促进企业的长足发展。

2、项目选址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 2 号 2 栋（A 栋-2F、-1F、1F、3F；B 栋-1F、2F 至 6F、8F），该项目使用建筑面积 5400 平方米。建筑用地的产权证书具体情况见“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中“四、关键资源要素”。

3、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产业政策积极支持促进公路检测行业发展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物流贸易的繁荣，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以及我国交通强国战略的实施，公路工程质量要求被提到新的高度。工程检测机构作为合格评定机构，可协助政府建设部门、城市管理部门、工程施工单位等进行监督抽检、工程监测等工程管理工作，强化市场监管，保障工程质量，促进行业规范发展。

目前，我国已出台一系列支持和鼓励试验检测行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为试验检测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交通运输部于 2016 年 6 月正式印发《“十三五”公路养护管理发展纲要》，指出，推动自动化快速检测技术应用，探索建立以公路病害为导向的回溯机制，分析性能衰减规律和病害成因，逐步完善行业监管制度和技术措施。产业政策积极支持将大力促进本行业发展。与此同时，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科学技术及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国民对交通工程质量的需求有了更高的要求。通过工程检测来保障公路质量被提到新的高度，因此，经济发展与城镇化速度的不断加快，为工程检测行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2013 年 6 月 20 日，《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 年-2030 年）》（以下简称“《规划》”）经国务院批准正式发布。根据《规划》的内容，到 2030 年，我国公路网总规模约 580 万公里。2019 年 9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实施《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根据《交通强国建设纲要》的要求，到

2035年，基本建成交通强国；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人民满意、保障有力、世界前列的交通强国。为落实《交通强国建设纲要》，交通部正在编制《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2021-2050年）》。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与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相一致，对于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在产业政策方面具有良好的发展基础和广阔的发展空间。

（2）公路检测市场前景广阔

公路工程建设过程中，需要检测机构提供驻地试验检测服务；项目运营期间，依照相关规范要求，运营期高速公路及在役桥梁、隧道均应定期进行安全监测，公路检测量会随着设施寿命增长与日俱增。因此，公路试验检测市场具有持续性，并随其建设和通车里程的不断增加而增加。公路交通建设快速发展，大规模公路设施进入全面养护期，为公路工程检测提供广阔的增量市场。

近年来，我国公路行业发展迅速，公路里程、公路桥梁数量和公路隧道数量等都保持稳定增长。交通运输部发布的《2020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截至2020年末，全国公路总里程519.81万公里，较2019年增加18.56万公里；全国公路桥梁91.28万座、6628.55万延米，比2019年增加3.45万座、565.10万延米；全国公路隧道21316处、2199.93万延米，增加2249处、303.27万延米。

全国公路养护里程从2006年底268.21万公里（占公路总里程的77.6%）上升至2019年底501.25万公里（占公路总里程的98.8%）；随着时间的推移和设施总量的增加，公路养护需求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按照平均10年一次大修、5年一次中修测算，我国公路每年大中修里程达到80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超过14,000公里。

（3）工程检测扩建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实力

目前，公司工程检测项目主要集中在建筑和市政工程领域。在公路工程检测行业，中检检测仅有重庆市交通局评定的公路工程综合丙级资质，与交通部评定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相比，其检测指标数量较少，经营范围受限。

根据国家交通部统计数据，截止2020年底，全国有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单位146家，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单位102家，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资质单位14家，公路工程综合乙级资质单位1,204家，公路工程综合丙级资质单位827家；重庆市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单位5家，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单位3家，公路工程综合乙级资质单位20家，公路工程综合丙级资质单位38家。资质已成为限制企业业务拓展的重要因素，公司目前的检测设备、人员、办公场所等资源均不能满足工程检测行业发展带来的业务需求。通过项目建设以满足评定交通部公路试验检测甲级综合资质的要求，有助于进一步拓展公路检测业务发展，提升检测项目和参数数量，扩大公司的检测能力和检测范围，加快提升公司技术服务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等综合服务能力。

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工程检测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扩大企业竞争优势，增加检测

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8,000.00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的比例
1	工程费用	6,187.09	77.32%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03.65	10.06%
3	预备费	559.26	6.99%
4	铺底流动资金	450.00	5.62%
合计		8,000.00	100.00%

(1) 工程费用

本项目工程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装饰工程	564.62
2	安装工程	267.07
3	室内消防工程	64.80
4	室内暖通工程	162.00
5	试验检测设备	5,128.60
合计		6,187.09

本项目作为申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甲级资质的实验室，充分考虑交通部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评定要求，因此需要大量采购相应设施设备，共计约 700 台（套）。根据检测具体对象分 23 类：如土工试验、砂石材料、岩石试验、水泥材料、水泥混凝土及砂浆材料、外加剂检测、水、掺合料检测、沥青、乳化沥青检测、压浆材料检测、金属材料检测、桥梁伸缩缝检测、路基路面现场检测、桥梁结构现场检测等，每类检测设备均有明确的规格型号、数量、生产单位和当前价格预算。拟采购的重要工程试验检测设备情况见下表。

序号	工程试验检测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功能	数量	总价格（万元）
1	激光式高速路面弯沉仪	-	路基路面现场检测	1	1,200.00
2	路面损坏视频检测系统	-	路基路面现场检测	1	365.00
3	支座动态加载试验系统	-	橡胶支座检测	1	350.00
4	落锤式弯沉仪	SHN-FWD-V	路基路面现场检测	1	258.00
5	桥梁检测车	-	桥梁结构现场检测	1	200.00
6	激光路面断面测试系统/激光构造深度测试仪&车辙自动测试仪	SHN-SL	路基路面现场检测	1	168.50
7	手推断面仪	CS8800	路基路面现场检测	1	150.00
8	全站仪	TS60	路基路面现场检测、地基基础类现场检	4	144.00

			测、桥梁结构现场检测、交通安全设施检测		
9	疲劳试验机	PWS-500	预应力材料检测	1	140.00
10	横向力系数测试车	SHN-SF	路基路面现场检测	1	130.00
11	微机控制电液伺服压剪试验机	YAW-10000	橡胶支座检测	1	120.00
12	地震波探测仪	TSP-305S	隧道检测	1	120.00
13	电液伺服万能材料试验机	WAW-1000D	金属材料检测/预应力材料检测	2	96.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序号	项目	金额 (万元)
1	技术咨询费	435.01
2	工程建设管理费	118.44
3	其他费用	250.20
合计		803.65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技术咨询费、工程建设管理费的计算均根据实际工程量以及行业相关定价标准渝价[2013]430号文、价格[2002]125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计价格[2002]10号文、渝设协字[2019]05号文、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等进行测算。

(3) 铺底流动资金测算

中检检测 2019 年经营活动现金为 1,770 万元，预计工程检测实验室平台改扩建项目建成后，需新增年经营流动资金估算为 1,500 万元。根据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的通知》（发改[2006]1325号）的要求，建设项目铺底流动资金占年经营流动资金的 30%，并计入总投资，测算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为 45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的主要用途为支付日常办公费用、支付部分职工工资及聘请劳务费用、支付各项税费等。该笔费用全部用在中设公司子公司——中检公司工程检测实验室平台改扩建项目中，中设咨询经营性补流测算未包含募投项目增量收入，因此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与中设咨询补充流动资金不重复。

5、项目备案情况

本项目经重庆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取得了《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020-500105-74-03-142713），符合产业政策及行业准入规定。

6、环境保护

(1)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实验室粉尘、酸雾、有机废气；物理性实验采用湿处理，粉尘量较小，产生的粉尘 80%在室内沉降，约 20%经排气扇通风排出室外；产生的酸雾通过通风柜顶端的吸气

装置进行收集，收集后引至楼顶经酸雾处理塔处理达标后由排气筒楼顶排放；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通风柜集气罩收集后经通道排往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排气筒楼顶排放。同时运用 RTO 把有机废气中的 VOC 氧化分解，形成无害 CO₂ 和 H₂O。

(2)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实验废水、办公生活污水，产生的物理性实验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进入园区配套生化池处理，处理后的废水经园区内生化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地表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产生的化学试验废液和化学试验仪器清洗废水均纳入危险废物管理，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3) 固体废弃物

检测业务产生的一般固体废弃物在一般固废暂存区进行分类暂存，定期收集后交由港城工业园区统一集中处置；危险废物在暂存间进行分类暂存，定期收集后交由重庆云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固废去向明确，不外排，可有效地防止固体废弃物的逸散和对环境的二次污染，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4) 噪声

检测业务主要噪声源有各类机泵、压缩机、风机、干燥机、切割机等。目前公司噪声主要为昼间噪声，最大噪声约为 95 分贝，夜间不会产生噪声。为减少噪声污染，公司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大的排放源，通过设置隔音、消声、吸声和减振等设施，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规定III类标准要求。

(5) 环评备案

本项目已获得重庆市江北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书批准书》（编号为：渝（江北）环准[2020]020 号）。

7、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30 个月，即 2020 年 10 月到 2023 年 3 月。工程进度具体安排如下：

项目实施内容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四季度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一季度
项目筹备										
装修工程招标及实施										
乙级资质所需设备采购及安装										
甲级资质所需设备采购及安装										
项目整体竣工及验收										

8、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检检测负责实施。

（二）中设智慧云平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开发中设智慧云平台，主要开发内容包含：中设万事通综合管理 SaaS 云平台、工程建设行业设计协同 AI 智能软件、行业标准智慧云系统建设、潜在竞争者分析系统、工程建设行业勘察设计自动预审审查意见系统、远程视频培训与会议系统建设、企业分布式云硬件基础设施建设。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项目建设符合勘察设计行业发展需要

住建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指出“推进信息化建设，实现互联网+融合”，支持企业整合信息资源，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已建信息系统的性能指标和应用效益，提高企业信息资源利用率。促进行业与信息化在业务、技术、产品等方面深度融合，推动勘察设计成果“蓝转白”改革和数字化交付改革，推进行业大数据应用，提升行业资源共享水平，推广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行业信息化产品。推进行业“互联网+”行动计划，深入推动行业与“互联网+”融合，推进“互联网+勘察设计”的平稳、有序发展，实现跨领域多主体的联合创新，促进技术服务全流程的互联网技术应用，优化和集成行业生产要素配置，推动企业业务转型和业态创新，推动行业监管互联网技术应用，提高监管效率。

中设智慧云平台建设是响应我国勘察设计行业发展需要，提升公司综合实力的项目。

（2）项目建设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及中设品牌提升需要

公司是“总部+分公司”的公司组织形式。中设智慧云平台业务流程科学化融合了“互联网+勘察设计”理念，符合公司全国一盘棋的管理战略，有利于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有利于缩短生产周期，提高市场响应速度，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市场占有率，极大的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项目建设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需求，系统投入运行后将大幅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3）项目建设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

项目建设投入运营后将大幅提升公司组织效率，提高员工工作体验感，吸引更多的优秀经营技术团队落户公司平台，将为公司持续带来更多的规划、勘察、设计、监理、检测等工程咨询项目，同时提高各项工作事务的效率，节约管理成本。

项目建设将稳步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增长，将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3,800.00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的比例
1	开发软件购置费用	223.0	5.87%
2	硬件设备费用	155.8	4.10%
3	持续性开发费用	3,075.7	80.94%
4	预备费	345.5	9.09%
合计		3,800.0	100%

(1) 持续性开发费用

持续性开发费用包括：开发人员工资、福利费用，开发人员差旅及杂费费用，系统检测、试验费用，系统培训交流费，水、电、房租费用。持续性开发费用标准及明细见下表。

持续性投入费用项目	持续性投入费用明细	备注
开发人员工资和福利费用	项目开发期计划3年，公司平均每年将投入员工31人，预计发放工资2,532.00万元	项目经理按40万元/年、系统分析师按35万元/年、产品经理按35万元/年、AI算法工程师按50万元/年、系统架构师按35万元/年、高级软件工程师按30万元/年、中级软件工程师按20万元/年、初级软件工程师按12万元/年
开发人员差旅及杂费费用	人员差旅费126.6万元	按照人员工资总额的5%计算
系统检测、试验费用	系统检测、试验费用126.6万元	按照人员工资总额的5%计算
系统培训交流费	系统培训费75.96万元	按照人员工资总额的3%计算
水、电、房租费用	水、电、房租费用139.50万元	按照1.5万元/人计算
其他	IDC租用费（含宽带租用费及机位占用费）75万元	-

(2) 预备费

预备费用指在编制可研估算中，为无法预知情况的发生而提前准备的费用。主要用于在项目建设中考虑可能的建设内容调整增加费用、购置设备涨价费用、人工工资涨价费用、需求可能增加费用、进度可能延后增加费用、开发工具可能不稳定增加费用、技术难度预估不足增加费用等。

预备费按开发软件购置费用、硬件设备费用、持续性开发费用之和的10%测算，系参照建设部印发的《市政工程投资估算编制办法》“第三节 预备费的内容和编制方法”确定。

4、项目备案情况

本项目经重庆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取得了《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020-500105-65-03-144994），符合产业政策及行业准入规定。

5、环境保护

本项目属于非生产性项目，污染源主要是生活废水和垃圾。生活废水按规定排入市政排水管道；各类生活垃圾或固态类废弃物由园区专职清扫人员清理、装袋、集中运送城市垃圾处理场或由环卫

部门处理。

6、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计划于 2020 年第四季度开始准备，正式开发从 2021 年一季度开始，2022 年 10 月完成，建设工期 3 年。具体开发进度图如下：

开发内容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四季度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准备阶段													
系统需求分析													
系统设计与框架搭建													
系统开发													
系统测试													
系统阶段验收、运行、迭代													

(三) 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发行人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 3,2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未来三年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2、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其存放、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并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

3、补充流动性资金测算的依据

募集资金补流金额应不超过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需求缺口。

(1) 测算方法

根据公司最近三年营运资金的实际占用情况以及各项经营性资产和经营性负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假设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018

年至 2020 年的算术平均值，以估算的 2021-2023 年营业收入为基础，按照销售百分比法对构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分别进行估算，进而预测公司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

(2) 营业收入增长预测

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稳健增长，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12.71%，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21,682.93	22,866.58	19,775.06
同比增长	-5.18%	15.63%	27.68%
复合年均增长率			12.71%

结合行业发展前景及公司竞争优势，预计公司未来三年的营业收入仍将保持稳健增长的态势，不考虑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受到疫情影响的因素，根据谨慎性原则，假设公司未来三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12%。

(3) 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缺口测算

假设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018 年至 2020 年的算术平均值，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年末实际数	2018 年至 2020 年平 均销售百分 比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3 年末 预计数— 2020 年末 实际数
营业收入	21,682.93	-	24,284.89	27,199.07	30,462.96	8,780.03
应收票据	173.78	0.78%	189.54	212.29	237.76	63.98
应收账款	18,637.22	77.07%	18,715.83	20,961.73	23,477.13	4,839.92
预付款项	227.77	1.36%	330.31	369.95	414.34	186.57
存货	-	-	-	-	-	-
经营性流动 资产合计	19,038.77	79.21%	19,236.49	21,544.87	24,130.25	5,091.48
应付账款	1,278.54	5.84%	1,417.96	1,588.11	1,778.68	500.15
预收款项	0.00	3.91%	949.54	1,063.48	1,191.10	1,191.10
经营性流动 负债合计	1,278.54	9.75%	2,366.68	2,650.69	2,968.77	1,690.23
营运资金	17,760.23	69.46%	16,869.00	18,893.27	21,160.47	3,400.23

注 1：2021 年营业收入预测值=2020 年营业收入*（1+12%），2022 年、2023 年营业收入预测值分别以前一年营业收入预测值乘以（1+12%）确定；

注 2：2021 年至 2023 年各年末各经营性流动资产及经营性流动负债项目预测值=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值*相应项目的销售百分比

综上，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营运资金需求为 3,400.23 万元，因此补充流动性资金 3,200 万元具有可行性。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157,893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9.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4,9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4,716.5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

四、 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应披露事项。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尚未盈利企业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属于尚未盈利的企业，也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形。

二、 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除为全资子公司中检检测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三、 诉讼、仲裁事项

（一）发行人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与平昌中城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昌建设）存在未执行终结的仲裁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与平昌建设未执行终结的仲裁情况如下：

2013年10月15日，中设咨询（申请人）与平昌建设（被申请人）就平昌县龙潭片区进行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事宜、平昌县龙潭片区市政工程及安置房工程勘察事宜、环山路景观/综合管线/配套建筑工程设计事宜分别签订《四川省平昌县龙潭片区（棚户区改造）修建性详细规划合同书》《建设工程勘察合同》《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等3份合同。2013年12月20日，中设咨询与平昌建设就平昌县龙潭溪高速连接线配套工程设计事宜签订《建设工程设计合同》；2013年12月30日，中设咨询与平昌建设就平昌县龙潭片区市政及平场工程设计、龙潭溪湿地公园及道路景观设计分别签订《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就平昌县龙潭片区安置房设计事宜签订《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及《建设工程设计合同补充协议》。

上述8份合同签订后，中设咨询按照合同约定向平昌建设提交了规划、勘察、设计等成果，平昌建设仅向中设咨询支付了部分费用，尚有16,066,015元未结清。为此，中设咨询就8份合同的款项支付事宜分别向成都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成都仲裁委员会裁决：1、裁决平昌建设支付8份合同拖欠的勘察费、设计费等共计16,066,015元；2、裁决平昌建设支付8份合同拖欠款项的利息共计2,080,769元；3、裁决平昌建设支付8个案件的律师费共计100,000元；4、裁决平昌建设支付8个案件全部仲裁费用以及申请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其他合理费用。成都仲裁委员会于2017年8月29日受理中设咨询的仲裁申请。

2020年3月30日、2020年4月2日，成都仲裁委员会就中设咨询提出的8个仲裁案件分别作

出 8 份仲裁裁决，裁决平昌建设合计向中设咨询支付补偿款共计 12,442,211.98 元并承担仲裁费合计 168,440 元。

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结果为终审仲裁。因平昌建设未履行前述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中设咨询向四川省巴中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巴中中院”）申请执行，巴中中院于 2020 年 9 月 3 日立案受理，并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作出相关《执行裁定书》，冻结平昌建设在平昌县交通运输局应领取的相应工程回购款共计 12,801,781.98 元，冻结期限为两年。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案件尚在执行过程中；为推进案件执行，公司根据《民法典》第五百三十五条等规定向平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起了代位权诉讼，目前代位权诉讼案件正在审理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273,075,144.90 元，未执行完结补偿款 12,442,211.98 元占发行人归母净资产比例为 4.56%，占比较小。此外，发行人已就上述案件涉及到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综上，上述未执行完结案件涉及的金额占发行人净资产比例较小，发行人已就该等金额充分计提坏账准备，且该等未执行完结案件系发行人日常经营中的纠纷所引发，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发行人产生影响的未决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黄华华先生、马微女士和刘浪先生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 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声明与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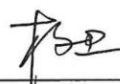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黄华华



马微


杨卫


李盛涛


沈培良


程诗凯


刘云


刘志强


罗雄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3日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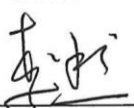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龙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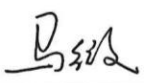

陈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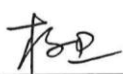

印琴琴



李然


万珣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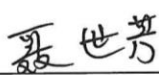

马微


杨卫


李盛涛


代彤


洗永蓬


聂世芳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不适用。

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黄华华


马微


刘浪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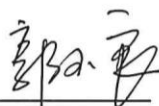
2020年10月13日

四、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发行说明书进行了核查，保荐机构管理层已认真阅读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_____

保荐代表人：



郭玉良



李进才

保荐机构总裁：



陈亮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陈共炎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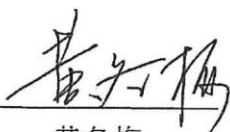


2021年10月13日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发行人说明书，确认公开发行人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公开发行人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发行人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黄冬梅


雷美玲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李尚泽



审计机构承诺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承诺：我们为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制作、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我们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签字注册会计师：



龙文虎



梁正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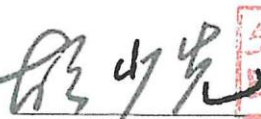



王守川



王长富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少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日

（特殊普通合伙）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法律意见书；
- (三) 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 (六) 盈利预测报告及审核报告（如有）；
- (七)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公开发行的文件；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 8:30-12:00, 13:30-17: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三、文件查阅地址

投资者可以在本次发行期间，在下列地点查阅公开发行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发行人：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3-1

联系人：聂世芳

电话：023-67989300

传真：023-67095268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联系人：李进才

电话：010-66237497

传真：8610-6623 7431